名著名译

伊豆の踊子·雪国·千鹤·古都

雪国

〔日〕川端康成　著

插图本

MING ZHU MING YI CHA TU BEN



人民文学出版社



ISBN 978-7-02-005309-4 定价 18.00元

名著名译 插图本

雪国

〔日〕川端康成 著
高慧勤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01 - 2007 - 5308

YUKIGUNI/IZU NO ODORIKO/KOTO/SENBAZURU
By KAWABATA Yasunari
Copyright © YUKIGUIN 1935/ IZU NO ODORIKO 1926/ KOTO 1962/ SENBAZURU 1949 the Heirs of KAWABATA Yasunari
All rights reserved.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Japan.
Chinese(in simplified character only)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 the Heirs of KAWABATA Yasunari,Japan through THE SAKAI AGENCY.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雪国/(日)川端康成 著;高慧勤 译. -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名著名译插图本）
ISBN 978 - 7 - 02 - 005309 - 4

Ⅰ.雪… Ⅱ.①川…②高… Ⅲ.①中篇小说 - 作品集 - 日本 - 现代②短篇小说 - 作品集 - 日本 - 现代 Ⅳ.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09098 号

责任编辑：耿学刚　　装帧设计：何　婷
责任校对：王玉川　　责任印制：王景林

雪　国
Xue Guo
〔日〕川端康成　著
高慧勤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市人民文学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308 千字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11.5　插页 1
2008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10000
ISBN　978 - 7 - 02 - 005309 - 4
定价　1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伊豆の踊子·雪国·千鹤·古都

名著名译

伊豆の舞子·雪国·千鹤·古都

插图本



ISBN 978-7-02-005309-4

9 787020 053094 >

出 版 说 明

2003年初，本着“优中选精”的原则，我们从上世纪九十年代出版的“世界文学名著文库”中精选出60种深受读者喜爱的外国文学名著新组成了“名著名译插图本”丛书。该丛书一经推出，就以其深厚隽永的内涵、优美流畅的译文和典雅精致的插图博得广大读者的厚爱，他们纷纷来信来电，对丛书的出版给予了充分的肯定并希望增补一些新的品种。为此，我们沿续“名著名译插图本”前60种的基本风格，继续推出这套丛书的后40种，以飨读者。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4年1月

前　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拟出川端小说的插图本，选用了四篇拙译，除了《伊豆舞女》译于五六年前外，《雪国》《古都》《千鹤》等三篇，都是二十多年前的旧译了。早先出的几个版本，也一直尘封在书柜里。此次又翻检出来，再作校订，略有修正，心中不免感慨良多。

记得初次看川端的小说，是上世纪七十年代末，侍珩先生译的《伊豆的歌女》。说来惭愧，在那之前，读过的日本小说，大抵是小林多喜二的《党生活者》、宫本百合子的《穷人》、德永直的《没有太阳的街》、夏目漱石的《哥儿》等，以传统的现实主义文学为主。那个年月，课堂上学的，书店里卖的，除了这些普罗文学和个别经典名作外，难道还能有别的什么？所以，头一回从原文看《伊豆舞女》，那么清新，那么明丽，真是如沐春风。那种感觉，宛似芥川龙之介当年看白桦派小说时所形容的：仿佛文坛开了一扇天窗，吹进一股清新的气息。没料到，几年后自己竟也应出版社之约，译起川端来了。更没料到的是，译川端竟有这样难，让人呕心沥血，让人寝食难安，让人魂牵梦萦……翻译本就难与原作等值，而川端，一向有"语言魔术师"的美誉，要将其小说译成近于原著水平，又谈何容易！所以，几经校订，续有改进，始终未能臻于完善……

川端康成是唯美作家。在他之前，代有才人，若永井荷风、谷崎润一郎、佐藤春夫辈，在他之后，似乎除了剖腹自杀的三岛由纪夫，便音沉响绝。而作为现代派作家，川端则是日本现代派文学的开山祖师之一——新感觉派的骁将，与同时代的横光利一、中河与一、片冈铁兵及稍后的堀辰雄等，成为二战后野间宏、大江健三郎、黑井千次等一大批现代派作家的先导。川端康成恰好站在两种文艺思潮的交汇点上，集唯美派与现代派于一身。所以读川端的小说，大抵会留下

这样一个印象：既有日本情调，又不乏现代艺术感觉。在《赏月》一文中，川端曾说："每逢赏月，一缕日本式的哀愁，总会暗暗潜入心头。而这缕哀愁，连类而及，使我深味日本的传统。"在《不灭的美》中，他又说："在日文里，'悲哀'与美是相通的词。"美即悲哀；美的极致，即是悲哀。所以，川端的作品，无不蕴含着这样一种美质：于浓郁的抒情中，总是隐含着一缕哀愁；在淡化的情节里，依稀流露出一丝莫可名状的惆怅。这些既取决于川端的审美意向，也与作家一己的生命体验有关。想要认识这位作家，还得追本溯源，从他人生之旅的起点——他的童年谈起。

一八九九年，川端生于大阪一个医生家庭。两三岁时，父母相继病逝。七岁上小学那年，又逢祖母过世，从此便同又聋又瞎的祖父相依为命，孤零零住在村子一隅。经济日渐窘困，亲朋故旧也相继疏远。偶有稀客上门，祖父竟会"感动"得老泪纵横。可以想见，祖孙二人的生活是何等惨淡，何等索漠。"祖父的那份孤独，似乎也传给了我。"(《无意中想到的》)《源氏物语》和《枕草子》便成了川端的手边书，引发他少年不知愁的感伤情怀。三年后，一直寄养在姨父家的亲姐姐也悄然死去。到虚岁十六岁那年，就连祖父这唯一的亲人也撒手人寰，将川端一人撇在茫茫人海。从此，他孑然一身，孤苦无依。正当人生刚刚开始，需要温情需要慈爱的年纪，死亡的阴影便不断出现在他周围。他"少年的悲哀"，早已不是淡如轻烟，半带甜蜜的感伤，而成为一种终生的精神负累。祖父死后，过了七七，他便抛别故乡，住到舅父家，开始寄人篱下的生涯，辗转于学校宿舍与公寓之间。原本内向的性格，"在这种不幸和不自然的环境中长大"，变得更加多愁善感，脾气也愈发固执别扭。"天涯孤儿"，是川端康成自况之语。其涵义，便是孤儿的意识，孤儿的悲哀。这种孤儿的悲哀，不仅构成他早期创作的基调，也贯穿于他的"全部作品，整个生涯"(《独影自命》)。

身为孤儿，难免有种处处是家，又处处是他乡的漂泊感。所以，川端性喜旅行，"凡事都愿在旅行中做掉"(《我的生活》)。身在客边，自会生出乡愁旅思，引发身世之感。情满于怀，便倾注笔端，洋溢乎

字里行间。——这正是川端康成精神姿致的一种显现。他仿佛一个朝圣者，怀着追寻远方梦境的心情，遍寻“日本的故乡”。似乎唯有在漂泊中，才更能感触到那“自古以来日本的乡愁”(《自著序跋》)。而这种漂泊，对川端具有更多心灵上的意味：既是他人生之旅，也是他艺术之道。据说他的重要作品，半数以上都写于行旅途次。《伊豆舞女》便写于风光明丽的伊豆半岛；《雪国》秉笔于多雪的北国汤泽温泉；记京都风物人情之胜的《古都》，就作于流连京都之时。

一九二〇年，川端从一高毕业，升入东京大学英文专业，后转入国文专业。这个人才辈出的最高学府，在他面前展现一片广阔的天地，是他日后辉煌的文学生涯的起点。大二的时候，川端爱上一名十六岁的美少女，并订了婚。可是，未出一月，女方突然毁约他去，他再次陷入精神危机。自幼所经历的丧事，孤独，失恋，人生的种种创伤，看似偶然，凑到一起便形成一股无法抗拒的力量，“影响了我对世事的看法”(《现在与今后》)，铸就他悲观虚无的人生态度。但，孤儿的悲哀，失恋的伤痛，悲剧性的命运，对川端作为小说家来说，未必就是不幸。念中学时，川端就立志要当作家。这既是少年的人生志向，也缘于他内心体验的表现欲望。他以诗人的禀赋，把他人生中的种种不幸，孤独和哀愁，统统化为一种调动“创造潜能”的审美心理，成为他受用无穷的创作源泉。

一九二三年元旦，川端从同学处了解到一战后欧洲兴起的未来主义、表现主义、达达主义等现代文艺思潮，与他的若干想法一拍即合，诱发他一片雄心，“开始认清自己的价值，依稀看到自己的目标”。翌年，大学毕业，生活虽然拮据，却并未去谋职，而是会同横光利一等同窗好友，创办了一份叫《文艺时代》的同人刊物，由此掀起一场打破现存文学的“新感觉运动”。川端在发刊辞中写道：“没有新的表现，便没有新的文艺；没有新的表现，便没有新的内容。而没有新的感觉，则没有新的表现。”乍登文坛，便振振有辞，向旧有的传统文学发难，宣告一个新的文学流派的诞生。评论家千叶龟雄将这派作家命名为“新感觉派”。

作为新感觉派的一员骁将，川端康成创作伊始，便在艺术上显示出与西方现代派文学有某些相通之处。他力图从形式和技巧上，于

传统之外探索一条新路，他曾说："别人常把我看作是追求新倾向、新形式的探索者。认为我喜好新奇……不佞甚至有幸被称作'魔术师'。"别人云云，实乃夫子自道。但是，川端并非生搬硬套，简单摹仿，而是当作一种借鉴，将其化为我有，以新感觉表现传统美。他的作品无不流露出日本的情趣，"贯穿着日本式的感情"。为此，川端即便当年在新感觉派中，也被认为是"异端"。他在《文学自传》中表示："我虽然接受西方文学的洗礼，自己也曾试着摹仿过，但骨子里我是个东方人，十五年来，从未迷失过这个方向。"其他作家在探索现代艺术这条荆棘丛生的路上步履维艰之际，川端却找到了稳固的基石。这就是从民族传统和民族文化中寻找自己的归宿。说川端向传统回归，并不确切，其实他从来就未曾离开过传统。尤其二次大战后，川端明确宣称，自己是立足于日本的传统美，决心要成为地道的日本式作家。

作为一场文学运动，新感觉派已成历史。作为文学流派，也很短暂，只风光了二三年，不久派内的作家就分道扬镳，各自西东。唯独川端始终如一，坚持不懈。一九六八年，他回顾往事时说："'文艺时代'那年月，我竭力使自己具有新感觉，这倒不假。事过四十五年，写作时早已忘了新感觉一说。可是，偶尔想起来，自己现在不是依旧在凭感觉写作么？……在当年新感觉派作家里，我不是最执著，最顽强，一直在继续新感觉式的写作么？"（《新感觉派》）真所谓"心忘方入妙"：当年派中的"异端"，倒成了派内的"正统"。

川端康成一生创作颇丰，有全集三十七卷之多，主要作品有：《十六岁的日记》《伊豆舞女》《雪国》《名人》《千鹤》《山之声》《古都》《美丽与悲哀》等。本书所收录的四篇作品：《伊豆舞女》、《雪国》、《千鹤》和《古都》，属川端早、中、晚三个时期的代表作，一向为世人所称道，是各种选本中首选。

《伊豆舞女》发表于一九二六年，是川端的成名作。系根据他十九岁那年的一段经历敷演而成。一九一八年，在一高上二年级的秋天，由于厌倦学校的寄宿生活，更为摆脱缠绕不去的苦闷，他独自一人去伊豆半岛旅行。"我都二十了，由于孤儿脾气，变得性情乖僻。

自己一再苛责反省，弄得抑郁不舒、苦闷不堪，所以才来伊豆旅行。”这是《伊豆舞女》中的一段话，道出作者那孤儿的悲哀和青春的忧郁。小说采用第一人称，主人公在旅途中，遇到一伙江湖艺人，彼此结伴同行。他们心地善良，情感纯朴，待人热诚，使他体会到人情温暖。尤其那个天真未凿的小舞女，对他表示一种温馨的情意，主人公心里也萌发一缕柔情。虽是小说，多是纪实。四天的旅途，从相遇到相识，书中所表现的少男少女的纤细心理，一片纯情。在川端的笔下，小舞女那头浓密的黑发，留在颊上的胭脂，善解人意的体贴，在在展现出日本传统的女性美。小说是纪行，既记两脚的行旅，也记下心灵的历程。临近旅途终点，听到小舞女说他“是个好人”，一句平平常常的话，对主人公而言，却意义重大，他好似看到一线光亮，一扫长久以来“受人施舍”的屈辱感，内心的苦恼，得到苏解。小说与其说表现了作家对下层民众的同情，不如说从他们那里获得了人生的自信。作品的结尾处，是小舞女那欲说还休的依依离情，少年书生“涓涓而流”的感伤泪水。由于作品取材于旅途，在明媚的伊豆风光的衬托下，格外添上一抹乡愁。通篇洋溢着青春的诗意和抒情的气息，在日本，历来奉为青春文学的杰作，“永恒的畅销书”，曾先后六次搬上银幕。

《雪国》起笔于一九三五年，最初分章独立发表在杂志上，一九三七年成书；后又几经改削，再三推敲，直到一九四七年才最后定稿，可以说是川端倾注心力最多的一部作品，也是最能体现他文学风范的代表作。小说一经发表，便见重于文坛，被推崇为“日本文学中不可多得的神品”“精纯的珠玉之作”“堪称绝唱”。尤其是川端获得诺贝尔文学奖之后，更是提高到“近代文学史上抒情文学的顶峰”。当然，也有人说，《雪国》是“死亡与毁灭的文学”，表现的是一种“颓废的美”。评论家出于各自的道德标准和审美原则，从不同的视角评价一部作品，持论轩轾，在所难免。

小说写东京一位舞蹈艺术研究家岛村，三次去多雪的北国山村，与名叫驹子的艺伎由邂逅而情爱，同时又对萍水相逢的少女叶子，流露出倾慕之情。书中没有一般所说的重大主题，也没有曲折复杂的故事情节，但岛村对浮生若梦的喟叹，驹子爱而不得的怨望，叶子对

意中人生死两茫茫的忆念，再辅以雪国山村的清寒景色，使全书充溢着悲凉的基调。

小说的主角驹子虽然出身贫贱，沦落风尘，但不失人之所以为人的意识。她有自己的生活信念，竭力提高自我的价值，寻求生存的意义。从十五岁起，每天写日记，记下自己的感想；看过什么小说，也都做笔记；凭着"顽强的意志，长年的努力"，苦练琴艺。这种刻苦自励，正是"她顽强求生的象征"，"生存价值之所在"。为了给师父的儿子治病，她不惜牺牲自己，下海当了艺伎。精神上的孤寂，使她渴望有个知音，于是，一往情深地跟上了岛村。而她的爱，真应了岛村的话，归于"徒劳"。当然，从形象的完美而论，驹子并非毫无瑕疵，环境的熏染，职业的习惯，有时难免会"露出风尘女子那种不拘形迹的样子"。然而，她终究是为了"混碗饭吃"才操此贱业的。岛村三次雪国之行，只见她的命运每况愈下，成了那个制度的受害者。

小说是以叶子开篇，也以叶子收尾。叶子在书中所占比重不大，但举足轻重，与驹子相辅相成，一个代表"灵"，一个代表"肉"。两人的用笔着色各有不同：驹子是具体而微的工笔画，叶子是空灵剔透的写意画；一个美得"洁净"，一个美得"悲凉"。书中没有交代叶子的身世，但近结尾处，她要跟岛村去东京当女佣，即便不死于大火，也预示了她命运的不济。她好似下海之前的驹子，而现实的驹子又似乎是叶子的未来。作者以叹惋的笔调，对她们倾注了满腔的同情。

小说是以岛村的一双眼睛观察、叙述来展开情节的。岛村不单纯是驹子的陪衬，反与驹子恰成为鲜明的对比。岛村坐食祖产，无所事事，对人生持虚无态度，认为一切营求努力总归"徒劳"。所以，他无法理解驹子对生活的憧憬和对爱情的执着，也不会领悟叶子为自己的所爱所做出牺牲的那种"认真"了。岛村对驹子并非没有同情，但他自感无能为力。正是他的温文、教养和同情，使驹子义无反顾地爱上他。岛村这个人物，体现了日本三十年代中产阶级知识分子消极遁世的人生态度。

《伊豆舞女》发表时，正值新感觉派的鼎盛时期，但"新感觉成分并不浓"，而写作《雪国》时，新感觉运动早已结束，艺术上反倒颇具"新感觉"的特色。川端用凝练的语言，快速的节奏，瞬间的感觉，自

由的联想，以及意在言外的象征等手法来展示雪国。作品开头一句："穿过县境上长长的隧道，便是雪国。夜空下，大地赫然一片莹白。"写火车钻出黑咕隆咚的隧道，夜空下，皑皑白雪所给人的刹那感觉，已成为日本文学中的名句，认为是典型的"新感觉派手法"。再如，描写岛村去雪国的车上，叶子在窗玻璃上的映像和流逝的暮景重合叠印的一段，既是岛村的瞬间感觉，又是他构筑的美的幻境，是川端的得意之笔。驹子照在映着晨雪的镜中那绯红的面颊和浓密的黑发，秋阳下茅草银光闪烁的印象，火车驶过荞麦地后的感觉，岛村仰望夜空似有飞身银河之感等等，都是摹写感觉相当成功的句子。小说随着岛村意识的流动，情感的涟漪，疾徐有致的展开，时而现实，时而过去，时空自由的变换。

作者在作品中拈出的某些意象，往往带有某种寓意：镜中的映像，以喻人生的虚幻；秋虫之死，暗示人生的无常；绯红的面颊，朱红的嘴唇，火红的枫树，象征驹子的热情。与联想和象征相关的是巧设比喻。川端把一群托钵归来的尼姑，比作急急还巢的乌鸦；夜空里的一弯新月，"好似嵌在蓝冰里的一把利刃"，等等。总之，《雪国》奠定了川端康成幽美哀婉、空灵明净的艺术风格，代表他小说创作的最高成就。

如果说，三十年代是川端文学创作的成熟期，那么五十年代，则是他的鼎盛期。就艺术技巧而言，在三篇获奖作品中，《千鹤》(1949—1950)确实写得圆润纯熟，浑然老到。但也是译者最不喜欢的一篇。这次要不是人文社取其得诺贝尔奖的三部作品之一，译者决不会姑纵这篇译文再面世的。《雪国》之后，在川端笔下，我们再也看不到像《伊豆舞女》那么纯真而美好的文字了。特别是二战后，川端的审美情趣发生极大变化，官能的表现已开始抬头。此后的爱情题材作品，有不少笔墨触及官能性爱。相对而言，《雪国》写得还算含蓄，驹子和叶子各具个性，有自己的独立人格；岛村至少对驹子、叶子表现出一种人性，对自己尚有某种道德约束。然而，《千鹤》及其后的《山之声》(1949—1954)、《湖》(1954)、《睡美人》(1960)等，颓废倾向日趋严重，竟至逸出伦理道德的界限，"奔向可怕的美的地狱。"(梅原猛：《美与伦理的矛盾》)

“千鹤”，原是日本自古以来，工艺、美术、服饰等常用的装饰图案，是日本美的一个象征。雪子手拿绘有千鹤图案的包袱，川端视为美的化身，灵的救赎。而这美的化身却“不好写”，所以，在《千鹤》中仅是一个“远景”，一种向往。作者的心底怀着憧憬，愿在晨空或夕照中，一睹“白鹤千只，翩翩飞舞”。然而，小说的内容，却是写一个叫菊治的青年同身边几个女人错综复杂的纠葛。他一方面与亡父生前的情妇太田夫人及其女儿文子发生苟且情事，同时又对先父另一个情妇给他做媒认识的雪子爱慕不已。整个故事在演示茶道那种幽雅闲适的情景中展开，其间充满了既不幽雅也不道德的情欲。诚如川端自己所说，这篇小说的“目的在于写不道德的男女关系”。作者把男女主人公——菊治和太田夫人以及文子，置于道德的冲突之中，并为各自的罪孽苦恼不已，但矛盾的最终解决，不是道德的胜利，而是情欲的奏凯。用日本哲学家梅原猛的话来说，“审美击败了伦理”（《美与伦理的矛盾》）。川端自己也不讳言，“我的作风表面上看不明显，实际上颇有一点背德的味道。”（《文学自传》）他甚至故作惊人之语：“作家应当是无赖放浪之徒”，“要敢于有‘不名誉’的言行，敢于写无道背德的作品，做不到这一步，小说家就只有灭亡……”（《夕照的原野》）提到作品存废的高度，确乎称得上危言耸听。一个艺术家所追求的真善美，应是统一而不可分割的，否则只能“是一种堕落”！

一九六〇年一至六月，川端在《新潮》上发表《睡美人》。与此同时，也是一九六〇年一月，《美丽与悲哀》开始连载于《妇女公论》。稍后，即当年的十月，《古都》又在《朝日新闻》上陆续刊出。就是说，一支笔同时写三部小说。三部都是中篇，从总体一看，清新纤丽的文笔，低徊婉转的情致，都显示了川端一贯的风格。但是，就内容和倾向而言，三部作品却大相径庭。《睡美人》甫一发表，即遭物议；《美丽与悲哀》写的是婚外情；而《古都》，可说是个例外，写得颇纯正，用川端本人的话来调侃一下：“没有偷情”，“最是老成本分”，连他本人都觉得“不可思议”。

小说描写一对孪生姐妹的悲欢离合。川端在《写完〈古都〉之后》中说，“本打算写一篇短小可爱的爱情小说，没料到竟写成一对孪生姐妹的故事。”虽是双胞胎，两姐妹境遇却大不相同。由于家境贫寒，

出生之后，姐姐千重子即遭遗弃，为一家绸缎批发商所收养，成了一位养尊处优的小姐。妹妹苗子，虽未见弃于父母，却在襁褓中便成了孤儿，长大后受雇于人，自食其力。两姐妹容貌端丽，心地善良，天真烂漫虽不及“伊豆的舞女”，却也是川端作品中令人喜爱的纯洁少女。千重子仿佛是古都的象征，体现古都的优美、风华，秉有少女的细腻心理，敏于观察，善于感受：春花秋虫，使她联想到大自然的永恒，生命的无限；高耸的北山杉，使她感悟为人的正直之道。而苗子，宛若北山杉的精灵，挺拔，秀丽，生机勃勃。当雷雨袭来，她以身体庇护姐姐；为了不影响姐姐的婚姻，宁可割舍自己的爱情，表现出动人的手足之情和牺牲精神。按川端的说法，小说开头一段描写寄生在老枫树上的两株紫花地丁，是两姐妹命运的比喻：咫尺天涯，却终难聚合。苗子固然自感身世凄凉，即便是养父母爱如掌上明珠的千重子，何尝不怀有人生孤寂之感？这恐怕是孤儿出身的作者的自况吧。小说的结尾，是苗子踏雪踽踽离去，千重子倚门怅然而望……由于谁也无力抗拒的命运，加之少女多愁善感的情怀，使小说在明快的基调上，更添些许诗意的感伤。

虽说《古都》的主题是写两姐妹的命运，但从全书的结构和作者的兴趣来看，显然着力于描写古都——京都的风物人情。川端在写《古都》时说：“一直想写一部小说，以探访日本的故乡。”“故乡”云云，当是指京都。川端还说，“我把京都深幽的景色，当作哺育我的‘摇篮’。”千余年来，京都为历代建都之地，荟萃着日本的传统文化：优美的自然风物，众多的名胜古迹，以及四时的民俗节令，无不反映出日本民族的智慧和情趣。所以，京都实为日本人的精神故乡，涵育了《源氏物语》《枕草子》等优秀的民族经典，其中当然也包括川端文学在内。而继承与发扬传统美，向为川端不懈的追求。

进入六十年代，日本经济高速发展。意识到历史进程的无情，社会发展的代价，作者深恐传统不继，盛事难再，便把古都的种种捉诸笔端，写照留影。小说始于樱花烂漫的春日，终于细雪纷飞的初冬。随着情节的展开，读者跟着千重子遍访京都的名胜古迹，欣赏平安神宫的樱花，嵯峨的竹林，北山的圆杉，青莲院的樟树，领略一年一度盛大的祇园会，时代祭，伐竹祭，鞍马的大字篝火……小说好似京都的

风俗长卷，这些风物和民俗，在川端的笔下，已不单纯是小说的场景，本身就已构成艺术形象，不仅能唤起日本读者的审美情绪和文化乡愁，也让外国读者领略到日本的风情日本的美。总之，川端以一支深情的笔，在作品中，极写人性之美、自然之美和传统之美。

川端认为，作家应“以他的个性、地方性和民族性创作”(《乡土艺术问题概况》)，而一个民族的文学，则有两条发展道路：“即世界化的道路和东方化的道路……倘如仅局限于日本，便只能具有消极的世界性。而要有积极的世界性，则必须是超越日本之上，能予世界文艺以新的启示。”(《文艺寸言》)川端的创作，正是傍本源以求新，纳外来于传统，融传统美与现代派手法于一炉。所幸他，终于获得成功，既在本国得到高度赞扬，又为世界所认同：一九六八年，瑞典皇家科学院表彰他，“以敏锐的感觉，高超的叙事技巧，表现了日本人的精神实质”，“在架设东西方之间精神桥梁上，做出了自己的贡献”，从而授予他诺贝尔文学奖。川端文学，可谓启示，而启示本身，就是价值所在。

高 慧 勤

目 次

伊豆舞女 …… 1

雪国 …… 27

千鹤 …… 123

千鹤 …… 125

林中落日 …… 147

志野瓷 …… 164

母亲的口红 …… 178

双重星 …… 197

古都 …… 221

春之花 …… 223

尼姑庵与格子门 …… 236

和服街 …… 251

北山杉 …… 266

祇园会 …… 281

秋色 …… 296

松林苍翠 …… 312

深秋里的姐妹 …… 329

冬之花 …… 340

伊 豆 舞 女

一

山路变成了羊肠小道，眼看就到天城岭了。这时，雨脚紧追着我，从山麓迅猛而至，将茂密的杉林点染得白茫茫一片。

那一年，我二十岁，戴一顶高等学校的学生帽，穿着蓝地碎白花的上衣和裙裤，肩上背着书包。独自个儿在伊豆旅行，已经第四天了。在修善寺温泉过了一夜，在汤岛温泉住了两宿，然后，便穿着高齿木屐上了天城山。我虽然迷恋那秋色斑斓的层峦叠嶂、原始森林和深幽溪谷，可是，一个期望却使我心头怦怦直跳，匆匆地赶路。这时，豆大的雨点开始打在身上。我跑着爬上曲折陡峭的山坡。好不容易奔到岭上北口的茶馆，舒了口气，却在门前怔住了。真是天遂人愿。那伙江湖艺人正在里面歇脚。

舞女见我呆立不动，随即让出自己的坐垫，翻过来放在旁边。

我只"啊……"了一声，便坐到上面。因为爬山的喘息和慌乱，连句"谢谢"都梗在喉咙里没说出来。

我与舞女相对而坐，挨得又近，就慌忙从衣袖里掏出香烟。舞女又把女伴面前的烟缸挪到我身旁。我仍旧没有做声。

舞女看上去像有十七岁了。梳了一个大发髻，古色古香，挺特别，我也叫不出名堂。这发型使那张端庄的鹅蛋脸，愈发显得娇小，但很相称，十分秀丽。仿佛旧小说里的绣像少女，云髻画得格外蓬松丰美。舞女的同伴里，有个四十岁的妇女，两个年轻姑娘，还有一个二十五六的男子，穿了一件印有"长冈温泉旅馆"字样的号衣。

此前，舞女一行我曾见过两次。头一次是我来汤岛的路上，他们去修善寺，在汤川桥附近相遇。当时有三个年轻姑娘，舞女提着大鼓。我不时回头张望，萌生了一股天涯羁旅的情怀。后来一次，是到

汤岛的第二天晚上，他们来旅馆卖艺。我坐在楼梯中间，聚精会神，看舞女在门口地板上起舞。心想，他们那天在修善寺，今晚在汤岛，明天大概要翻过天城山，南下去汤野温泉吧？天城山路五十多里，准能追得上。就这样，我一路胡思乱想，急匆匆地赶来。为了躲雨，居然在茶馆里不期而遇，不免有些张皇失措。

过一会儿，茶馆老太婆把我让进另一间屋。屋子似乎平时不用，没装拉门。朝下望去，山谷清幽，深不见底。我皮肤起了鸡皮疙瘩，牙齿咯咯作响，浑身打起颤来。就对端茶来的老太婆说："好冷啊！"

"哎哟，敢情少爷身上都淋湿了！快到这边烤烤火吧，把衣裳烤干。"说着，便殷勤地把我领到自家的起居室里。

那屋里生着地炉，一开拉门，热气就扑面而来。我站在门槛上有些迟疑。因炉边有个盘腿坐着的老人，浑身又青又肿，好似溺死的人。一双眼睛连瞳孔都黄得像烂了一样，恹恹无力地望着我。身边的旧信旧纸袋堆积成山，不妨说他人已埋在废纸堆里了。我站在门口，只管怔怔地瞧着这个山中怪物，简直不像是个活人。

"真是丢人现眼，让您见笑……是我老伴，不用担心。虽然怪寒碜的，可他动弹不了，请将就些吧。"老太婆抱歉地说。

据她讲，老人已中风多年，全身瘫痪。那堆纸是各地寄来的信，介绍治中风的方子，以及按方抓药，各地寄药的纸袋。只要是治中风的方子，不管是听翻山越岭的过往旅客说的，还是看报上广告登的，他都一个不漏，各地打听，到处求购。这些信和纸袋，老人一件也不扔，全摆在身边，日相厮守。经年累月，废纸就堆积成山了。

听她这番话，我无言以答，只是在地炉边上俯首烤火。汽车越过山岭，震得房子直颤。这山上，秋天就这么冷，不久便要盖满白雪，这老人为什么不下山呢？我心里寻思着。我衣服上水汽蒸腾，炉火烤得人头昏脑涨。老太婆到店面去同女艺人她们聊天去了。

"是吗？上回带来的小丫头都这么大了？长成了大闺女，你也得济了。出挑得这么俊！真是女大十八变呀。"

差不多一小时的光景，听动静，那伙艺人像似动身了。我也坐不住了，心里只是干着急，却没勇气站起来。尽管她们一向跋涉惯了，可终究是女人家，我即便落后个两三里，跑上一阵也能追上。心里虽

然这样盘算，坐在炉边，却好比热锅上的蚂蚁。不过，舞女她们一旦离开，我反倒没了拘束，竟空想联翩起来。老太婆把他们送走后，我问道：

"那些艺人，今晚住在什么地方呢？"

"那种人，谁知道他们住哪儿呀，少爷！还不是哪儿有客人就住哪儿！哪儿有什么今晚可投奔的去处呢。"

老太婆的口吻甚是轻侮，引得我竟转出这种念头来：既然如此，今晚就叫舞女在我屋里过夜吧。

雨势渐小，峰峦渐明。老太婆虽一再挽留，说是再待上十分钟，就会雨过天晴。可我再也坐不住了。

"老大爷，您多保重啊。天要冷起来了。"我由衷地说道，然后站了起来。老人吃力地动了动发黄的眼珠，微微点了点头。

"少爷！少爷！"老太婆边喊边追出来，"您这么破费，真过意不去呀，太对不住您了。"

于是，抱住我的书包不肯撒手。我几经辞谢，她都不听，说要送我到前边。颠颠儿地跟在后面，走出一百来米，一再念叨那两句话。

"实在不好意思。太怠慢了。我会记住您的模样儿。下次路过再谢您吧。下次可一定要来啊。我决不会忘记您的。"

我只是留下一枚五角银币罢了，她竟大出意外，感激得老泪都快流出来了。我一心想快些追上舞女，而老太婆步履蹒跚，反而误事。终于来到岭上的隧道口。

"谢谢了。老大爷一人在家，请回吧。"见我这样说，老太婆这才放开书包。

走进昏暗的隧道，冰凉的水珠吧嗒吧嗒地滴落下来。前面，有一点小小的亮光，是去往南伊豆的出口。

二

一出隧道口，山路的一侧便竖着一道白漆栏杆，像闪电那样蜿蜒曲折。放眼望去，山脚下好似一个模型，看得见艺人们的身影。走了不到两里路，我追上他们。但又不好马上放慢脚步，便故作冷淡，越

过那几个女人。而那男子，一个人走在前面二十来米外，见到我便停下了脚步。

“您脚力真不赖呀……恰好天晴了。”

我松了口气，与他并肩走了起来。他接二连三地向我问这问那。几个女的见我们攀谈，便啪嗒啪嗒从后面跑上前来。

他背着一个大柳条包。四十岁的女人抱着小狗。两个姑娘，大的背着包袱，小的背着柳条包，每人都拿着挺大的行李。舞女则背着大鼓和鼓架。四十岁的女人也渐渐同我搭起话来。

“是高等学校的学生哪。”大姑娘跟舞女悄悄说道。

我一回头，舞女正笑盈盈地说：

“就是嘛！这我也看得出来。学生也到岛上来的呀。”

他们一行是大岛波浮港的人。说是春天离开岛上之后，一直四处卖艺，眼看天气转冷，又没有做过冬的准备，所以，打算在下田待上十来天，然后再从伊东温泉回到岛上。一听说大岛，我更感到有种诗意，便又端详起舞女那头秀发，向他们打听大岛的种种情况。

“来游泳的学生很多，对吧？”舞女对女伴说。

“是在夏天吧？”我回头问道。

舞女慌忙小声回答：“冬天也来……”

“冬天也来？”

舞女仍旧看着女伴吃吃地笑。

“冬天也能游泳吗？”我又问了一句，舞女脸上飞红，神情极其认真，微微点了点头。

“真是傻丫头。”四十岁的女人笑道。

去汤野要沿着河津川的溪谷往下走二十多里。一翻过山，连山峦和天色都是一派南国气象。我和那男子不停地交谈，已经十分稔熟了。过了荻乘、梨本这些小村庄，山麓下，便展现出汤野的草屋顶。这时，我打定主意，说要同他们一起去下田玩。他非常高兴。

到了汤野的小客店前，四十岁的女人露出告别的样子，那男子代我说道：

“他说，要跟咱们搭个伴儿呢。”

“那可不敢当。不过，‘出外靠旅伴，处世讲人情’。就算我们这



放眼望去，山脚下好似一个模型，看得见艺人们的身影。

种下贱的人，也能给您解解闷儿。就请上来歇歇脚吧。”她不在意地答道。姑娘们一齐望着我，并没有大惊小怪，只是一声不响，有点忸怩。

我和他们一起上了客栈的二楼，放下行李。席子和隔扇又旧又脏。舞女从楼下端来了茶水。在我面前刚坐下，就羞红了脸，哆嗦着手，茶杯差点从茶托上滑下来，她就势放到席子上，茶水全洒了出来。见她那不胜娇羞的样子，我一下愣住了。

“哎哟，好丢人！这丫头懂得害羞了。啧啧……”四十岁的女人显得十分惊讶，蹙起眉头，把手巾扔了过去。舞女拾起来，拘谨地擦着席子。

这意外的话，使我猛醒。在山上被老太婆挑起的妄念，扑哧一下，断了。

这工夫，四十岁的女人眼睛不住地打量我，忽然说道：

“您这件蓝地碎白花的衣裳真不错呢。”还钉住身旁的姑娘一再问：

“他这件碎白花的花纹，跟民次那件一样哩。你说，是不是？花纹一不一样？”然后对我说道：

“我有个上学的孩子留在老家，这会儿想起那孩子来了。少爷穿的，跟他的那件碎白花的一色一样。近来蓝地碎白花布贵得很，真要命。”

“他上什么学校？”

“普小五年级。”

“噢，都上五年级了，那……”

“上的还是甲府的学校呐。我们一直住在大岛，老家可是甲斐的甲府。”

歇了一个来小时，那男子把我领到一家温泉旅馆。本来，我只想能和他们同住一家小客店里。我们从街上朝下走了一百来米的石子路和石头台阶，然后，渡过河畔公共浴场旁的小桥。桥对面便是家温泉旅馆。

我在旅馆的室内温泉洗澡，随后那男子也进来了。他说，他快二十四了，妻子怀过两次孕，一次流产，一次早产，两个孩子都死了。见

他穿着长冈温泉的号衣,起先以为他是长冈人。从长相和谈吐来看,也挺有见识。所以我曾猜想,他或者是好事,或者是迷上了卖艺的姑娘,才给她们背行李一路跟了来。

洗完澡,立刻吃午饭。早晨八点离开的汤岛,这时已快三点了。

临走,他在院子里仰头望着我,与我告别。

“拿这个买些柿子吃吧。从楼上扔下去,失礼啦。”说着,我把包好的钱扔下去。他推谢,想走掉,见纸包落在院子里,便踅回来捡了起来。

“这么着可不行。”说着便抛了上来,落在茅屋顶上。我又扔了一次,他才拿走。

黄昏时分,大雨倾盆。群山已分不出远近,茫茫苍苍一片白。前面的小河,眼看变得又黄又浑,水声喧腾。这么大的雨,舞女她们恐怕是不会来卖艺了。我心里尽管这样想,却仍是坐立不安,就几次三番的去洗澡。屋里半明不暗的。与隔壁相邻的隔扇上面,开了一个方洞,电灯就吊在横梁上,两室共用一盏灯。

“咚,咚,咚咚……”暴雨声中,远处隐约响起了鼓声。我打开挡雨板,那劲头都能把门抓破,我探出身去。鼓声越来越近了。风雨吹打着我的头。我闭上眼睛,侧耳凝听,想弄清鼓声究竟来自何处,又如何传到这里。少顷,又传来了三弦声。听见女人曼声的尖叫,还有热闹的嬉笑。于是,我明白了,艺人们是给叫到小客店对面饭馆的酒宴上了。听得出来,声音里,有两三个女的,夹杂着三四个男的。等那边结束了,该会转到这里来吧?我这么盼望着。然而,酒宴已不止是热闹,简直近于胡闹了。女人刺耳的尖叫宛如闪电,时时划过黑暗的夜空。我的神经绷得紧紧的,一直敞着门,动也不动地闷坐着。每次听见鼓声起,心头便赫然一亮。

“啊,舞女还在酒宴上。正坐着敲鼓哪。”

鼓声一停,我就受不了。身心仿佛已沉没于暴雨声中。

过了一会儿,也不知是追着玩儿呢,还是转着圈跳舞,响起一阵凌乱的脚步声。随后,一切寂然。我张大眼睛,想透过黑暗,看个究竟,这寂静意味着什么。我心中烦忧,今晚舞女会不会遭人玷污呢?

我关上挡雨板,钻进被窝,可心里依然痛苦不安。于是,又去洗

澡。狂乱地搅动温泉水。这时，暴雨初霁，明月当空。雨后的秋夜，澄明似水。我心想，即便溜出浴池，赤脚赶到那里，也无济于事。这会儿，已是夜半两点多了。

三

第二天早晨，才过九点，那男子就到旅馆来了。我刚起床，便约他去洗澡。时值南伊豆的小阳春天气，长空一碧，明媚已极。浴池的下方，小河涨了水，沐浴在温煦的阳光下。自己也觉得昨夜的烦恼，恍如一场春梦。我向那男子试探地说：

"昨晚好热闹呀，一直闹到很晚吧？"

"哪里。都听见了？"

"当然听见了。"

"都是些本地人。尽瞎胡闹，一点意思也没有。"

他一点声色都不露，我只好不再做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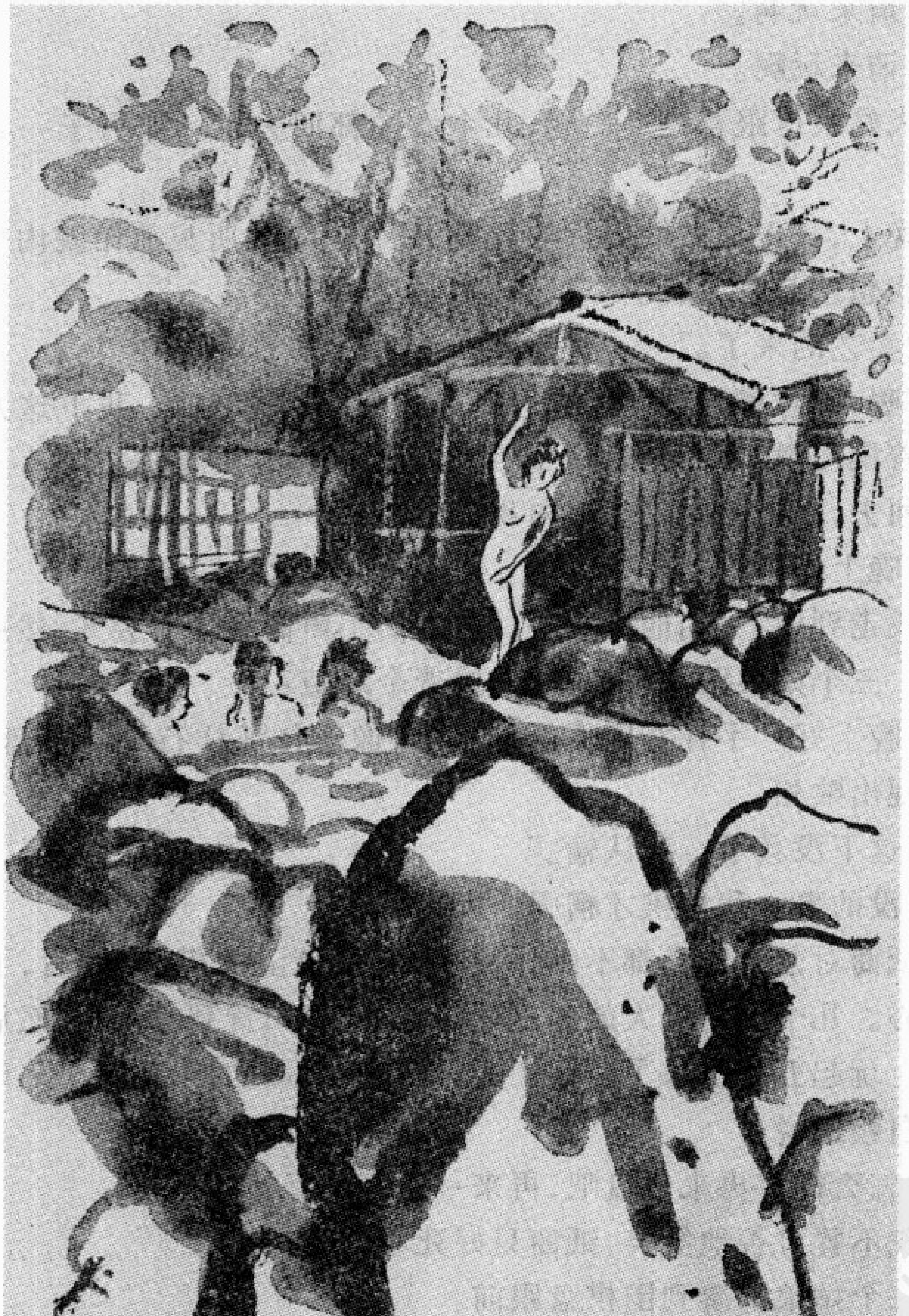
"对面浴池里，她们几个也来了。你瞧，好像看见咱们了，还笑呐。"

顺着他指的方向，我朝河对面的公共浴场望去。热气蒸腾中，有七八个光着身子的人，若隐若现。

忽然，一个裸女从昏暗的浴池里头跑出来，站在更衣场的尖角处，那姿势就像要纵身跳下河似的，张开两臂，喊着什么。她一丝不挂，连块手巾都没系。她正是那舞女。白净的光身，修长的两腿，像一株幼小的梧桐。望着她，我感到心清似水，深深地吁了口气，不禁笑了起来。她还是个孩子啊。看见我们，竟高兴得赤条条地跑到光天白日里，踮起脚尖，挺直身子。这真是个孩子啊。我好开心，爽朗地笑个不停。仿佛尘心一洗，头脑也清亮起来。脸上始终笑眯眯的。

舞女那头秀发非常浓密，我当她有十七八了呢。再说，她打扮成大姑娘的样子，以至于我才会有那么大的误会。

我和那男子刚回房间不久，大姑娘就到旅馆的院子来看菊圃。舞女走到桥中间，四十岁的女人恰好从公共浴场出来，望着她俩。舞



忽然，一个裸女从昏暗的浴池里头跑出来，站在更衣场的尖角处，那姿势就像要纵身跳下河似的，张开两臂，喊着什么。

女一缩肩膀,笑了笑,意思是:会挨骂的,得回去啦。转身赶紧走了。四十岁的女人来到桥前,招呼说:

"请来玩啊。"

"请来玩啊。"

大姑娘也跟着说了一句,几个女的都回去了。那男子一直待到傍晚。

晚上,我正和做纸生意的行商下围棋,忽然听见旅馆院内响起鼓声。我想站起来,便说:

"卖艺的来了。"

"嗳,没意思,那玩意儿。来呀,来呀,该你走啦。我下这儿了。"他点着棋盘说,一心只想争个胜负。我却心不在焉,这时,艺人们好像要回去,那男子在院子里向我打招呼:

"晚上好。"

我走到廊下,朝他招招手。艺人们小声商量了一会儿,然后绕进大门。三个姑娘跟在男的身后,挨着个寒暄:

"晚上好。"手拄在廊下的地板上,像艺伎那样行礼。棋盘上,我顿时现出败相。

"这下没救了。我认输。"

"没的事。我这棋才糟呢。反正不相上下。"

纸商对艺人连瞧都不瞧,一一数起棋盘上的棋子,然后,下得越发用心。几个女的把大鼓和三弦什么的,都归置到角落里,然后在象棋盘上玩起五子棋来了。这工夫,本来该我赢的棋,却输了。纸商还死乞白赖地说:

"怎么样?再来一盘吧,再来一盘好不好?"

我不置可否地笑笑,纸商只好死心,起身走了。

三个姑娘都凑到围棋盘跟前。

"今晚还要去别处转吗?"

"要去的,不过……"那男的瞅着姑娘们说,"怎么样?今晚就算了,咱们玩会儿吧?"

"太好了!真开心!"

"不会挨骂吗?"

"怎么会呢。再说,没客人,反正是白转悠。"

于是,她们就摆起五子棋来,一直玩到过十二点才走。

舞女回去后,我毫无睡意,脑子十分清醒,便到走廊上喊道:

"老板! 老板!"

"来喽……"快六十的老头子,从屋里跑出来,劲头十足地答应着。

"今晚杀他个通宵! 下到天亮!"

我也斗志昂扬起来了。

四

我们约好第二天早晨八点从汤野出发。我戴上在公共浴场旁买的鸭舌帽,把高等学校的学生帽塞进书包里,朝着沿街的小客店走去。二楼上的纸拉门大敞着,我不假思索走了上去,艺人他们还睡在被窝里。我不知所措,呆呆地立在走廊上。

舞女就睡在我脚旁的铺上,脸一下红了起来,急忙用手捂住。她和二姑娘睡在一起。昨夜的浓妆还残留在脸上。嘴唇和眼梢微微发红。这幅楚楚动人的睡态,深深印在我心上。她像怕晃眼似的手捂着脸,一骨碌翻身出了被窝,坐在走廊上。

"昨晚上多谢啦。"说着,还优雅地鞠了一躬,这倒叫我站在那里很尴尬。

那男子和大姑娘同睡一个铺盖。没看见这情景之前,我压根儿不知道他俩还是夫妻。

"真对不住您呐。本来打算今儿走,可晚上有个饭局,准备再待一天。您要是非今儿走不可,那就下田再见吧。我们定的客店是甲州屋,一打听就知道。"四十岁的女人从铺上欠起身子说。我感觉好像被人甩了似的。

"明天走不行吗? 妈非要再拖一天不可。路上还是有个伴儿的好。明天一起走吧。"那男子说。四十岁的女人便又补充道:

"就这么着吧。您现巴巴儿地跟我们做伴,我们却只顾自己,太对不住您了……明儿就是下刀子也得走。后儿个是我们那个死在路

上的小囡的七七。早就打算到那天，在下田做七七，尽点心意。我们这么急急忙忙赶路，为的就是要赶在那天之前到下田。这话要说呢，有点失礼，不过，咱们还真有缘分，赶后儿个就请您也来祭祭吧。"

于是我也推迟一天动身，便下了楼。一边等他们起床，一边在脏兮兮的帐房里，同客店的人闲谈。这工夫男的来邀我去散步。从大街朝南走不远，有座挺漂亮的桥。我们在桥上凭栏而立，他又说起自家的身世来。说他以前在东京，曾一度与那些新派演员混在一起，至今还常在大岛的码头上演戏。有时刀鞘会像脚一样从包袱里支棱出来，是在酒宴上拉架势演戏用的。柳条包里，尽是些服装道具和过日子用的锅碗瓢盆。

"我自误终生，落得穷途潦倒；哥哥倒在甲府继承了家业，兴旺发达。我这个人，唉，成了多余的了。"

"我一直以为你是长冈温泉的人呢。"

"是吗？那个大姑娘是我妻子。比你小一岁，十九啦。半路上，第二个孩子小产，活了一星期就断气了。她身子还没大恢复好。老的是她妈。跳舞的是我亲妹妹。"

"噢？你说有个十四岁的妹妹……"

"就是她呀。唯独这个妹妹，我想来想去，实在不愿叫她干这营生。可其中也有种种苦衷啊。"

然后他告诉我，他名叫荣吉，妻子叫千代子，妹妹叫薰。另一个姑娘叫百合子，十七岁，只有她是大岛人，雇来的。荣吉十分感伤，忍泪凝望着浅水湍流。

回来时，看见舞女已经洗去脂粉，正蹲在路旁抚摸小狗的头。我要回自己的旅馆，便说了句：

"来玩吧。"

"哎。不过，我一个人……"

"跟你哥一起来嘛。"

"马上就去。"

不大会儿工夫，荣吉来了。

"她们呢？"

"因为妈管着她们。"

我们俩刚玩了一会儿五子棋，她们就过了桥，咚咚地跑上楼来。照例先恭恭敬敬地行礼，然后坐在走廊上，迟疑不动，千代子头一个站起身来。

“这是我住的屋子。别客气，请进来吧。”

玩了有一个来小时，他们便到旅馆里的室内温泉洗澡去了。还一再劝我一起去。因为有三个年轻女人，我就敷衍说，待会儿再去。可是，舞女马上一个人上楼来，给千代子传话，说：

“嫂子说要给您搓背，请您去呢。”

我没去洗澡，和舞女玩起五子棋来。不承想，她倒挺能下。比赛时，荣吉和其他两个女的，我不费吹灰之力就能赢。下五子棋，大抵都不是我的对手，但同她，我得全力以赴才行。无须手下留情，非常痛快。因为屋里只有我们两人，起初她离得老远的，要伸长胳膊才能下子。渐渐地，她忘其所以，专心致志，上身竟遮住了棋盘。那头美得异乎寻常的黑发，简直要碰到我的胸脯。蓦地，她脸一红，说道：

“对不起。要挨骂了。”扔下棋子就跑出去了。姆妈正站在公共浴场前。千代子和百合子也慌慌张张走出澡堂，连楼都没上便逃了回去。

这一天也是从早到晚，荣吉一直在我的住处玩。纯朴亲切的旅馆老板娘劝我说，请那种人吃饭，白糟蹋钱。

晚上，我去小客店，舞女在跟姆妈学三弦。一见到我便停下手来，姆妈说了她，才又抱起三弦。每次歌声稍高一些，姆妈就说：

“不是叫你不要那么大声吗？”

荣吉给叫到对面饭馆二楼的酒席上，不知在吟唱什么。从这边也看得见。

“他唱的什么？”

“那是……谣曲呀。”

“这谣曲，有点怪哩。”

“他是个万金油。谁知他唱的什么！”

这时，有个四十来岁的汉子，打开隔扇，叫姑娘她们过去吃东西。听说他在小客店租了间屋，是个卖鸡肉的。舞女便和百合子拿上筷子到隔壁去，吃他吃剩的鸡肉火锅。回到这屋时，卖鸡肉的轻轻拍了

拍舞女的肩膀。娒妈就凶巴巴地板起脸。

"喂！别碰这孩子！她可是个黄花闺女呐。"

舞女却一口一个大叔地喊着，央求他念《水户黄门漫游记》给她听。可是，卖鸡肉的一会儿就走了。她不好意思直接求我接着念，便不住地跟娒妈嘀咕，似乎要娒妈开口求我。我怀着一个期望，拿起了话本。果然，舞女痛痛快快地靠近跟前。我一开始念，她就把脸凑过来，都快挨上我的肩膀，表情十分认真，眼睛闪着光芒，聚精会神地盯着我的前额，一眨也不眨。这大概是她听人读书时的常态。方才跟卖鸡肉的就快脸碰脸了。那情景我都看在眼里。舞女那又大又黑的明眸，顾盼神飞，是她最美丽动人之处。双眼皮的线条，有说不出的妩媚。而且，她笑靥如花。用"笑靥如花"一词来形容她，真是再恰当不过了。

过了一歇，饭馆的女侍来接舞女。她穿好衣裳对我说：

"我马上就回来，待会儿再接着念，好么？"

然后，到了走廊上，两手扶着地行礼说：

"我走了。"

"可千万别唱歌！"娒妈说完，舞女拎起大鼓，轻轻点了点头。娒妈回头看着我说：

"她现在正在变嗓子……"

在饭馆的楼上，舞女端庄地坐着敲鼓。她的背影，宛如近在隔壁，看得很清楚。鼓声使我心荡，令我欢喜。

"有了鼓，这宴会才热闹。"说着，娒妈也转过头望着对面。

千代子和百合子也都到那酒宴上去了。

过了一小时，四个人一起回来了。

"只给了这么点儿……"舞女把攥在手里的五个银角子，稀里哗啦地倒在娒妈手上。我又读了一阵《水户黄门漫游记》。她们提起死在路上的婴儿。说孩子生下来像水一样透明，连哭的气力都没有。尽管那样，还活了一星期。

我对他们，既不好奇，也不轻蔑，压根儿忘掉了他们是些跑江湖卖艺的。我这种寻常的好意，大概沁透他们的心田。我决定等几时到大岛他们家去看看。

“要是住爷爷那间房子才好呢。那儿宽敞，再把爷爷弄出去，就清静了，住多久都行。还能够用功什么的。”几个人商量半天，然后对我说：

“我们有两座小房，山上那座一直空着。”

还说，等正月里请我去帮忙，大伙儿都要上波浮港演戏去。

我渐渐明白，他们虽然天涯漂泊，那心境却是悠闲自在，不失自然纯朴，并不像我当初想象的那样困厄劳顿。因为是母女兄妹，其间自有骨肉亲情的一条纽带维系着。只有雇来的百合子，十分腼腆，在我面前总是不声不响。

直到半夜，我才离开小客店。姑娘们送我出来。舞女把木屐替我摆好，在门口探头看了看天，夜空一派清明。

“啊，月亮……明儿就到下田啦，好开心呀。要给囡囡做七七，叫姆妈给我买把梳子，还有好多事呢。你带我去看电影好么？”

下田港是座充满乡愁的城镇，令人怀念不已，凡是流浪到伊豆相模一带温泉浴场的艺人，无不把它看作天涯羁旅中的故乡。

五

同过天城山时一样，艺人他们拿着各自的行李。小狗将前爪搭在姆妈的胳膊上，一副老于行旅的神情。出了汤野，便又进山。海上的旭日，温煦地照着山腹。朝着旭日升起的地方望去，河津川的前方，河津海滨豁然展现在眼前。

“那就是大岛吧？”

“看着都那么大呢。您可要来啊！”舞女说。

也许秋空过于明丽，朝阳初起的海上，反倒烟霞缥缈，仿佛春日。从这里到下田，要走四十里路。有一段路上，大海时隐时现。千代子悠然地唱起歌来。

半路上，他们说，山间有一条小路，虽说险了点儿，却近了四里来路，问我，是抄近路呢，还是走平坦的大道？我当然挑了近路。

那是密林中的一条上坡路，满地落叶，又陡又滑。我累得直喘气，却不管三七二十一，手撑着膝盖，加快了步伐。眼看着他们几个

落在后面，只听见林中传来的说话声。舞女撩起下摆，紧跟了上来，离我不到两米远，她既不想离得更近，也不愿落得太远。我回过头去同她搭话，她好似一惊，停下脚步，含笑回答。本想说话的工夫让她赶上来，便等着她，但她依然止步不前，直到我抬脚，她才迈步。峰回路转，更加险峻难行。从那段路起，我愈发加快步伐，舞女仍在我身后不到两米远，一心只顾往上攀登。空山寂寂。其他人远远落在后面，连说话的声音也听不见了。

"少爷家在东京什么地方？"

"不，我住在学校的宿舍里。"

"我也去过东京，赏花时节去跳过舞……不过，那时很小，现在什么都记不得了。"

然后，舞女有一搭没一搭地问我：

"您父亲在么？""您去过甲府没有？"什么都问。还提起，到了下田要看电影啦，路上死去的婴儿啦，诸如此类的一些事。

终于爬到山顶。舞女把大鼓放在枯草中的凳子上，拿手巾擦了擦汗，接着刚要掸自己脚上的尘土，却忽然蹲在我跟前，给我掸起裙裤来了。我赶忙闪开身子，舞女咕咚一下，膝盖着了地。竟这么跪着给我周身上下掸了一通，然后，放下撩起的下摆，对还站着大口喘气的我说：

"请坐下吧。"

凳子的一侧，飞来一群小鸟。周遭一片寂静，只有小鸟飞落枝头时枯叶发出的沙沙声。

"干嘛要走的那么快呀？"

舞女似乎很热。我用手指咚咚敲了两下鼓，小鸟便都飞走了。

"啊，真想喝水。"

"我去找找看。"

过了片刻，舞女从枯黄的杂木林中空手而回。

"在大岛，你都做些什么呢？"

于是，舞女没头没脑地提起两三个女孩的名字，说些我听了莫名其妙的话。她好像说的不是大岛，而是甲府。是她仅念过两年小学的那些同学的事。想到什么便说什么。

等了十分钟左右，三个年轻人也到了山顶。又过了十分钟，姆妈才到。下山时，我和荣吉故意落在后面，慢腾腾地边走边聊。刚走了半里路，舞女从下面跑了上来。

“下面有泉水。请快点来。都没喝，在等您呢。”

一听说有水，我就跑了起来。树荫下，一股清泉从岩间涌出。几个女的，站在泉边。

“来吧，少爷请先喝。手伸进去，要弄浑，又怕女人先喝了，您嫌脏。”姆妈说。

我用手捧起清凉的泉水，喝了起来，几个女的却不肯就此离去。还要涮涮手巾擦擦汗。

下了山，走上去下田的大路，便见几处烧炭的青烟袅袅。我们坐在路旁的木材上歇脚。舞女蹲在路上，用把粉红的梳子梳理小狗的长毛。

“那不是要把齿儿弄断吗？”姆妈责备说。

“管它呢。反正到下田要买把新的。”

插在她头上的这把梳子，还在汤野的时候，我就打算向她讨过来，见她用来梳狗毛，觉得很不应该。

路的对过，有很多捆矮竹竿，我说了句“当手杖倒挺合适”，便和荣吉起身先走了。一会儿，舞女跑着追上来，拿了一根比她人还高的粗竹竿。

“你这是干嘛？”荣吉一问，舞女有些着慌，把竹竿递到我面前说：

“给您当手杖使。我抽了一根顶粗的来。”

“那可不行。粗的一看就知道是偷来的，给人瞧见多不好。送回去！”

舞女踅回竹竿捆那里，随即又跑了过来。这回，给我一根有中指粗细的竹竿。然后倒了下去，背靠在田畦上，喘着粗气等她们三个。

我和荣吉始终走在前面，隔着十多米远。

“只要拔掉，镶颗金牙，不就行了嘛。”舞女的声音忽然传到我耳朵里，回头一看，她正和千代子并肩而行。姆妈和百合子还要落后几步。她们似乎没发现我回头，千代子说：

“那倒是。这话你告诉他不好么？”

好像是在谈论我。千代子大概说我牙齿长得不整齐，舞女就提起镶金牙的事来。可能是在品评我的相貌吧。我对她们已有种亲切感，并不着恼，也无意再听下去。两人继续小声说了一阵，又听见舞女说：

“是个好人啊。”

“那倒是。是像个好人。”

“真是个好人呀。好人真好。”

那话语，透着单纯与率真。那声音，天真烂漫地流露出她的情感。老实说，连我自己也觉得，自己是个好人了。我心花怒放，抬眼眺望明媚的群山。眼内微微作痛。我都二十了，由于孤儿脾气，变得性情乖僻。自己一再苛责反省，弄得抑郁不舒，苦闷不堪，所以才来伊豆旅行。别人从世间的寻常角度，认为我是个好人，心里真有说不出的感激。群山之所以明媚，是因为快到下田海滨了。我挥舞那根竹杖，横扫秋草尖头。

途中，处处的村口都竖着牌子：

“乞丐与艺人，不得入村！”

六

甲州屋这家小客店就在下田的北口附近。我跟在艺人他们身后，上了像阁楼似的二楼。没有顶棚，坐在临街的窗畔，头便能碰到屋顶。

“肩膀痛不痛？”姆妈一再叮问舞女。

“手痛吗？”

舞女优美地做出敲鼓的手势。

“不痛。您看，能敲。还能敲。”

“那就好。”

我提了提鼓。

“嗳呀，好沉呀。”

“比您想的要沉吧。比您的书包还沉哪。”舞女笑着说道。

艺人向店里别的客人热情地打招呼。都是他们卖艺、走江湖的

同道。下田这个码头,似乎就是这样一些飘泊者的归宿。店家的小孩,摇摇晃晃走进房间,舞女给了他几个铜板。我正要离开甲州屋,舞女便抢先到大门口,给我摆好木屐,自言自语似的悄声说:

"记着领我去看电影啊。"

我和荣吉求一个像无赖似的人带了一段路,到了一家旅馆,说是老板原先当过镇长。洗完澡,和荣吉一起吃的午饭,菜里有新鲜的鱼。

"明天做法事,拿这个买束花供上吧。"

说着,把一个钱数很少的小纸包叫荣吉带回去。明天一早,我得乘船回东京了,因为旅费已经花光。我说是学校里有事,他们也就不便勉强挽留了。

吃完午饭不到三小时,又吃晚饭。然后,我独自一人朝北走去,渡过桥,登上下田的富士山,眺望海港风光。归途顺便去甲州屋,艺人他们正在吃鸡肉火锅。

"少爷也来吃点吧。虽说女人筷子先动过,不干净,以后尽可当笑料嘛。"姆妈说着就从行李里取出碗筷,叫百合子去洗了来。

明天就是婴儿的七七,哪怕再多待一天也好。他们又劝了我一通。我拿学校做挡箭牌,没有答应。姆妈一再说:

"那就等到寒假,大伙到船上去接您好了。事先告诉个日子。我们可盼着您呐。住旅馆可不行。我们会到船上接您呐。"

房间里只剩下千代子和百合子,我请她们去看电影,千代子捂着肚子说:

"我身子不舒服。走了那么多路,实在吃不消了……"她面色苍白,已经精疲力尽。百合子拘谨地低着头。舞女在楼下同店家的孩子玩,见了我,便央求姆妈让她看电影去。可是,她面无表情,木然走回这边,给我摆好木屐。

"那有什么?带她一个人去,不也可以吗?"虽然荣吉也极力劝说,姆妈仍旧不答应的样子。为什么不能带她一个人去呢?我实在纳闷。出了大门,舞女刚好在那里摸小狗的头。脸上冷冷的,我都没法儿跟她搭话。她仿佛连抬头看我一眼的气力也没有了。

我一个人去看的电影。女解说员在小煤油灯下读着说明书。我

旋即离去，回到旅馆。在窗台上支肘枯坐，久久地凝视着夜幕下的街市。街市黑沉沉的。我觉得，仿佛远处不断传来隐约的鼓声。我无端地扑簌簌流下了眼泪。

七

动身那天早晨，七点钟吃饭时，荣吉在街上喊我。穿了一件印着家徽的黑外褂。大概为给我送行才穿的这身礼服。却没有看到她们几个。我顿感惆怅。荣吉进屋说道：

"她们都想来送您，可昨晚睡得太迟起不来，真对不住。她们说，盼着您冬天来，一定要来呀。"

街上秋风乍起，晓寒侵身。荣吉在路上给我买了四盒敷岛牌香烟，还有柿子和薰牌清凉散。

"因为我妹妹的名字叫薰。"他笑了笑说，"船上吃橘子不好，不过，柿子能止晕，可以吃点儿。"

"这帽子给你吧。"

我摘下鸭舌帽，戴在荣吉头上。然后从书包里掏出学生帽，抚平皱褶，两人笑了起来。

走到码头，舞女蹲在海边的身影，一下闯入我的心扉。直到我们走到她身旁，她都凝然不动，默默地低着头。脸上依然留着昨夜的浓妆，越发加重我的离情别绪。眼角上的两块胭脂红，给她似恼非恼的脸上，增添一丝天真而凛然的神气。荣吉问道：

"她们也来了？"

舞女摇了摇头。

"还在睡觉？"

舞女点了点头。

荣吉去买船票和摆渡票的工夫，我变着法儿跟她搭讪，她都一声不响，只管低头望着水渠入海处。每次不等我讲完，她就频频点头。

这时，一个做小工似的汉子向我走来。

"大娘，这个人倒合适。"

"这位学生，是去东京的吧？看您这人挺可靠，求您把这位老婆

婆带到东京去行不行？老婆婆好可怜喔。她儿子在莲台寺的银矿上干活，得了流感，连儿子带媳妇全死了。留下这么三个小孙孙。走投无路哇，大伙儿合计了一下，还是叫她回老家吧。老家呢，在水户，可她任嘛不懂，等到了灵岸岛，送她坐上去上野的电车就行。给您添麻烦了，咱们这儿给您作揖，求您啦。瞧瞧她这形景，八成儿您也会觉得怪可怜的，是不是？"

老婆婆痴呆呆地站在那里，背上背着一个吃奶的孩子，一手拉着一个女孩，小的三岁上下，大的五岁左右。脏包袱里露出大饭团和咸梅干。五六个矿工在安慰她。我很爽快，答应照料她。

"那就拜托啦。"

"谢谢您啦。本来俺们该把她送到水户去，可是办不到啊。"矿工们一一向我道谢。

渡船摇晃得厉害。舞女依旧紧紧地抿着嘴，望着一边。我抓住绳梯，回过头去，她似乎想道一声珍重，却又打住了，只是再次点了点头。渡船已经返航归去。荣吉不停地挥舞着我方才送他的那顶鸭舌帽。直到轮船渐渐离去，舞女才扬起一件白色的东西。

轮船驶出下田海面，我凭栏一心远眺着海上的大岛，直到伊豆半岛的南端消失得无影无踪。与舞女离别，仿佛已是遥远的过去。不知老婆婆怎么样了，便去船舱张望了一下，见有许多人围坐在她身旁，似在多方安慰她。我放下心，进了隔壁的船舱。相模滩上，波涛汹涌。一坐下去便不时地左右摇摆。船员四处分发小铜盆。我枕着书包躺了下去。头脑空空，失去了时间感觉。泪水刷刷地流在书包上。脸颊感到凉冰冰的，只得将书包翻过一面。有个少年躺在我的身旁，是河津一家工厂主的儿子，去东京准备升学考试。见我戴着一高的学生帽，似乎对我抱有好感。交谈几句之后，他问：

"您是不是遇到什么不幸了？"

"没有。我刚刚同人告别来着。"

我回答得非常坦率。即使让人看见我流泪，也不在意了。我无思无念。只感到神清气爽，心中惬意，静静地睡去。

海上是几时暗下来的，我竟然不知道。网代和热海一带，已灯火灿然。我的肌肤有点冷，肚里感到饿。少年给我打开竹叶包，我似乎

忘记那是别人的东西，拿起紫菜饭卷便吃。然后，钻进少年的学生斗篷里。一种美好而空虚的心情油然而生，不论人家待我多亲昵，我都能安然接受。我甚至想，明天一早，带老婆婆去上野站，给她买张去水户的票，那也是自己应该做的。我感到天地万物，已浑然一体。

船舱里的煤油灯，已经熄灭了。船上装的生鱼和潮水的气味，变得浓烈起来。黑暗中，少年的体温给我以温暖，我任凭眼泪簌簌往下掉。脑海仿佛一泓清水，涓涓而流，最后空无一物，唯有甘美的愉悦。

（一九二六年）



荣吉不停地挥舞着我方才送他的那顶鸭舌帽。直到轮船渐渐离去，舞女才扬起一件白色的东西。

雪　国

穿过县境上长长的隧道，便是雪国。夜空下，大地赫然一片莹白。火车在信号所前停了下来。

姑娘从对面的座位上起身走来，放下岛村面前的车窗。顿时卷进一股冰雪的寒气。姑娘探身窗外，朝远处喊道：

"站长先生！站长先生！"

一个男人提着灯，慢腾腾地踏雪走来。围巾连鼻子都包住了。帽子的皮护耳垂在两边。

岛村眺望窗外，心想：竟这么冷了么？只见疏疏落落的几间木板房，像是铁路员工的宿舍，瑟缩在山脚下。不等火车开到那里，雪色就给黑暗吞没了。

"站长先生，是我。您好。"

"哦，是叶子姑娘呀！回家吗？天儿可又冷起来啦。"

"听说我弟弟这次派到这儿来工作，承您照顾啦。"

"这种地方，恐怕待不了多久，就会闷得慌了。年纪轻轻的，也怪可怜的。"

"他还完全是个孩子，请您多加指点，拜托您了。"

"好说好说，他干活很卖力。这往后就要忙起来了。去年雪可大哩，常常闹雪崩，火车进退不得，村里送茶送饭的也忙得很呢。"

"站长先生，看您穿得真厚实呀。弟弟来信说，他连背心还都没穿呢。"

"我穿了四件衣服。那些年轻后生，一冷便光是喝酒。现在着了凉，一个个横七竖八全躺在那儿了。"

站长朝宿舍方向扬了扬手上的灯。

"我弟弟他也喝酒么？"

"他倒不。"

“您这就回去?”

“我受了点伤,要去看医生。”

“噢,这可真是的。”

站长的和服上罩着外套,似乎想赶紧结束站在雪地里的对话,转过身子说:

“那么,路上多保重吧。”

“站长先生,我弟弟这会儿没出来么?”叶子的目光向雪地上搜寻着。

“站长先生。我弟弟就请您多照应,一切拜托了。”

她的声音,美得几近悲凉。那么激扬清越,仿佛雪夜里会传来回声似的。

火车开动了,她仍旧没从窗口缩回身子。等火车渐渐赶上在轨道旁行走的站长时,她喊道:

“站长先生,请转告我弟弟,叫他下次休息时,回家一趟。”

“好吧——”站长高声答应着。

叶子关上窗子,双手捂着冻红的脸颊。

这些县境上的山,经常备有三辆扫雪车,以供下雪天之用。隧道的南北两端,已架好雪崩警报电线,还配备了五千人次的清雪民夫,再加上二千人次的青年消防员,随时可以出动。

岛村听说这位名叫叶子姑娘的弟弟打冬天起,便在这行将被大雪掩埋的信号所干活,对她就越发感兴趣了。

然而,称她“姑娘”,不过是岛村自己忖度罢了。同行的那个男子是她什么人,岛村自然无从知道。两人的举止虽然形同夫妻,但是,男的显然是个病人。同生病的人相处,男女间的拘谨便易于消除,照料得越是周到,看着便越像夫妻。事实上,一个女人照顾比自己年长的男子,俨然一副小母亲的样子,别人看着不免会把他们当成夫妻。

岛村只是就她本人而论,凭她外表上给人的印象,便擅自认为她是姑娘而已。或许是因为自己用异样的目光观察得太久,结果把自己的伤感也掺杂了进去。

三个小时之前,岛村为了解闷,端详着左手的食指,摆弄来摆弄去。结果,从这只手指上,竟能活灵活现感知即将前去相会的那个女

人。他越是想回忆得清楚些，便越是无从捉摸，反更觉得模糊不清了。在依稀的记忆中，恍如只有这个指头还残留对女人的触感，此刻好似仍有那么一丝湿润，把自己带向那个遥远的女人身边。他觉得有点不可思议，时时把手指凑近鼻子闻闻。无意之中，这个指头在玻璃窗上画了一条线，上面分明照见女人的一只眼睛，他惊讶得差点失声叫出来，因为他魂牵梦萦正想着远方。等他定神一看，不是别的，原来是对面座位上那位姑娘映在玻璃上的影子。窗外，天色垂暮；车中，灯光明亮。窗上玻璃便成了一面镜子。但是暖气的温度使玻璃蒙上了一层水汽，手指没有擦拭之前，便不成其为镜子。

单单映出星眸一点，反而显得格外迷人。岛村把脸靠近车窗，赶紧摆出一副旅愁模样，装作要看薄暮景色，用手掌抹着玻璃。

姑娘上身微微前倾，聚精会神地守视着躺在面前的男人。从她肩膀使劲的样子，带点严肃、眨也不眨的目光，都显出她的认真来。男人的头靠窗枕着，蜷着腿，放在姑娘身旁。这是三等车厢。他和岛村不是并排，而是在对面一排的另一侧。男人侧卧着，窗玻璃只照到他耳朵那里。

姑娘恰好坐在岛村的斜对面，本来劈面便瞧得见，但是他俩刚上车时，岛村看到姑娘那种冷艳的美，暗自吃了一惊，不由得低头垂目；蓦地瞥见那男人一只青黄的手，紧紧攥着姑娘的手，岛村便觉得不好再去多看。

映在玻璃窗上的男人，目光只及姑娘的胸部，神情安详而宁静。虽然身疲力弱，但疲弱之中流露出一种怡然的情致。他把围巾垫在脑下，再绕到鼻子下面，遮住嘴巴，接着向上包住脸颊，好像一个面罩似的。围巾的一头不时落下来，盖住鼻子。不等他以目示意，姑娘便温存地给他掖好。两人无心地一遍遍重复，岛村一旁看着都替他们不耐烦。还有，裹着男人两脚的下摆，也不时松开掉了下来。姑娘会随即发现，重新给他裹好。这些都显得很自然。此情此景，使人觉得他俩似乎忘却了距离，仿佛要到什么地角天涯去似的。这凄凉的情景，岛村看着倒也不觉得酸楚，宛如在迷梦中看西洋镜似的。这或许因为所看到的景象，是从奇妙的玻璃上映现出来的缘故。

镜子的衬底，是流动着的黄昏景色，就是说，镜面的映像同镜底

的景物，恰似电影上的叠印一般，不断地变换。出场人物与背景之间毫无关联。人物是透明的幻影，背景则是朦胧逝去的日暮野景，两者融合在一起，构成一幅不似人间的象征世界。尤其是姑娘的脸庞上，叠现出寒山灯火的一刹那顷，真是美得无可形容，岛村的心灵都为之震颤。

远山的天空还残留一抹淡淡的晚霞。隔窗眺望，远处的风物依旧轮廓分明，只是色调已经消失殆尽。车过之处，原是一带平淡无趣的寒山，越发显得平淡无趣了。正因为没有什么尚堪寓目的东西，不知怎的，茫然中反倒激起他感情的巨大波澜。无疑是因为姑娘的面庞浮现在其中的缘故。映出她身姿的那方镜面，虽然挡住了窗外的景物，可是在她轮廓周围，接连不断地闪过黄昏的景色。所以姑娘的面影好似透明一般。那果真是透明的么？其实是一种错觉，不停地从她脸背后疾逝的垂暮景色，仿佛是从前面飞掠过去，快得令人无从辨认。

车厢里灯光昏黯，窗玻璃自然不及镜子明亮，因为没有反射的缘故。所以，岛村看着看着，便渐渐忘却玻璃之存在，竟以为姑娘是浮现在流动的暮景之中。

这时，在她脸盘的位置上，亮起一星灯火。镜里的映像亮得不足以盖过窗外这星灯火；窗外的灯火也暗得抹煞不了镜中的映像。灯火从她脸上闪烁而过，却没能将她的面孔照亮。那是远远的一点寒光，在她小小的眸子周围若明若暗的闪亮。当姑娘的星眸同灯火重合叠印的一刹那顷，她的眼珠儿便像美丽撩人的萤火虫，飞舞在向晚的波浪之间。

叶子当然不会知道，自己给别人这么打量。她的心思全放在病人身上。即便转过头来朝着岛村，也不可能望见自己映在窗玻璃上的身影。恐怕更不会去留意一个眺望窗外的男人了。

岛村暗中盯着叶子看了好一会儿，忘了自己的失礼，想必是镜中的暮景有股超乎现实的力量，把他给吸引住了。

所以，她刚才喊住站长，真挚的情义盎然有余，也许岛村那时早就出于好奇，对她发生了兴趣。

车过信号所后，窗外一片漆黑。移动的风景一旦隐没，镜子的魅

力也随即消失。尽管叶子那姣好的面庞依然映在窗上，举止仍旧那么温婉，岛村却在她身上发现一种凛然的冷漠，哪怕镜子模糊起来也懒得去擦了。

然而，事隔半小时之后，出乎意料的是，叶子他们竟和岛村在同一个站下车，他觉得好像要发生什么跟自己有点关系的事似的，回过头去看了一眼。但是，一接触到月台上凛冽的寒气，对方才火车上自己的失礼行为，顿时感到羞愧起来，便头也不回地绕过火车头径自走了。

男人把手搭在叶子肩上，正要走下轨道，这边的站务员急忙举手制止。

不一会儿，从黑暗处驶来长长一列货车，将两人的身影遮住了。

旅馆派来接他的茶房，身上是全副防寒装束，穿得跟救火的消防员似的。包着耳朵，穿着长统胶鞋。有个女人也披着蓝斗篷，戴着风帽，从候车室的窗户向铁道那边张望。

火车里的暖气还没从身上完全散掉，岛村尚未真正感到外面的寒意，但他这是初次领略雪国之冬，所以，一见到当地人这副打扮，先自给唬住了。

“难道真冷得非穿成这样子不可么？”

“是啊，完全是一身冬装了。雪后放晴的头天晚上，冷得尤其厉害。今晚怕是要到零下了。”

“这就算是零下了么？”岛村望着屋檐下怪好玩的冰柱，随着茶房上了汽车。一家家低矮的屋檐，在雪色中显得越发低矮。村里一片岑寂，如同沉在深渊中一般。

“果然如此，不论碰到什么东西，都冷得特别。”

“去年最冷的那天，到零下二十几度呢。”

“雪呢？”

“雪么，一般有七八尺深，下大的时候，怕要超过一丈二三尺吧。”

“哦，这还是刚开头呐！”

“可不是，刚开头。这场雪是前几天刚下的，积了一尺来厚，已经化掉了不少。”

“竟还能化掉么？”

"说不定几时就要下大雪。"

现在是十二月初。

岛村感冒始终不见好，这时塞住的鼻子顿时通了，一直通到脑门，清鼻涕直流，好像要把什么脏东西都冲个干净似的。

"师傅家的姑娘还在不在？"

"在，在。她也到车站来了，您没瞧见吗？那个披深蓝斗篷的。"

"原来是她？——等会儿能叫到她吧？"

"今儿晚上吗？"

"今天晚上。"

"说是师傅家的少爷今儿晚上就搭这趟末班车回来，她来接他了。"

暮色中，从镜子里看到叶子照料的那个病人，竟是岛村前来相会的那个女人家的少爷。

岛村知道这事，心里不觉一动，可是，对这一因缘时会却并不感到怎么奇怪。他奇怪的，倒是自己居然不觉得奇怪。

凭手指忆念所及的女人和眼睛里亮着灯火的女人，这两者之间，不知怎的，岛村在内心深处总预感到会有点什么事，或是要发生点什么事似的。难道是自己还没有从暮色苍茫的镜中幻境里清醒过来？那暮景流光，岂不是时光流逝的象征么？——他无意中这么喃喃自语。

滑雪季节之前，温泉旅馆里客人最少，岛村从室内温泉上来时，整个旅馆已睡得静悄悄的。在陈旧的走廊上，每走一步，便震得玻璃门轻轻作响。在长长的走廊那头，帐房的拐角处，一个女人长身玉立，和服的下摆拖在冰冷黑亮的地板上。

一见那衣服下摆，岛村不由得一怔，心想，毕竟还是当了艺伎了。她既没朝这边走过来，也没屈身表示迎候，只是站在那里一动不动。远远看去，仍能感到她的一番真情。岛村急忙走过去，默默无言地站在她身旁。她脸上搽了很厚一层白粉，想要向他微笑，反而弄成一副哭相。结果两人谁都没说什么，只是向房间走去。

既然有过那种事，竟信也不写，人也不来，连本舞蹈书都没有如约寄来。在她看来，人家是一笑了之，早把自己给忘了。按说，理应



在长长的走廊那头，帐房的拐角处，一个女人长身玉立，和服的下摆拖在冰冷黑亮的地板上。

先由岛村赔不是或者辩白一番才是，可是尽管谁也没看着谁，这么一起走着，岛村仍然感觉出，她非但没有责怪自己的意思，反而整个身心都对他感到依恋。岛村觉得不论自己说什么，只会更显得自己虚情假意。在她面前，岛村尽管有些情怯，却仍然沉浸在一种甜蜜的喜悦之中。走到楼梯口时，岛村突然把竖着食指的左拳伸到她面前说：

“这家伙最记得你呐。”

“是么？”说着便握住他的指头不放，拉他上了楼梯。

在暖笼前一松开手，她的脸刷地红到脖子。为了掩饰自己的窘态，又连忙抓起岛村的手说：

“是这个记得我，是么？”

“不是右手，是这只手。”岛村从她掌心里抽出右手，插进暖笼里，又伸出左拳。她若无其事地说：

“嗯，我知道。”

她抿着嘴笑，掰开岛村的拳头，把脸贴在上面。

“是这个记得我的，对么？”

“啊呀，好凉。这么凉的头发，还是头一次碰到。”

“东京还没下雪么？”

“你上一次虽然那么说，毕竟不是由衷之言。要不然，谁会在年底跑到这冰天雪地里来？”

上一次——正是雪崩的危险期已过，新绿滴翠的登山季节。

饭桌上不久就尝不到木通的嫩叶了。

终日无所事事的岛村，不知不觉对自己也变得玩世不恭起来。为了唤回那失去的真诚，他想最好是爬山。所以，便常常独自个儿往山上跑。在县境的群山里待了七天，那天晚上，他下山来到这个温泉村，便要人给他叫个艺伎来。而那天正赶上修路工程落成典礼，村里十分热闹，连兼作戏园的茧仓都当了宴会的场所。所以，女佣约略地说了一下，十二三个艺伎本来就忙不过来，今天恐怕叫不来。不过，师傅家的姑娘，虽然去宴席上帮忙，顶多跳上二三个舞就会回来的，说不定她倒能来。岛村便又打听姑娘的事。女佣说，那姑娘住在教三弦和舞蹈的师傅家里，虽然不是艺伎，逢到大的宴会等场合，偶尔

也应邀去帮忙。此地没有雏伎，多是些不愿起来跳舞的半老徐娘，所以那姑娘就给当成了宝贝。她难得一个人来旅馆应酬客人，但也不完全是本分人家的姑娘。

这一套话，岛村觉得不大可信，根本就没当回事。过了一个来小时，女佣才把那姑娘带了来，岛村惊讶之下，肃然端坐起来。女佣刚起身要走，姑娘一把拉住她的袖子，叫她也坐着。

姑娘给人的印象，是出奇的洁净。使人觉得恐怕连脚丫缝儿都那么干净。岛村甚至怀疑，是不是因为自己刚刚看过初夏山色，满目清新的缘故。

打扮虽然有点艺伎的风致，但和服下摆毕竟没有拖在地上，柔和的单衣穿得齐齐整整。只有腰带不大相称，好像挺贵重似的，相形之下显得可怜巴巴的样子。

女佣趁他们谈起山上的事，抽身走开了。姑娘竟连村里看得见的山都叫不出名字。岛村也没有喝酒的兴致。不料，姑娘却坦直地说起自己的身世：她原生在这个雪国，在东京当女侍陪酒的时候，被人赎出身来。本想日后当个日本舞的师傅借以立身处世，不承想，那位孤老一年半之后便过世了。从他死后到现在的这一段生活，恐怕才算得上是她真正的身世。不过，她似乎并不急于说出来。她说她今年十九岁。要是没谎报，人看上去倒有二十一二了。这一来，岛村才觉得不那么拘束了。等谈起歌舞伎来，有关艺人的演技风格和消息，她竟比岛村知道得还详细。也许她一直渴望有这样一个人可以谈谈，所以，说得起劲的时候，便露出风尘女子那种不拘形迹的样子。她似乎也懂得一些男人的心思。尽管如此，岛村一上来就当她是好人家的女儿看。再说他在山里有一个星期没怎么和人交谈，正是一腔热忱，对人充满眷恋之情。所以，对这姑娘，首先便有种近乎友情的好感，山居寂寥的情怀，也影响到他对姑娘的态度。

第二天下午，姑娘把洗澡用具放在走廊上，到他房里来玩。

不等她坐定，岛村冷不防提出要她帮着找个艺伎。

“你要我帮忙？”

“这还不明白？”

“你真是！我可做梦也没想到，你会求我这种事。”她愠怒地站起

来走到窗旁，眺望县境上的群山。过一会儿，两颊绯红地说：

“这儿没那种人。”

“瞎说！”

“真的嘛！”说着一扭腰，坐到窗台上。“这儿绝对不作兴强迫人。全凭艺伎自己的意思。帮忙介绍之类的事，旅馆一概不管。这是真话。不信，你叫个人来，亲自问问看。”

“那你给找个人求求看。”

“为什么非要我这样做不可？”

“因为我把你当做朋友。既然想跟你交个朋友，所以，就不打你的主意。”

“这就叫朋友么？”她不觉随着说出这么一句孩子气的话来，接着又脱口说道：

“你可真行，居然拿这种事来求我。”

“这又有什么呢？我上山把身体练结实了，脑子却不大清爽。就连跟你也不能爽爽快快地说话。”

姑娘垂下眼睑，默不做声。这样一来，岛村只好厚一厚脸皮，然而，她大概也人情练达，习以为常了。她那低垂的双目，衬着浓黑的睫毛，愈益显得娇艳妩媚。岛村端详之下，姑娘轻轻摇了摇头，脸上微微泛出红晕。

“你就叫一位你看着中意的人来吧。”

“我不是在问你吗？我人地两生，怎么知道谁漂亮？”

“你是说要找位漂亮的？”

“年轻的才好。年纪轻，不论怎么着都错不了，最好不要多嘴多舌的。只要人老实，干净些就行。想聊天时，就找你。”

“我再也不来了。”

“胡说！”

“真的，不来了。来做什么呢？”

“我是想跟你清清白白做个朋友，所以不来怎么你。”

“这是怎么说的！”

“要是有了那种事，说不定赶明儿连你的面都不愿意见了。哪里还有兴致同你聊天！我打山上到村里来，就是为了想跟人亲近亲近，

所以跟你才正正经经的。不过，我毕竟是个天涯倦旅的游子呀！”

“嗯，这倒是真话。”

“本来嘛，倘使我找了一个你讨厌的人，等以后见面，你心里也不会痛快。你替我挑，总归要好一些。”

“那谁知道！”她抢白了一句，便掉过脸去，又说，“话倒是不错。”

“要是那样一来，彼此之间便完了。还有什么趣！恐怕也长不了。”

“真的，谁都是这样。我出生在码头，而这儿是温泉村。”想不到姑娘用坦率的口吻说，“客人大多是出门的人。我那时还是孩子，听好多人说过，只有那些心里喜欢你却又没有明说的人，才叫人思念，不能忘怀。即使分手以后也是这样。能够想起你，寄封信来的，也大抵是这一类人。”

姑娘从窗台上站起来，柔媚地坐在窗下的席子上。脸上的神情好像在追思遥远的往事，却蓦地又恢复坐在岛村身旁的表情。

她的声音里透着真情实意，不免使岛村有些内疚，觉得自己是不是轻率地骗了她。

但是，他并没有说谎。无论如何她总还不是风尘中人。他即便要找女人，总可以用问心无愧的方法，轻而易举就能办到，何至于来求她。她太洁净了。乍一见到她，岛村就把那种事同她分开了。

再说，他那时对夏天到哪儿去避暑，尚委决不下。正考虑要不要把家眷也带到这温泉村来。幸而这女郎不是风尘中人，可以请她给太太做伴，无聊时还可以跟她学段舞蹈解解闷。他确是这么真心打算来着。尽管他想跟这姑娘做个朋友，可毕竟还是先试探了一下。

不用说，个中情形，也跟他看暮景中的镜子相仿，以岛村现在的心境而论，不仅不想跟什么不清不白的女人纠缠，恐怕对人也有一种不切实际的看法，如同端详夜色朦胧里映在车窗上的女郎一样。

岛村对西洋舞蹈的趣味也是如此。他生长在东京的商业区，从小便接触歌舞伎戏剧。到了学生时代，他的爱好转向传统舞蹈和舞剧。而他的脾气是，凡有喜好，就非追根究底弄个明白不可。于是便去涉猎古代记载，走访各派宗师，不久又结识一批日本舞坛新秀，居然撰写起研究和评论文章来。舞蹈界对传统歌舞的抱残守缺以及对

新尝试的自鸣得意，岛村显然感到不满，因而产生一个念头：只有投身实际运动，别无他法。可是，正当日本舞坛新进人才怂恿他时，他却突然改行转向西洋舞蹈，日本舞连看都不看了。相反，他开始搜集西洋舞蹈方面的书籍和照片，甚至还想方设法从国外搜求海报和节目单之类。那绝不是仅仅出于对异国情调和未知事物的好奇。他之所以能从中发现新乐趣，恰在于无缘亲眼看到西洋人表演的舞蹈之故。日本人演西洋舞，岛村从来不看，便是证明。凭借西洋的出版物，撰写有关西洋舞的文章，哪有比这更轻松的事。看都未看过的舞蹈，便妄加评论，岂不是鬼话连篇！那简直是纸上谈兵，算得是异想天开的诗篇。虽然名曰研究，实则是想当然耳。他所欣赏的，并不是舞蹈家灵活的肉体所表演的舞蹈艺术，而是根据西方的文字和照片自家所虚幻出来的舞蹈，就如同迷恋一位不曾见过面的女人一样。由于他不时写些介绍西洋舞蹈的文字，好歹也忝列文人之属，有时不免自我解嘲，但是对于没有职业的他来说，也未尝不是一种慰藉。

岛村关于日本舞的一席话，居然促使女郎跟他亲近起来，可以说，他的这些知识，到这时才算派上实际用场。不过，说不定岛村无意之间，仍像对待西洋舞那样看待这姑娘。

所以，看到自己那番含着淡淡的旅愁的话，竟触动姑娘生活中的隐痛，便觉得好像欺骗了她，不免有些内疚。于是他说：

“这样的话，下次我把家眷带来，便可无所顾忌地同你畅游了。”

“嗯，这我都明白。”姑娘声音沉静地说，脸上带着微笑，然后又多少拿出艺伎那种嘻嘻哈哈的口气说，“我也顶喜欢那样，淡泊一些倒能持久。”

“所以你得给我叫一个。”

“现在？”

“嗯。”

“这是怎么说的！大白天的，怎么开得了口！”

“别人挑剩的，可不要！”

“你怎么说这种话！要是你把这温泉村当成唯利是图的地方，那可就错了。看看村里的情形，你难道还不明白？”她好像挺惊讶，竟一本正经地再三强调本地没有那种女人。岛村不信，她越发顶真起来。

但是也退让了几步，说不管怎么着，反正得由艺伎自己做主。艺伎倘若不告诉东家，擅自在外面留宿，出了事自己担责任，东家一概不管；要是事先关照过的，就由东家负责，承担一切后果。据她说，其中还有这样一点差别。

“你说的责任是指的什么？”

“譬方说，有了孩子啦，或是得了什么病啦的。”

岛村对自己问这种傻话，不由得苦笑了一下，心想，在这个山村里，说不定真有这种大方的做法。

岛村终日无所事事，想寻求一种保护色的心思，也是人情之常，所以旅途中对各处的人情风俗，有种本能的敏感。从山上一下来，在村子古朴的气象中，他立刻感受到一种闲适的情致。向旅馆一打听，果然是这一带雪国中生活最安逸的村落之一。前几年，火车还不通，据说这儿主要是农家温泉疗养地。有艺伎的人家，多是饭馆或卖红豆汤的小吃店，门上挂着褪了色的布帘，只消看一眼那熏黑的旧式纸拉门，不由人不怀疑，这种地方居然还有人光顾；而那些卖日用品的杂货铺或糖果店，也都雇上一名艺伎。掌柜的除了开店，似乎还得种田。大概因为是师傅家的姑娘吧，即或没有执照，偶尔去宴会上帮着应酬，也不会有哪个艺伎说什么闲话。

“那么，究竟有多少人呢？”

“艺伎么？有十二三个吧？”

“哪一个好些呢？”岛村说着便站起来去按铃。

“我要回去了。”

“你回去怎么行？”

“我不乐意嘛。”她像是要摆脱屈辱似的说，“我回去了。你放心，我不会介意的。还会来的。”

但是一看到女佣，她又若无其事地坐了下来。女佣问她几次，叫谁好，她始终没点出一个名字来。

过了一会儿，来了一个十七八岁的艺伎，一见之下，岛村刚下山时那种对异性的渴念，顿时化为乌有。黑黑的手臂，瘦骨嶙峋的，不过人好像未经世故，显得很老实。岛村脸上尽力不露出扫兴的神色，一直朝艺伎那边看，其实是一味在眺望艺伎身后窗外那片新绿的群

山。他连话也懒得说了。这真是十足的乡下艺伎。姑娘见岛村闷声不响，似很知趣，默默地起身走了。这一来，场面更加尴尬。约摸过了一小时光景，岛村寻思如何打发艺伎回去，忽然想起收到一笔电汇，借口要赶时间上邮局，便同艺伎走出房间。

然而，一出旅馆大门，抬头望见新叶馥郁的后山，像禁不住诱惑似的，拼命向山上爬去。

也不知道有什么好笑的，竟忍不住一个人笑个不止。

直到觉得累了，才一转身，撩起单和服的后摆，一口气跑下山来。这时，脚下飞起一对黄蝴蝶。

蝴蝶相戏相舞，一会儿便飞得比县境上的山还高，黄黄的颜色，渐渐变白，越飞越远。

"怎么啦？"姑娘站在杉树荫下，"笑得真开心呀。"

"算了。"岛村平白无故又想笑。"我不找了。"

"是么？"

姑娘蓦地转过身，缓缓地走进杉林里。岛村默默地跟在后面。

那里有个神社。长着绿苔的石头狮子狗旁边，有块平坦的大石头，姑娘在上面坐了下来。

"这儿最凉快。哪怕是大热天，也有凉风吹来。"

"这里的艺伎全是那副德行吗？"

"差不多吧。年纪大些的倒有标致的。"姑娘低头淡淡地说，颈项间仿佛映上一抹杉林的暗绿。

岛村抬头望着杉树梢。

"这回好了。体力好像一下子全跑了。真怪。"

杉树长得很高，非要把手放在背后，撑在石头上，仰起上半身才能看到树梢。一株株的杉树，排成一行行的，树叶阴森，遮蔽天空，周围渺无声息。岛村背靠的那棵树干，是棵老树，也不知怎的，朝北的一侧，枝桠从下面一直枯到树顶，光秃秃的，宛如倒栽在树干上的尖木桩，像是一件凶神恶煞的武器。

"是我弄错了。从山上下来，头一个见到的就是你，糊里糊涂，以为这儿的艺伎全很漂亮。"岛村笑着说。这时他才发现，在山上待了七天，养精蓄锐，之所以想把过剩的精力一下子消耗掉，实在是因为

他先就遇见了这个洁净的姑娘。

她凝目远望，河流在夕阳下波光粼粼。她有些发窘。

“噢，我差点忘了。想抽烟了吧?”姑娘尽量装出轻松的样子说，“方才我回房间一看，你不在。正纳闷，不知怎么回事。忽然从窗子里看见你一个人在拼命爬山，那样子真好笑。见你忘了带烟，顺便给你捎了来。”

说着，从袖子里掏出他的香烟，点上火。

“对那孩子，真过意不去。”

“那有什么，多咱打发回去，还不是随客人的便。”

河里多石，水声听来圆润而甜美。从杉林的树隙望去，可以看见对面的山，襞皱幽阴。

“除非找个跟你不相上下的，否则以后见到你，心里会感到缺憾的，是不是?”

“那谁知道！你这人可真难缠。”她愠怒地刺了岛村一句。然而，两人之间感情的交流，和没有叫艺伎之前，已全然不同。

岛村心里明白，自己要的，原本就是她，只不过方才照例在兜圈子罢了。对自己感到厌恶之余，看着她却觉得格外俏丽。自从她在杉树荫下喊住他之后，她人陡然间好像变得超尘脱俗起来。

笔挺的小鼻子虽然单薄一些，但下面纤巧而抿紧的双唇，如同水蛭美丽的轮环，伸缩自如，柔滑细腻。沉默时，仿佛依然在翕动。按理，起了皱纹或颜色变难看时，本该会显得不洁净，而她这两片樱唇却润泽发亮。眼角既不吊起也不垂下，眼睛仿佛是故意描平的，看上去有点可笑，但是两道浓眉弯弯，覆在上面恰到好处。颧骨微耸的圆脸，轮廓固然平常，但是白里透红的皮肤，宛如白瓷上了浅红。头颈不粗，与其说她艳丽，还不如说她长得洁净。

就一个陪过酒侍过宴的女人来说，只是稍稍有点鸡胸。

“你瞧，不知什么工夫飞了这么多蚋来。”她掸了掸衣服下摆站了起来。

在这片静寂之中，一味这么待着，两个人就只会百无聊赖，意兴阑珊。

那天晚上，大概十点钟光景，姑娘在走廊上大声喊岛村的名字，

咕咚一声闯进他房里，一下子扑在桌上，醉醺醺地乱抓上面的东西，然后就咕嘟咕嘟净喝水。

说是去年冬天在滑雪场上认识的几个男人，傍晚翻山而来，正好遇上了。于是邀她顺路来旅馆玩玩，并叫了艺伎，胡闹一通，给他们灌醉了。

她晕头晕脑，语无伦次地乱说一气。

“这样不好，我去去就来。他们还以为我怎么的了，准在找我。待会儿再来。”说着踉踉跄跄走了出去。

大约又过了一个钟头，长长的走廊上响起零乱的脚步声，似乎一路跌跌撞撞走了过来。

“岛村先生！岛村先生！”尖着嗓子在喊，“啊，我看不见，岛村先生！”

毫无疑问，这是女人一颗赤诚的心在呼唤心上人。岛村感到很意外。但是，声音那么尖，怕会惊醒整个旅馆，所以困惑地站了起来。姑娘手指戳破纸门，抓住门上木框，一下子扑倒在岛村怀里。

“啊，你在这儿！”

她缠着岛村坐下来，靠在他身上。

“我没醉。嗯，我哪儿醉了？好难受，只觉得不好受。可我人还清醒着呐。哦，想喝水。真不该喝掺了威士忌的酒，喝了会上头。我头痛。他们买的是便宜货，我一点不知道。”说着不住用手心搓脸。

外面的雨骤然下大了。

稍一松手，她便软瘫在那里。岛村搂着她的脖子，脸颊差点压坏她的云髻。手伸进她的前胸。

对他的要求，她没有搭理，只是抱住胳膊，像门闩似的挡在上面。因为酒醉力怯，胳膊使不上劲。

“怎么回事？这劳什子！妈的，妈的！我一点劲儿也没有，这劳什子！”说着一口咬住自己的胳膊。

他一惊，连忙扳开，胳膊上已经留下很深的牙印。

然而，她已听任摆布。在他手上乱画，说是把她喜欢的人的名字写给他看。写了二三十个演员和明星的名字，接着又写了不计其数的岛村。

岛村掌心里那圆鼓鼓的东西，越来越热了。

“啊，放心了，这回放心了。”他温和地说，甚至有种类似母性的感觉。

姑娘突然又难受起来，挣扎着站起来，匍匐在房间对面的角落里。

“不行，不行。我要回去，回去。”

“怎么能走呢？下大雨呢。”

“光脚回去，爬着回去。”

“那多危险。要回去，我送你。”

旅馆坐落在山岗上，有一段陡坡。

“把腰带松一松，或是躺一会儿，先醒醒酒好吗？”

“那不行。这样就很好。已经惯了。”她猛地坐直身子，挺着胸，反而更憋得慌。打开窗子想吐，却又吐不出。很想扭动身子翻来滚去，但又咬牙忍住了。这样过了好半天，不时地打起精神，一迭连声嚷着“回去，回去”的。不知不觉竟过了凌晨两点。

“你睡吧！嗳，你去睡嘛！”

“那你呢？”

“就这么着。等酒醒一醒就回去。趁天不亮赶回去。”她跪着蹭过去，拉住岛村。

“别管我，睡你的吧。”

岛村躺进被窝，她趴到桌子上去喝水。

“起来，嗳，我要你起来嘛！”

“你到底要我怎么着？”

“还是睡你的吧。”

“看你还说什么！”说着，岛村站起来。

把她拖了过去。

先是别转脸躲来躲去，不久，猛然把嘴凑了上来。

但接着，像梦呓般倾诉着痛苦：

“不行，不行。你不是说过，我们要做个朋友么？”这句话翻来覆去，也不知说了几遍。

岛村被她真挚的声音打动了，看她蹙额皱眉，拼命压抑自己的那

股倔劲儿，不由得意兴索然，竟至心想，要不要信守对她的许诺。

“我已经没什么值得可惜的了，我绝不是舍不得。可我，不是那种人，我不是那种女人呀！这样之后，就长不了，不是你自己说的么？”

她已醉得神志不清了。

“不能怨我，是你不好。你输了。是你软弱，可不是我。”她顺口这么说着，为了克制涌上来的那阵喜悦，咬住了袖子。

她像失了神似的，安静了片刻。忽然又像想起了什么，尖刻地说：

“你在笑！你笑我呐，是不？”

“我没笑。”

“你心里在笑，对吧？这会儿不笑，过后也准会笑。”说着便伏下身子啜泣起来。

但立刻又停住不哭了。好像要把自己整个儿都交给他似的，温柔得如同小鸟依人，款款地谈起自己的身世来。酒醉之后的痛苦，似乎忘在脑后，已经过去。方才的事，一句也没提起。

“哎哟，只顾说话，把什么都忘了。”她羞涩地微笑着。

她说天亮之前非赶回去不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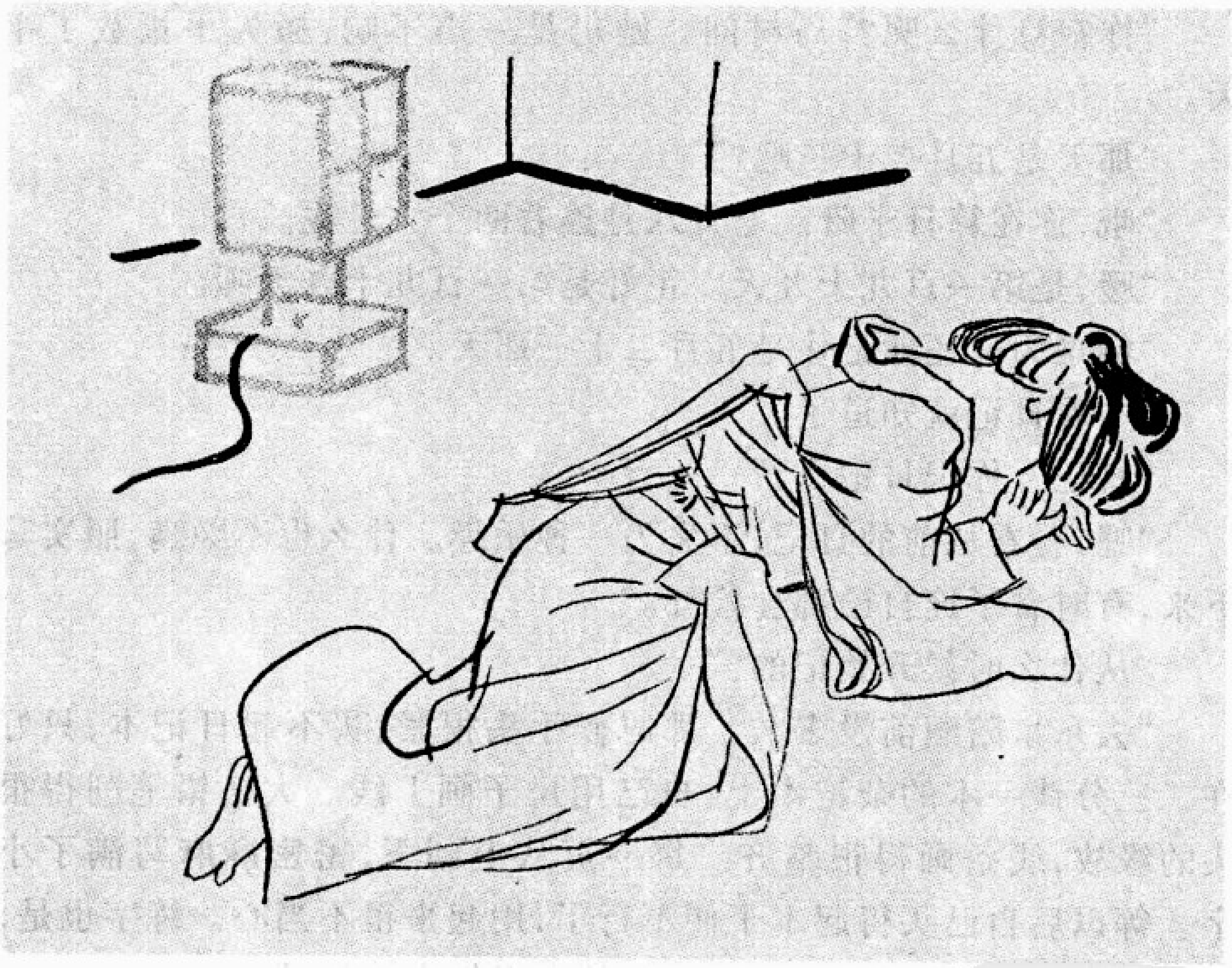
“天还很暗。这一带人家都起得很早。”她几次起来开窗探望，“连个人影都没有。今早下雨，谁都不会下田。”

阴雨中，对面的群山和山脚下的屋顶已经浮现出来，她依然恋恋不肯离去。直到旅馆里的人快起来之前，才赶紧拢好头发。岛村想送她到门口，她怕人看见，一个人匆匆忙忙逃也似的溜了出去。岛村当天便回东京去了。

“你上一次虽然那么说，毕竟不是由衷之言。要不然，谁会在年底跑到这冰天雪地里来。再说，事后我也没笑你。”

她蓦地抬起头，从眼皮到鼻子两侧，岛村手掌压过的地方，泛起红晕，透过厚厚的脂粉仍能看得出来。使人联想起雪国之夜的严寒，但是那一头美发鬒黑可鉴，让人感到一丝温暖。

她脸上笑容粲然，也许是想起“上一次”的情景，仿佛岛村的话感



“你心里在笑，对吧？这会儿不笑，过后也准会笑。”说着便伏下身子啜泣起来。

染了她，连身体也慢慢地红了起来。她恼怒地垂下头去，后衣领敞了开来。可以看到泛红的脊背，好像娇艳温润的身子整个裸露了出来。或许是衬着发色，使人格外有这种感觉。前额上的头发不怎么细密，但发丝却跟男人的一样粗，没有一丝儿茸毛，如同黑亮的矿物，发出凝重的光彩。

方才岛村生平头一次摸到那么冰冷的头发，暗暗有点吃惊，显然不是出于寒冷，而是她头发生来就如此。岛村不觉重新打量她，见她的手搁在暖笼上，在屈指数数，数个没完。

"你在算什么呢?"岛村问。她仍是一声不响，搬弄手指数了半天。

"那天是五月二十三吧?"

"哦，你在算日子呀。七月八月连着两个大月呢。"

"嗳，是第一百九十九天。正好是第一百九十九天哩。"

"倒难为你还能记住是五月二十三那天。"

"一看日记就知道了。"

"日记? 你记日记么?"

"嗯，看看从前的日记，不失为一种乐趣。什么也不隐瞒，照实写下来，有时看了连自己都会脸红。"

"从什么时候开始记的?"

"去东京陪酒前没多久。那时候手头很紧，买不起日记本，只好在二三分钱一本的杂记本上，自己用尺子画上线。大概铅笔削得很尖的缘故，线条画得很整齐。每一页从上到下，密密麻麻写满了小字。等以后自己买得起本子便不行了，用起来很不当心。练字也是，从前是在旧报纸上写，这一向竟直接在卷纸上写了。"

"你记日记没有间断过吗?"

"嗯，数十六岁那年和今年的日记最有趣。平时是从饭局回来，换上睡衣才写。到家不是已经很晚了么? 有时写到半截竟睡着了。有些地方现在还能认得出来。"

"是吗?"

"不过，不是天天都记，也有不记的日子。住在这种山村里，应酬饭局还不照例是那一套。今年只买到那种每页上印着年月日的本

子，真是失算。有时一写起来就挺长。”

比记日记更让岛村感到意外的，是从十五六岁起，凡是读过的小说，她都一一做了笔记，据说已经记了有十本之多。

“是写读后感么？”

“读后感我可写不来。不过是把书名、作者、出场人物的名字，以及人物之间的关系记下来罢了。”

“记了又有什么用呢？”

“是没有什么用。”

“徒劳而已。”

“可不是。”她毫不介意，爽脆地答道。同时却目不转睛地盯着岛村。

不知为什么，岛村还想大声再说一遍“徒劳而已”，忽然之间，身心一片沉静，仿佛听得见寂寂雪声，这是受了姑娘的感染。岛村明知她这么记绝非徒劳，但却偏要兜头给她来上一句，结果反倒使自己觉得姑娘的存在是那么单纯真朴。

她所说的小说，似乎和通常的文学渺不相涉。同村里人的交往也无所谓友情，无非是彼此间借阅妇女杂志之类，然后各看各的。漫无选择，也不求甚解，在旅馆的客厅里只要见到有什么小说或杂志，便借去阅读。即便如此，新作家中，她想得起的名字，有不少连岛村都不知道。她的口气，宛如在谈论远哉遥遥的外国文学，就跟毫无贪欲的乞丐在诉苦一般，听上去可怜巴巴的。岛村心想，自己凭借外国图片和文字，幻想遥远的西洋舞蹈，情形恐怕也与此差可仿佛。

对于不曾看过的电影和戏剧，她也会高高兴兴地谈论一番。也许是几个月来，一直渴望有这么一个可以与之交谈的人。她大概忘了，那一次，在一百九十九天之前，也曾热衷于谈论这些，结果竟成为她委身岛村的机缘。此刻，她又纵情于自己所描述的一切，简直连身子都发热了。

然而，她向往都会之情，如今也已冷如死灰，成为一场天真的幻梦。她这种单纯的徒劳之感，比起都市里落魄者的傲岸不平，来得更为强烈。纵然她没有流露出寂寞的神情，但在岛村眼中，却发现有种异样的哀愁。倘若是岛村沉溺于这种思绪里，恐怕会陷入深深的感

伤中去，竟至于连自己的生存也要看成是徒劳的了。可是，眼前这个姑娘为山川秀气所钟，竟是面色红润，生气勃勃。

总之，岛村对她有了新的认识。但在她当了艺伎的今天，却反而难于启齿了。

那一次，她在泥醉之中对自己软瘫无力的手臂，恨得牙痒痒的。

"怎么回事？这劳什子！妈的，妈的。我一点劲儿也没有，这劳什子。"说着便一口咬住自己的胳膊。

因为站不住，倒在席子上滚来滚去。

"我绝不是舍不得。可我，不是那种人，我不是那种女人呀！"岛村想起她这句话，正在游移之间，她也猛然惊觉。正巧这时传来一阵火车汽笛声。

"是零点北上的火车。"她顶撞似的说了一句便站起来，稀里哗啦地拉开纸窗和玻璃窗，凭栏坐到窗台上。

寒气顿时灌进屋内。火车声渐渐远去，听上去如呼呼的夜风。

"喂，不冷吗？傻瓜！"岛村站起来过去一看，没有一丝风。

那是一派严寒的夜景，冰封雪冻，簌簌如有声，仿佛来自地底。没有月亮。抬头望去，繁星多得出奇，灿然悬在天际，好似正以一种不着痕迹的快速纷纷地坠落。群星渐渐逼近，天空愈显悠远，夜色也更见深沉。县境上的山峦已分不出层次，只是黑黝黝的一片，沉沉地低垂在星空下。清寒而静寂，一切都十分和谐。

感知岛村走近身旁，姑娘把胸脯伏在栏杆上。那姿势没有一些儿软弱的表示，衬在这样的夜空下，显出无比的坚强。岛村心想，又来了。

尽管山色如墨，不知怎的，却分明映出莹白的雪色。这不免令人感到远山寂寂，一片空灵。天容与山色之间有些不大调和。

岛村扳着姑娘的喉咙说：

"会着凉的，这么冷！"使劲往后拉她。她攀住栏杆，哑着嗓子说：

"我回去了。"

"你走吧。"

"让我再这样待一会儿吧。"

"那我洗澡去。"

“不嘛，你也留在这儿。”

“把窗关上。”

“再开一会儿。”

村子半隐在神社的杉林后面。乘汽车不到十分钟便可到火车站，严寒中，站上的灯光明灭，瑟瑟有声，仿佛要裂开似的。

姑娘的脸颊，窗上的玻璃，自身棉服的衣袖，所有触摸到的东西，岛村头一回觉得竟是这样的冷。

就连脚下的席子也砭人肌骨。他想独自去洗澡，姑娘说：

“等等，我也去。”乖乖地跟着来了。

她正把岛村脱下的衣服收进篮子的时候，一个投宿的男客走了进来。看见姑娘畏缩地把脸藏在岛村胸前，便说：

“啊，对不起。”

“不客气，请便吧。我们到那边去。”岛村急口说着，光身抱起衣篮走到隔壁的女浴池。当然，姑娘装作夫妇模样跟了过来。岛村一声不响，头也不回，径自跳进温泉。感到宾至如归，直想放声大笑，便把嘴巴对着龙头，使劲漱口。

回到房间，姑娘从枕上轻轻抬起头，用小手指将鬓发往上拢了拢。

“真伤心。”只说了这么一句便不做声了。

岛村以为她还半睁着漆黑的眸子，凑近一看，原来是睫毛。

这个神经质的女人，竟然一夜没合眼。

硬绷绷的腰带窸窣作响，大概把岛村吵醒了。

“真糟糕，这么早就把你吵醒。天还没亮呐，嗳，你看看我好不好？”姑娘熄灭电灯。

“看得见我的脸么？看不见？”

“看不见。天不是还没亮吗？”

“瞎说。你非好好看看不可。看得见不？”说着又敞开窗户。“不行，看见了是不是？我该走了。”

晓寒凛冽，令岛村惊讶。从枕上抬头向外望去，天空还是一片夜色，但山上已是晨光熹微。

“对了，不要紧。现在正是农闲，没人会这么一大早出门的。不

过，会不会有人上山来呢？”她自言自语，拖着没系好的腰带走来走去。

“方才五点钟那班南下的火车，好像没有客人下来。等旅馆的人起来，还早着呢。”

系好腰带之后，仍是一会儿站一会儿坐，不住地望着窗外，在房里踝躞。她像一头害怕清晨的夜行动物，焦灼地转来转去，没个安静。野性中带着妖艳，愈来愈亢奋。

不久，房间里也亮了起来，姑娘红润的脸颊也更见分明。红得那么艳丽，简直惊人，岛村都看得出神了。

“脸蛋那么红，冻的吧？”

“不是冻的。是洗掉了脂粉。我一进被窝，连脚趾都会发热。”说着便对着枕边的梳妆台照了照。“天到底亮了，我该回去了。”

岛村朝她那边望了一眼，倏地缩起脖子。镜里闪烁的白光是雪色，雪色上反映出姑娘绯红的面颊。真有一种说不出的洁净，说不出的美。

也许是旭日将升的缘故，镜中的白雪寒光激射，渐渐染上绯红。姑娘映在雪色上的头发，也随之黑中带紫，鲜明透亮。

也许是怕雪积起来，让浴池里溢出的热水，顺着临时挖成的水沟，绕着旅馆的墙脚流，可是在大门口那儿，竟汇成一片浅浅的泉水滩。一条健壮的黑毛秋田狗，站在踏脚石上舔了半天泉水。供旅客用的滑雪用具，好像是刚从仓库里搬出来，靠墙晾了一排。温泉的蒸气冲淡了那上面的霉味。雪块从杉树枝上落到公共澡堂的屋顶，一见热也立即融化变形。

不久，从年底到正月这段日子，那条路就会给暴风雪埋住了。到那时，去饭局应酬，非得穿着雪裤，套着长统胶鞋，裹在斗篷里，再包上头巾不可。那时的雪，有一丈来深。黎明前，姑娘倚窗俯视旅馆下面这条坡道时，曾经这么说过。此刻岛村正从这条路往下走。从路旁晾得高高的尿布底下，望得见县境上的群山。山雪悠悠，闪着清辉。碧绿的葱还没有被雪埋上。

村童正在田间滑雪。

一进村，檐头滴水的声音，轻轻可闻。

檐下的小冰柱，晶莹可爱。

一个从澡堂回来的女人，仰头望着屋顶上扫雪的男人说：

“劳驾，顺便帮我们也扫一下吧，行吗？”似乎有些晃眼，拿湿手巾擦着额角。她大概是趁滑雪季节，及早赶来当女招待的吧？隔壁就是一家咖啡馆，玻璃窗上的彩色画已经陈旧，屋顶也倾斜下来。

一般人家的屋顶大抵铺着木板条，上面放着一排排石头。这些圆石，只有晒到太阳的一面才在雪中露出黝黑的表皮。色黑似炭，倒不是因为潮湿，而是久经风雪吹打的缘故。并且，家家户户的房屋，给人的印象也类似那些石头。一排排矮屋，紧贴着地面，全然一派北国风光。

孩子们从沟里捧起冰块，往路上摔着玩。想是那脆裂飞溅时的寒光，使他们觉得有趣。岛村站在阳光下，看到冰块有那么厚，简直不大相信，竟至看了好一会儿。

一个十三四岁的女孩，独自靠着石墙织毛线。雪裤下穿双高底木屐，没穿袜子。两只光脚冻得发红，脚板上出了皲裂。身旁的柴垛上，坐个三岁上下的小女孩，乖乖地拿着毛线团。大女孩从小女孩手中抽出来的那根灰色旧毛线，也发出温煦的光泽。

隔着七八家，前面是家滑雪用品厂，从那里传来刨子的声音。工厂对过的屋檐下，站着五六个艺伎，正在闲聊。早晨岛村刚从女侍那里打听到，姑娘的花名叫驹子，心想那儿准有她。果然，她似乎也看见岛村走过来，脸上摆出一本正经的样子。“她准保会脸红。但愿能装得像没事儿人似的才好。”不等岛村这么想，驹子已经连脖子都红了。她本可以回过脸去，结果竟窘得垂下眼睛，但是目光却又追随着岛村的脚步，脸一点一点地朝他转过去。

岛村的脸上也有些火辣辣的，赶紧从她们的面前走过去。这时驹子随即追了上来。

“你真叫我窘死了，居然打这儿过！”

“要说窘，我才窘呢。你们全班人马排开那种阵势，吓得我都不敢过来。你们常这样吗？”

“差不多，下午常这样。”

"一会儿脸红,一会儿又叭哒叭哒追上来,岂不是更窘吗?"

"管它呢。"说得很干脆,脸却立刻又绯红了。站在那里,攀着路旁的柿子树。

"我是想请你顺便到我家坐坐才跑过来的。"

"你家就住这儿?"

"嗯。"

"要是给我看日记,我就去。"

"那是我死前要烧掉的东西。"

"不过,你那儿有病人吧?"

"哟,你倒知道得挺清楚。"

"昨晚你不是也去车站接人了么?披了一件深蓝色的斗篷。在火车上,我就坐在病人的近旁。有个姑娘陪着他,既体贴,又殷勤。是他太太吧?是从这里去接他的,还是由东京来的?简直就像母亲似的,我看着很感动。"

"这事儿,你昨晚上怎么不告诉我?为什么那时不说?"驹子嗔怪地问。

"是他太太吗?"

驹子没理他,却说:

"为什么昨晚不说?你这人真怪。"

岛村不喜欢她这种泼辣劲儿。但是,她之所以这么激切,无论对岛村和驹子本人来说,都是没来由的。或许可看成是她性格的流露。总之,在她一再盘问之下,岛村倒觉得好像给抓住了弱点似的。今早,从映着山雪的镜中看到驹子时,岛村当然也曾想起,黄昏时照在火车窗玻璃上的那个姑娘。那时他为什么没把这事告诉驹子呢?

"有病人也不要紧。我房里没人来。"说着,驹子走进低矮的石墙里。

右面是白雪覆盖的菜地,左面在邻家的墙下,栽了一排柿子树。房前好像是花圃,中间有个小小的荷花池。里面的冰块已经捞到池边,池中游着金鲤。如同柿子树的枝干一样,房屋也有些年头了。积雪斑驳的房顶上,木板已经朽烂,檐头也倾斜不平。

一进门,阴森森的,什么都没看清,便给带上了梯子。真是名副

其实的梯子。上面的屋子也是名副其实的顶楼。

“这本来是间蚕房。你奇怪了吧?”

“这种梯子,喝醉酒回来,不摔下来真难为你。”

“怎么不摔。不过,那时我就钻进下面的暖笼里,多半就那样睡着了。”驹子把手伸进暖笼摸了摸,站起来取火去了。

岛村环视一下这间古怪的屋子。南面只有一扇透亮的矮窗,纸拉窗的细木格上新糊了纸,阳光照在上面很亮堂。墙上也整整齐齐糊着毛边纸。使人有种置身于纸盒的感觉。屋顶上没有顶棚,向窗户那头倾斜下去,仿佛笼罩一层幽黯寂寞的气氛。不知墙的那边是什么样子,想到这里,便觉得这间屋仿佛悬在半空,有点不牢靠似的。墙壁和席子虽然陈旧,却十分干净。

岛村想象驹子像蚕一样,以她透明之躯,住在这儿的情景。

暖笼上盖着同雪裤一样的条纹布棉被。衣柜大概是驹子住在东京时的纪念品,尽管很旧,却是用木纹很漂亮的桐木做的。但梳妆台是件蹩脚货,同衣柜不大相称。朱漆针线盒依旧富丽堂皇。墙上钉着几层木板,大约是作书架用的,上面挂着纯毛的帘子。

昨晚陪酒穿的那身衣服也挂在墙上,衬衣的红里子露在外面。

驹子擎着火铲,轻巧地爬上梯子说:

“是从病人房里取来的,不过听人说火是干净的。”说着俯下新梳的发髻,一边拨弄火盆里的灰,一边谈起病人患的是肠结核,回到家乡来等死的。

说是家乡,其实少爷并不生在这里。这儿是他母亲的故里。母亲原在一个港口小镇当艺伎,后来便成了教日本舞的师傅,在那里住了下来。可是人还没到五十,便得了中风,这才回温泉村来养病。少爷从小喜欢摆弄机器,进钟表店学手艺,一个人留在镇上。不久又去了东京,好像是上夜校读书。大概是积劳成疾,今年才二十六岁。

驹子一口气说了这些,但是陪少爷回来的姑娘是什么人,驹子为什么住在这户人家里,仍然一句也没提到。

然而,在这间宛如悬空的屋子里,哪怕是这么几句话,驹子的声音似乎也能向四面八方传开去,所以岛村心里怎么也踏实不下来。

刚要跨出门口,看见有个发白的东西,回头一看,原来是只桐木

做的三弦琴盒。好像比实物更大更长。他简直没法相信，驹子会带着这个去应酬饭局。这时有人拉开熏黑了的拉门。

"驹姐，从这上面跨过去行么?"

声音清澈悠扬，美得几近悲凉，仿佛不知从哪儿会传来回声似的。

岛村记得这声音，那是叶子在夜车上探身窗外，向雪地里招呼站长的声音。

"不碍事的。"驹子刚说完，叶子穿着雪裤，轻盈地迈过三弦。手上提着一只玻璃夜壶。

从昨晚同站长说话那熟稔的口气，以及身上穿的雪裤来看，叶子显然是本地姑娘。华丽的腰带从雪裤上露出一半，把雪裤上黄黑相间的粗条纹，衬托得格外鲜明。同样，毛料和服的长袖，也显得十分艳丽。雪裤腿在膝盖上方开了叉，鼓鼓囊囊的，不过，棉布的质地坚实挺括，看着挺顺眼。

叶子朝岛村尖利地睃了一眼，一声不响地走过一进门的泥地。

岛村出了大门，仍觉得叶子的目光在他眼前灼烁。那眼神冷冰冰的，如同远处的一星灯火。或许是因为岛村想起了昨夜的印象。昨晚，他望着叶子映在车窗上的面庞，山野的灯火正从她面庞上闪过，灯火和她的眸子重叠，朦胧闪烁，岛村觉得真是美不可言，心灵为之震颤不已。想着这些，又忆起在镜中，驹子浮现在一片白雪之上的那绯红的面颊。

岛村越走越快。尽管他的脚又肥又白，因为喜欢登山，一面看着景致一面走路，竟至悠然神往，不知不觉中加快了脚步。他往往会突然陷入爽然若失的境界，所以，无论是那暮景中的玻璃，抑或是晨雪中的镜子，他绝不相信是出于人工的。那是自然的默示，是遥远的世界。

甚至驹子那房间，他刚刚离开，仿佛也属于遥远的世界似的。这些想法，连他自己都感到惊愕。上了山坡，走来一个按摩的盲女。岛村好像得救似的问：

"按摩的，能给我按摩一下吗?"

"哦，不知道几点钟了?"说着，把竹杖挟在腋下，右手从腰带里掏

出一只有盖的怀表，左手的指尖摸着表盘说：

“已经过了两点三十五分了。三点半钟得上车站去一趟，不过迟一些也不打紧。”

“难为你倒能知道表上的时间。”

“是啊，我把表面上的玻璃拿掉了。”

“用手摸一下就能知道表上的字吗？”

“字我倒不知道。”说着，把那块女人用嫌大了的银表又掏出来，揭开表盖，用手指按着给岛村看，说：这是十二点，那是六点，当中是三点。

“然后再推算出时间，虽然不能一分不差，但也错不了两分。”

“哦，是这样。走山路不会失脚滑下去么？”

“要是下雨，女儿会来接我。晚上就给村里人按摩，不上这儿来了。旅馆里的女侍却打趣说，我老伴不放我出来，真没治。”

“孩子大了吗？”

“是的，大女儿已经十三了。”这样说着话，便进了房间。她一声不响地按摩了一会儿，侧起头倾听远处酒席上传来的三弦声。

“这是谁在弹呢？”

“凭三弦声，你能分辨出是哪个艺伎弹的么？”

“有的听得出，也有听不出的。先生。您的境遇相当不错呢，身子骨这么软。”

“还没发硬吧？”

“脖子上的筋肉有点硬。胖得还适度。您不喝酒吧？”

“你居然能猜到。”

“我认识的客人中，有三位体型刚好同您差不多。”

“这种体型太平常了。”

“说真的，要是不喝酒，还真没什么乐趣。喝酒，能叫人把什么都给忘掉。”

“你丈夫喝酒吧？”

“喝得简直拿他没办法。”

“谁弹的三弦，这么蹩脚？”

“可不是呢。”

“你也会弹吧?”

“嗯。从九岁起学到二十岁。成了家以后,有十五年没弹了。”

岛村心里想,瞎子看上去显得比实际年纪轻。

“小时学的,扎实呀。”

“现在手已经只能按摩了,耳朵倒没事,还可以听听。这样听她们弹,有时心里不免有些着急。唉,觉得就跟自己当年似的。”接着又侧耳听了一下说,“可能是井筒家的阿文姑娘。弹得最好的和最差的,最容易听得出来。”

“有弹得好的么?”

“有个叫阿驹的姑娘,年纪不大,近来弹得很见功夫。”

“唔。”

“先生您认识她吧?要说好么,不过是在咱这山村里说说罢了。”

“不,我不认识。不过,昨晚上师傅的儿子回来,我们倒是同一趟车。”

“咦,是病好了回来的?”

“看样子不大好。”

“是么?少爷在东京病了很久,今年夏天驹子姑娘就只好去当艺伎,听说一直汇钱给医院。也不知究竟是怎么回事。”

“你是说那个驹子么?”

“话又说回来,固然是订了婚,也该尽力而为,但这日久天长,可就……”

“你说他们订了婚,真有这回事么?”

“嗯,听说订了婚。我不大清楚,别人都这么说。”

在温泉旅馆,听按摩女谈艺伎的身世,原是司空见惯的事,不料反使人感到意外。驹子为了未婚夫去当艺伎,本来也是极平常的故事,可是,按岛村的心思,却实在难以索解。那也许是同他的道德观念发生抵触的缘故。

他很想再深究一下,可是按摩的竟不再开口了。

即便说,驹子是少爷的未婚妻,叶子是他的新情人,那少爷又将不久于人世的话……这一切在岛村的脑海里,不能不浮现出“徒劳”

二字。驹子尽她未婚妻的责任也罢，卖身让未婚夫养病也罢，凡此种种，到头来不是徒劳又是什么呢？

岛村还想，等见到驹子非兜头再给她一句不可，告诉她这“纯属徒劳”。不过，也不知怎的，由此反而更感到驹子的为人，依然还保持她单纯真率的本色。

这种种假相弄得她麻木不仁，难保不使她走上不顾羞耻的地步。岛村凝神吟味着，按摩女走了之后，仍然躺在那里，直到他从心底里感到一阵寒意，才发现窗户一直敞着。

山谷里天暗得早，已经日暮生寒。薄明幽暗之中，夕阳的余晖映照着山头的积雪，远山的距离仿佛也忽地近多了。

不久，随着山的远近高低不同，一道道皱襞的阴影也愈加浓黑。等到只有峰峦上留下一抹淡淡的残照时，峰巅的积雪之上，已是漫天的晚霞了。

村里的河岸上，滑雪场，神社里，到处是一棵棵杉树，憧憧黑影越发分明。

正当岛村陷入空虚和苦闷之中，驹子宛如带着温暖和光明，走了进来。

说是旅馆里在开会，商量接待滑雪旅客的事。驹子是邀来在会后的酒席上陪酒的。一坐进暖笼，便拿手摸着岛村的脸颊说：

“今晚脸色好白，真怪。”

说着，捏着他柔软的脸颊，几乎要掐破似的。

“你真是个傻瓜。”

好像已经有点儿醉了。可是，等散席之后，一来便说：

“不管，再也不管了。头痛，好头痛。啊，好难受呀，难受！”一下子瘫在梳妆台前，顿时脸上醉意朦胧，甚至有些可笑的样子。

“我要喝水，给我水。”

两手捂着脸，也不怕弄坏发髻，径自躺了下去。一会儿，又坐了起来，用雪花膏擦掉脂粉，露出绯红的面颊。驹子自己也乐不可支地笑个不停。倒也出奇，酒反而很快就醒了。她好像挺冷的样子，肩膀直打颤。

然后，口气很平和地说起，她因为神经衰弱，八月里整月都闲着，

什么事也不做。

“我真担心自己会疯了。好像有什么事老也想不开。究竟有什么可想不开的，连自己都莫名其妙。你说多可怕。一点儿也睡不着，只有出去应酬的时候，人还精神些。我做过各式各样的梦。饭也吃不大下。老是拿根针，在席子上扎来扎去的，扎个没完。而且，是在那种大热天里。”

“你几月去当艺伎的？”

“六月。要不然，没准儿我这时已经到滨松去了呢。”

“去结婚？”

驹子点了点头。她说，滨松那个人一直缠着她，叫跟他结婚，可驹子压根儿不喜欢他，始终拿不定主意。

“既然不喜欢，还有什么好踌躇的？”

“哪那么简单。”

“对结婚就那么起劲？”

“你讨厌！事情当然不是这样，不过，我要是有什么事没了，心里就踏实不下来。”

“嗯。”

“你这人，说话太随便。”

“你同滨松那个人之间，是不是已经有点什么？”

“要是有，何至于这么拿不定主意。”驹子说得很干脆。“不过，他说过，只要我待在这里，他就决不让我同别人结婚，要变着法儿从中作梗。”

“他在滨松那么远，你何苦担这份心。”

驹子沉默半晌，好像身上暖洋洋的，挺惬意，躺在那里，一动不动，忽然，她若无其事地说：

“我还以为是怀了孕呢。嘻嘻，现在想起来真好笑，嘻嘻。”她抿着嘴笑，突然蜷起身子，像孩子似的，两手抓住岛村的衣领。

两道浓密的睫毛合在一起，看着就像是半开半闭的黑眸子。

翌日清晨，岛村醒来时，驹子已经一只胳膊支在火盆边上，在旧杂志上随意乱画。

“嗳，回不去了呢。方才女佣送火进来，真难为情。吓得我赶紧起来，太阳都已经照到纸门上来了。大概昨晚喝醉了，竟迷迷糊糊睡着了。”

“几点了？”

“都八点了。”

“洗澡去吧？”岛村说着也起来了。

“不去，走廊上会碰到人的。”

等岛村从浴池回来，驹子俨然是个温顺本分的女子，用手巾俏模俏样地包着头，正在勤快地打扫房间。

出于洁癖，她把桌子腿、火盆边，都擦了一遍。拨灰弄火也挺麻利。

岛村把脚伸进暖笼，躺在那儿抽烟。烟灰掉了，驹子用手帕轻轻拾掇起来，然后拿来一个烟灰缸。岛村爽朗地笑了起来。驹子也跟着笑了。

“你要是成了家，你丈夫准得成天挨骂。”

“我不是什么也没骂么？平日就连要洗的脏东西都叠得整整齐齐的，人家常笑我。生就的脾气。”

“一般常说，只要看一看衣柜，就可以知道女人的脾性如何了。”

朝阳满屋，温暖宜人。驹子一面吃早饭，一面说：

“天气真好。能早些回去练琴多好。这种天气，连琴声都跟平日不同。”

说着，仰望一碧到底的蓝天。

远山的积雪如同乳白色的轻烟，笼罩在山巅。

岛村想起按摩女的话，便说她可以在这里练琴。驹子马上站起来，打电话叫家里把替换的衣服和三弦的曲本送来。

昨天去过的那种人家，居然会有电话？岛村想到这里，脑海里不禁又浮现出叶子那双眼睛。

“是那姑娘给你送来么？”

“也许。”

“听说，你同那位少爷订了婚，是么？”

“哟，你什么时候听说的？”

“昨天。”

“你这人真怪。听就听说了呗,昨天怎么没说呢?”可是这次不像昨天白天,驹子只是爽朗地微笑着。

“除非瞧不起你,不然就说不出口。”

“言不由衷。东京人就会说谎,讨厌。”

“你看,我刚开口,你就打岔。”

“谁打岔了! 那你真相信了么?”

“真相信了。”

“又瞎说。你才没当真呢。”

“当然,也确实有点疑惑。可是,人家说你为了未婚夫才去当艺伎的,好赚钱给他治病。”

“真讨厌,说的就跟新派文明戏似的。订婚什么的全是无稽之谈。大概有不少人都那样认为。其实我当艺伎何尝是为了别人? 不过是尽尽人事罢了。”

“你净跟我打哑谜。”

“跟你明说吧,师傅未尝没这么想过:我和少爷若能成婚,倒也不错。尽管她心里这么想,嘴上可从来没提过。不过,师傅的心思,少爷也好,我也好,都隐隐约约猜到一些。可是,我们俩本人也并不怎么的,如此而已。”

“你们算得是青梅竹马喽。”

“就算吧。不过,我们可不是在一起长大的。我给卖到东京的时候,是他一个人送我上的车。我最早的日记里,一开头记的就是这件事。”

“要是你们两人都住在港口小镇上,说不定现在已经成家了。”

“我想不至于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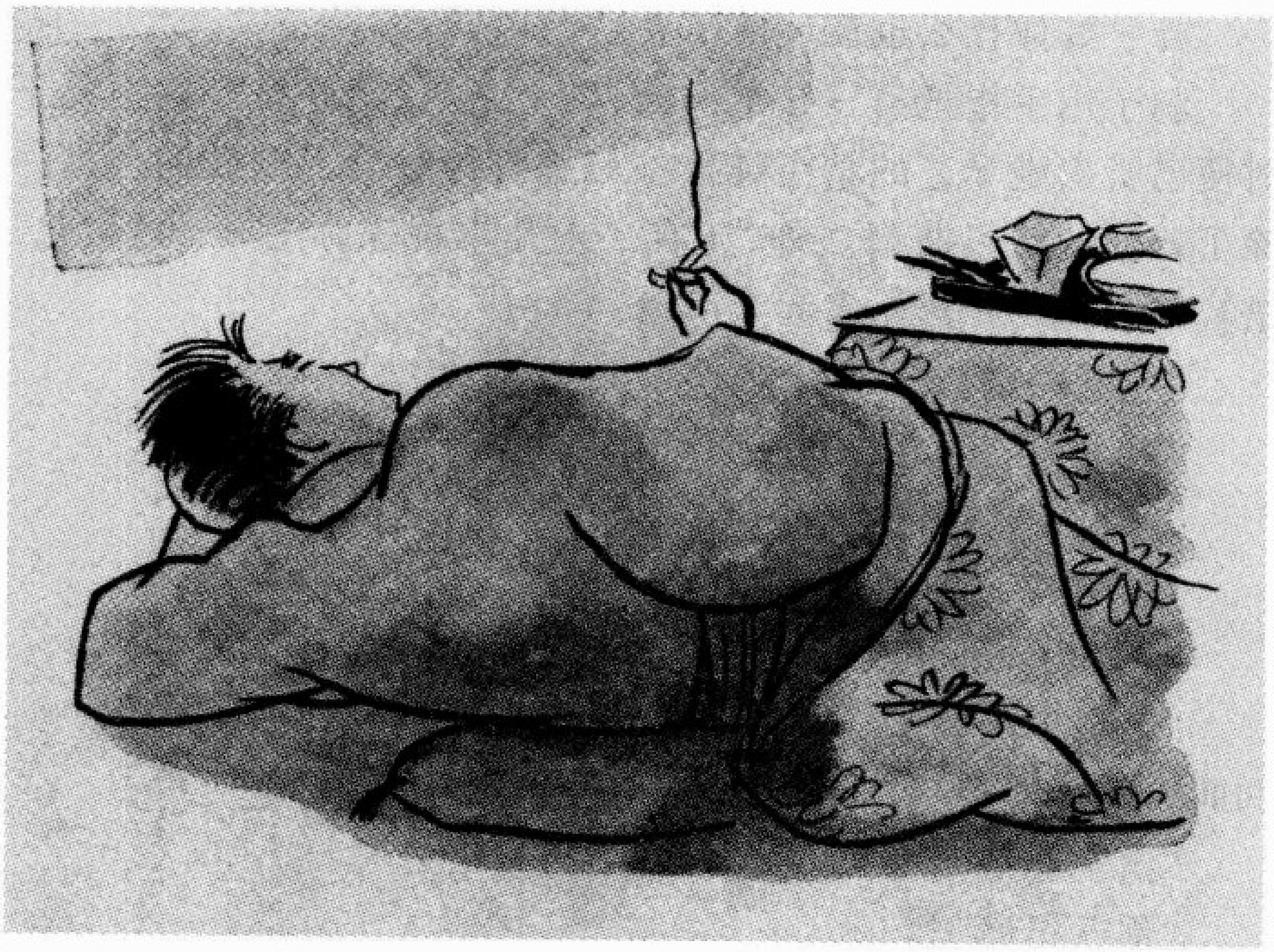
“是吗?”

“少替别人操心吧。他反正不久于人世了。”

“那你在外头过夜总不大好。”

“你不该说这种话。我爱怎么的就怎么的,人都快死了,哪儿还管得着!”

岛村无言以对。



岛村把脚伸进暖笼，躺在那儿抽烟。烟灰掉了，驹子用手帕轻轻拾掇起来，然后拿来一个烟灰缸。

PDG

可是，驹子仍然只字不提叶子，这究竟是什么缘故呢？

再说叶子，即便在火车上，也像个小母亲似的，忘我地照料少爷，把他带了回来。现在，又要给这位也不知是他什么人的驹子，一清早就送替换的衣服来，她心里该做何感想呢？

岛村又像往常那样，冥思遐想起来。

“驹姐，驹姐。”外面传来叶子的声音，虽然低沉，却清澈优美。

“嗳，让你受累了。”驹子起身走到隔壁三张席的小房间里。

“阿叶，你来啦。啊哟，全拿来了，多沉啊。”

叶子好像什么也没说便回去了。

驹子用手指把第三弦给挑断，换上新弦，定好音。仅这几下，岛村便已听出她琴艺的精湛纯熟。等她打开暖笼上鼓鼓的包袱一看，除了普通的练习曲谱之外，还有二十几本杵家弥七[①] 的《文化三弦谱》。岛村颇为意外，拿起来问道：

“你就用这个练琴？”

“可不，这儿又没有师傅，有什么办法。”

“家里不是现成有师傅吗？”

“她中风了。”

“中风了，也可以口授嘛。”

“话也不能说了。左手虽然能动，舞蹈还可以指点一下，弹三弦却叫人听了心烦。”

“谱子看得懂吗？”

“都看得懂。”

“若是一般人倒也罢了，一个艺伎能在偏远的山村里，发愤苦练，乐谱店也准会高兴吧。”

“陪酒时主要是舞蹈，而且，在东京学的，也是舞蹈。三弦只学了点皮毛。忘了也没人指点，只好靠曲谱了。”

“歌曲呢？”

“歌曲可不行。练舞蹈时记得的，还凑合，新曲子是听收音机，要

---

① 杵家弥七（1890—1942），日本长歌三弦演奏家，对三弦音乐的普及和现代化卓有贡献。

么就是在什么地方听会的，至于好坏，就不知道了。闭门造车，准是怪腔怪调的。再说，在熟人面前，张不开口。若是生人，还敢放开声音唱唱。”说完，不免有些娇羞，然后，仿佛等人唱歌似的，端正姿势，盯着岛村。

岛村不觉为之一震。

他生长在东京的商业区，自幼受歌舞伎和日本舞的熏陶，有些长歌的词句还能记得，那也是听会的，自己并没特意去学。提起长歌，便立即联想起舞台上的演出，却无从想象艺伎在酒宴上是怎么唱的。

“真讨厌，你这个客人，顶叫人紧张了。”说完，轻轻咬着下唇，把三弦抱在膝上，宛如换了一个人似的，一本正经翻开曲谱。

“这是今年秋天照谱子练的。”

弹的是出《劝进帐》。

蓦地，岛村感到一股凉意，从脸上一直凉到了丹田，好像要起鸡皮疙瘩似的。岛村那一片空灵的脑海里，顿时响彻了三弦的琴声。他不是给慑服，而是整个儿给击垮了。为一种虔诚的感情所打动，为一颗悔恨之心所涤荡。他瘫在那里，感到惬意，任凭驹子拨动的力，将他冲来荡去，载沉载浮。

一个年近二十的乡下艺伎，三弦的造诣本来不过尔尔，只在酒宴上弹弹罢了，现在听来，竟不亚于在舞台上的演出，岛村心里想，这无非是自己山居生活的感伤罢了。这时，驹子故意照本宣科，说这儿太慢，太麻烦，便跳过一段。可是渐渐地，她简直着了魔似的，声音愈来愈高亢，那弹拨的弦音，不知要激越到什么程度，岛村不禁替她捏了把汗，故意做张做致地枕着胳膊一骨碌躺下了。

直到《劝进帐》一曲终了，岛村才松了口气。心想，唉，这个女人竟迷恋上我了，也真是可怜。

“这种天气，连琴声都跟平日不同。”驹子早晨仰望雪后的晴天，曾经这么说过。其实是空气不同。这里没有剧场的环堵，没有听众的嘈杂，更没有都会的尘嚣。琴声清泠，穿过洁无纤尘的冬日清晨，一直响彻在白雪覆盖的远山之间。

她虽然不自觉，但平时的习惯，一向以山峡这样的大自然为对象，孤独地练琴，自然而然练就一手铿锵有力的拨弦。她那份孤独，

竟遏抑住内心的哀愁,孕育出一股野性的力。虽说有几分根基,然而,仅凭曲谱来练习复杂的曲子,并能不看谱子弹拨自如,非有顽强的意志,经年累月的努力不可。

驹子的这种生活作为,岛村认为是一种虚无的徒劳,同时也哀怜她作这种可望不可即的憧憬。但对驹子自己来说,那正是生存价值的所在,并且凛然洋溢在她的琴声里。

岛村的耳朵分辨不出她纤纤素手弹拨之灵巧,但能咂摸体会那音调中的感情色彩,所以倒正是驹子最相宜的知音。

弹到第三只曲子《都鸟》时,也许是曲调本身柔婉缠绵,岛村的鸡皮疙瘩之感随之消失,只觉得一片温馨平和。他凝视着驹子的面庞,深感一种体肤之间相亲相近的况味。

细巧挺直的鼻子虽然稍嫌单薄,面颊却鲜艳红嫩,仿佛在悄声低语:我在这儿呢。美丽而柔滑的朱唇,闭拢时润泽有光,而随着歌唱张开来时,又好像立即会合在一起,显得依依可人,跟她人一样妩媚。两道弯弯的眉毛下,眼梢不上不下,眼睛仿佛特意描成一直线,水灵灵亮晶晶的,带些稚气。不施脂粉的肌肤,经过都会生涯的陶冶,又加山川秀气之所钟,真好像剥去外皮的百合的球根或洋葱一样鲜美细嫩,甚至连脖子都是白里透红,看着十分净丽。

她端端正正坐在那里,俨然一副少女的风范,是平时所不见的。

最后,说是再弹一阕新近练的曲子《浦岛》,便看着谱子弹了起来。弹完,将拨子挟在弦下,姿势也随即松弛下来。

陡然间,她神态间流露出一种娟媚感人的风情。

岛村不知说什么才好,驹子也不在乎他怎么评论,纯然一副快活的样子。

"别的艺伎弹三弦,光听声音,你能分辨出是谁弹的么?"

"当然分得清啦,统共也不到二十个人。尤其弹情歌小调,最能显出各人的特性来。"

说着又捡起三弦,挪了挪弯着的那只右腿,把琴筒搁在腿肚上,跪坐在左腿上,身子倾向右侧。

"小时候是这么学的。"眼睛乜斜着琴柄说,"黑——发——的……"一边学孩子的口吻唱着,一边绷绷地拨着弦。

“你的启蒙曲子是《黑发》么?”

“嗯——”驹子像孩子似的摇着脑袋。

从那以后,驹子留下来过夜,不再赶着天亮前回去了。

旅馆里有个三岁的小女孩,常在走廊里,老远就喊她“驹姑娘——”把尾音挑得老高。有时驹子把她抱到暖笼里,一心一意地逗她玩,将近中午的时候再领她去洗澡。

洗完澡,一边给她梳头,一边说:

“这孩子一看见艺伎,便挑高了尾音喊‘驹姑娘’。照片和画片上,凡是有梳日本发髻的,她都叫‘驹姑娘’。我喜欢小孩子,所以她跟我熟。小君,到驹姑娘家玩去,好么?”说着站了起来,却又在廊子上的一把藤椅上悠闲自在地坐下来。

“东京人好性急。已经滑开雪了。”

这个房间居高临下,方向朝南,望得见侧面山脚下的那片滑雪场。

岛村坐在暖笼里,回头望去,山坡上的积雪斑驳不匀。五六个穿黑色滑雪装的人,一直在山下的田里滑来滑去。层层梯田,田埂还露出在雪地上,坡度也不大,看来也没多大意思。

“好像是些学生。今儿是星期天么?那样滑有什么好玩的?”

“不过,姿势倒挺好。”驹子一人自言自语。“他们说,在滑雪场上,要是艺伎跟人打招呼,客人就会惊叫起来‘噢,是你呀!’因为滑雪把脸都晒黑了,认不出来。可晚上总是搽上胭脂抹上粉的。”

“也是穿滑雪装么?”

“穿雪裤。啊,真讨厌,烦死了。又快到这个季节了,每到这个时候,饭局一完,就说什么明儿个滑雪场上见,今年真不想滑了。回见了。来,小君,咱们走吧。今儿晚上要下雪。下雪前,晚上特别冷。”

驹子走后,岛村坐在方才她坐过的那把藤椅上,看见驹子牵着小君的手,在滑雪场尽头的山坡上,正往家走。

天上云起,层峦叠嶂中,有的遮着云影,有的浴着阳光。光与影,时刻变幻不定,景物凄清。不大会儿,滑雪场上也一片凝阴。俯视窗下,篱笆上像胶冻似的结着一条条霜柱,上面的菊花已经枯萎。檐头

落水管里，化雪的滴沥声响个不停。

那天夜里没有下雪，飘洒了一阵雪珠之后，竟下起雨来了。

回家的前夜，月华如练，入夜深宵，寒气凛冽。那晚岛村又把驹子叫来，将近十一点时，她说要出去散步，怎么劝也不肯听。硬是把岛村拖出暖笼，勉强他陪她出去。

路上结了冰。村子沉睡在严寒之中。驹子掖起下摆，掖在腰带里。月光晶莹澄澈，宛如嵌在蓝冰里的一把利刃。

"咱们走到车站去。"驹子说。

"你疯啦？来回快八里路呢。"

"你不是要回东京么？我想去看看车站。"

岛村从肩膀到两腿都冻麻了。

回到房间，驹子突然变得无精打采，两手深深插进暖笼里，垂头丧气，一反往常，连澡也不去洗了。

暖笼上蒙的被子原样不动，盖被就铺在下面，褥子靠脚的一头挨着地炉边儿，只铺了一个被窝。驹子从一旁向暖笼里取暖，低着头，一动也不动。

"怎么了？"

"想回去。"

"胡说。"

"别管我，你去睡吧。我只想这么待会儿。"

"干吗要回去？"

"不回去，我在这儿待到天亮。"

"好没意思。不要闹别扭嘛。"

"没闹别扭。谁闹别扭了。"

"那你——"

"嗯，身上怪难受的。"

"我当是什么呢，这点事，有什么关系。"岛村笑了起来，"我不会把你怎么样的。"

"讨厌。"

"再说，你也胡来。还出去那么乱跑一通。"

"我要回去了。"

“何苦呢。”

“真难过。唉，你还是回东京吧。难过得很。”驹子把脸悄悄伏在暖笼上。

她说难过，难道是怕对一个旅客过分的痴情而感到惴惴不安？抑或是面对此情此景，强忍一腔怨绪而无法排遣？她对自己的感情，竟到了这种地步么？岛村默然半晌。

“你回去吧。”

“原想明天就回去的。”

“咦，为什么回去？”驹子如梦方醒似的抬起头来。

“不论待多久，你的事，我不终究是无能为力么？”

她茫然望着岛村，突然激动地说：

“这可不好，你这人，就是这点不好。”说着霍地一下站起来，一把搂住岛村的脖子，狂乱不堪。

“你这人，怎么能说这种话。起来，你倒是起来呀。”嘴里这么说着，自己竟先倒了下去，狂乱之下连自己身子不舒服都忘了。

过了一会，她睁开温润的眸子。

“说真的，你明天就回去吧。”她平静地说着，拾起掉下来的头发。

岛村在第二天下午三点钟动身，正在换衣服时，旅馆帐房把驹子悄悄叫到走廊。听见驹子回答说：“好吧，就照十一个钟点结算吧。”也许帐房认为十六七个钟点未免太长了。

一看帐单才明白，早晨五点回去，就算到五点，第二天十二点回去，就算到十二点，全都照钟点计算。

驹子穿了外套，又围了一条白围巾，把岛村一直送到车站。

离开车还早，为了消磨时间，去买了些咸菜和蘑菇罐头等土特产，结果还有二十多分钟。于是，在地势稍高的站前广场上一面溜达，一面打量周围的景色，心想，这儿可真是雪山环抱，地带狭窄。驹子那头过于浓黑的美发，在这幽阴萧索的山峡里，反显得很凄凉。

远处，河流下游的山腰上，不知为什么，有一处照着一抹淡淡的阳光。

“我来了之后，雪化掉不少了。”

“可是，只要下上两天雪，马上能积到六尺深。如果连着下几天，

电线杆上的路灯都能给埋进雪里。走路时,要是想着你什么的,脖子会碰到电线给剐破。"

"真能积得那么厚吗?"

"就在前面镇上这所中学里,听说下大雪的早晨,有的学生从二楼宿舍的窗口赤膊跳进雪里,身子一直沉到雪下面,看不见影。就像游泳似的,在雪里划着走。你瞧,那边就有一辆扫雪车。"

"我倒很想来赏赏雪,不过,正月里恐怕旅馆挺挤的吧。火车会不会给雪崩埋住呢?"

"你这人好阔气。一向都这么过日子的么?"驹子望着岛村又说,"你怎么不留胡子?"

"哦,正打算留呢。"说着,用手摸着刚刮得青乎乎的下巴。嘴角旁一条满漂亮的皱纹,给他线条柔软的面颊,平添一些刚毅之气。心想,或许驹子喜欢的就是这个。

"你呐,每次洗掉脂粉,就像刚刮过脸一样。"

"乌鸦叫得真难听。这是在哪儿叫呢? 好冷呀。"驹子仰头望着天空,胳膊抱着前胸。

"到候车室里烤烤火吧?"

这时,叶子穿着雪裤,从那边小巷里拐出来,慌慌张张朝停车场的这条大路跑来。

"嗳呀,阿驹! 行男他……阿驹!"叶子上气不接下气,好像小孩子受惊之后缠住母亲似的,抓住驹子的肩头说,"快回去,他样子不大对,赶快!"

驹子闭起眼睛,像是忍着肩膀上的疼痛,脸色刷白。想不到,她竟断然地摇了摇头说:

"我在送客,不能回去。"

岛村吃了一惊。

"送什么呢,不必了。"

"那不成。我哪知道你下次还来不来。"

"来的,还会来的。"

叶子好像压根儿没听见似的,只着急地说:

"方才打电话到旅馆,说你在车站,我就赶了来。行男他在叫你

呢。”说着伸手去拉驹子。驹子先是忍着，突然挣脱她说：

“我不去。”

这一挣扎，驹子自己倒趔趄了二三步。接着打了一下呃，仿佛要吐，又没吐出什么来。眼圈湿了，脸上起了鸡皮疙瘩。

叶子愣在那里，呆呆地望着驹子。神情认真到极点，看不出是愤怒，惊愕，还是悲哀，毫无表情，简直像副面具。

她又这样转过脸来，一把抓起岛村的手说：

“对不起，请叫她回去吧，叫她回去吧。好么？”叶子只顾用尖俏的嗓音央求着不撒手。

“好，我叫她回去。”岛村大声答应说。

“快回去呀，傻瓜！”

“要你多什么嘴！”驹子冲着岛村说，一面伸手把叶子从岛村身边推开。

岛村的指尖叫叶子使劲握得发麻，他指着站前的汽车说：

“我马上叫那辆车送她回去。你就先走一步吧，好吗？在这儿，这样子，人家都看着呢。”

叶子点头同意了。

“那么，请快些，快些呀！”说完，转身就跑，动作之快，简直令人不能置信。目送她渐渐远去的背影，岛村心里不禁掠过一个此刻所不应有的疑窦：为什么这姑娘的神情老是那么认真呢？

叶子那美得几近悲凉的声音，仿佛雪山上就会传来回声似的，依旧在岛村的耳边萦绕。

“你到哪儿去？”驹子见岛村要去找司机，一把拉住他说，“不行，我不回去！”

陡然间，岛村从生理上对驹子感到厌恶。

“你们三人之间，究竟是怎么回事，我不清楚。可是，那位少爷说不定马上就要死了。所以他想见你一面，才打发人来叫你的。你该乖乖地回去。否则，会后悔一辈子的。说话之间，万一他断了气怎么办？不要意气用事了，索性让一切都付之流水吧。”

“不，你误会了。”

“你给卖到东京的时候，不是只有他一个人给你送行么？你最早

的一本日记上，一开头写的不就是这件事么？他临终的时候，你能忍心不回去？在他生命的最后一页上，你应当把自己写进去。"

"不，我不愿意看着一个人死掉。"

这话听来，既像冷酷无情，又像充满炽烈的爱。岛村简直迷惑不解了。

"日记已经记不下去了。我要烧掉它。"驹子嗫嚅着，不知怎的又绯红了脸，"你这人很厚道，对么？你要是厚道人，把日记全给你都行。你不会笑话我吧？我觉得你为人很厚道。"

岛村无端地很受感动。忽然觉得，的确没有人能像自己这么厚道。于是，也就不再勉强驹子回去。驹子也没有再开口。

旅馆派驻车站的茶房出来，通知岛村检票了。

只有四五个当地人，穿着灰暗的冬装，默默地上车下车。

"我不进站台了，再见吧。"驹子站在候车室的窗内，玻璃窗关得紧紧的。从火车上望过去，就像穷乡僻壤的水果店里，一枚珍果给遗忘在熏黑的玻璃箱里似的。

火车一开动，候车室的窗玻璃看上去熠熠发亮，驹子的脸庞在亮光里忽地一闪，随即消逝了。那是她绯红的面颊，同那天早晨映在雪镜中的模样一样。而在岛村，这是同现实临别之际的色彩。

火车从北面爬上县境上的群山，穿进长长的隧道时，冬天午后惨淡的阳光，仿佛被吸入黑暗的地底。而后，这辆旧式火车好像把一层光明的外壳卸脱在隧道里一般，又从重山叠嶂之间，驶向暮色苍茫的峡谷。山这边还没有下雪。

沿着河流，不久驶出旷野。山顶仿佛雕琢而成，别饶风致。一条美丽的斜线，舒缓地从峰顶一直伸向远处的山脚。月光照着山头。旷野的尽头，唯见这一景致：天空里淡淡的晚霞，将山的轮廓勾成一圈深蓝色。月色已不那么白，只是淡淡的，却也没有冬夜那种清寒的意态。空中没有鸟雀。山下的田野，横无际涯，向左右伸展开去。快到河岸那里，矗立一所白色的建筑物，大概是水力发电厂。这是寒冬肃杀，日暮黄昏中，窗外所见的最后景象了。

因为暖气的湿热，车窗开始蒙上一层水汽。窗外飞逝的原野愈来愈暗，车内的乘客映在窗上也半似透明。又是那垂暮景色的镜中

游戏。这列客车，跟东海道线上的火车相比，简直像是来自另一个国度，大概只挂了三四节陈旧褪色的老式车厢。电灯也昏暗无光。

岛村恍如置身于非现实世界，没有时空的概念，陷入一种茫然若失的状态之中，徒然地被运载以去。单调的车轮声，听来像是女人的细语。

这声声细语，尽管断断续续，十分简短，却是她顽强求生的象征，岛村听着感到心酸难过，始终不能忘怀。如今渐渐离她远去，那些话语已成遥远的回响，只不过额外给他增添一缕乡愁旅思而已。

此刻行男也许已经断气了吧？驹子为什么抵死不肯回去呢？会不会因此没赶上最后再看他一眼？

乘客少得惊人。

只有一个五十多岁的汉子同一个面色红润的姑娘相对而坐，一直不停地聊天。姑娘血色红润得像火一样，滚圆的肩膀上围着黑色的围巾，探着身子，专心听那汉子说话，高兴地应对。两人好像是长途旅行的乘客。

可是，到了丝厂烟囱高耸的车站时，那汉子慌忙从行李架上取下柳条包，从窗口放到月台上，一面说：

“好吧，要是有缘，后会有期。”跟姑娘道过别便下车走了。

岛村忽然忍不住要落泪，连自己也莫名其妙。因此，也就格外加重他幽会归来后的离情别绪。

他做梦也没想到，那两人只是偶然同车的陌路人。男的大概是个跑行商之类的。

在东京临动身时，妻子嘱咐他，现在正是飞蛾产卵的季节，不要把西服往衣架或墙壁上一挂就不管了。到了这里之后，果然发现旅馆房檐下吊着的灯笼上，钉着六七只玉米色的大飞蛾。隔壁三张席的小房间里，衣架上也停着一只身小肚大的飞蛾。

窗上还安着夏天防虫的铁纱。铁纱上也有一只蛾子，一动不动，像粘在上面似的，一对桧皮色的触角，如同细羽毛一样，伸了出来。翅膀是透明的浅绿色，有女人手指那么长。窗外县境上连绵的群山，沐着夕阳，已经染上秋色，而这一点浅绿，反给人死一样的感觉。前

翅和后翅重合的地方，绿得特别深。秋风一来，翅膀便如薄纸一般不住地掀动。

不知是不是活的，岛村站起来，隔着铁纱，拿手指去弹，飞蛾没有动。用拳头嘭地一敲，便像树叶似的飘然下坠，落到半途，竟又翩然飞走了。

仔细看去，窗外杉林前，有无数蜻蜓飞来飞去，好像蒲公英的白絮在漫天飞舞。

山脚下的河流，仿佛是从杉树梢上流出来的。

有点像胡枝子的白花，银光闪闪，盛开在半山腰上。岛村眺望了良久。

从旅馆的浴池出来时，大门口坐着一个摆摊售货的俄国女人。岛村心想，居然跑到这种乡下来了，便过去看了看。卖的尽是些常见的日本化妆品和发饰之类的东西。

大约已经四十出头了，满脸是细小的皱纹，看来风尘仆仆。滚粗的脖颈，露出来的部分倒还白白嫩嫩的。

"你从哪儿来的？"岛村问。

"从哪儿来的？我，从哪儿来的？"俄国女人不知怎样回答才好。一边收拾摊子，一边像在思索的样子。

裙子像块脏布似的裹在身上，已经没有西装的样子了，大概在日本待了很久，背起大包袱径自走了。不过，脚上倒还穿着皮靴。

旅馆老板娘同岛村一起，在门口瞧着俄国女人走后，邀他进了帐房。炉边背朝外坐着一个高大丰腴的女人。这时，提着衣服下摆站了起来。穿的是一件印有家徽的黑礼服。

滑雪场贴的广告照片上，她跟驹子两人并肩而立，穿着陪酒穿的和服，套着雪裤，脚上踩着滑雪板。所以，岛村还记得她。她体态丰满，仪表大方，只是韶华将逝。

旅馆老板把火筷子架在地炉上，烤着椭圆形的大馒头。

"这馒头，您来一个怎么样？是人家送的，尝尝看。"

"方才那位已经洗手不干了？"

"可不是。"

"她蛮不错的嘛。"

"年限到了,是来辞行的。原先倒很走红。"

岛村吹着馒头上的热气,咬了一口,硬皮上有股陈馒头味,带点酸。

窗外,夕阳照在又红又熟的柿子上,光线一直射到悬在地炉上面吊钩的竹筒上。

"那么长,是狗尾草吧?"岛村惊奇地望着山坡。一个老太婆背着草,草竟有她人两个高。而且穗也很长。

"不,那是茅草。"

"茅草?是茅草么?"

"那次铁路局在这里举办温泉展览会,盖了一间不知是休息室还是茶室,屋顶葺的就是这儿的茅草。后来听说,有位东京人,把那间茶室原封不动,整座买走了。"

"是茅草。"岛村自言自语又说了一句,"那么山上开的就是茅草花了。我还以为是胡枝子花呢。"

岛村刚下火车时,首先映入眼帘的,便是山上的这些白花。近山顶的那一段陡坡上,开了好大一片,闪着银色的光辉,宛如洒满山坡的秋阳,岛村的情绪大受感染,不由得为之一叹。当时还以为是胡枝子花呢。

然而,近看茅草萋萋,远望是令人感伤的山花,两种感受迥然不同。大捆大捆的茅草,把一个个背草的女人完全给遮住了,草碰在山路两旁的石崖上,一路上沙沙作响。草穗也硕大得很。

回到屋里,隔壁一间点着十烛光灯泡的房间,光线幽暗,进去一看,那只个小肚大的蛾子,已把卵产在黑漆衣架上,在那上面爬着。屋檐上的蛾子,吧嗒吧嗒直往灯上撞。

秋虫从白天开始便唧啾不已。

驹子过了一会儿才来。

站在走廊上,面对面地凝目望着岛村。

"你来做什么?到这种地方来做什么?"

"来看看你。"

"言不由衷。东京人最会撒谎,讨厌。"

驹子坐了下来,用温柔而低回的声调说:

“我可不愿再给你送行了。心里有说不出的滋味。”

“好吧，这次我就悄悄地走吧。”

“那不行。我的意思是不送你到车站了。”

“他后来怎么样了？”

“当然死了。”

“是你来送我的时候么？”

“我说的是两回事。我万没想到送别会叫人那么难过。”

“唔。”

“二月十四那天，你干什么去了？净骗人。害我等得好苦。以后你说什么，我也不信了。”

二月十四日是驱鸟节。是这一带雪国儿童一年一度的节日。先在十天之前，村里的孩子们便穿上草鞋，把雪踩硬实，然后切成二尺见方的雪砖，一块块垒起来，盖成一座雪堂。这雪堂有一丈六七尺见方，一丈多高。十四日夜里，孩子们把各家各户挂在门口驱邪用的草绳全部搜罗来，堆在雪堂门口，点起熊熊篝火。这一带雪国是二月初一过年的，所以，家家门上的避邪绳还未摘掉。之后，孩子们爬到雪堂顶上，挤来挤去，唱驱鸟歌。唱完便进到雪堂里，点灯守夜，直到天亮。十五日一清早，又爬上雪堂顶，再次唱驱鸟歌。

那时积雪最深，岛村曾同驹子相约，前来观看驱鸟节。

“我二月里回老家去了，连生意都歇了。以为你准来，十四日那天就赶了回来。早知道多服侍几天病人该多好。”

“谁病了？”

“师傅上港口去，得了肺炎。我那时正在老家，拍了电报来，我就赶去服侍。”

“好了么？”

“没好。”

“那太糟糕了。”岛村又像是对自己爽约表示歉意，又像是对师傅之死表示悲悼。

“哦——”驹子忽然轻轻摇了摇头，拿手帕掸着桌子说，“这么多小虫。”

从矮桌上掸下一片小飞虫，落在席子上。有几只飞蛾绕着电灯

回旋飞舞。

纱窗外面停着好些种飞蛾，在清明澄澈的月光下，浮出星星点点的黑影。

“胃痛，胃痛得很。”驹子两手插进腰带，伏在岛村的膝盖上。

敞开的后衣领口，露出搽得雪白的粉颈，霎时落下不少比蚊子还小的飞虫。有的当即死去，不再动弹了。

头颈比去年粗了些，也更为丰腴。已经二十一岁了，岛村心想。

他觉得膝头有些热烘烘、潮乎乎的。

“帐房他们贼忒嘻嘻地笑着说：‘驹姑娘，快到茶花厅去看看吧。’真讨厌，我刚送大姐上火车回来，想舒舒服服睡一觉，说是旅馆里来了电话。我累得要命，真不打算来了。昨晚上喝多了，给大姐饯行来着。在帐房那儿，他们光是笑不吭声，原来是你。有一年了吧？你一年来一次，是么？”

“那馒头我也吃了。”

“是么？”驹子直起身子，脸颊在岛村膝盖上压过的地方，红了一块，那模样突然显得有些稚气。

她说，给那位中年艺伎送行，一送送到下下一站才回来。

“真没意思。从前办什么事，都很齐心。可现在，越来越自私，都只顾自己。这儿现在也变得相当厉害。脾气合不来的人，也一天天多起来。菊勇姐这一走，我就孤单得很了。本来什么事都听她的，生意上也数她走红，从没少于六百枝香[1]的，家里拿她当宝贝呢。”

听说菊勇年限满了，要回老家去，是结婚呢，还是继续在这一行里混呢？岛村这样问道。

“说起来大姐也怪可怜的。原先嫁人不成，才到这儿来的。”说到这里，驹子有些吞吞吐吐，犹豫了一阵，望着月光朗照下的梯田说：

“那边半山腰上，有座新盖的房子不是？”

“那家叫菊村的小饭馆吧？”

“嗯。大姐本来要到那家铺子去的，想不到她自作自受，竟吹掉了。事情闹得满城风雨。人家特意为她盖起的房子，临要搬进去的

---

① 艺伎陪酒以一炷香为一单位。

时候，竟把人给甩了。因为她另有相好的，打算跟那人结婚，结果反受了骗。人一着了迷，真会那样子么？对方逃走了，她可没脸再跟原先那位破镜重圆，去要人家那个铺子。再说，丢人现眼的，也没法儿在这儿混下去了。只好到别处去重打鼓另开张。想想也怪可怜的。我们虽然不大清楚，反正有过不少人。”

“跟她相好的男人吧？能有五个吗？”

“也许吧。”驹子抿嘴一笑，扭过头去说，“大姐其实是个感情挺脆弱的人。一个可怜虫。”

“那也由不得人呀。”

“那可不见得。相好一阵，又能怎样？”她低着头，用簪子搔着头皮说，“今儿个去送行，心里难受极了。”

“那么，给她盖的那个饭馆呢？”

“那人的太太来掌管了。”

“他太太来开饭馆，倒有意思。”

“本来什么都齐全了，就等着开张了。要不，怎么办？他太太便带着孩子全搬了来。”

“那他家里呢？”

“听说只留一个婆婆在家。男的虽然是乡下人出身，却很好此道。人倒怪风趣的。”

“哦，是个浪荡子。年纪不小了吧？”

“还年轻呢。刚三十二三吧？”

“唔？那么说，姨太太反比自己太太年纪还大？”

“是同年，都是二十七。”

“‘菊村’大概就是取菊勇的菊字吧？结果却由他太太来掌管。”

“招牌既然打了出去，想必也不便再改了。”

岛村把衣领往上掖了掖，驹子起来去关上窗，一面说：

“大姐她也知道你。今儿还告诉我，说你来了。”

“我在帐房里碰见她来辞行的。”

“说了些什么？”

“没说什么。”

“你知不知道我的心情？”驹子把刚关上的窗子刷地又打开，一屁

股坐在窗台上。隔了一会儿，岛村说：

"这里的星星跟东京的不一样。好像浮在天上似的。"

"因为有月亮的缘故，要不然也不这样。今年的雪好大哟。"

"听说火车时常不通，是么？"

"嗯，简直吓人。汽车也比往年迟了一个月，到今年五月才通车。滑雪场上不是有个小卖店么？雪崩把二楼屋顶给压塌了，楼下的人还不知道，听声音不对劲儿，以为是厨房里的老鼠在作怪。去厨房看了看，没什么事，上楼一看，到处是雪。挡雨板什么的，全给风雪卷走了。虽然只是山表皮上一层雪崩，广播里却大肆宣传，吓得大家都不敢来滑雪了。今年我也不打算滑了，去年年底把一副滑雪板都送了人。虽然如此，我依旧去滑了两三次。你看我变样没有？"

"师傅死后，你这一向怎么过的呢？"

"少替别人操心吧。二月里，我可是准时在这儿等你来着。"

"既然回到港口，来信告诉我一声不就得了？"

"我才不呢。那么可怜巴巴的，我不干。叫你太太看见也没要紧的信，写它干什么呢！多可怜！因为有所顾忌而言不由衷，何苦呢！"

驹子的口气很急，连珠炮似的数落了一顿。岛村点了点头。

"你别坐在虫子堆里，把灯关了就好了。"

月光朗澈，几乎连她耳朵的轮廓都凹凸分明。一直照进屋内，把席子照得冷森森、青悠悠的。

驹子双唇柔滑细腻，像水蛭的轮环一样美丽。

"不，让我回去。"

"还是那个样子。"岛村凑过去看，头向后仰，颧骨略高的小圆脸，那样子带点滑稽相。

"别人都说，我还是十七岁刚到这儿时的模样，一点没变。本来么，生活也一直是老样子。"

脸蛋儿红喷喷的，依然像北方少女那样。月光下，艺伎风情的肌肤，发出贝壳似的光泽。

"不过，这儿的家变了，你知道么？"

"师傅死了，是么？你已经不住在那间蚕房了吧？现在的屋子该是名副其实的住处喽？"

“名副其实的住处？可不是。是爿杂货店，卖些点心和香烟。店里就我一个人张罗。这回是受雇于人，所以，夜里太晚了，要看书就自己点蜡烛。”

岛村抱着胳膊笑了。

“因为装了电表，不好浪费人家的电。”

“哦，是这样。”

“可是这家人待我相当好。以至有时想，这叫给人做工呢。小孩子哭了，老板娘怕吵我，便把孩子背出去。我没有什么可不满意的。只是床铺铺得不大平整，挺别扭的。每次回去晚了，他们便把被窝给我铺好。不是褥子铺得歪歪扭扭的，就是单子皱皱巴巴的。看着心里怪难受的。可是，又不好意思重铺。人家也是一片好心，该领这个情才是。”

“你要是成了家，准是劳碌命。”

“谁说不是呢。生就的脾气。家里有四个孩子，简直乱成一团。整天跟在他们后面收拾个没完，明知收拾好了，又会给弄得乱七八糟的，可心里老惦着，丢不开手。只要环境许可，我总想把生活弄得干净舒服些。”

“这倒是。”

“你懂我的心思么？”

“当然懂呀。”

“既然懂，那你说说看。说吧，你倒是说呀。”驹子突然声音急切，逼着他说。

“你瞧，说不上来了吧？净骗人。你生活那么阔绰，什么都满不在乎的。你哪儿会懂我的心思呢。”

接着又低声说：

“真叫人伤心。我是个傻瓜。你明儿就回去吧。”

“你这么个追问法，哪能一下子说明白呢。”

“有什么说不明白的？你就是这点不好。”说着，无可奈何地闭起眼睛不做声了。那神气，仿佛知道岛村会体谅自己似的。

“一年来一次就行，以后你还得来。至少我在这里的期间，你每年一定来一次，好么？”

她说，她受雇的期限是四年。

“回老家去的时候，万没想到还要出来做这种营生，临走连滑雪板都送人了。要说成绩，倒是把烟戒掉了。”

“对了，你从前烟抽得很厉害。”

“可不。陪酒的时候，常把客人送的香烟偷偷拢进袖子里，回去一抖落，有时能有好几支呢。”

“不过，四年是够长的了。”

“转眼就会过去的。”

“你身上好暖和。”趁驹子捱了过来，岛村就势把她抱了起来。

“暖和也是天生的。”

“早晚已经冷了吧。”

“我来这里都五年了。刚来时，一想到要住在这种地方，心里就有些发慌。尤其没通火车之前，真是冷清极了。从你第一次来，到现在也有三年了。”

不到三年工夫，来了三次，每一次来，驹子的境遇都有一次变化，岛村心里这样寻思着。

忽然，几只纺织娘叫了起来。

“真讨厌。”驹子从他膝上站了起来。

吹了一阵北风，纱窗上的蛾子一齐飞了起来。

岛村已知道，看来像是微微睁开的黑眸子，其实是浓密的睫毛合着的缘故，可他仍凑上去看了看。

“烟戒了，人倒胖了。”

肚皮上的脂肪，确实是厚了些。

本来分开后难以捉摸的种种，两人一旦挨在一起，顿时又恢复往日的亲密。

驹子把手轻轻放在胸脯上。

“一边变大了。”

“傻瓜。是那人的怪癖吧？光摸一边。”

“哎哟，真讨厌！胡说八道的，你这人讨厌死了。”驹子忽地变了脸。岛村想起来，是这么回事。

“下次叫他两边匀着些。”

"匀着些？叫他匀着些?"驹子温柔地把脸凑了过来。

这间屋子在二楼上，听得见癞蛤蟆在旅馆四周叫。而且，不止一只，好像有两三只在爬，叫了好一阵。

从旅馆的浴池上来后，驹子用平静的语调又坦然说起自己的身世来。

刚到这里接受身体检查时，以为同雏妓一样，衣服只脱了上半身，被人取笑了一番，为此还哭了起来。她甚至连这些枝节都告诉了岛村。凡岛村问的，她全都回答。

"我那个非常准，每月都提前二天。"

"陪酒时没什么不方便吧?"

"嗯。怎么这些事你也懂?"

每天都到有名的热温泉里舒筋活血，去新老两家旅馆应酬陪酒，还要走上八里多路，以及很少熬夜的山居生活，使她长得体态丰满而结实，身腰却又像一般艺伎那么婀娜。正看纤瘦苗条，侧看则很厚实。她之所以能把岛村大老远地吸引过来，自有其惹人爱怜之处。

"像我这种人难道不能生孩子么?"驹子一本正经地问。她的意思是，只与一个人交往，岂不如同夫妻一样。

驹子身边有那么一个人，岛村还是头一次听说。她说从十七岁那年起，已经有了五年关系。岛村一直觉得奇怪，驹子会那么无知而又不知戒备，现在才明白个中原由。

她说，还在当雏妓的时候，给她赎身的那个人去世了，后来，她刚回到港口，这个人就马上提出愿意照顾她。也许就是为了这个缘故，驹子说从开始到现在，一直讨厌那人，感情上始终不能融洽。

"既然相处了五年，那人也算是好的了。"

"我有过两次机会，可以跟他分手。一次是来这儿当艺伎，还有一次是从师傅家搬到现在这家来的时候。不过，我这人心太软，真的，心太软。"

驹子说，那人现在住在港口那边。因为把她留在镇上，有所不便，所以趁师傅回乡，便把她托付给师傅。他为人虽然厚道，驹子却一次都没许身给他，想想怪不忍心的。因为年纪相差挺大，他偶尔才到这里来一趟。



每天都到有名的热温泉里舒筋活血，去新老两家旅馆应酬陪酒，还要走上八里多路，以及很少熬夜的山居生活，使她长得体态丰满而结实，身腰却又像一般艺伎那么婀娜。

“怎么才能跟他一刀两断呢？我常常想，索性就放荡一下。我真这么想过。”

“放荡可不好。”

“要放荡，我也办不到。天性如此，做不出这种事。我对自己的身子是很爱惜的。只要自己舍得干，四年的期限，就可以缩短到二年，可我从不胡来。反正身体要紧。要是勉强自己去做，那能赚不少钱哩。因为我们是算年限的，只要老板不吃亏就行。借的本金每月合多少，利息多少，税金多少，再加上自己的伙食钱，这些钱一算就清楚了。这之外用不着勉强自己多做。有的饭局太麻烦，要是不愿意，干脆就回掉，赶紧回家，除非是熟客指名点我，要不然，旅馆里也不会夜里大老晚地打电话来。不过，说到奢侈，那是没个止境的，我反正随便挣一点，能够对付过去就行了。我借的本钱，已经还掉一大半了。还不到一年的工夫。话又说回来，每个月的零用，加上别的花销，怎么也得三十块钱。”

她说，一个月只要能赚上一百元就够了。上个月，做得最少的人，也有三百枝香，合六十块钱。而驹子出去陪酒，有九十几次，是赚得最多的。每一次饭局，自己可拿一枝香，老板虽然吃些亏，但水涨船高，赚得还是不少。至于债台高筑，延长年限的人，这个温泉村里倒一个也没有。

第二天清晨，驹子依旧起得很早。

“我做了一个梦，梦见和插花师傅打扫这间屋子，于是就醒了。”

搬到窗口的梳妆台，镜子上映着漫山红叶的冈峦。镜中的秋阳，明光闪亮。

糖果店的女孩把驹子的替换衣服送了来。

隔着纸拉门喊“驹姐”的，已不是那个声音清澈得近乎悲凉的叶子。

“那姑娘后来怎么样了？”

驹子睃了岛村一眼。

“天天上坟去。你瞧，滑雪场下面，有块荞麦田吧？开白花的那片地。靠左边有座坟墓，看见没有？”

驹子回去之后，岛村也到村里散步去了。

有个小女孩穿着簇新的红法兰绒雪裤，正在房檐下白粉墙旁拍皮球，完全是一派秋天的景象。

房屋大多古色古香，令人以为是封建诸侯驻跸的遗迹。房檐很深。楼上的纸窗只有一尺来高，而且很窄。檐头上挂着茅草帘子。

土坡上种了一道丝芒当篱笆，正盛开着浅黄色的小花。株株细叶，披散开来，美如喷泉。

路旁向阳的地方，在席子上打豆子的，恰是叶子。

一粒粒红小豆亮晶晶的，从干豆荚里迸出来。

叶子穿着雪裤，头上包着头巾，也许是没看见岛村，叉开腿，一边打小豆，一边用她那清澈得几近悲凉、好似要发出回声一样的声音唱着歌：

> 蝴蝶，蜻蜓，蟋蟀哟，
> 正在那个山上叫，
> 金琵琶，金钟儿，
> 还有那个纺织娘。

有一首歌谣唱道：飞飞飞，一飞飞出杉树林，晚风里，乌鸦的个儿真叫大。从窗口俯视下面的杉树林，今天仍有成群的蜻蜓在盘旋。临近傍晚时分，好像飞得更为迅疾似的。

岛村动身之前，在火车站的小卖店里，买了一本新出版的关于这一带的登山指南。他一口气看下去，上面写着：从旅馆这间屋子眺望县境上的群山，其中一座山峰的附近，有一条小径穿过美丽的池沼。沼地上的各种高山植物，百花盛开；到了夏天，红蜻蜓悠闲自在地飞舞，会停在你的帽子上，手上，甚至眼镜框上，比起城里受人追捕的蜻蜓，真有天壤之别。

可是，眼前这群蜻蜓，好像被什么东西追逐似的。仿佛急于趁日落黄昏之前飞走，免得被杉林的幽暗吞没掉。

远山沐浴着夕阳，从峰顶往下，红叶红得越发鲜明。

“人真是脆弱啊。听说从头到脚都摔得粉碎了。要是熊什么的，从再高的岩石上摔下来，身上也不会伤着哪儿。”岛村想起驹子早晨说的这些话。当时她一面指着那座山，一面说那儿又有人遇难的事。

倘若能像熊那样，有一身又硬又厚的皮毛，人的官能准是另一番样子了。可是人却喜爱彼此柔滑细嫩的肌肤。岛村远眺夕阳下的山峦，想着想着竟自伤感起来，对人的肌肤油然生起一缕缱绻之情。

"蝴蝶，蜻蜓，蟋蟀哟……"一个艺伎在提前开的晚饭桌上，弹着蹩脚的三弦，唱着这首歌谣。

登山指南上只简单地载明路线、日程、住宿和费用等项，所以，这反倒使岛村可以海阔天空去遐想。他最初认识驹子，是在残雪中新绿已萌的山谷中漫游之后，来到这座温泉村的时候。如今又是秋天登山时节，望着自己屐痕处处的山岭，对群山不禁又心向往之。终日无所事事的他，在疏散无为中，偏要千辛万苦去登山，岂不是纯属徒劳么？可是，也惟其如此，其中才有一种超乎现实的魅力。

离别之后，会时时思念驹子，可是一旦到了她身旁，也不知是因为心里泰然呢，还是对她的肉体过于亲近的缘故，觉得对人的肌肤的渴念和对山的向往，恍如同为梦幻。也许是昨晚驹子刚在这里过夜的缘故？寂静中，独自枯坐，只好心里盼着驹子能不招自来。一群徒步旅行的女学生，年轻活泼，嬉闹之声不绝于耳，听着听着竟睡意蒙眬起来，岛村便早早睡下了。

不大会工夫，好像下了一阵秋雨。

第二天早晨醒来，驹子已端端正正坐在桌前看书，穿了一套绸料的家常衣服。

"醒了么？"她轻轻地问，转过脸来看着岛村。

"怎么回事？"

"你醒了么？"

岛村疑心她是在自己睡着后来过的夜，便看了看铺盖。一面拿起枕边的表，才六点半。

"这么早。"

"可是，女用人早就来添过火了。"

铁壶冒着热气，全然是清晨的景象。

"起来吧。"驹子站起来，坐到岛村的枕边。那举止俨然是居家女子的模样。岛村伸了个懒腰，顺手握住驹子放在膝上的手，摸着她小指上弹三弦起的老茧。

"还困着呢。天不是刚亮吗?"

"一个人睡得好么?"

"嗯。"

"你到底还是没留胡子。"

"对了,上次临走时,你提过这话,要我把胡子留起来。"

"忘了就算了。你倒总是把胡子刮得干干净净青乎乎的。"

"你不也是么,一洗掉脂粉,就像刚刮过脸一样。"

"脸上好像胖了一点。白白净净的,没有胡子。睡着的时候,看上去挺别扭的。圆乎乎的。"

"圆活一些还不好。"

"才靠不住呢。"

"真讨厌,你一直盯着我看么?"

"正是。"驹子微笑着点了点头,忽然扑哧一声笑了出来,笑得连她的小手指在岛村手里也抽紧了起来。

"方才我躲进壁橱里,女用人一点没发现。"

"什么时候?什么时候躲进去的?"

"就是方才呀!女用人来添火的时候。"

驹子想起来竟又笑个没完。但突然脸红起来,一直红到耳根,好像为了掩饰一下,掀起被角扇着,一面说:

"起来吧,你起来呀!"

"好冷。"岛村抱紧了被子。

"旅馆里的人都起来了么?"

"不知道。我是从后面上来的。"

"从后面?"

"从杉树林那边爬上来的。"

"那里有路吗?"

"没有路,但很近。"

岛村吃惊地望着驹子。

"谁都不知道我来。厨房里虽有动静,大门却还关着。"

"你又这么早起来。"

"昨晚没睡着。"

“下了一阵雨,你知道么?”

“是么?难怪那边的山白竹湿淋淋的,我说呢。我该回去了,你再睡一会儿,你睡吧。”

“我也要起来了。”岛村拉着她的手,一使劲出了被窝。到窗口向下望了望她爬上来的地方。那一带灌木丛生,山竹茂盛。和杉树林相接的小山腰上,恰好在旅馆的窗下,是一片田地,种着萝卜、番薯、大葱和芋艿一类家常蔬菜,在朝阳的辉映下,菜叶的颜色各色各样,他好像是头一次看到似的。

去浴室的走廊上,茶房正在喂泉水池里的红鲤。

“大概是天冷的缘故,不好好吃食呢。”茶房对岛村说。于是看了一回浮在水面上的鱼饵,那是把蚕蛹晒干捣碎做成的。

驹子一身干净相,坐在那里,对洗澡回来的岛村说:

“这么清静的地方,做做针线才好呢。”

房间刚打扫过,秋日的晨曦一直照到半新不旧的席子上。

“你还会做针线?”

“你太瞧不起人了。姐妹当中,数我顶辛苦了。回想起来,我刚长大的时候,好像正是家里最困难的时候。”她似乎在自言自语,忽又放开声音说:

“方才女用人挺奇怪的样子,问我,‘驹姑娘,什么时候来的?’我又不能两次三番地往壁橱里躲,真难为情。我该回去了。忙着呢。既然没睡好,想洗洗头发。早晨要不早点洗,等到头发干了,再到梳头师傅那儿去梳头,就怕赶不上中午的饭局了。这里也有宴会,昨天晚上才通知我的。可是我已经答应了别处,这里来不了了。今儿个是星期六,忙得很。不能来玩了。”

嘴上虽然这么说,驹子却没有站起来的意思。

临了,她又不打算洗头了,便邀岛村到后院去。方才大概是从这里悄悄上来的,廊子下面放着驹子一双湿木屐和布袜子。

方才她爬上来时穿过的那片山白竹,看样子过不去。便顺着田边,往有水声的地方下去,河岸是道悬崖峭壁,栗子树上传来孩子的声音。脚下的草丛里,落下好几个毛栗子。驹子用木屐踩破,剥开外壳,里面的栗子还很小。

对岸的陡坡上，一片茅草正在抽穗，迎风款摆，闪着耀眼的银光。虽说是片耀眼的银色，却恰如飘忽在秋空里透明的幻境一般。

“到那边去看看吧，能看到你未婚夫的坟呢。”

驹子倏地挺直身子，面对面地瞪了岛村一眼，冷不防把一把栗子扔到他的脸上说：

“你拿我寻开心是么？”

岛村躲避不及，噼里啪啦打在额上，痛得很。

“这跟你有什么关系，要你去看他的坟？”

“何必这么当真呢。”

“对我来说，那是正正经经的事，才不像你，闲得没事干。”

“谁闲得没事干了？”他软弱无力地嘟哝了一句。

“那你提什么未婚夫？上次不是告诉过你，他不是我的未婚夫么？难道你忘了？”

岛村并没有忘记。

“师傅未尝没这么想过：我和少爷若能成婚，倒也不错。尽管她心里那么想，嘴上可从来没提过。不过，师傅的心思，少爷也好，我也好，都隐隐约约猜到一些。可是，我们俩本人也并不怎么的。我们不是在一起长大的。我被卖到东京的时候，是他一个人送我上的车。”

他记得驹子这么说过。

那人病危的时候，她是在岛村这里过的夜。

“我爱怎么地就怎么地，人都快死了，哪儿还管得了这些。”她甚至无所顾忌地说过这种话。

何况就在驹子送岛村去车站时，叶子来接她，说病人情况不妙，但她死活不肯回去，结果似乎临终也未能见上一面。这就使岛村心里更加忘不了那个叫行男的人。

驹子一向避免提起行男。虽说不是未婚夫，可正是为了挣钱给他治病，才沦落风尘，当了艺伎的。所以在她，自是“正正经经的事”，却是错不了的。

见岛村挨了栗子竟没生气，驹子一下子怔住了，顿时软了下来，攀住岛村说：

“噢，你真是个老实人。有点不高兴了吧？”

"孩子在树上看着呢。"

"我真弄不懂,东京人太复杂了。是不是周围乱糟糟的,便对什么都不以为意了呢?"

"对什么都不以为意了。"

"将来怕是连命也不在乎了。去看看坟吧。"

"好吧。"

"你瞧你。哪儿有什么诚心想去看坟呢。"

"是你自己不情愿嘛。"

"我从来没去过,所以,不免感到别扭。真的,一次也没去过。现在师傅也葬在一起,我觉得挺对不起师傅的,可是事到如今,反而更不便去了。倒显得假模假样的。"

"你这人才叫复杂呢。"

"为什么?他活着的时候,你没把态度说清楚,至少死后该有个明白交代啊。"

杉林里凝静得仿佛滴得下冷水珠来。走出林外,顺着滑雪场下面的铁路过去便是墓地。在田畦稍高的一角,竖着十来块墓碑和一尊地藏王。光秃秃的挺寒酸,连花也没有。

可是,从地藏王后面的矮树丛里,忽然露出叶子的上半身。刹那间,她的表情竟那么一本正经,像戴着面具似的,眼光灼灼的,尖利地朝这边扫过来。岛村向她点头略施一礼,随即站住了。

"阿叶,好早哇。我上梳头师傅那儿……"驹子刚说到这里,猛地刮来一阵黑风,几乎要把人刮跑似的,她和岛村不由得缩了起来。

一列货车从身旁隆隆驶过。

"姐姐!"在震耳欲聋的声浪中传来一声呼喊。一个少年从黑色的货车门边,挥动着帽子。

"佐一郎——,佐一郎——"叶子喊着。

依然是在雪地信号所前,呼唤站长的那个声音。简直美得几近悲凉,仿佛是在呼唤已经渐渐远去、听不见声音的船上人。

货车过后,如同揭下了遮眼布,铁路那一边的荞麦花,灿然入目。红红的荞麦杆,花开得崭齐,显得十分幽丽。

两人无意中遇见叶子,竟没去注意开来的火车,而货车一过,方

才尴尬的场面，也给一带而去，烟消云散了。

而后，车轮的声响消散了，叶子的声音似乎依旧在回荡，像是纯洁的爱情发出的回声。

叶子目送着火车，说：

“弟弟在车上，要不要去车站看看呢？”

“火车是不会在站上尽等着你呀。”驹子笑了。

“倒也是。”

“我可不是来给行男上坟的。”

叶子点了点头，犹疑了一阵，在墓前蹲下来，双手合十。

驹子仍然站着不动。

岛村转眼去看地藏王。石像三面都雕着狭长的脸，除了胸前一双手合十之外，左右还各有两只手。

“我该梳头去啦。”驹子对叶子说了这么一句，便顺着田埂朝村子走去。

在树干之间，一层一层绑上几根竹竿或木棍，像晾衣杆似的，挂上要晒干的稻子，当地叫“禾台”，看上去就像一道高高的稻草屏风。——岛村他们经过的路旁，就有农民在搭这种“禾台”。

穿雪裤的姑娘，腰身一扭，便把一捆稻子扔了上去，高高地站在上面的男人，灵巧地接过去，捋齐分好，然后挂在竹竿上。动作熟练而自然，得心应手地重复着。

驹子像估量什么珍贵物品似的，把挂在“禾台”上的稻穗，托在手心上掂了掂，说：

“这稻子多好，这么摸摸就叫人喜欢。跟去年可大不一样。”她眯起眼睛，似乎在玩味由稻子引起的那份惬意。一群麻雀在“禾台”上空低低地穿行飞掠。

路旁的墙头上还留着一张旧招贴，上面写着：“插秧工钱经公议，定为：每日大洋九角，供给伙食，女工六折。”

叶子家也有“禾台”，搭在略低于街道的菜地后面。但院子的左面，沿着邻居家的白墙脚，在成排栽的柿子树上，就搭着一个老高的“禾台”；而菜地和院子交界处，恰好与柿子树之间的“禾台”形成直角的地方，也搭了一个“禾台”。稻子下面留出一个进出口，看着就像用

稻子搭的草棚似的。地里的大丽花和蔷薇已经凋零,旁边的青芋叶子却很繁茂。隔着"禾台",已看不见养着红鲤的莲池。

驹子去年住的那间蚕房,窗子也被遮住了。

叶子好像生气似的,一低头便从稻穗中的缺口走了进去。

"她一个人住在这里么?"岛村望着叶子微微前倾的背影说。

"不见得,"驹子粗声粗气地回答说。

"唉,烦死了。不去梳头了。全怪你多事,搅得她上不成坟。"

"是你自己意气用事,不愿在坟上遇见她。"

"你哪儿懂我的心思。等会儿有空再去洗头。也许会迟一些,反正一定上你那儿去。"

果然在半夜三点钟的时候。

拉门像要给推倒似的,响声把岛村给惊醒了,驹子一下子扑倒在他胸上。

"我说来,就来了不是?你看,我说来,就来了不是?"她大口喘着气,连肚子也跟着一起一伏的。

"你醉得太厉害了。"

"你看,我说来,就来了不是?"

"是啊,你是来了。"

"上这儿来的路,简直看不见,看不见。哦,好难受。"

"亏你还能爬上这个陡坡。"

"管它呢,才不管它呢。"驹子一骨碌往后一仰,压得岛村透不过气来。因突然给她吵醒,人还迷迷糊糊的,刚坐起来,便又躺了下去,脑袋碰到一个滚烫的东西上,便一惊。

"怎么,跟团火似的,傻瓜。"

"是么?火枕头,会烫伤的哩。"

"真的。"岛村闭上眼睛,那股热气沁入他的脑门,使他感到自己确是活着。驹子呼哧呼哧的,气息那么粗,使他越来越意识到,眼前这一现实。那似乎是种悔恨,但又令人恋恋不舍。此刻他心里很平静,好像在等着什么报复似的。

"我说来,就来了不是?"驹子反复念叨这句话。

"既然来过了,就该回去了。洗头去。"

于是爬了起来,咕嘟咕嘟喝水。

“你这个样子,哪能回去呢?”

“我得回去。我有伴儿。洗澡的用具上哪儿去啦?”

岛村站起来去开灯,驹子两手捂着脸,伏在席子上。

“不要嘛。”

驹子身上穿了一件镶黑领的毛料圆袖夹睡衣,花色很鲜艳,腰上系了一条窄腰带,看不见内衣的领襟。一双赤脚,也都泛出了酒意。她蜷缩着身子,仿佛要把自己藏起来似的,显得怪可爱的。

洗澡用具像是扔进来的,肥皂和梳子之类散在各处。

“帮我剪掉,我带剪刀来了。”

“剪什么?”

“这个呀。”驹子把手按在头发后面说,“本来要在家里剪掉头绳的,手不听使唤。顺便到这里,请你帮着剪一剪。”

岛村把她头发一绺绺分开,剪掉头绳。每剪一处,驹子便摇摇头,把头发抖落下来,人也安静一点。

“这会儿几点了?”

“已经三点了。”

“哟,这么晚了?可别把头发也剪掉呀。”

“系了这么许多。”

岛村手里捏了一绺假发,靠近头皮的地方还有些温热。

“已经三点了么?大概陪酒回来之后,就那么躺倒睡着了。事先跟女伴约好的,所以才来叫我。她们这会儿准在想,也不知我到哪儿去了。”

“在等你吗?”

“在公共澡堂里洗呢,一共三个人。本来有六处饭局要应酬,结果只转了四处。下星期赏红叶,又得忙了,好,谢谢。”驹子梳着披散的头发,仰起脸,粲然一笑。

“管它呢,嘻嘻,多好玩。”

接着,无可奈何地捡起假发说:

“不好让人家久等,我该走啦。回来时,我就不过来了。”

“看得见路么?”

"看得见。"

可是,她毕竟踩着衣服下摆,踉跄了一下。

早晨七点和半夜三点,在这种异乎寻常的时间里,竟一天两次偷空来看他,岛村觉得很不一般。

旅馆的茶房像过年挂松枝那样,把大门口拿红叶装饰起来,以示欢迎前来赏枫的客人。

在那里指手画脚、颐指气使的,竟是那个临时雇来、自嘲为"候鸟"的茶房。有些人从新绿的初春到漫山红叶的深秋,来这里的山间温泉做生活,冬天则到热海、长冈那一带的伊豆温泉去谋生,他就是这么一种人。每年并不限于在同一家旅馆干活。一方面卖弄他在繁华的伊豆温泉场的那套经验,同时又专说这一带旅馆待客的坏话。虽然搓手哈腰善于死皮赖脸地拉客,但显得假惺惺的,一副讨好的样子。

"先生,您晓得通草籽么?您要尝尝,我来给你摘。"他冲着散步回来的岛村说,一面把带着通草籽的蔓藤系在枫树枝上。

枫树枝大概是从山上砍来的,有屋檐那么高。鲜红的色调,使得大门焕然生辉,每片枫叶都大得出奇。

岛村攥了攥冰凉的通草籽,偶然朝帐房那边望了一眼,见叶子正坐在地炉边上。

老板娘守着铜壶在温酒。叶子面对着她,老板娘说句什么,叶子便爽快地点一点头。没穿雪裤,也没套和服外褂,只穿了一件像似刚浆洗过的绸子和服。

"是来帮忙的么?"岛村若无其事地问茶房。

"是呀,幸好她来,人手不够哩。"

"和你一样吧?"

"嗳。不过,乡下姑娘古怪得很。"

叶子好像在厨房里帮忙,从来没上客厅来过。客人一多,厨房里女用人的声音便乱糟糟地响成一片,却听不见叶子的声音。到岛村房里侍候的女用人说,叶子有个习惯,睡觉前洗澡的时候,好在澡塘里唱歌。不过,岛村没听见她唱过。

然而，一想到叶子也在这里，不知怎的，岛村觉得再叫驹子，就不免有所顾忌。驹子虽然对他表示爱恋，岛村自己却感到空虚，认为那只不过是一场美丽的春梦而已。也正因为如此，他好像摸到光滑的肌肤一般，反而感受到驹子身上那股求生的活力。他既哀怜驹子，也哀怜自己。他觉得叶子仿佛有一双慧眼，无意之间能洞察这一切似的。岛村同时又为她所吸引。

岛村即便不叫，驹子也常常会不期而至。

有一次，岛村去溪谷深处看红叶，经过驹子家门前。她听见车声，断定准是岛村，便跑了出来。而他竟头都没有回，事后她曾责备岛村，是个薄情郎。驹子只要应召来旅馆，是不会不去岛村房间的。去洗澡时，也会顺便来一趟。要是有饭局，便提早一个钟点，在岛村这里一直玩到女用人来催她才离开。陪酒时，也时常偷偷溜出来，在他那里对镜匀脸。

"做活去了，要赚钱嘛。走啦，赚钱，赚钱！"说着站起来走了。

装琴拨的口袋呀，和服的外套呀，以及她带来的不论什么东西，总爱留在岛村房里，然后才回去。

"昨晚回去没有开水，就在厨房里凑合着把早晨吃剩的酱汤浇在饭上，就着咸梅子吃的。凉极了。今天早晨也没人叫我。醒来一看，已经十点半了。本来想七点钟起来，结果也没起成。"

她把这类琐事，以及从这家旅馆到那家旅馆，酒宴上的情形，都一一说给岛村听。

"等会儿再来。"喝完水站起来后，却又说，"或许不来了。三十位客人，我们才三个，忙得脱不开身呀。"

可是，过一会儿又来了。

"真受不了。对方有三十个人，我们才三个人。而且，老的老，小的小，就苦了我。客人又小气得很。准是什么旅行团的。三十个人，至少也该叫六个人才行。回头喝它一通，把他们吓一吓再来。"

每天都是这种情景，这样下去怎么了局。驹子似乎也在极力掩饰自己的身心，可是，她那说不出的孤独感，反倒给她平添无限的风情，益发的娇艳。

"走廊走起来要出声音，真难为情。哪怕脚步放得再轻也听得

见。走过厨房时，他们常拿我打趣，说：'驹姑娘，是去茶花厅吧？'我万万没想到会变得这么顾虑重重的。"

"小地方就是多事。"

"现在人家全知道了。"

"那很糟糕。"

"可不是！要是名声稍有不好，在这种小地方就算完了。"随即仰脸微笑着又说，"算了，管它呢。我们这种人，到哪儿也能混碗饭吃。"

这种坦率的老实话，使得仰承先人遗产而饱食终日的岛村，大为意外。

"本来么，在哪儿还不是一样混饭吃，有什么好想不开的！"

她虽然说得那么轻描淡写，岛村仍能听到女人的心声。

"得了，甭去想了。能够真心去爱一个人的，只有女人才做得到。"驹子微微红着脸，低下头去。

后衣领敞了开来，露出雪白的肩背，像把展开的扇面。丰盈的肌肉，搽着厚厚的白粉，不知为什么，有点可怜兮兮的，看着既像毛织品，又像是兽类。

"也是因为如今这世道……"岛村嗫嚅道，忽而意识到语意的空洞，不由得打了个冷噤。

但驹子却单纯地说：

"什么世道还不都一样嘛！"

抬起头来，呆呆地又说了一句：

"你这还不知道？"

贴在背上的红衬衣给遮住看不见了。

岛村现在正在翻译保罗·瓦莱里①、阿兰②，以及俄国舞全盛时期法国文人的舞蹈论。打算自费出版少量豪华版。说来这种书对今天的日本舞蹈界未必有用，不过是聊以自慰罢了。拿自己的工作来嘲弄自己，恐怕也算是一种自得其乐吧。他那可怜的梦幻世界，也许正是从那里幻化出来的。尤其他无须这么急着出来旅行。

---

① 保罗·瓦莱里(1871—1945)，法国后期象征派诗人，评论家。

② 阿兰(1868—1951)，法国哲学家，提倡理性主义。

他仔细观察了昆虫憋死的惨状。

秋天愈来愈冷，他房里的席子上，每天都有死掉的虫子。硬翅膀的虫子，一翻转来，便再也爬不起来了。而蜂，却是跌跌爬爬，爬爬跌跌的。看来像是随着季节的推移，而自然地死去，死得静谧安宁。其实走近一看，脚和触须还在抽搐、挣扎。区区小虫，死所竟有八席之大，看来是宽敞有余了。

岛村用手去捏起来扔掉，有时会突然想起留在家里的几个孩子。

有的蛾子，一直停在纱窗上不动，其实已经死了，像枯叶似的飘落下来。有的是从墙上掉下来的。岛村捡起来一看，心想，为什么长得这样美呢？

防虫的纱窗已经卸掉，虫声寂然不闻。

县境上的群山，红得越发浓重，夕照之下，宛如冰冷的矿石，发出黯然的光彩。旅馆里挤满观赏红叶的游客。

"今儿个大约来不成了。本地人要举行宴会。"那天晚上驹子到岛村房里来时说。不大一会，从大厅里传来鼓声，夹带着女人的尖声高叫。正闹成一片时，出乎意外地近旁响起一个清亮的嗓音，问：

"有人吗？有人没有？"是叶子在叫。

"这是驹姐姐叫我送来的。"

叶子站着，像邮差似的伸过手来，随即又慌忙一跪。岛村解开打着结的便条时，叶子已经走掉了。连句话都没来得及说。

"此刻正在喝酒，闹得挺开心。"字是写在手纸上的，歪七扭八的。

然而，不出十分钟，驹子踉踉跄跄地走了进来。

"方才那丫头送什么东西来没有？"

"来过了。"

"是么？"高兴地眯起一只眼睛。

"啊，真痛快。我推说去叫酒，便偷偷溜了出来。给帐房先生看见了，还挨了骂。酒真好。挨骂也罢，脚步声也罢，什么都不在乎。嗳呀，糟糕，一来这儿，忽然醉起来啦。我还得做生意去。"

"你连手指尖都红得很好看呢。"

"走啦，做生意去。那丫头说什么没有？她可会拈酸吃醋呐，你知道不？"

"谁呀?"

"会宰了你的。"

"她也在帮忙么?"

"端着酒壶,一动不动地站在走廊上瞧着,眼睛忽闪忽闪,亮晶晶的。你就喜欢那种眼神,是吧?"

"她准是一边看,心里一边想,真够下流的。"

"所以呀,我才写了条子叫她送来。好渴,给我点水吧。谁下流?要不把女人骗到手,那可难说。我醉了么?"说着扑向镜台,抓住镜台的两角,对着镜子照了照,随即直起身子,理好下摆便出去了。

过了一会儿,宴会似乎散了,忽然沉静下来,远远传来收拾碗盏的声音。以为驹子被客人带到别的旅馆,去陪第二次酒时,不料叶子又拿着驹子打了结的字条来了。

"山风馆饭局已作罢,将去梅厅,回家时前来,晚安。"

岛村有些发窘,苦笑着说:

"谢谢你。是来帮忙的么?"

"嗯。"叶子点头时,美丽的目光锐利地瞥了岛村一眼。岛村不免有些狼狈。

以前见的那几次,都曾留下令人感动的印象,而此刻她这样若无其事地坐在面前,岛村竟莫名其妙地有些局促起来。她那过于严肃的举止,总像有什么不寻常的事似的。

"好像很忙吧?"

"嗯。不过,我什么都做不来。"

"我倒是见过你好几次呢。头一次在回来的火车上,你照顾那个病人,还把你弟弟托付给站长,你还记得吗?"

"记得。"

"听说你睡觉前爱在澡塘里唱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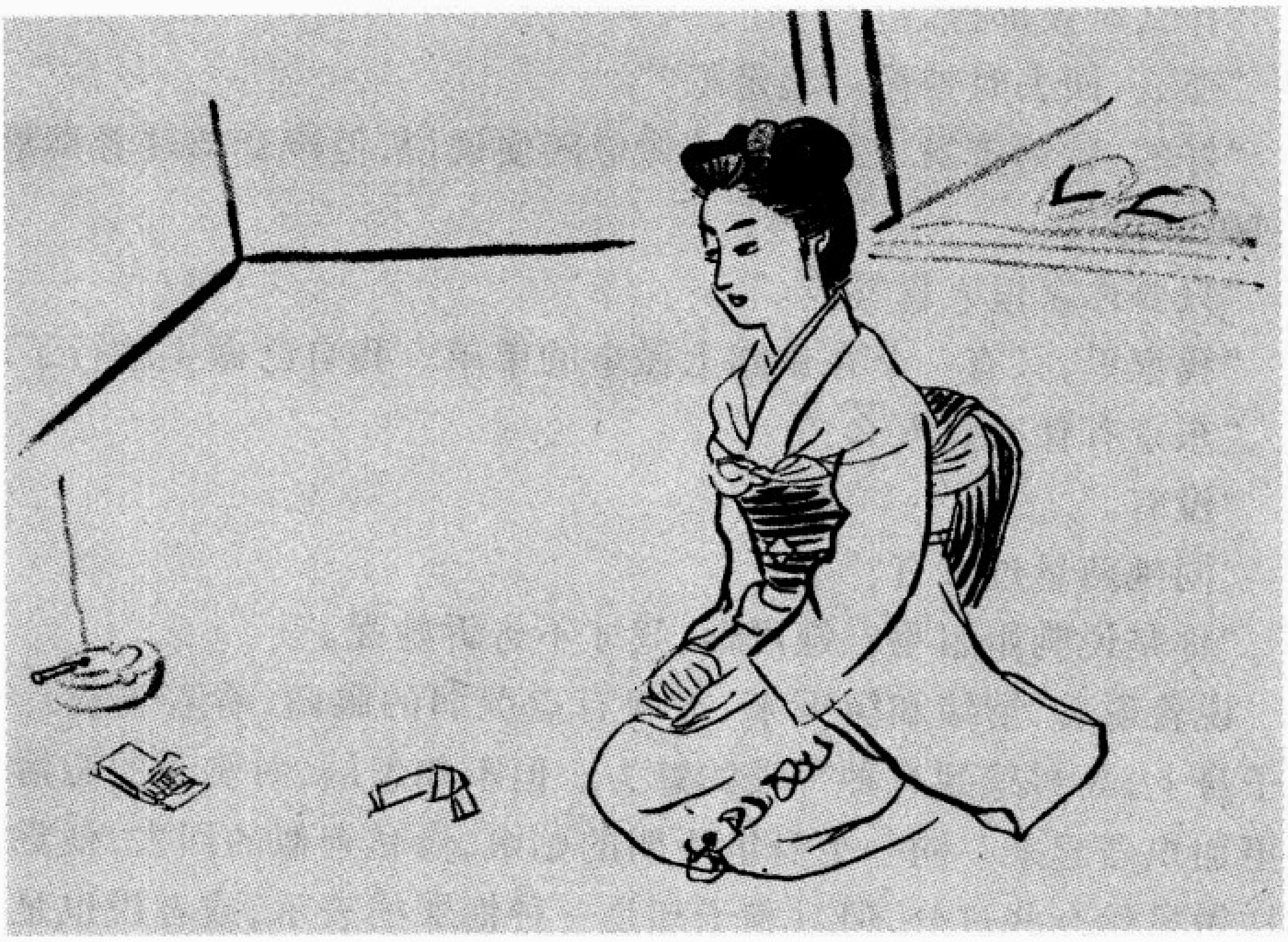
"啊哟,真不像话,多难为情呀。"那声音美得惊人。

"你的事,我好像什么都知道似的。"

"是么? 是听驹姐姐说的吧?"

"她倒没说什么。甚至不大愿意提你的事呢。"

"是么?"叶子悄悄扭过脸去说,"驹姐姐人很好,就是太可怜了,



以为驹子被客人带到别的旅馆，去陪第二次酒时，不料叶子又拿着驹子打了结的字条来了。

PDG

请你好好待她吧。"

说得很快，说到后来，声音都带点颤。

"可是，我也无能为力啊。"

叶子好像浑身都在发颤。脸上光艳照人。岛村忙将目光避开，笑着说：

"也许我该早些回东京的好。"

"我也要去东京呐。"

"什么时候？"

"什么时候都行。"

"那么，回去时带你一起走吧？"

"好的，就请带我一起走吧。"像似随便说说，但声音却透着真挚，岛村感到惊讶。

"只要你家里人肯答应。"

"我家里，只有一个在铁路上做事的弟弟。我自己做主就行了。"

"东京有什么熟人么？"

"没有。"

"同她商量过没有？"

"你是说驹姐姐吗？她可恨，我才不告诉她呢。"

说着说着，情绪和缓下来，抬起有点湿润的眼睛，看着岛村。在叶子身上，岛村感到有种奇怪的魅力。但不知怎的，对驹子的恋情反倒更加炽烈起来。同一个身世不明的姑娘，像私奔似的回去，他觉得这样做虽然有些过分，但对驹子却是一种悔罪的表示，或者说也是一种惩罚。

"与一个男人同行，不怕吗？"

"怕什么呢？"

"你至少得打好主意，在东京什么地方落脚，想要做什么，否则岂不太冒险吗？"

"一个女孩子家总会有办法的。"叶子把尾音往上一挑，听来很悦耳。她盯着岛村说：

"你不能雇我做女用人么？"

"什么话，做女用人！"

“说真的，我也不愿意当女用人。”

“以前你在东京做什么呢？”

“看护。”

“在医院里，还是在学校里？”

“都不是，只不过我想当就是了。”

岛村又想起火车上叶子照顾师傅儿子的情景，神情那么专注，正足以表现她的志向，不由得微笑了。

“那么这次也想去当看护了？”

“不想再当了。”

“那么没长性可不行。”

“啊哟，什么没长性，我不喜欢嘛。”叶子不以为然地笑了起来。

她的笑声也响亮清脆得近乎悲凉，听着毫无痴骇之感。在岛村的心弦上，徒然叩击了几下便消逝了。

“什么事那么好笑？”

“说穿了吧，我只看护过一个病人。”

“唔？”

“而且，再也做不到了。”

“原来这样。”岛村出其不意又挨了这么一句，便轻轻地说，“听说你每天都到荞麦田下面的坟上去，是么？”

“嗯。”

“你打算这一生就不再看护别的病人，也不上别人的坟了么？”

“不啦。”

“那你怎么舍得抛下那座坟，跑到东京去呢？”

“啊呀，对不起。你带我去吧。”

“驹子说，你最会吃醋哩。那个人不是驹子的未婚夫么？”

“行男么？瞎说，没有的事。”

“你说驹子可恨，为什么呢？”

“驹姐姐么？”她像当面叫人似的，眼光忽闪忽闪地盯住岛村说：“请你好好待驹姐姐吧。”

“我也力不从心啊。”

叶子的眼角里涌出泪水，一面捏着掉在席上的小飞蛾，一面啜泣

着说：

"驹姐姐说，我会发疯的。"说完，霍地跑出屋去。

岛村感到一缕寒意。

他打开窗子，想把叶子捏死的蛾子扔出去，却看见驹子喝醉酒，正欠起身子，逼着客人猜拳。天空阴沉沉的。岛村洗澡去了。

叶子领着旅馆的孩子，走进隔壁的女浴池。

让孩子脱衣服，给他擦澡，说话那么温柔，声音那么甜美，俨然一个天真烂漫的小母亲，听起来怪舒服的。

接着她又用那声音唱起歌来：

……

……

来到房后瞧一瞧，
梨树有三株，
杉树有三株，
三三一共有六株。
下做乌鸦巢，
上筑麻雀窝，
蟋蟀在林中，
为啥唧唧叫不住。
阿杉去扫墓，
扫的哪个墓，
扫的朋友墓，
一处一处又一处……

叶子孩子气地急口唱起这首拍球唱的儿歌，曲调轻快活泼，使岛村觉得方才的叶子就如同梦幻一样。

叶子不停地跟小孩子说话，直到走出澡塘，她的声音还像笛韵一样，余音袅袅。门口黑亮、陈旧的地板上，一旁摆着一只桐木三弦琴盒，在这秋夜的静谧中，也足以牵系岛村的情思。他走近去看是哪个艺伎的，正巧驹子从洗碗盏的那边走了过来。

“看什么呢?”

“这个人在这里过夜么?”

“谁? 哦,这个呀? 多傻呀,你这人。这东西哪能随身带着各处走呢。有时一放就是好几天。”她笑着刚说完,便痛苦地喘着粗气,闭起眼睛,松开衣摆,踉踉跄跄地靠在岛村身上。

“好么? 送送我吧。”

“何必回去呢?”

“不,不,我得回去。本地人的饭局,别人全跟着去侍候第二局,只我一个人留下来了。这里有饭局倒还好说。等会她们回家约我去洗澡,我若不在,就太说不过去了。”

人已经醉得不成样子,驹子居然还能挺住身子走下陡坡。

“是你把那丫头弄哭的吧?”

“这么一说,她倒真有些疯疯癫癫的呢。”

“把人家看成那样,还觉得挺有趣,是不?”

“那不是你说的吗? 说她会发疯。大概想起你的话才气哭了的。”

“那就算了。”

“可是还不到十分钟,便在澡堂里美滋滋地唱了起来。”

“在澡堂里唱歌,是她的怪癖。”

“她还正正经经求我,叫我好好待你来着。”

“多蠢呐。不过,这种话用不着你来跟我吹嘘。”

“吹嘘? 不知为什么,很奇怪,一提起那姑娘,你就闹别扭。”

“你想要她是不是?”

“你这人,怎么说出这种话!”

“不是跟你开玩笑。看见那丫头,总觉得日后会成为我的一大包袱。不知怎的,我老有这种感觉。事情搁在你身上也是一样,假定你喜欢她,就好好观察观察看,你准会也这么认为的。”驹子把手搭在岛村肩上,依傍过来,忽而又摇摇头说:

“不。要是有你这样的人照顾她,也许还不至于疯。你替我背这包袱吧,好么?”

“别胡说了。”

"你以为我是撒酒疯说醉话么？我想过，那丫头要能在你身边，有你疼她，我索性就在这山里破罐破摔了。那多痛快。"

"喂！"

"放开我！"说着一脱身跑开了，咕咚一下撞到挡雨板上，已经到了她的住处。

"他们以为你不回来了。"

"嗯。我能开。"

从底下连提带拉，门便吱吱嘎嘎地开了。驹子低声说道：

"坐坐再走吧？"

"这么晚了。"

"他们全睡了。"

岛村终究有些游移。

"那我送你回去。"

"不必了。"

"不行。我现在的房间你还没看过呐。"

走进后门，眼前便横七竖八睡了一家人。盖的棉被是这一带做雪裤用的布料，已经褪了色，硬板板的。昏黄的灯光下，主人夫妇和一个十七八岁的女儿，还有五六个孩子，脸朝哪面睡的都有，贫寒之中自有一种强劲的生命力。

房里一股热烘烘的鼻息，逼得岛村不由得想退出门去，可是驹子已把身后的门啪嗒一声关上了，也不顾脚下出声，踩着木板地过来，岛村蹑手蹑脚走过小孩子的枕头边。一种奇异的快感，使他胸中发颤。

"你在这儿等一下，我先上去开灯。"

"不用了。"岛村摸黑走上楼梯。回头一看，顺着一张张朴实的睡脸望过去，那边是卖点心糖食的铺面。

楼上有四间屋子，农家的格局，铺着旧席子。

"我一个人住，大是够大的了。"驹子说。她把所有的纸门都敞开，旧家具什物，全堆在另一间屋里。熏黑的纸门里面，铺着驹子的小铺盖。墙上挂着陪酒穿的衣服，简直像一座狐仙的洞府。

驹子一个人坐在铺盖上，把仅有的一个坐垫给了岛村。

“哟,好红!”照着镜子说,“竟醉成这个样子了?”

说完便在衣橱上摸索了一阵。

“给你,日记。”

“这么多。”

从衣橱旁又拿来一个花纸糊的小盒,里面装满了各种牌子的香烟。

“客人给了,我就笼在袖子里或掖在腰带里带回来。虽然皱成这样子,却一点不脏。差不多的牌子都有了。”说着在岛村面前拄着一只胳膊,翻弄着盒里的香烟。

“嗳呀,没有火柴。戒了烟,便用不着了。”

“算了。你还做针线?”

“嗯。赏红叶的客人一多,就忙得没工夫做。”驹子回身把衣橱前面的活计收到一旁。

那只直木纹的漂亮衣橱和豪华的朱漆针线盒,大概是驹子在东京那段生活的纪念品,依然同放在师傅家那间纸箱也似的顶楼里一样,眼前摆在这荒凉的二楼上,显得黯然失色。

电灯上吊着一根细绳,一直垂到枕边。

“看完书想睡时,一拉这根绳,灯便熄了。”驹子摆弄着灯绳,俨然像个家庭主妇,规规矩矩坐在那里,带着一点娇羞。

“就像狐狸嫁女点鬼火——明灭由己。”

“可不是。”

“真要在这屋里住四年么?”

“已经半年过去了,其实也快。”

楼下的鼻息声隐约可闻,一时找不出话来,岛村便匆忙站了起来。

驹子一面关门,一面探头仰望夜空。

“要下雪了。红叶也快过时了。”说着也走到外面。

“这一带全是山,红叶还没落尽便会下雪。”

“那么明天见了。”

“我送送你,送到旅馆门口。”

可是,仍和岛村一起进了旅馆。

"明儿见。"说完便不知到哪去了。过了一会儿,端了满满两杯冷酒来,一进屋便兴冲冲地说:

"来,喝一杯。你喝呀。"

"旅馆的人都睡了,你从哪儿拿来的?"

"嗯,我知道放在哪儿。"

看样子驹子从酒桶倒酒时,已经喝过了,又露出方才的醉态,眯起眼睛,看着酒从杯口往外溢。

"不过,摸黑喝酒,真没味儿。"

岛村接过那杯冷酒,一口便喝干了。

喝这点酒本不该醉,也许是方才在外面走受了凉,突然觉得恶心起来,酒力上了头。岛村自知脸色发青,便闭起眼睛躺了下去。驹子慌忙过来服侍,不久,贴着女人热烘烘的身体,岛村像孩子似的感到泰然。

驹子羞答答的,举止就像一个没生育过的少女,抱着别人的娃娃,抬头望着孩子的睡脸。

过了一会儿,岛村突然开口说:

"你是个好姑娘。"

"好什么?好在哪儿?"

"是个好姑娘嘛。"

"是么?你这人真讨厌。说些什么呀?振作一些吧。"驹子扭过脸去,一面摇着岛村,断断续续地埋怨他几句,便一声不响了。

少顷,她独自含笑道:

"这么着不好。我心里很难过,你还是回去吧。替换的衣服也没有了。每回上你这儿来,都想换一件陪酒穿的衣服,可是也再没的可换了,身上这件还是向朋友借的呢。我这人很坏,是不?"

岛村无言以对。

"我这种人,有什么好?"驹子声音有些哽咽,"初次见到你时,我曾想,这人多讨厌呐。哪有说话这么不礼貌的?那时真觉得挺讨厌的。"

岛村点了点头。

"嗳呀,这话我可一直没告诉你,你懂么?一个人让女人这么说

他，岂不完了？”

“我不在乎。”

“真的？”驹子仿佛在回顾自己的过去，默然有顷。她把女性生命的温暖传给了岛村。

“你是个好女人。”

“怎么好法？”

“就是好女人嘛。”

“真是个怪人。”害羞似的缩起肩膀，把脸藏了起来。蓦地不知想起什么，支起一只胳膊，抬起头问：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告诉我，指的什么？”

岛村一愕，望着驹子。

“告诉我呀。就因为这，才老往这儿跑的么？你是笑话我，对吧？你到底还是笑我了。”

驹子面孔涨得通红，眼睛瞪着岛村责问。愤激得肩膀也直哆嗦。铁青着脸，扑簌簌地掉下泪来。

“真窝心！啊，太窝心了！”一骨碌出了被窝，背对岛村坐着。

岛村这才明白驹子误会了自己的意思，心里一怔，可是仍闭着眼睛不做声。

“真叫人伤心呀。”

驹子一个人喃喃自语的，身子缩成一团，趴在席子上。

大概是哭够了，拿银簪扑哧扑哧在席子上扎了半天，突然站起来走出房间。

岛村无法去追她。听驹子这么一说，心里十分内疚。

可是，驹子旋即又轻手轻脚地走回来，在纸拉门外娇声叫道：

“嗳，洗澡去吗？”

“唔。”

“别介意呀。我又想通了。”

躲在走廊上，站着不肯进来，岛村便拿了毛巾出去。驹子怕碰见他的目光，略微低着头走在前面。就像一个犯了案的罪人，给逮走的样子。洗过澡，身体暖和了，人又嘻嘻哈哈起来，看着叫人怪心疼的，她哪还能睡得着。

第二天清早，岛村给唱谣曲的吵醒了。

静静地听了一会儿，驹子从梳妆台前回过头来，嫣然一笑，说道：

“是梅花厅的客人。昨晚宴会后不是叫我去了么？”

“是谣曲会的团体旅行吧？”

“嗯。”

“下雪了吗？”

“可不。”驹子站起来，哗啦一声拉开纸窗。

“红叶也快完了。”

窗外是一角灰暗的天空，鹅毛大雪飞飞扬扬，飘洒进来。四周简直静得出奇。岛村睡意未消，茫然望着窗外。

唱谣曲的人又敲起鼓来。

岛村想起去年年底，那面映着晨雪的镜子，便向梳妆台望去。镜中那冰冷的雪花，显得分外大。驹子敞开衣领在擦脖子，四周闪过一道道白光。

驹子的肌肤，白净得像刚洗过一样。想不到她这人，竟会因岛村偶然的一句话，造成那样的误会。于此也可看出她内心难以抑遏的悲哀。

远山的红叶已呈锈色，日渐黯淡，因了这场初雪，竟又变得光鲜而富有生气。

杉林覆盖着一层薄雪，一棵棵立在雪地上格外分明，峭楞楞的指向天空。

雪中绩麻，雪中纺织，雪水漂洗，雪上晾晒。从绩麻到织布，都在雪中完成。所以古书上写道：有雪才有绉布，雪为绉布之母。

在漫长的雪季，织这种麻绉是农妇村姑的手工艺。岛村在估衣铺里搜求过这种雪国产的麻绉，用来做夏服穿。因舞蹈方面的关系，他认识经营古典戏装的旧货店，甚至托他们，但凡有什么好货色，便留给他看看。他喜欢这种麻绉，有时也做成贴身的单衣。

据说，从前每逢拆下挡雪帘子，到了冰雪解冻的春天，便是麻绉上市的季节。收购麻绉的商贾，从东京、大阪和京都远道而来，甚至有固定的常住旅店。姑娘们辛苦半年，精心织的麻绉，也为的是赶这

个一年中的头一个集市。远村近郭的男男女女都云集于此，要把戏的，卖东西的，摊头鳞次栉比，就跟城里庙会一般热闹。绉布上拴着纸签，写着织布人的姓名、住处，按着布的成色定为一等二等。这也成了挑选媳妇的标准。得从小学起，若非十五六至二十四五的年轻姑娘，是绝对织不出好绉布来的。年纪一大，织出来的绉布就缺少光泽。姑娘们要想成为数一数二的织布能手，势必得下番苦功，磨炼自己的手艺不可。每年旧历十月开始绩麻，到第二年二月中晾完。隆冬雪天，别无杂事，才能专心致志于这门手艺。产品中，自是凝聚了织女的一番心血。

岛村穿的麻绉中，说不定就有明治初年，甚至更早的江户末年的姑娘织的料子呢。

直到现在，岛村还把自己的麻绉拿出去“晾雪”。把不知从前是什么人穿过的旧衣服，每年送到产地去晾，固然是件麻烦事，但是想到姑娘们当年在大雪天里，那么兢兢业业，便不由得想要送到织女所在地去好好晾晾。白麻，晾在深厚的雪地上，映着朝阳，染上一层红色，浑然分不出是雪，还是布。每当想起这一情景，夏天的污秽便好像已涤荡无遗，自己的身体也像晾晒一遍，觉得那么舒适。不过，晾晒之类，都由东京的估衣店代办，至于古代晾法，究竟有没有传下来，岛村便不得而知了。

不过，晾麻店是自古就有的。织女很少自织自晾的，大抵都送到晾麻店去。白绉布是先织后晾，而带色的，则在纺成麻纱之后，便先期晾在绷架上。白绉布是直接铺在雪地上晾，从旧历正月晾到二月。所以，据说有时就把盖着积雪的田地当成晾麻的场所。

无论是布还是纱，都要在灰水里浸上一夜，第二天早晨用清水漂过几道，绞干再晾。如是者，反复几天。待到白绉晾晒接近完工时，遇到一轮朝日照在上面，红彤彤的景色，蔚为壮观，无可形容。难怪古人在书上写道：但愿南国庶众，也能一饱眼福。而晾事一了，便预示着雪国之春即将来临。

绉布的产地离这个温泉村很近。就在山峡渐渐开阔、河川下游的平原上，从岛村的房间似也隐约可见。从前有绉布市集的村镇，现在都修了火车站，成了有名的机织工业区了。

但是，无论穿麻绉的盛夏，抑或织麻绉的寒冬，岛村都没有来过这个温泉村，所以也就无从和驹子提起麻绉的事。而且，他也不是专门探求古代民间工艺遗迹的那种人。

然而，在澡塘里听见叶子的歌声，岛村忽然想到，倘如这姑娘生在古时，在纺车和织机旁准是也这么唱歌的。叶子的歌声，富于那种古朴的情调。

麻纱比毛发还细，如果不借助天然冰雪来回潮一下，便更难处理，据说在阴冷季节最为合适。古人说，数九寒天织的布，三伏天穿着最为凉爽，此乃阴阳和合，自然之道。即便是缠着岛村不放的驹子，身上似乎也有着某种凉意。因此，她热情奔放之时，岛村便格外怜惜。

但是，这种情爱，远不如一匹麻绉那么实在，麻绉还能以确切的形式保存下来。在工艺品中，穿着用的布匹寿命最短，但只要保存得好，即便是五十年前的麻绉，都不褪色，仍旧可穿。然而，人间情爱竟不及麻绉来得持久。岛村茫茫然想到此处，脑海里蓦地现出驹子日后给人生儿育女，做了母亲的模样。他倏然惊觉，向四周打量了一下。心里想，可能是太累了。

他这次逗留这么久，好像把妻儿家小都给忘记了。倒也不是因为难舍难分，只是盼望驹子时时前来相会，已经成了习惯。驹子越是这样苦苦追求，岛村越是责备自己，难道自己已经心如死灰了么？也就是说，明知自己寂寞，却又不思摆脱。驹子闯入自己的心灵，岛村觉得很不可思议。她的一切，岛村都能理解，而岛村的一切，驹子似乎毫无所知。驹子撞上一堵虚无的墙壁，那回声，岛村听来，如同雪花纷纷落在自己的心坎上。岛村毕竟不可能由着自己的性儿，永远这样下去。

他觉得，这次回去，怕是一时不会再到这温泉村来了。雪季将临，已经笼上了火盆，岛村靠在火盆边上。方才旅馆老板特地送来一只京都产的古色古香的铁壶。壶上镶着嵌银的花鸟图案，十分精巧。这时壶水发出柔和的声音，有如松涛细响一般。声音分成远近二重，那远的，在松涛之外，仿佛另有只小铃铛，隐隐约约响个不停。岛村把耳朵贴近水壶去谛听那铃声。忽然看见驹子的一双小脚，迈着如

铃声一般细碎的步子，从那铃声悠扬的远方走来。岛村一惊之下，决意非尽快离开这里不可了。

于是，岛村便想到麻绉产地去看看，并打算趁此机会，离开这温泉村。

河的下游有好几处村镇，岛村不知该去哪儿好。他不想去看现在已经发展成机织工业的大镇，宁愿在一个冷清的小站下车。走了片刻，便到了一条像似从前的客栈街。

家家的屋檐都伸出一大块，支撑檐头的柱子，沿路竖了一长排。类似江户城里的骑楼底。而这里自古叫"雁木"，雪深时便成了人行道。路的一侧，房屋鳞次栉比，上面的屋檐彼此相连。

因为家家屋檐相连，顶上的积雪只能扫到路中间，否则无处可堆。路上已经堆成一条雪堤。所以，实际上是把雪从屋顶上扫到路中间的雪堤上。要过马路，须打通雪堤，开出许多洞才行。当地叫作"胎里钻"。

虽然同是雪国，但驹子所在的温泉村，屋檐并不相连，所以岛村到了这个镇上，才头一次见到"雁木"。他稀奇得不得了，在那下面走了一遭。古老的屋檐，遮得下面很暗。倾圮的柱脚，已快朽烂。他觉得好像在窥探这世世代代埋在雪中阴森忧郁的人家似的。

织女们在雪下苦心孤诣从事手工劳作的生涯，绝不像她们织出的麻绉那么清爽明丽。这个十分古老的村镇给他的印象，足以使他这么认为。记载有关麻绉的古书里，曾引用中国唐朝秦韬玉的诗，而当时之所以无人肯雇织女织布，据说是因为织一匹麻绉，既费工又费钱，得不偿失。

如此辛劳的织女，没留下名字便已故去，只有美丽的麻绉留存下来。夏天穿着感觉凉爽，于是便成为岛村这类人的奢侈衣物了。这本来是毫不足怪的事，岛村忽然觉得不可思议起来。那一往情深的爱的追求，有朝一日，难道竟会变成对所爱的人的鞭笞么？岛村从雁木下走到马路上。

这条街又直又长，当年街上客栈云集。大概一直通到温泉村，是条由来已久的街道。屋顶由木板葺成，上面压着板条和石块，同温泉村毫无二致。

屋檐下的柱子，投下一抹淡淡的影子。不知不觉间已近黄昏了。

看无可看了，岛村便又乘上火车，到了另一个村镇。样子和前一个镇子差不多。他随便闲逛了一会儿，吃了一碗面，好压压寒气。

面馆儿靠近河边，想必这条河也是从温泉村流过来的。三三两两的尼姑，先后从桥上走过。都穿着草鞋，有的身背圆斗笠，好像是托钵归来的样子，给人以乌鸦急急还巢的感觉。

"走过去的尼姑好像不少哩？"岛村问面馆儿的女人。

"敢情，山里有座尼姑庵。过几天一下雪，再下山，就难了。"

暮色渐浓，桥那边的山显得白蒙蒙的。

这一带，一到叶落风寒，便连日阴天，冷飕飕的。这是下雪的兆头。远近的高山白蒙蒙一片，这叫做"山戴帽"。近海的地方，会有海啸；山深之处，则有山鸣，远远的如同雷声，这便是"地打雷"。但凡看见"山戴帽"或听见"地打雷"，便可知道大雪将临。岛村想起古书上是这么写的。

岛村早晨躺在床上，听赏红叶的游客唱谣曲的那天，下了头场雪。今年难道已经海啸、山鸣过了么？岛村独自一人羁旅在温泉村，不时地与驹子相会，难道是耳朵变得出奇的灵敏么？单单是那么想一下海啸、山鸣，耳内便仿佛隐隐然响起一阵轰鸣。

"这往后，尼姑她们过冬该闭门不出了吧？有多少人呢？"

"嗯，恐怕不少呢。"

"净是些尼姑在一起，大雪封山的这几个月，都做些什么呢？从前这里出产的那种麻绉，要是庵里能织织倒不错。"

好事的岛村说的这番话，面馆儿女人听了只是淡淡一笑。

回去时，岛村在车站上差不多等了两个小时的火车。惨淡的夕阳已经西沉，寒气渐渐袭人，仿佛连星光也冷得格外璀璨。脚上冻得冰凉。

岛村毫无目的地跑了一趟，又回到了温泉村。车子开过平交道，到了神社的杉林旁的时候，眼前一户人家灯火明亮，岛村松了一口气，那是菊村小饭馆，三四个艺伎正站在门口聊天。

岛村还没来得及想，驹子也许会在这里，一眼便看见了她。

车速突然慢了下来。恐怕司机对岛村和驹子的关系已有所知，

所以无意中开得很慢。

岛村蓦地回头，朝后面望去，正好背着驹子的方向。自己乘的这辆汽车，在雪上分明留下两行车辙，想不到在星光下，竟能看得老远。

车子到了驹子面前，好像一眨眼的工夫，驹子猛地跳上汽车。汽车没有停，照旧慢吞吞地爬上山坡。驹子的身子缩在车门外的踏板上，抓着门把手。

那势头像是跳上来就给吸在上面似的。岛村感觉上恍如有个温暖的东西轻轻挨了过来，丝毫不觉得驹子的举动有什么不自然或危险之处。驹子像要抱住车窗，举起一只胳膊，袖子滑了下去，长衬衣的颜色，隔着厚厚的玻璃，映入岛村冻僵的眼帘。

驹子将前额贴在玻璃窗上，高声喊着：

“你到哪儿去啦？告诉我，到哪儿去啦？”

“多危险呀？不要胡来！”岛村也大声答道，这样闹着玩也不无甜情蜜意。

驹子打开车门，侧着身子钻了进来。这时车刚刚停下，已经开到山脚下了。

“告诉我，你到底去哪儿了？”

“嗯，没去哪儿。”

“哪儿？”

“没到哪里去。”

驹子用手理了一下衣摆，举止间艺伎的风情十足，岛村看着忽然觉得很稀奇。

司机坐着一动不动。岛村发觉车子停在路的尽头，这么坐在车里，觉得很可笑，便说：“下车吧。”

驹子把手放在岛村搁在膝盖上的手上说：

“哟，好凉！这么凉！怎么不带我去呢？”

“是啊。”

“什么呀？你这人真怪。”驹子高兴地笑着，登上陡峭的石级小路。

“我看见你走的。好像是两点，要么就是还没到三点。”

“嗯。”

“听见汽车声，我就跑出来了，跑到门口看你来着。你没回头往后看吧？”

“是么？”

“没看。你为什么不回头看看呢？”

岛村一愣。

“你不知道我在送你么？”

“不知道。”

“瞧你这人！”驹子依旧高兴地抿嘴笑着，把肩膀靠了过来。

“怎么不带我去呢？越来越冷淡了，真可气。”

突然响起了警钟。

两人回头一看，喊道：

“失火了，失火了！”

“是失火了。”

火焰从下面的村中升起。

驹子叫了两三声，抓住岛村的手。

黑烟滚滚，火舌时隐时现。火势向四面蔓延开来，舐着房檐。

“是哪儿？是不是你原先住过的师傅家附近？”

“不是。”

“那是哪儿？”

“还要过去些，靠近火车站。”

火焰穿出屋顶，冲向天空。

“嗳呀，是茧仓。是茧仓呀。嗳呀，嗳呀，茧仓烧起来啦。”驹子不住地喊着，脸颊靠在岛村肩上。

“茧仓，是茧仓。”

火势越来越猛，但从高处望去，辽阔的星空下，一片寂静，火灾如同儿戏一般。然而，又好似听到烈焰熊熊的声音，有些凄厉可怖。岛村搂着驹子。

“没什么好怕的。”

“不，不，不！”驹子摇着头哭起来。脸庞在岛村手里显得比平时还小。绷紧的太阳穴颤个不停。

看见失火就哭了起来，但她为什么哭呢？岛村也不去多想，只是

搂着她。

驹子忽然止住了哭泣，抬起脸说：

“呀，对了。茧仓里今儿晚上放电影。里面挤满了人。你看……”

“那可不得了。”

“准有人受伤，会烧死人的呀！”

听见上面人声嘈杂，两人急忙跑上台阶。抬头望去，高处旅馆的二三楼，差不多的房间都开着纸拉门，人都跑到亮堂堂的廊下看火烧。院子的一边，种了一排菊花，枝叶已经枯萎，也不知是旅馆的灯火，抑或是天上的星光，照得花叶轮廓分明，使人以为是火光照亮的。菊花的后面也站着人。有三四个茶房等人，从他俩头的上方连跑带颠地下来，驹子大声问：

“喂，是茧仓么？”

“是茧仓。”

“有人受伤么？有没有人受伤？”

“正在往外救呢。是影片拷贝忽地一下着了火，烧得很快。刚在电话里听说的。你看！”茶房迎面一边说，一边扬起胳膊一指，跑了下去。

“听说正把孩子一个个从楼上往下扔呢。”

“嗳呀呀，那可怎么办？”驹子好像追着茶房，走下石阶。后下来的人，都赶过她，跑到前面去了。驹子随着跑了起来。岛村也跟着追去。

石阶下面，因为有房屋遮挡，只看见火苗。这时，火警又震天价响，使人愈发惶惶不安，奔跑起来。

“雪都冻上了，当心点，滑着呢。”驹子回头冲着岛村说，趁势收住了脚步。

“噢，对了，你算了吧，甭去了。我是因为惦记村里人。”

经她一说，倒也对，岛村不由得松了劲儿，一看脚下正是路轨，已经到了平交道了。

“银河，多美呀！”

驹子喃喃自语，望着天空，又跑了起来。

啊，银河！岛村举头望去，猛然间仿佛自己飘然飞入银河中去。银河好像近在咫尺，明亮得似能将岛村轻轻托起。漫游中的诗人芭蕉，在波涛汹涌的大海上所看到的银河，难道也是如此之瑰丽，如此之辽阔么？光洁的银河，似乎要以她赤裸的身躯，把黑夜中的大地卷裹进去，低垂下来，几乎伸手可及。真是明艳已极。岛村甚至以为自己渺小的身影，会从地上倒映入银河。是那样澄明清澈，不仅里面的点点繁星一一可辨，就连天光云影间的斑斑银屑，也粒粒分明。但是，银河却深不见底，把人的视线也吸了进去。

"喂——，喂——"岛村喊着驹子。

"嗳——，快来呀——"

驹子向银河低垂处，暗黑的山那边跑去。

好像提着下摆，随着手臂来回摆动，红衬衣的底襟便忽长忽短地时时露出来。从那星光辉映的雪地上，可以知道是红色的。

岛村拼命追上去。

驹子放慢脚步，松开下摆，拉着岛村的手说：

"你也去么？"

"去。"

"你真好事。"她提起拖在雪地上的下摆。

"人家要笑我的，你回去吧。"

"好吧，就到前面。"

"那多不好，去火场还带着你，叫村里人看着，成什么样子。"

岛村点点头站住了，可驹子仍轻轻抓着岛村的袖子，慢慢地又走起来。

"在什么地方等我一下吧。我马上就回来。哪儿好呢？"

"哪儿都行。"

"好吧，再过去一些。"驹子瞅着岛村的面孔，忽然摇摇头说：

"烦死我了。"

驹子的身子猛可地撞了过来，岛村踉跄了一下。路旁的薄雪上，露出一排排大葱。

"太可恨啦。"驹子急急地找碴儿说，"你说过，我是个好女人，是吧？你走都要走了，为什么还说这种话？你倒是说呀！"

岛村想起驹子那时用簪子哧哧地扎着席子。

"当时我哭了,回去以后,又哭了一场。我真怕和你分手。不过,你还是快些走吧。给你说哭了,这事我可忘不了。"

一句话,造成一场误会,驹子竟会刻骨铭心,岛村回味之下,因惜别伤离在即,不免心痛如绞。突然火场上人声鼎沸。新冒出的火舌,喷出了很多火星。

"嗳呀,火又大起来了,火苗蹿出那么高。"

两人这才松了口气,得救似的又跑了起来。

驹子跑得很快,木屐如飞,掠过冰冻的雪地。手臂与其说是前后摆动,还不如说是在两旁舒展着,上身憋足了劲。岛村心想,原来她身材竟这么小巧。岛村体格略胖,一面看着驹子的背影一面跑,很快便感到吃力了。驹子也一下子喘不过气来,跌跌撞撞地倒向岛村。

"眼睛冻得都要淌眼泪啦。"

脸颊发热,眼睛却是冰冷的。岛村的眼睑也湿润了。眨了眨,顿时泪眼模糊,银河满目。岛村极力忍住,不让泪花儿流下。

"天天晚上银河都是这样的么?"

"银河? 真美呀! 不会夜夜都如此吧? 好晴的天呀。"

银河的光从两人跑来的身后,流泻到他们前面,驹子的面庞好似映在银河里。

可是,纤细而笔挺的鼻子,轮廓模糊,小巧的双唇,也失去了色泽。岛村不能相信,那横贯长空的光层,竟会这样幽黯。星光似比薄明的月亮更加淡薄,银河却比任何满月的夜空还要明亮。大地朦朦胧胧,阒无人影,驹子的脸像个旧面具似的浮现起来,散发出女性的芬芳,真是不可思议。

仰望长空,银河好似要拥抱大地,垂降下来。

银河犹如一大片极光,倾泻在岛村身上,使他感到仿佛站在地角天涯一般。虽然冷幽已极,却是惊人的明丽。

"你走了,我要正正经经地过日子了。"驹子说着又走起来,拿手拢了拢蓬松的发髻。走了五六步,回过头来。

"怎么啦? 你真是的。"

岛村仍是站着不动。

“嗯？那就等我一下吧。待会儿一起去你房间吧。”

驹子招了招左手，便跑开了。她的背影，好像给吸进黑黝黝的山底。银河在峰峦起伏的尽头，展开她的裙裾，反过来，似乎又从那里向天空灿穿四射。山容益发显得黑沉沉的。

岛村开始走了起来，不久，街道的房子便遮住了驹子的身影。

传来一阵“嗨哟！嗨哟！嗨哟！”的吆喝声，看见有人拖着抽水机从街上过去。好像接连不断跑过很多人。岛村也赶忙走到大街上。两人来的小路，通到大街，正成一个丁字形。

又过来一台抽水机。岛村让开路，跟在后面跑着。

是台手压的老式木头抽水机。除了一队人拖着长长的绳索走在前面外，抽水机周围还围了一圈消防队员，抽水机却小得可怜。

驹子也闪在路旁，让抽水机先过去。看见岛村，便跟着一起跑。站在路边给抽水机让路的人，像给抽水机吸引过去似的，都跟在后面跑了起来。现在他们两人，不过是随着人群跑向火场罢了。

“你也来啦？真好事。”

“嗯。这抽水机靠不住吧？还是明治维新前的哩。”

“可不。别摔着。”

“好滑。”

“是呀。以后，整夜刮暴风雪时，你该来看一次。来不了吧？那时，山鸡啦，野兔啦，全躲到人家家里来。”驹子说得高兴起来，那声音杂在消防员的吆喝声和人们的脚步声里，显得又响亮又起劲。岛村也一身轻松起来。

已经听得见火焰噼噼啪啪的声音。眼前火势很猛。驹子抓着岛村的胳膊肘。街上又低又黑的屋顶，在火光的明灭中，时隐时现。水龙的水从路上流到脚下。岛村和驹子很自然地停住脚步，站在人墙后。火烧的焦味混合着煮蚕茧的臭气。

人群里到处在高声议论，说的事都大同小异。什么影片拷贝起的火啦，把看电影的孩子一个个从楼上扔下来啦，没有人受伤啦，幸好村里现在没把蚕茧和大米放在里面啦，等等。可是，面对烈火，大家只有沉默的份儿，不论远近都失去了主宰，唯有这一片寂静笼罩着火场。好似人人都在倾听着火声和抽水机声。



一句话,造成一场误会,驹子竟会刻骨铭心,岛村回味之下,因惜别伤离在即,不免心痛如绞。突然火场上人声鼎沸。新冒出的火舌,喷出了很多火星。

村里不时有人姗姗来迟，四处喊着亲人的名字。听到有人答应，互相便高兴得叫起来，只有这些声音，才是生气勃勃的。火警的钟声已经停了。

岛村怕引人注目，便悄悄离开驹子，站在一群孩子的后面。因为烟火烤人，孩子们向后退去。脚下的积雪松软了一些。而人墙前面的雪，因为火烤水浇已经融化，杂沓的脚印踩成一片泥泞。

茧仓旁正好是块田，和岛村一起跑来的村里人，大都站在田里。

火大概是在摆放映机的房门口烧起来的。茧仓的半边屋顶和墙壁已经烧掉，柱子和房梁还竖在那里冒烟。除了木板顶、墙板和地板之外，茧仓里空空的，所以里面的烟并不怎么大。屋顶上浇了很多水，看样子烧不起来了，但火还在蔓延，在意想不到的地方又会冒出火苗来。三台抽水机赶忙去浇，于是忽地一下，火星四溅，冒出一股浓烟。

火星溅落在银河里，岛村好像又给轻轻托上银河似的。黑烟冲向银河，而银河则飞流直下。水龙没有对准屋顶，喷出的水柱晃来晃去，变成一股白蒙蒙的烟雾，宛如映着银河的光芒。

驹子不知什么时候靠了过来，这时握住岛村的手。岛村转过头去看了一眼，没有做声。驹子神情专一，两颊绯红，只管望着火。火光起伏，在她脸上摇曳。一阵激情顿时涌上岛村的心头。驹子的发髻松了，伸着脖子。岛村倏地想伸过手去，但是指尖簌簌颤抖。他的手发热，驹子的手更烫。不知怎的，岛村感到别离已经迫在眼前。

房门口的柱子还是别的什么火又烧了起来。水龙一齐喷射过去，屋脊和横梁嘶嘶冒着热气，随即倾坍下来。

突然，围看的人群"嗳呀"一声，倒抽一口冷气，只见一个女人落了下来。

茧仓兼作戏园，二楼尽管徒具形式，却也没有座位。虽说是二层，其实很低，从楼上掉到地上，照理只是转瞬之间的事，但时间长得好像足以让人看清掉下来的姿势。也许那样子很怪，跟木偶似的。所以，一眼看去便知道，她已经不省人事了。掉在地上没有声音。地上是一汪水，所以，没有扬起尘土。人正落在新蔓延的火苗和余烬复燃的死火之间。

一条水龙对着余烬的火苗，喷出一道弧形的水柱。就在水柱前面，忽然现出一个女人的身体，便那么落了下来。她在空中是平躺着的，岛村顿时怔住了，但猝然之间，并没有感到危险和恐怖。简直像非现实世界里的幻影。僵直的身体从空中落下来，显得很柔软，但那姿势，如同木偶一样没有挣扎，没有生命，无拘无束的，似乎生死均已停滞。要说岛村闪过什么念头，便是担心女人平躺着的身体，会不会头朝下，或腰腿弯起来。看着像会这样，结果还是平着掉了下来。

“啊——！”

驹子划然尖叫一声，捂上眼睛。岛村的眼睛则一眨也不眨地凝视着。

掉下来的是叶子。岛村是在什么时候知道的呢？人群的惊呼和驹子的尖叫，实际上好像发生在同一瞬间。叶子的小腿在地上痉挛，也在那一瞬间。

驹子的尖叫，直刺岛村的心。看着叶子的小腿痉挛，岛村的脚尖也都跟着发凉，抽搐起来。在这令人难耐的惨痛和悲哀的打击下，他感到心头狂跳。

叶子的痉挛微乎其微，简直觉察不出来，而且马上便停住了。

在叶子痉挛之前，岛村先已看见她的脸庞和红色箭条花纹的衣服。叶子是仰面掉下来的。衣服的下摆一直翻到一条腿的膝盖上面。碰到地上，也只有小腿痉挛了一下，整个人仍是神志不清的样子。不知为什么，岛村压根儿没想到死上去，只感到叶子的内在生命在变形，正处于一个转折。

叶子掉下来的二楼看台上，接连又倒下两三根木头。在叶子的脸部上面燃烧起来。叶子闭上了那顾盼撩人的眼睛。翘着下巴，仰着脖子。火光在她苍白的脸上闪过。

岛村蓦地想起几年前，到这个温泉村与驹子来相会的途中，在火车上看到叶子的脸在窗上映着寒山灯火的情景，心头不禁又震颤起来。一刹那顷，仿佛照彻了他与驹子共同度过的岁月。那令人难耐的惨痛和悲哀，也正存乎其间。

驹子从岛村身旁冲了过去。这一举动和她划然惊叫、捂上眼睛，几乎就在同一瞬间，也正是人群“嗳呀”一声，倒抽一口冷气的时刻。

烧得黑糊糊的灰烬浇了水，七零八落地掉了满地。驹子托着艺伎的长下摆，磕磕绊绊地跑了过去。她把叶子抱在胸前，想往回去，脸上现出用劲的样子。而叶子垂着头，脸上像临终时那样漠然，毫无表情。驹子如同抱着她的祭品或是对她的惩戒。

人墙开始溃散，你一言我一语，拥上去围住她俩。

"让开！请让开！"

岛村听见驹子的叫声。

"这孩子，疯了，她疯了！"

驹子发狂似的叫着，岛村想走近她。但被那些要从驹子手中接过叶子的男人家，挤得东倒西歪的。当他挺身站住脚跟时，抬眼一望，银河仿佛哗地一声，向岛村的心头倾泻下来。

（一九三五——一九四七年）

千　　鶴

千　鹤

一

走进镰仓圆觉寺，甚至到了院内，菊治还在游移，究竟要不要进去参加茶会。时间倒是不早了。

每逢栗本千花子在圆觉寺后院茶室举办茶会，菊治照例总在邀请之列。可是，自从慈父见背，就一次也没来过。他觉得那不过是看着先父的情面罢了，所以，一直未加理会。

然而，这次请柬上却多一附笔，要他来会见一位小姐，是师从千花子学茶道的女弟子。

看着请柬，菊治忽然想起千花子身上那块痣来。

光景是菊治八九岁时的事。父亲带他去千花子家，看到千花子坐在起坐间，正敞着胸脯，用小剪刀剪痣上的毛。那块痣长在左半个乳房上，直到心口窝那里，差不多有巴掌那么大小。紫黑色的痣上大概长着毛毛，千花子拿剪刀正在剪。

"呦！少爷也一起来了？"

千花子仿佛吃了一惊，一把掖上衣襟，也许转念一想，觉得慌里慌张地遮掩，更透着尴尬，便将两腿稍稍挪了过去，慢条斯理地把衣襟掖进腰带里。

看来不是看到父亲，恐怕是见了菊治才惊慌的。因为是女仆开的门，已经通报过了，她应该知道来的是菊治的父亲。

父亲没有进起坐间，径自到隔壁屋里坐下。那儿是客厅，兼作教授茶道的场所。

父亲打量着挂在壁龛里的字画，漫不经心地说：

"来盏茶吧。"

"嗳。"

嘴上答应着，千花子却没有马上站起身来。

菊治还看见她腿上铺着一张报纸，掉了一些毛，就像男人的胡须似的。

光天白日的，老鼠照旧在天花板上闹腾。靠近廊檐的地方，桃花已经绽开了。

千花子坐在炉边点茶时，依然有些神不守舍的样子。

过了十多天，菊治听见母亲仿佛揭穿什么惊人的秘密事儿，告诉父亲说，千花子因为胸口有块痣，才没嫁人。母亲以为父亲还不知情，似乎挺同情千花子，脸上显出怜惜的样子。

"哦，哦。"

父亲故作惊讶地随声附和：

"不过，叫丈夫看见了又怕什么？只要事先说明，肯娶她就行了。"

"我也是这么说。可是，'我心口上有一大块痣'，这话叫一个女人家哪儿说得出口呀！"

"她又不是什么小姑娘！"

"毕竟难开这个口呀。倒是你们男人家，结婚后给发现了，也许一笑了之。"

"这么说来，她让你看那块痣了？"

"哪儿的话。瞧你说的。"

"那她只是嘴上这么说说？"

"今儿来学点茶，随便闲聊……结果忍不住说了出来。"

父亲默不作声。

"结了婚，还不知男人要怎么想呢。"

"恐怕会嫌恶，觉得别扭吧。但也没准，把这隐私当成乐趣，感到好玩也难说。有这个短处，焉知没有别的长处？再说，这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毛病。"

"我也这么安慰她，说这算不得什么毛病。可她说，要命的是长在乳房上。"

“唔。”

“她说，一想到生孩子要喂奶，心里就顶不自在。即使做丈夫的无所谓，可是为了孩子……”

“难道乳房上长痣就没有奶水么？”

“倒也不是……她是说，喂奶时叫孩子看了，心里会不好过。我倒没想到那儿。可是一旦设身处地去想想，有这种顾虑也难免。孩子一生下来就要吃奶，等睁开眼睛能看东西，不就看到母亲乳房上那块痣么？孩子对世界的最初印象，不就是对母亲的最初印象，不就是乳房上那块难看的痣吗？——那印象之深，会缠着孩子一生的呀！”

“唔。其实，她何苦担这个心。”

“可不，要说喂牛奶，请奶妈，都行。”

“即使长痣，只要有奶，又有什么不可以的。”

“那可不行。当时听她这么说，我连眼泪都淌出来了。心里想，可不是！就说咱们菊治吧，我可不愿叫他吃那种长了痣的奶。”

“这倒是。”

见爸爸这样装聋作哑，菊治心里就有气。连我都看见千花子那块痣，他竟不把我放在眼里，所以不由得要恼恨爸爸了。

然而，事隔快二十年了，今天，回顾之下，想必父亲当时也窘得可以，菊治未尝不感到好笑。

再有，菊治长到十来岁，还常常想起母亲当时那番话，生怕有个异母弟妹会吃到那种长痣的奶。

他不仅怕异母弟妹出世，而且还怕吃了那种奶的孩子。菊治总觉得，一大块痣上长毛的奶，孩子吃了就会像恶煞一样可怕。

幸而千花子没有生孩子。往坏里想，或许是父亲不让她生，因为不愿意她生，大概拿母亲流泪，以及关于痣和孩子那番话作借口，劝阻了千花子的缘故？总之，父亲生前死后，千花子的确没生过孩子。

菊治同父亲一起看见那块痣后不久，千花子便上门向菊治的母亲吐露这桩隐私。她大概是想先发制人，赶在菊治告诉他娘之前，自己先说出来。

千花子也一直没结婚，难道真是那块痣决定了她的一生么？

话得说回来，在菊治心里，那块痣的印象也始终未能抹去，又很

难说同他的命运没有瓜葛。

当千花子借茶会名义，请他去相亲时，菊治的眼前先自浮起那块痣。蓦地想到，千花子做的媒，难道会是个毫无瑕疵、玉肌冰肤的小姐么？

千花子胸脯上的那块痣，先父的手指难道就没有捏弄过么？谁能担保他没有咬过那块痣呢。菊治甚至这样胡思乱想过。

此刻，寺院的小山上，鸟声婉啭，菊治一面走，脑际不禁掠过这些邪念。

菊治看见那块痣后的两三年，千花子似乎开始有些男性化，现在则完全变得不男不女了。

千花子此刻大概正在茶会上以爽快麻利的作风招待来客吧。她那长痣的乳房恐怕也已干瘪了。菊治想想刚要笑，这时有两位小姐从他身后匆匆赶上来。

菊治闪在一旁让路，并问道：

"栗本女士的茶会，是顺这条路走到底吗？"

"是的。"

两位小姐同时答道。

不问自明，从她们的衣着打扮，便可推定，是上茶会去的。菊治是为叫自己决心去茶会，才这么问的。

真是美极了，那位拿绉绸包袱的小姐。桃红的绉绸上，绘着白鹤千只。

二

两位小姐进茶室之前，正在换布袜，这当口，菊治也到了。

从她们身后望去，房间似有八张席子大小，几乎挤得腿挨着腿。好像尽是些穿红着绿的人。

千花子眼尖，一眼就看见菊治，惊喜地起身过来说：

"哟，请进，稀客。承蒙光临。就从那儿上来吧，不要紧的。"

说着，一面指着靠近壁龛的纸拉门。

屋里的女客，好像一齐转过头来。菊治脸红起来，说：

"全是女客吗？"



真是美极了，那位拿绉绸包袱的小姐。桃红的绉绸上，绘着白鹤千只。

PDG

“是的。也有男宾来,不过都回去了。你现在是万绿丛中一点红哩。”

“红我可不敢当。”

“菊治少爷有资格当‘红’,没错儿。”

菊治摆了摆手,表示拟从另一扇门绕进来。

那位小姐正把穿了一路的布袜塞进千鹤包袱里,这时便彬彬有礼地直起身子,给菊治让路。

菊治走进隔壁房间。点心盒子,茶具箱子,以及客人的物品,放得到处都是。后面水房里,女佣正在洗刷。

千花子走了进来,在菊治面前屈膝坐下。

“怎么样?那位小姐不错吧?”

“是拿千鹤包袱的那位么?”

“包袱?我倒不知道。就是现在站在那边最漂亮的一位。是稻村先生的千金。”

菊治不置可否地点了点头。

“什么包袱的,真怪,你竟注意到这上头去,我可大意不得了。我正纳闷,以为你们一道来的呐,真没料到,你竟这么殷勤周到。”

“别胡说。”

“路上相遇,也是缘分。再说稻村先生也认识令尊。”

“是吗?”

“她家原先在横滨开生丝行。今儿个的事,我没告诉她本人,你尽管放心,好生瞧瞧。”

千花子的声音不低,只隔一道纸门,菊治担心茶室里也听得见,正在为难之际,千花子忽然把脸凑了过来:

“不过,有件事倒叫人挺难办的。”

说着,放低了声音:

“太田的太太来了。她女儿也跟她一起来了。”

她觑着菊治的脸色,接着说:

“我今儿个并没请她……可是,像这种茶会,随便什么过路人都能进来,方才就有两伙美国人顺便进来坐了坐。你别介意。她们听说这儿有茶会,来了也没法子。不过,你的事,她们当然不会知道。”

"今儿个我本来也……"

菊治原想说自己并没打算来相亲，可是喉咙里似乎发哽，没有说出口。

"该难为情的，是太田太太，你只要装作若无其事就行了。"

听千花子这么说，菊治不禁有些恼火。

栗本千花子跟父亲的关系，好像不太深，也不很久。直到父亲死前，千花子常到家里来走动，是个很得力的女人。不仅在有茶会的日子，即使平时来做客，也总下厨帮忙。

自从她有些男性化之后，母亲再要嫉妒她，只能令人苦笑，感到滑稽。后来，母亲准猜到父亲看到过千花子那块痣。可是那时，事情早已风流云散，千花子像没事人似的，轻松自若地不离母亲的左右。

菊治也不知从什么时候起，对千花子态度很轻慢，仿佛只有任着性儿顶撞她，才能冲淡令他幼时苦闷不已的嫌恶感。

千花子之变得男性化，以及成了菊治家的得力帮手，或许都出于她的处世之道。

靠着菊治家，千花子作为茶道师傅，已经小有名气。

父亲去世后，菊治每当想起千花子平生只跟父亲白白相好过一阵，而后便把自己的女性本能扼杀以尽，对她便不由得生起一缕淡淡的同情。

母亲之所以不怎么怨恨千花子，一方面也是因为隔着太田夫人，给牵扯住了。

菊治的父亲跟太田是茶友。太田死后，菊治的父亲因负责处理太田那些茶道用具，一来二去，便同他的未亡人亲近起来。

最先给母亲通风报信的，正是千花子。

不用说，千花子是帮母亲的。简直有些过分。父亲到哪里，她跟到哪里，而且时时去未亡人家里数落一通，仿佛是她自己妒火中烧似的。

母亲生性腼腆，见千花子多管闲事，几乎要闹得满城风雨，怕面子上不好看，简直给吓坏了。

即使当着菊治的面，她也向母亲破口大骂太田夫人。母亲不以为然，她却说，也该让菊治听听。

"上次我去她家,狠狠训了她一通。大概叫她孩子偷听了去。忽然听见隔壁房里有人抽抽搭搭哭起来。"

"是女孩儿么?"

母亲问道,皱起了眉头。

"嗯。听说有十二了。太田太太这人,大概有点缺心眼。我还以为她会把孩子骂一顿呢,谁知竟特意去把孩子抱过来,搂在怀里,坐在我面前,娘儿俩哭给我瞧呢。"

"那孩子也怪可怜的。"

"所以呀,不妨把气出在她孩子身上。因为孩子对她妈的所作所为,是一清二楚的。不过,那孩子倒长个圆脸,满讨人喜欢的。"

说着,千花子看了看菊治说:

"其实,菊治少爷也可以劝劝老爷嘛。"

"请你别这么搬弄是非,"终于连母亲也忍不住要责备她。

"太太,您把这些事,都窝在心里可不成。狠狠心把它全抖搂出来才好呢。太太您这么瘦,可人家却白白胖胖。尽管缺个心眼,她倒以为,装个老实巴交的样,哭上一通,就没事儿了似的……再说,就在她接待老爷的那间客厅里,正经八百地挂上她那死鬼丈夫的照片。哪想到,老爷竟能一声不吭。"

太田夫人先前给千花子说得如此不堪,在菊治父亲死后,居然还带着女儿来参加千花子主持的茶会。

菊治不觉打了个寒噤。

即便如千花子所说,今天没请太田夫人,看样子,父亲死后,千花子和太田夫人之间,一直是有来往的,菊治不免感到意外。或许她让女儿也一起来学茶道。

"要是你不乐意,我就请太田夫人先回去,好不好?"

说着,千花子看了一下菊治的眼色。

"我倒不在乎。要是她自己想回去,那就请便。"

"她要是有这点机灵劲儿,你爸你妈就不至于那么伤脑筋了。"

"她那位千金也一起来了吗?"

菊治没见过太田寡妇的女儿。

他觉得有太田夫人在场,跟那位拿千鹤包袱的小姐相见不大相

宜。而且,更其不愿意在这个场合初次见太田小姐。

但是,千花子的声音在耳边絮絮不休,弄得菊治心烦意乱。

"总之,我来她们都知道了,要躲也躲不掉了。"说着便站了起来。

他从靠近壁龛的那边走进茶室,在门首的上座那里坐下。

千花子随后跟了过来,郑重其事地把菊治介绍给大家:

"这位是三谷少爷。三谷先生的令郎。"

菊治跟着又施了一礼。一抬头清清楚楚看见了各位小姐。

菊治似乎有点局促。眼前是一片艳妆丽服,起初连一张面孔都没看清。

等定下神来,菊治才发现,自己正坐在太田夫人的对面。

"啊!"

夫人不觉叫了一声。在座的全听见了,那声音十分真率,十分含情。接着她说:

"好久不见,真是久违啦!"

随后轻轻拉了拉身旁女儿的袖子,示意她赶紧打个招呼。小姐似乎有些窘,涨红了脸,低下头去。

菊治颇感意外。夫人的态度里,看不出有丝毫的敌意恶感,倒反显得情亲意密。同菊治不期而遇,她仿佛异常兴奋,甚至当着众人的面,都有点忘乎所以。

女儿始终低垂着头。

及至夫人意识到这情形,两颊也不由得飞红起来。她像要挨近菊治,看他的眼神里,似有千言万语。她说:

"您还在学茶道么?"

"不,一直没学。"

"是么?府上可是茶道世家呀。"

夫人似乎有些感伤,眼睛竟湿润起来。

自从父亲的丧礼以后,菊治就没见过太田夫人。

跟四年前相比,她几乎没怎么变样。

依旧是白皙修长的颈项,不大相称的圆肩膀,身腰显得比年纪轻。同眼睛相比,鼻子和嘴巴十分小巧。小小的鼻子,细看之下,模样周正,娇媚可爱。说起话来,下唇常常上翘。

女儿秉承乃母的血统，也是修颈圆肩。嘴比母亲的大，抿得紧紧的。跟女儿一比，母亲的嘴巴简直小得有些可笑了。

小姐的一双眸子，比母亲的还要黑亮，带着几分悲哀。

千花子看了看炉里的炭火说：

“稻村小姐，敬三谷少爷一杯好不好？你还没点过茶吧？”

“好的。”

说罢，拿千鹤包袱的小姐，便起身走了过去。

菊治知道，稻村小姐就坐在太田夫人的侧手。

但是，既然太田母女在面前，便尽量不去看稻村小姐。

千花子请稻村小姐点茶，大概是有意让菊治看个仔细。

小姐在茶釜跟前，回头问千花子：

“用哪只茶碗呢？”

“哦，对了，就用那只织部瓷的吧。”千花子说，“三谷少爷的父亲就喜欢用这只茶碗，这还是他送我做纪念的。”

现在放在小姐面前的那只茶碗，菊治依稀还认得。父亲倒确实用过，可那是从太田的遗孀手里转承来的。

亡夫珍爱的遗物，由菊治的父亲转到千花子手里，今天又出现在这个茶会上，太田夫人看了，会作何感想呢？

菊治很惊讶，千花子竟如此迟钝。

要说迟钝，太田夫人又何尝不迟钝呢。

正在点茶的小姐，跟在情天欲海中颠簸过来的中年女子一比，其清秀娟媚的丰神，真使菊治感到美不可言。

三

千花子想让菊治好好端详拿千鹤包袱的小姐，她这份心思，恐怕小姐本人还不知道。

她落落大方地点茶，亲自端到菊治面前。

菊治饮毕，看了看茶碗。这是只黑色织部瓷碗，在正面的白釉上，绘有黑色嫩蕨菜花样。

“还认得吧？”千花子劈面问道。

“唔。”

菊治含糊其辞地应了一声，放下茶碗。

“那蕨菜的嫩芽，最有山村野趣。早春时节，使这碗顶合适，令尊当年就用过。这个时节拿出来用，虽然有点过时，可是给菊治少爷用倒正合其人。”

“哪里，在家父手上也只留了很短一段时间。就茶碗本身的历史来说，根本算不上一回事。这只茶碗，是桃山时代由利休[①] 传下来的吧？几百年间，有许多茶道家珍重相传，家父又算得了什么！”

菊治这么说，是想忘怀这只茶碗的种种因缘。

这茶碗由太田传给他夫人，又由他夫人转给菊治的父亲，再从菊治父亲那里转到千花子手中。而今，太田和菊治的父亲这两个男人都已经作古，太田夫人和千花子这两个女人却凑到了一起。因缘时会，这只茶碗的命运也是够稀罕的了。

现在，这只古色古香的茶碗，依然给太田夫人、太田小姐、千花子、稻村小姐，以及其他闺秀，用唇去碰，拿手去摸。

“让我也用这只碗喝一杯吧。方才用的是另一只碗。”太田夫人不无突兀地说。

菊治不由得感到惊讶。是她过于迟钝呢，抑或是不知羞耻？

太田小姐低着头，目不斜视，菊治觉得她楚楚可怜，简直不忍心看她一眼。

稻村小姐遵嘱又给太田夫人点了次茶。在座的人，都注视着她。想必小姐还不知道这只织部瓷碗的来历。只是照学来的规矩点去。

她的点茶手法朴素，没有瑕疵。从上身到膝盖，姿势正确，气度高雅。

新叶的影子，婆娑在她身后的纸格子门上，辉映在华丽的和服上，仿佛肩背和衣袖都反射出柔和的光彩，连一头秀发也乌黑发亮。

以茶室而论，这间屋似嫌明亮一点，但小姐经这样一烘托，更加青春焕发。适合少女用的小红茶巾，非但不俗气，反而给人以娇艳明丽之感。小姐的纤纤素手，恰如一朵盛开的红花。

---

① 千利休(1522—1591)，即千宗易，利休是其号。日本安土桃山时代(1573—1600)的茶道家，千家派茶道之始祖。

在她周围，仿佛有千百只白色的小鹤在不停飞舞。

太田夫人把织部茶碗托在手心上说：

“黑碗绿茶，就像春天发绿意似的。”只差没说出，这碗曾是她亡夫之物。

接着，照例是参观茶具。那些年轻小姐不大清楚这些器具的用途，大抵是听千花子的讲解。

水罐和茶勺原先都是菊治父亲的东西，但千花子和菊治谁都没提。

菊治望着小姐们起身回去，一面坐了下来。这时太田夫人凑近身旁。

“方才真对不起。我想，你大概生气了。可是，我一见到你，就觉得分外亲切……”

“唔。”

“你都长得一表人才了。”

夫人的眼里，险些涌出泪水。

“对了，令堂也……本想去吊丧，结果没敢去。”

菊治露出不悦的神情。

“令尊令堂相继过世……想必挺孤单的吧？”

“唔。”

“还不走么？”

“嗯，再等会儿。”

“等几时有空，有些事想告诉你。”

千花子在隔壁喊道：

“菊治少爷！”

太田夫人不胜依恋地站了起来。小姐早已等在院子里。

小姐随着母亲一起向菊治鞠了一躬，走了。那眼神似乎有所倾诉。

隔壁房里，千花子正同两三个亲近的弟子和女仆在收拾东西。

“太田太太跟你说了什么？”

“没说什么……没什么。”

“对她可得留三分心。表面上装得挺老实，摆出一副无辜的样

子，她心里想什么，你可猜不着。”

“不过，她不是常来参加你的茶会么？从什么时候开始的？”

菊治含讥带讽地说了一句。

宛如要逃出这毒氛妖雾似的，他朝门口走去。

千花子跟在身后说：

“怎么样？那位小姐还不错吧？”

“嗯，挺好。要是在没有你，没有太田夫人，没有父亲阴魂纠缠的地方见到她，我想会更好。”

“何苦那么多心！太田太太跟稻村小姐根本没什么瓜葛。”

“我只觉得对不起那位小姐。”

“有什么对不起的。假使太田太太来了，你觉得不高兴，我就给你赔个不是。其实今儿个并没请她。稻村小姐的事，你就再考虑考虑吧。”

“好吧，今天就此告辞了。”

菊治停下脚步说。因为边走边说，千花子总是跟随不舍。

只剩菊治一人时，看见前面山脚下含苞待放的杜鹃花，便深深吸了一口气。

就凭千花子一封信，便给引来了。他对自己感到嫌恶，但是，拿千鹤包袱的小姐，给他留下了鲜明清丽的印象。

茶会上看到父亲的两个相好，而不觉得怎么郁抑，或许是叨了那小姐的光。

然而，一想到那两个女人倒活着，还能议论父亲，而母亲却已故世，菊治心里不禁愤愤然，眼前同时浮现出千花子胸脯上那块丑痣。

晚风从新绿的树叶间吹来，菊治反摘下帽子，慢慢走去。

他远远看见太田夫人站在山门背后。

菊治突然想绕道躲开，便朝四周看了一下。左右两边各有小山，只要登山而行，就可以不经过山门。

可是，菊治仍朝山门走去，似乎板着一副面孔。

太田夫人一见菊治，反而迎了上来，脸上飞红。

“想再见你一面，所以才在这儿等来着。兴许你会觉得我不顾脸面，可是，要是就那么分手，我有点不甘心……再说，这一分手，又不

知几时才能见面。”

“令爱呢?”

“文子已经先回去了,跟她朋友一起。”

“那么,令爱知道你在等我啰?”菊治问。

“是的。”

夫人看着菊治的脸,答道。

“这么说来,她没有不高兴?方才茶会上,她好像不大乐意见到我,真是抱歉。”

菊治这番话,听来很委婉,其实有些露骨,但夫人却坦然说:

“那孩子见到你,心里准会不好过的。”

“大概是家父使她难堪的缘故。”

菊治本想说,就像自己因为她太田夫人的事,而深感痛苦一样。

“其实并非如此。令尊倒一直挺疼文子的。这些事,等几时得便再慢慢告诉你。起初,就是令尊待她好,她也一点不跟令尊亲近。到战争快打完那阵子,空袭越来越厉害,也不知她怎么想的,完全变了个样儿。对令尊,她有一份心思,总想出点力尽点心。一个女孩儿家,要说尽点心意,无非是买个鸡啦,弄个小菜什么的。她不顾危险,想方设法去买了来。甚至在空袭的时候,到老远的地方去弄米……她这种突然转变,连令尊也觉得意外。看到女儿变了一个人似的,我又难过又心疼;而且觉得自己像受了埋怨,心酸得很。”

直到这时,菊治才恍然大悟,原来母亲和自己都受过小姐的恩惠。那时候,父亲偶尔会出人意料,带些礼物回家,照此说来,竟是太田小姐采购的。

“我女儿这种突如其来的变化,我也闹不明白,敢情是她想,生死难测,觉得我可怜,才不顾性命,想法儿好好待我跟令尊。”

当时战事败局已定,文子眼见自己的母亲忘乎所以,一味沉溺于同菊治父亲的情爱之中。现实生活一天天严酷起来,于是抛开有关亡父的种种过去,来照拂现实中的母亲。

“文子手上的戒指,方才你留意到了么?”

“没有。”

“那是令尊送她的。有一天令尊来时,正好碰上拉警报,便赶着

要回家去。文子硬要送他，怎么劝也不听。我怕她一个人回来路上有危险，就嘱咐令尊，送到家后，要是不便回来，就在府上住一宿也行。可我心里直惦记着，生怕两人都死在路上。文子第二天早晨才回来，一问才知道，她送到府上的大门口便折回来了，半路上在防空壕里待了个通宵。下一次令尊来，便送了那只戒指，说：文子，上次多亏你了。那孩子怕你看见那戒指，大概是害羞。"

菊治越听越嫌恶。但奇怪的是，心里又觉得她们是值得同情的。

对这位夫人，菊治倒并不有意憎恨或加以提防，她自有本事使人硬不下心来。

文子之所以那么尽心服侍，也许是看母亲可怜，于心不忍的缘故？

菊治觉得，太田夫人尽管是讲女儿过去的事，其实在谈她自己的感情。

她大概想把心里话全倾诉出来，但对谈话的对方，说得过分些，她简直不辨究竟是菊治的父亲还是菊治了。跟菊治说话，那劲头就像跟菊治的父亲说话一样，十分亲昵。

先前，菊治跟母亲在一起时，对太田夫人所抱的敌意，虽然还没完全消解，却已大为减淡。一不留神，甚至觉得自己就是这女人所爱的父亲。不知不觉间，有种错觉，以为早就同这女人很亲密似的。

菊治知道，父亲很快就和千花子撂开了手，可是同这个女人却情好勿衰，至死不渝。他猜想，千花子少不了会欺侮她，于是心里也闪出一个多少带点残忍的念头，禁不住想随便捉弄她一下。

"你常去栗本的茶会？从前她不是老欺侮你吗？"菊治说。

"不错，不过令尊过世后，她来信说，挺想念令尊，觉得很寂寞，所以我才去的。"说完，便低下头去。

"令爱也一起去吗？"

"文子大概是勉强跟我去的。"

穿过铁轨，走过北镰仓车站，他们又朝与圆觉寺相反方向的山边走去。

四

太田的未亡人，少说也该有四十五六了，差不多比菊治大上二十来岁。可是，菊治浑然忘了她已上了年纪，仿佛拥抱一个比自己还年轻的女人。

夫人凭她的经验，让菊治也领略到了那份快乐。菊治丝毫不觉得自己是个初出茅庐的单身汉，有什么畏缩之感。

只觉得自己好像初次认识女人，也懂得了男人。他对自己觉醒而为男人，感到惊讶。菊治从来也不知道，女人处于被动，会有这般温柔妩媚，顺从迷人，简直温馨得令人陶醉。

菊治还是独身，在事情过后，常常有种厌恶的感觉，可是就在最该诅咒的此刻，他却觉得心酣意畅。

每逢这种时候，菊治总是冷冷地想一走了事，可这一次，竟然浑淘淘任其亲热，任其依偎，这好像还是破题儿第一遭。他不知道，女人的热潮会随之上来。在热潮的间歇中，菊治觉得自己俨然像个征服者，不胜慵懒，由着奴隶给洗脚似的那么惬意。

另外，还感受到一种母爱。菊治缩着脖子说：

"栗本这里有一大块痣，你知道吗？"

他忽然觉得说了句不该说的话，也许是头脑一松，没有管住自己的缘故。但他不认为这话对千花子有什么不好。

"长在乳房上，就在这里，像这样……"说着，菊治伸出手去。

菊治心里想到这个念头，便说了出来。像在跟自己作对，又像要伤害对方，也不免有些难为情。他之所以想看看那块地方，或许正是想借以掩饰那种美滋滋的羞涩之情也难说。

"讨厌，怪恶心的。"

夫人说着轻轻合上衣领。陡然之间大概还没回过味来，慢条斯理地说：

"这我倒是头一次听说，穿着衣服，里边哪看得见？"

"不会看不见的。"

"哟，那是怎么回事？"

"你瞧，在这儿不就看见了吗？"

“你这人，多讨厌呐。以为我也有痣，才要看，是么？”

“那倒不是。不过，要有的话，在这种时候，你心里怎么想？”

“在这儿吗？”

说着，夫人看了看自己的胸脯，又说：

“你干嘛提这个呢？管它！”

夫人无动于衷地说。菊治使坏，看来对夫人没有生效，可他却更起劲了。

“不管可不行。那块痣，我八九岁时，虽然只见过一次，可是至今脑子里还有印象。”

“那为什么？”

“因为那块痣，也连累到你呀。栗本不是佯装替母亲和我打抱不平，到府上狠狠数落过你吗？”

夫人点了点头，便轻轻抽开身子。菊治却用力又把她拉过来，接着说道：

“我想，她那时准是老惦着自己胸脯上那块痣，心眼才越变越坏。”

“嗳呀，你说的多可怕。”

“也许她存下心，在我父亲身上多少报复了一下。”

“报复什么？”

“为了那块痣，她总觉得低人三分，见弃于我父亲。”

“别再说痣的事了，听了叫人恶心。”

看来太田夫人压根儿不愿去想象那块痣。

“时至今日，栗本大概对那块痣已经不在意了。那种烦恼也成为过去了。”

“成为过去，难道就会了无痕迹吗？”

“过去了的，有时倒叫人怪想念的。”

夫人似乎有些心神恍惚地说。

只有一件事，菊治本来没打算说，结果还是说了出来。

“方才茶会上，坐在你旁边的那位小姐——”

“哦，是雪子。是稻村家的千金吧。”

“栗本为了让我看看她，才邀我来的。”

"哟!"

夫人睁圆那对大眼睛,死死盯着菊治。

"是相亲吗? 我可一点没察觉。"

"不是相亲。"

"原来是这么回事呀? 相完了亲回来……"

夫人流出的泪水,一直淌到枕上。肩膀也在颤动。

"多不好。这多不好! 为什么不告诉我?"

夫人把脸埋在枕上,哭了起来。

这倒出乎菊治的意外。

"不论是相亲回来也罢,不是也罢,要说不好,确实不好。不过,那同这没关系。"

菊治口上这么说,心里也的确这么想。

顿时,稻村小姐点茶的身姿,浮现在菊治的脑海里。仿佛还看见那只桃红色的千鹤包袱。

这样一想,对挨在一旁抽抽噎噎的夫人,连身子都觉得可厌。

"啊,太不好了! 我这人真是造孽,要不得呀!"

说完,她浑圆的肩膀又颤动起来。

菊治倘生悔心,准是因为觉得丑恶的缘故。相亲这回事姑且勿论,她毕竟是父亲的女人呀!

然而,直到此刻,菊治既没后悔,也不觉得丑恶。

菊治也莫名其妙,怎么会跟夫人做出这种事来。一切都来得那么自然。照夫人刚才的话来看,也许她后悔不该引诱菊治。可是,恐怕她压根儿就没想到要诱惑他,菊治自己也不觉得是受了蛊惑。再从情绪上说,菊治没有丝毫的抵触,夫人也一点没有撑拒。简直可说,道德观念根本就没发生作用。

两人走进圆觉寺对山上的一家旅馆,一起吃了晚饭。因为关于菊治父亲的事,还没有说完。菊治并不是非听不可,一本正经听她宣课,本来就挺滑稽,但是,太田夫人似乎没想到这一层,只是不胜眷恋地一味说下去。菊治听着,安闲恬适,感到她的一番好意,沉浸在柔情蜜意之中。

菊治仿佛咂摸到父亲曾经尝到的那种幸福。

要说不该，委实也不该。既然错过摆脱夫人的机会，又何妨在心甜意洽之际，同结体肤之谊？

然而，菊治心头像蒙了一层阴翳，正是为了一吐那股郁闷之气，才说出千花子和稻村小姐的事也未可知。

想不到他的话，效力如此之大。后悔起来，反显得丑恶不堪，而且还存心出言伤人，菊治不由得对自己一发嫌恶起来。

“就忘掉这回事吧。这没什么。”夫人说，“这种事，算不了什么。”

“你是因为想起我父亲的缘故吧？”

“啊？”

夫人一惊，仰起脸来。方才伏在枕上哭得眼皮都红了。眼白也有些红。菊治看出她那睁大的眸子里，还残留着一丝女人的倦怠。

“你要这么说，我也没法儿。我是个可怜的女人，是不？”

“胡说。”

说着，菊治一把拉开她的衣襟。

“要是有颗痣，就忘不了，留个印象……”

菊治对自己的话感到吃惊。

“别这样。别这么个瞧法，我已经不年轻了。”

菊治露出牙来，凑了过去。

夫人方才那种热潮又来了。

菊治安然入睡了。

睡意蒙眬之中，听见小鸟啁啾。在鸟声婉啭中醒来，菊治觉得似乎还是第一次。

宛如晨雾润泽绿树一般，菊治的脑筋仿佛也给涤洗过了似的，无思无虑。

夫人背对菊治而眠。不知什么工夫翻过身来。菊治笑意盈盈，支起一只胳膊，在薄明微暗中，凝视着夫人的面庞。

五

茶会之后半个来月，太田小姐登门来访菊治。

菊治把她让进客厅，为了镇定一下自己慌乱的情绪，便亲自去开酒柜，取些西点放在盘里。心里猜不出，小姐是一个人来的，抑或夫

人因为不好意思进来，还在门口等着？

菊治刚打开客厅门，小姐便从椅上站了起来。只见她低着头，下唇紧紧抿着，稍稍噘起。

"让你久等了。"

菊治从小姐身后走过去，打开朝院子的玻璃门。

经过她身后时，隐隐闻到花瓶里白牡丹的香味。小姐的肩膀丰腴圆润，稍向前挺。

"请坐。"

说着，菊治自己便先坐到椅上，镇静得出奇。因为在小姐身上，看到了她母亲的面影。

"突然跑来打扰，真对不起。"小姐依然低着头说。

"哪里哪里。难为你能找到这里。"

"哎。"

菊治想了起来。空袭的时候，小姐曾陪伴他父亲，送到门口。在圆觉寺那天，夫人告诉过他。

菊治想提这事，却又忍住了。只是望着小姐。

于是，太田夫人温馨可人之处，如同滚水一般，又在心里翻腾上来。菊治记起夫人对什么都那么柔顺宽宥，便也安然起来。

因为这种安然之感，所以才对小姐好像放松了戒心。不过，他没法正脸看她。

"我……"

小姐顿住了话头，扬起脸来。

"我是为母亲的事，来求您的。"

菊治屏了一口气。

"希望您能原谅我母亲。"

"什么？原谅？"

菊治反问了一句，想必连他的事，夫人也吐露给女儿了。

"想说请求原谅，恐怕倒应该是我。"

"令尊的事，也得请您原谅。"

"即使是家父的事，如果请求原谅的话，不也应该是家父吗？家母现在已经过世了，要原谅，谁来原谅呢？"

“令尊故世得早，我想也是因为我母亲的缘故。还有，令堂也是……这些话，我全同母亲说过。”

“那你真是太过虑了。你母亲也很可怜。”

“要是我母亲先死就好了。”

看上去小姐简直羞愧得无地自容的样子。

菊治察觉小姐在暗指夫人同自己的事。这件事不知让小姐有多羞耻和伤心呢。

“请您原谅我母亲吧。”

小姐仍一味恳求。

“原谅也罢，不原谅也罢，总之，我是很感激你母亲的。”

菊治说得很斩截。

“是母亲不好。她这人太糟糕了，您就甭管她，甭再理她。”

小姐急口说着，声音都有点发颤。

“我求您了。”

小姐说的原谅，言下之意，菊治当然明白。其中也含有不要再理睬她母亲的意思。

“请您也不要再打电话来……”

小姐说着说着，脸上飞起一片红晕。似乎为了压下羞恶之心，反而抬起头来，看着菊治，眼里噙着泪水。一双睁大的黑眸子，没有丝毫恶意，像在拼命哀求。

“我全明白了。真对不起。”菊治说。

“拜托您了。”

小姐越发羞红了脸，连白皙修长的颈项也都泛起红色。也许为了把修长的颈项衬托得格外美，西装领上还镶了一道白边。

“您打电话来约我母亲，她没有践约，是我给拦住了。她非要去不可，我死死抱住没放她去。”

小姐稍微透了口气，声音又转和缓。

菊治打电话去约太田夫人，是那次之后的第三天。夫人的声音透着高兴，可是，却没有到约定的咖啡馆来。

菊治只打过那么一次电话，后来也一直没见过面。

“过后，虽然觉得母亲可怜，当时却只觉得可耻，拼命拦她。于是

母亲说，'文子，那你就给我回掉吧。'我走到电话机前，怎么也说不出话来。母亲呆呆地看着电话机，扑簌簌直掉泪。以为您好像就在电话机那儿呢。母亲就是那种人。"

两人默然有顷，然后菊治说：

"那天茶会之后，你母亲等我的时候，你为什么先自回去呢？"

"我想叫您知道，母亲她并不是那种坏人。"

"她一点也不坏啊。"

小姐低垂目光。小鼻子形状周正，下唇显得有些噘起，优美的圆脸，长得很像母亲。

"我早就听说，你母亲有你这位女儿，曾经想来着，跟你谈谈家父的事。"

小姐点了点头。

"有时我也有那种想法。"

菊治心下想，要是跟太田夫人之间什么事也没有，能同这位小姐不拘形迹地谈谈父亲的事该多好。

但是，菊治打心眼里原谅了太田的未亡人，原谅了父亲跟她的事，之所以这么宽容，也是因为他同这位未亡人之间，不是什么关系也没有的缘故。这岂非怪事？

小姐大概发觉坐久了，赶忙站了起来。

菊治送她出去。

"几时有机会，能同你谈谈家父的事，再谈谈你母亲的好品性，那该多好。"

菊治虽然是信口说来，但另一方面也真是这么认为。

"可不。不过，不久就要结婚了吧？"

"我吗？"

"嗯。听我母亲这么说来着。她说您已经跟稻村雪子小姐相过亲了……"

"没有的事。"

一出大门，便是下坡。半山坡峰回路转，蜿蜒曲折。回首望去，只看得见菊治家院子里的树梢。

听了小姐的话，菊治眼前蓦地浮现出千鹤小姐的身影；这时，文

子正停步向菊治告别。

菊治和小姐相反，向上坡走去。

林 中 落 日

一

菊治在公司里还没下班，千花子便打来了电话。

“今儿个你直接回家吗？”

本来要回家的，可是菊治神情不悦地说：

“没一定哪。”

“为了你父亲，今儿就回家吧。你父亲往年在今儿都要举办茶会，可不是？一想起来，我就待不住了。”

菊治默不作声。

“你家茶室，喂喂，你家茶室，我在打扫的时候，忽然想做几个菜。”

“你在什么地方？”

“府上，我已经到了府上了。对不起，事先没跟你打个招呼。”

这倒真是出乎菊治的意外。

“一想起今儿这日子，我就怎么也待不住了。我想，要是能让我打扫一下茶室，没准儿心里能松快些。当然事先该打个电话才好，可我准知道你不会答应。”

父亲死后，茶室就没用了。

母亲在世的时候，好像还常常进去，独自个儿坐在里边。不过，不生炉子，只是提一壶开水进去。菊治不愿意母亲进茶室，不放心她冷冷清清地坐在里面，不知想些什么。

菊治虽然很想看看母亲孤单一人待在茶室里的样子，可终究没进去看过。

然而，在父亲生前，进茶室帮忙的，却是千花子。母亲那时难得去茶室。

母亲死后，茶室便一直关着。只有父亲在世时就来帮工的一个

老女佣，一年里给打开几次，通通风罢了。

“有多久没扫了？这席子不管怎么擦，都有股霉味，真没治。”

千花子越说越肆无忌惮。

“我扫着扫着，就想起要做几个菜来。一时心血来潮，菜料也不全，不过也稍稍打点好几样。所以，想请你下了班，马上回家。”

“哦，你这人真是。”

“光你一个人，可能太冷清些，公司里的同事，请上三四位来，你看好不好？”

“恐怕不行。没人懂茶道。”

“不懂倒更好，因为准备得挺马虎，就随便请几位来吧。”

“那不行。”

菊治直截了当地回绝。

“不行？真扫兴。那怎么办呢？请谁来好呢？你父亲的茶友——怎么好请呢。要不，就叫稻村小姐来，好吗？”

“别开玩笑了，算了吧。”

“怎么啦？不挺好吗？那件事，他们那边倒挺有意思，你再仔仔细细打量一回，跟她好好聊聊不好？今天约她一下试试看，她倘若来，那就是小姐那边成了。”

“讨厌，这种事。”

菊治心里难过起来，说道：

“算了吧，我不回家。”

“什么？好吧，这事电话里不便谈，回头再说吧。反正，就这件事，请你早点回来。”

“什么这件事，我不管。”

“得了得了，算我多管闲事。”

说着，耳机里便传来千花子那股凌人的盛气。

菊治不由想起千花子半边乳房上的那块大痣。

他仿佛听见千花子打扫茶室的扫帚声，扫帚就像扫过自己的脑海一样；又像擦走廊的抹布在揩自己的脑壳。

尽管菊治对她早就感到嫌恶，可是，她竟然趁菊治不在家，跑进屋里，擅自做起菜来，也真是件怪事。

要说是为了祭奠父亲，打扫一下茶室，甚至插几枝花就回去，倒也情有可原。

然而，就在菊治心头火起，一片嫌恶之中，稻村小姐的倩影，好似一道霞光，闪烁发亮。

父亲死后，同千花子自然而然就疏远起来，可是她现在难道是想拿稻村小姐做幌子，与菊治重新修好，攀缠不成？

千花子的电话，照例有些滑稽，叫人哭笑不得，失去戒心，同时又咄咄逼人，强人所难。

菊治自忖，之所以觉得语带强制，是因为自己授人以柄。既然自己有弱点，感到心虚，对千花子擅自打来电话，也就不能发火。

难道千花子是因为抓住了菊治的弱点，才这么得寸进尺的么？

菊治一下班，便从公司到银座去，走进一家小酒吧。

他不得不乖乖按照千花子的吩咐回家，对自己的弱点，感到格外苦闷。

从圆觉寺的茶会出来，没想到竟同太田夫人在北镰仓的旅馆里投宿一宵，这事千花子不见得会知道。从那之后，她见过太田夫人么？

从电话里那种咄咄逼人的腔调来看，菊治疑心未必就是千花子厚脸皮的缘故。

但也说不定千花子以她惯常的作风，在撮合菊治跟稻村小姐的婚事。

菊治在酒吧里，依然心神不属，便乘上电车回家。

国营电车经过有乐町，朝东京站驶去，菊治俯视窗外，望着两旁树木高耸的大街。

那条大街几乎同电车线构成直角，贯穿东西，恰好映射出夕阳的余晖，明晃晃的如同金属板一样。夹道的树木，尽管沐浴着残阳，从背面看去，那绿色却显得深沉幽黯，阴凉清爽，枝条舒展，阔叶繁茂。路两旁是一幢幢坚实的洋房。

可是，大街上行人出奇的少。一直到皇宫的护城河那里，都冷冷清清的。明亮晃眼的车道也是静悄悄的。

电车里拥挤不堪，向下望去，似乎只有那条街才沉浮于黄昏这一

妙景之中，感到有种异国情调。

菊治依稀看见稻村小姐拿着桃红绉绸上饰有白鹤千只的包袱，正走在林荫道上。那千鹤包袱恍如看得格外分明。

菊治觉得心情为之一振。

又一想，小姐此刻也许快到他家，不由得心慌意乱起来。

这且不说，千花子在电话里要菊治约请几位同事，菊治不肯，便说叫稻村小姐来，她究竟打的什么主意呢？难道一开头她就存心要叫稻村小姐来的么？菊治简直弄不明白。

一到家，千花子就赶紧到门口来迎候，说道：

"一个人么？"

菊治点点头。

"一个人倒正好。她来啦。"

说着，千花子走到跟前，来接菊治的帽子和皮包。

"你回来的路上，去过哪儿了吧？"

菊治以为脸上还带着酒气。

"你去哪儿啦？后来我又打电话到公司，说你已经走了，方才还在算你回来的时间呐。"

"真没想到。"

千花子随便跑到他家里，为所欲为，连提都不提一声。

她一直跟进起居室，打算把女佣放在那里的和服，帮他穿上。

"不必麻烦。对不起，我要换衣服了。"

菊治脱掉上衣，甩开千花子，走进藏衣室。

在藏衣室里换好衣服才出来。

千花子一直坐在那儿没动。

"单身汉一人过活，我算服了。"

"没什么。"

"这种光棍生活，趁早结束吧。"

"看我老子的样儿，就够了。"

千花子瞅了菊治一眼。

她从女佣那里，借了一件罩衣，穿在身上。那原是菊治母亲的，她把袖子卷了起来。

手腕往上一段，又白又胖，但不太匀称，肘弯那里青筋突起，肉好似又硬又厚，菊治感到很意外。

“依我看，还是茶室那儿好。不过，现在已把稻村小姐让进客厅里了。”

千花子一本正经地说。

“哦，茶室里，要点电灯吧？我还没见过里面点灯呢。”

“要不然就点蜡烛，倒更有意趣。”

“我不喜欢那套。”

千花子突然想起来似的说：

“对了，方才我打电话给稻村小姐，她便问，跟家母一起来么？我说，能一起来更好。可是，她母亲有别的事，分不开身，结果只有小姐一个人来了。”

“她来，还不是听你的。把人呼来唤去，人家不会觉得太没礼貌吗？”

“这我懂。可是小姐人已经来了。既然来了，礼貌不礼貌，也不成其为问题了。”

“那为什么？”

“可不是么，今儿个既然肯来，就是人家小姐对这门亲事还是有意思的。就算我这事办得有点离谱，也不碍事。等到亲事谈成，你们两人尽管笑我栗本做事离谱好了。凭我的经验，成得了的事，不管怎么着，总归能成。”

千花子自以为是的样子，说话之间，仿佛看透了菊治的心思。

“你已经跟人家讲过了？”

“嗯，讲过了。”

千花子言下之意，态度明确点儿。

菊治起身到廊子上，朝客厅走去。走到那株大石榴树旁，想尽力换一副神色。总不能让稻村小姐看这张不高兴的脸。

他朝石榴树幽暗的树荫看去，脑海里便又浮现出千花子的那块痣来。菊治摇了摇头。客厅前面的院子里，点景石上还留着一道落日的余晖。

客厅的纸格子门开着，稻村小姐坐在靠门口的地方。

小姐明艳照人,仿佛宽敞幽暗的客厅也赫然一亮。

壁龛里的水盘,插着菖蒲。

小姐系的,是一条绘有石菖蒲的腰带。大概是巧合吧,不过,为顺应季节,常有这种情形,也许不是偶然。

壁龛里的花,不是石菖蒲,而是菖蒲,所以,花和叶都插得高高的。一看那花便可知道,是千花子刚插好的。

二

第二天是星期日,下了一天雨。

下午,菊治一个人走进茶室,去归整昨天用过的茶具。

也为的是追寻稻村小姐的余香。

他让女佣送伞过来,刚要从客厅走下院子的石步,屋檐上的落水管坏了,水哗哗地落在石榴树前。

"那儿非修不可了。"

菊治对女佣说。

"可不是么。"

菊治想起,老早以来,每逢雨夜,躺在床上听到那水声,就记挂着这回事。

"不过,一修起来,这里那里就该修个没完。我看趁坏得还不厉害,干脆卖掉得了。"

"有大宅子的人家,现在都这么说。昨天稻村小姐来,也挺惊讶的,说这房子真大。小姐大概要上咱们这儿来吧。"

女佣似乎想劝他不要卖掉。

"是栗本师傅这么说的吗?"

"是的。小姐一来,师傅就带她到屋里各处看了看。"

"唉,这人真是的。"

昨天,小姐没向菊治提到这事。

菊治以为,小姐只是从客厅走到茶室而已,所以,今天自己也不由得想打客厅到茶室走走。

菊治昨夜一夜没有合眼。

他觉得小姐的芳泽余香还会在茶室里荡漾,甚至半夜三更里还

想起身，到茶室去看看。

"她永远是可望不可及的彼岸之人！"

对稻村小姐，他认定如此，所以尽量想法入睡。

这位小姐竟由千花子领着，在家里到各处看了一遍，实在出乎菊治的意外。

菊治吩咐女佣把炭火送到茶室里来，然后踩着石步走了过去。

昨晚，千花子要回北镰仓，便和稻村小姐一起走了。收拾碗盏什么的，留给了女佣。

茶具摆在茶室的一角，只要归整起来就行了，可是菊治不知原来搁在什么地方。

"栗本倒比我还清楚。"

菊治自言自语的，打量着挂在壁龛里歌仙的绘像。

那是画家宗达① 的一张小品，淡墨线描，轻轻著彩。

"这画的是谁呀？"

昨天稻村小姐这样问过，菊治一时竟回答不上来。

"哦，是谁呢？没有题款，我也不知道。这类画上的和歌诗人，模样都差不多。"

"是宗于② 吧？"

千花子插嘴说：

"和歌写的是：常磐松树绿，春来分外青。按节令来说，嫌晚了点儿，可是你父亲挺喜欢，春天常常挂出来。"

"究竟是宗于还是贯之③，光凭画面，是不易分辨出来的。"

菊治又这样说了一句。

即使今天再细看，那张方脸膛，仍然分辨不出是谁。

然而，一幅小画寥寥几笔，倒令人觉得形象很大。这样端详之

---

① 宗达：江户初期画家，生卒年不详。出身富商之家。绘画上吸收了日本的传统技法，加以大胆的装饰化，给水墨画别开生面。

② 源宗于（？—939），平安前期诗人，三十六歌仙之一。光孝天皇之孙。有《宗于朝臣集》。

③ 纪贯之（？—945），平安前期诗人，三十六歌仙之一。著有《贯之集》《土佐日记》等。

下，隐约闻到一股清香。

不论是这幅歌仙的画像，抑或是昨日客厅里插的菖蒲，都能勾起菊治对稻村小姐的回忆。

“因为等水开，所以送晚了。我想让水多滚一会儿再拿来。”

说着，女佣把炭火和茶釜搬了过来。

因为茶室潮湿，菊治才要火的，并没打算要茶釜。

女佣大概是听菊治说要火，便很机灵地连开水也给预备好了。

菊治随便加了几块炭，放上茶釜。

从小就跟着父亲出去参加茶会，对茶道这套规矩自然很熟；可是点茶之类，还没这个雅兴。父亲也不勉强他非学不可。

现在，水已经开了，他只是把茶釜盖稍微错开一点，坐在那里只管出神。

屋里还有股霉味儿。席子也挺潮。

素雅的墙壁，昨天稻村小姐在这里，把她衬映得越发娇艳妩媚，可是今天却显得暗淡无光。

菊治感觉上就像住在洋房里，穿起和服一样，记得昨天他对小姐说：

“栗本突然请你来，一定感到很为难吧？点茶什么的，也是她自作主张。”

“我听师傅说，令尊生前年年在今儿举办茶会。”

“是有此一说。不过，我早忘了，连想都没想起。”

“在这样的日子，师傅把我这个生手叫来，不是叫人难堪么！再说，这一向我又偷懒很少去学。”

“栗本也是今早才想起来，现来打扫的。你看，还有股霉味儿。”

菊治接着嗫嚅着说：

“不过，一样的相识，倘若不是栗本介绍，就更好了。我真觉得对不起小姐。”

小姐感到迷惑不解，望着菊治。

“那为什么？要是没师傅，不就没人给咱们介绍了么？”

固然是随口反驳一句，但也是实情。

的确，倘若没有千花子，两人恐怕今生今世也不会相见。

菊治好像眼前一闪，劈头挨了一鞭似的。

并且，听小姐的口气，这头亲事似已应允，至少菊治是这么认为。

小姐那迷惑不解的眼神，菊治之所以觉得像道闪光，也是因为这个道理。

然而，菊治直呼千花子为栗本，小姐听了，会作何感想呢？尽管为时很短，千花子毕竟曾是父亲的情妇。这点，小姐是否知情呢？

"在我的印象中，栗本很有点令人讨厌的地方。"

菊治的声音几乎有点发颤。

"有关我命运的事，我不愿意她沾边。我简直不能相信，你会是由她给介绍的。"

这时，千花子把自己的食案也端了进来。谈话便中断了。

"让我也来陪陪你们。"

说着便坐下来，仿佛刚干完活，要平一平气喘似的，稍微弯着背，察看小姐的脸色。

"只有一位客人，似乎冷清了点儿，不过，你父亲准会高兴。"

小姐垂下眼帘，肃然说：

"这是令尊的茶室，我真是不配来。"

千花子听了也不在意，想起什么便说什么，把菊治父亲生前使用这间茶室的情况，说个不停。

她好像断定这头婚事已经谈成了。

临走时，千花子在门口说：

"菊治少爷改天去稻村小姐府上回访一次，好不好？那时就该把日子定下来了。"

小姐听了点了点头。似要说什么，却没有说出口。本能使然，小姐浑身忽然显出一股娇羞之态。

菊治似乎都感觉到了她的体温，大出意外。

可是，菊治总觉得笼在一层黑暗而丑恶的帷幕之中。

直到今天这层幕也揭不掉。

不仅给他介绍稻村小姐的千花子不够洁净，就是他菊治本人也不洁净。

他常常陷于胡思乱想，父亲用不洁净的牙齿，去咬千花子胸脯上

那块痣,父亲的影子跟自己重叠了起来。

即使小姐对千花子毫无芥蒂,菊治却不能释然。他为人怯懦,优柔寡断,虽然不全是源出于此,但至少也是原因之一。

菊治一方面摆出嫌恶千花子的神气,同时还装作这次婚事,完全是千花子强加于他的样子。千花子就是这样一个别人可以随便利用的女人。

他疑心小姐已经看穿这套把戏,所以觉得好似当头挨了一鞭。这时他才认清自己的为人,不禁感到愕然。

吃完饭,千花子去准备点茶的工夫,菊治又接着说:

"假使栗本就是操纵我们两人的命运之神,那么,对这命运的看法,小姐同我便有很大的差别。"

话里带些辩解的意味。

父亲死后,菊治就不愿让母亲一个人走进茶室。

不论父亲,母亲,还是自己,单独一人在茶室里的时候,谁都是各想各的心事,直到现在,菊治仍这么认为。

雨点淅淅沥沥打在树叶上。

其中,夹杂着打在伞上的声音,并且越来越近。女佣站在纸格子门外说:

"太田女士来了。"

"太田女士? 是小姐吗?"

"是太太。好像病了似的,人挺憔悴……"

菊治蓦地站了起来,却又不再动弹。

"请太太到哪屋?"

"这里好了。"

"是。"

太田未亡人伞都没打就来了。也许是放在门口了?

菊治以为满脸的雨水,原来是眼泪。

因为从眼角不停地流到脸颊上,这才看出是泪水。

菊治太疏忽了,开头竟以为是雨水。

"啊! 怎么了?"

叫了一声奔过去。

夫人两手扶着窄廊，坐了上去。

身软体瘫，好像要朝菊治倒过来似的。

门槛附近的窄廊上，也给滴滴嗒嗒的打湿了。

眼泪依旧潸潸不止，菊治竟又当成是雨点了。

夫人的眼睛始终盯着菊治，仿佛这样才能支撑着不倒下去。菊治也觉得，倘如躲开这视线，说不定会发生什么意外。

眼窝凹陷，眼圈发黑，眼角边起了鱼尾纹，成了双眼皮，带着点病态。奇怪的是那眼神如怨如诉，泪光点点，真有说不尽的温柔。

“对不起，我实在忍不住想来看看你。”

夫人的语气很亲切。

她整个体态都显得温柔可人。

倘如没有这份柔情，她那憔悴困顿的妇人样子，菊治不会去正眼瞧一眼的。

看到夫人痛苦之状，菊治简直心如刀割。他明知这痛苦是因他而起，可是，他竟有种错觉，好像自己的痛苦，因夫人的温柔模样而减轻了不少。

“要淋湿的，快上来吧。”

菊治猛地从后背搂住夫人的胸口，几乎把她拖了上来。那动作差不多有些粗暴。

夫人想站稳脚。

“请放手，放开我。我很轻吧？”

“是啊。”

“轻多了。这些日子我瘦了。”

菊治突然把夫人抱了上来，对这个举动自己也有些吃惊。

“小姐不会担心吗？”

“文子？”

听夫人这么一叫，还以为文子也跟来了。

“小姐也一起来了吗？”

“哪里，我是瞒着她来的……”

夫人抽泣着说。

“那孩子一刻都不放松我。哪怕是深更半夜，只要我一有动静，

马上就惊醒。为了我,那孩子也变得有点异乎寻常了。她甚至怪我:妈为什么只生我一个?哪怕是三谷先生的孩子也好哇!"

说话的功夫,夫人坐正了身子。

从夫人的话里,菊治咂摸出小姐的悲哀。

是文子看着母亲忧伤,感到于心不忍,而深自悲哀吧?

尽管如此,文子说的"哪怕是三谷先生的孩子也好哇"这句话,菊治听了,不免有些刺心。

夫人还在目不转睛地盯着菊治。

"没准儿今儿还会追到这儿来。趁她没在家,我溜了出来……她大概以为下雨天,我不会出来。"

"下雨天,怎么样?"

"以为我身体弱得下雨天出不了门吧。"

菊治只是点点头。

"那天,文子上这儿来过吧?"

"来过。她说,原谅我母亲吧。弄得我简直没法回答。"

"那孩子的心思我全知道,为什么我偏偏还要来呢?哦,天哪!"

"不过,我很感激你。"

"这真求之不得了。能这样,我也该称心了……可事后我还懊恼,真对不起。"

"按说,也没什么可缠住你的。要有,难道是我父亲的阴魂不成?"

然而,听了菊治的话,夫人不为所动,并未改容。菊治仿佛扑了个空。

"把这些都忘了吧。"

接着,夫人又说:

"可是,不知为什么接到栗本师傅的电话,我会这么沉不住气,真是难为情。"

"栗本给你打电话了?"

"嗯,今儿早晨。她说你跟稻村家雪子小姐的亲事已经定了……这件事,她干吗要告诉我呢?"

太田夫人的眼睛又湿润了。可是,忽又一笑。倒不是又哭又笑,



夫人两手扶着窄廊，坐了上去。

实在是天真的微笑。

“还没有说定呢。”

菊治否认说。

“我的事，你是不是让栗本看出什么来了？那次之后，你跟她见过面没有？”

“没见过。不过，她那个人挺厉害，没准知道了也难说。今儿早晨电话里，她准会觉得奇怪。也怪自己没用，当时差点儿没倒下去，也不知嚷了些什么。电话里她准听出来了。结果被她说了一句：太太，请你不要再从中作梗，行不行？”

菊治皱起眉头，一时说不出话来。

“说我从中作梗，这可真是……你和雪子的婚事，我只觉得自己不好。从早晨起，我就挺怕她的，战战兢兢，在家里简直待不下去。”

说着，夫人就像有什么东西附体似的，肩膀索索抖个不住，嘴角咧向一边，吊了上去。显出上了年纪的那种丑态。

菊治起身走过去，伸手去按夫人的肩膀。

夫人抓住他的手说：

“我害怕，怕得很呀！”

说着，神色悚然地向四周打量了一回。忽然，疲惫无力地说：

“是府上的茶室么？”

这句问话是什么意思？菊治有些不解。便含糊其辞地应道：

“是的。”

“这茶室相当好呢。”

难道她想起了常常来赴约的亡夫，抑或是作东道主的菊治父亲？

“是头一次来吗？”

菊治问。

“嗯。”

“你看什么呢？”

“没有，没看什么。”

“那是宗达画的歌仙绘像。”

夫人的头点了一点，顺势垂了下去。

“以前没来过我家吗？”

“嗯，压根儿没来过。”
“是吗？”
“噢，来过一次，向你父亲辞灵那回……”
说完，夫人就没再做声。
“水开了，来一杯，怎样？可以解解乏。我也想喝。”
“嗳，行吗？”
夫人刚站起来，便一个踉跄。
菊治从墙角的箱子里，拿出茶碗之类。忽然想到这些茶具稻村小姐昨天刚用过，不过，他还是拿了出来。
夫人想取下茶釜上的盖子，手哆哆嗦嗦的，盖子碰到茶釜上，磕响了一下。
她拿着茶勺，胸朝前倾，眼泪滴湿了茶釜边。
“这只茶釜，还是我请你父亲买下来的。”
“是吗？我一点不知道。”
菊治说。
尽管夫人说这本是她亡夫的茶釜，菊治也无反感。对夫人这种直率并不觉得有什么冒昧。
夫人点完茶说：
“我端不动。劳驾你过来一下好吗？”
菊治走到茶釜旁边，就在那里喝了起来。
夫人好似昏了过去，倒在菊治的腿上。
菊治抱住夫人的肩膀，夫人轻轻动弹了一下，呼吸越来越弱。
菊治的胳膊里，仿佛抱着一个婴儿，夫人的身子软软的。

三

“太太！”
菊治使劲摇着夫人说。
菊治双手按着她脖根连着胸骨的地方，看上去像掐着她的脖子似的。显然，她的胸骨比上一次更加凸出了。
“太太，是我父亲还是我，你分得清吗？”
“你好忍心啊。我不干。”

夫人闭着眼睛，娇嗔地说。

她仿佛还沉浸在另一个天地里，不想立刻回到现实中来。

方才，与其说菊治在追问夫人，不如说在探索自己那颗不安的心。

菊治乖乖地给诱进了另一个天地里。只能把那看成是另一个天地。那里，究竟是父亲还是菊治，似乎浑无区别。即或有什么不安，也但等日后再说。

夫人简直不像是尘俗女子。甚至令人以为是史前的或是人类最后的女子。

她一旦堕进那另一个天地，便使人疑心，她对亡夫，对菊治父亲，以及对菊治，是不是已经不复辨认了？

"你想起我父亲的时候，是不是把他跟我当成了一个人？"

"原谅我。啊，太可怕了。我这人真是造孽呀！"

夫人的眼角淌下两行清泪。

"啊，真想死，我真想死啊！这会儿要能死掉，该多好。方才你不是要掐我的脖子么？为什么不掐了呢？"

"别胡说了。不过，叫你这么一说，我倒想掐一下试试。"

"真的？那太谢谢你了。"

说着，夫人便伸长了脖子。

"人瘦脖子细，掐起来容易。"

"你舍得留下小姐去死吗？"

"没什么。反正这样下去，迟早会累死的。文子我就托付给你了。"

"你是说小姐也像你一样……"

夫人忽地睁开眼睛。

菊治也给自己的话吓了一跳，简直没想到会说出这话来。

夫人听了有何想法呢？

"你瞧，脉搏这么乱……我活不长了。"

说完，夫人拿起菊治的手，按在乳房下。

也许方才菊治那句话，让她吃了一惊，心才这样跳的。

"菊治，你多大了？"

菊治没有回答。

“还不到三十吧？我这人真该死，实在可悲。我自己也莫名其妙。”

夫人撑起一条胳膊，半身斜坐，蜷着两条腿。

菊治坐了起来。

“我来，可不是为败坏你跟雪子的婚事的。总之，一切都完了。”

“婚事还没定下来呢。不过，经你这么一说，我的过去也算一笔勾销了。”

“真的？”

“给我做媒的那个栗本，也是父亲的女人。那婆娘就爱提从前那些旧恨宿怨，出出心头的恶气。你是我父亲最后一个相好，我想父亲跟你在一起准很快活。”

“你还是同雪子早些结婚的好。”

“这要看我高兴。”

夫人失神地望着菊治，脸上没了血色，扶着前额说：

“天旋地转的，头晕得很。”

夫人一定要回去，菊治只好叫一辆汽车，自己也跟着坐了进去。

她闭着眼睛，倚在汽车角落里。看她伤心无主的神情，像有性命之忧。

菊治没有进夫人的家。下车时，她从菊治手中抽出冰凉的手指，一溜烟便消失了。

当天夜里两点钟左右，文子打来电话。

“是三谷少爷么？我妈方才……”

说到这里顿了一下，接着清清楚楚地说：

“过世了。”

“什么？你妈怎么啦？”

“死啦。心脏麻痹。这一向，她一直吃许多安眠药。”

菊治无言以对。

“所以，我想求您一件事。”

“唔。”

“要是您有熟悉的大夫，能不能请您陪他来一趟？”

"大夫？请大夫吗？很急吧？"

菊治很惊讶，怎么还没请到大夫，猛地恍然明白了。

夫人准是自杀了。文子为了掩饰其事，才向菊治求救的。

"我明白了。"

"那就拜托了。"

文子一定考虑再三，才打电话给菊治的。所以，说话才这样审慎郑重，只讲了一下要办的事。

菊治坐在电话机旁，闭上眼睛。

同太田夫人在北镰仓旅馆共度良宵后，在回家的电车上所看到的落日景色，蓦地掠过菊治的脑海。

那是池上本门寺林中的落日。

赭红的落日，像在树梢上掠过。

霞色将森林衬映得黑黝黝的一片。

掠过树梢的落日，刺痛疲倦的眼睛，菊治便闭上了眼睛。

那时，他忽然觉得，稻村小姐包袱上的千只白鹤，仿佛在眼内的霞空里翩跹飞舞。

志　野　瓷

一

菊治上太田夫人家，是在头七后的第二天。

倘如等下班再去，要拖到傍晚，所以他打算早些走。可是每当动身要走时，就有些心慌意乱，那天迟迟疑疑，直到下班都还没走。

是文子出来开的门。

"嗳呀，是您！"

文子两手扶在地板上，抬头望着菊治。仿佛是用两手支撑着颤抖的肩膀。

"谢谢您昨天送来的花。"

"不客气。"

"送了花，我以为您不会来了呢。"

"是吗？不过，也有先送花后来人的吧。"

"这倒没想到。"

"我昨天到附近花店来过……"

文子一本正经地点头说：

"花上虽然没有名片，可我立刻就猜到是您送的。"

菊治想起昨天在花店里，站在花丛中回忆太田夫人的情景。

还想起，蓦然间，花的香气竟冲淡了他对罪孽的恐惧。

此刻又受到文子温柔的接待。

文子穿一件白地的布衣服，没有搽粉，只是在有些干燥的嘴唇上，涂上淡淡一层口红。

"因为我想，昨天还是不来为好。"菊治说。

文子把膝盖往斜里挪了挪，意思是请菊治上来。

文子大概是为了要忍住不哭，才在门口寒暄的，可是当场再要说什么，说不定就会哭出来。

"收到您的花，真不知有多高兴。不过，您昨天也可以来的。"

文子从菊治的背后站起身，走过来说。

菊治尽量装出轻松的口气说：

"我怕招令亲贵戚讨厌，那反而不美。"

"我已经不在乎这些了。"

文子说得很爽快。

客厅内，骨灰坛前摆着太田夫人的遗像。

只有菊治昨天送的花，还供在那里。

菊治有些愕然，只留下他的花，别人的花难道文子都收走了么？不过，头七也许很冷清也难说。菊治有这种感觉。

"是水罐子吧？"

文子知道菊治说的是花瓶，便回答说：

"是的。我觉得挺合适。"

"好像是件上好的志野瓷。"

做茶道的水罐用，略微小了点。

里面插的，是洁白的玫瑰和浅色的石竹。花束跟直筒形的水罐很相称。

"我妈也常常用来插花的，所以就留下来没卖掉。"

菊治坐在骨灰坛前，点上香，然后合掌瞑目。

他在祈求饶恕。可是，心里对夫人的爱，充满感激之情，仿佛又受到夫人一腔柔情的抚慰。

夫人是感到罪孽深重，不能自拔，才一死了事呢？抑或是情爱弥笃，无法克制，才殉情而死的？致夫人于死命的，究竟是爱还是罪？菊治想了一个星期，百思不得其解。

此时此刻，面对灵位，闭目凝思，脑海里虽然没有浮现出夫人的绰约丰姿，但那令人陶醉的香艳之感，却温存地萦绕着他。奇怪的是，菊治并不觉得有什么不自然，这恐怕也是因为夫人的缘故。那种感触的来复，只可以意会而不可以言传。

夫人死后，菊治常常夜不成寐，便在酒里加安眠药。尽管这样，还是容易醒，而且梦很多。

不过，做的倒不是噩梦。梦醒萦回，常常感到甜美酣畅，令人陶醉，哪怕醒后，也依然为之销魂。

一个死去的人，居然让人能在梦中感到她的拥抱，菊治觉得真是不可思议。凭他肤浅的经验，简直不可想象。

"我这人真是造孽。"

在北镰仓同菊治开旅馆那夜，夫人说过这句话；走进菊治家茶室时，也曾说过。正像这句话引起夫人快活的颤栗和唏嘘一样，如今菊治坐在灵位前，虽然想着她的死，造成她死的就是罪孽，可夫人所说造孽这句话的声音，却仿佛又在耳畔回响。

菊治睁开眼睛来。

文子在他身后抽泣。像似极力忍着不哭出声来，但禁不住漏出一声两声，马上又咽了下去。

菊治端坐不动。问文子说：

"这是什么时候的照片？"

"五六年前的，是小照片放大的。"

"唔？是点茶时拍的吧？"

"咦？您倒看出来了。"

是张脸部放大照。齐衣领合拢之处，往下给剪掉了，两边肩膀也

给剪了。

“您怎么知道是点茶时拍的?”

文子问。

“我这么觉得。你看,她眼睛朝下,脸上的表情好像在做什么事。虽然看不见肩膀,也能感到身上在使劲。”

“起先我觉得脸有些侧,犹豫了一阵,可是,我妈生前最喜欢这张照片。”

“这照片又娴静,又优美。”

“不过,脸有些侧,毕竟不大好。人家上香时,好像都不正眼看人不是?”

“哦,这倒是。”

“不光是脸扭过去,还低着头。”

“不错。”

菊治想起夫人临死前一天点茶时的情景:

她拿着茶勺,泪水把茶釜边都滴湿了。菊治走过去接茶碗。等喝完茶,釜上的眼泪才干。他刚刚放下茶碗,夫人便倒在菊治的腿上。

“拍这张照的时候,她人还胖一点。”

接着,文子又讷讷地说:

“再说,跟我太像的照片,供在那里,不知怎的,总有些不好意思。”

菊治蓦地回头看了一眼。

文子目光低垂。那目光,方才一直凝视着菊治的背影。

这回菊治少不得离开灵位前,跟文子相对而坐。

但是,对文子,他还有什么表示歉意的话好说呢?

幸而插花的器什,是个志野瓷的水罐。菊治两手轻轻撑在罐前,装作打量茶具的模样。

白釉面上隐隐泛出红色,菊治伸手摸了摸那冷艳而又温馨的表面。

“柔润得像梦幻似的,这种精品志野瓷,也确实叫人喜欢。”

他刚要说“柔润得像梦幻中的女人似的”,便缩住口,没说出“女

人"二字。

"要是中意的话，就送给您，作为我母亲的纪念品。"

"不敢当。"

菊治抬起头来赶紧说。

"既然喜欢，就甭客气。我妈在天之灵也会高兴的。这水罐，似乎东西还不错。"

"当然是件精品。"

"我也是听妈那么说。所以，才把您送的花插在里面。"

菊治也没想到，竟然会热泪盈眶。

"那么我就收下了。"

"我妈也准会高兴的。"

"不过，看来我不大可能把它当茶道的水罐用。只能拿来当个花瓶。"

"我妈也用它插过花。能作花瓶用，也足够了。"

"即使插花，也不是茶道用的花。茶道器具要不用在茶道上，未免可惜了。"

"我不想学茶道了。"

菊治趁回头的功夫，站了起来。把放在壁龛附近的坐垫，拖到廊子这边，坐了下来。

文子坐得离菊治有几步远，一直没用坐垫，在他身后侍候着。

因为菊治挪开了，文子便孤单单地给留在客厅的中央。

她两手手指弯着放在膝盖上，大概怕手指发颤，便握了起来。

"三谷少爷，请原谅我妈吧。"

文子说完，嗒然低下头去。

在她一低头的那瞬间，菊治以为她会倒下去，不禁吃了一惊，说道：

"哪儿的话。要请原谅的，该是我。我觉得，'请原谅'这三个字，我都说不出口。不知该怎样表示歉意才好。对你，我感到有愧，简直不好意思来见你。"

"有愧的是我们呀。"

文子脸上露出羞惭的神色。

“真想钻进什么地缝里去。”

从她那没搽脂粉的脸颊，直到白皙修长的颈项，都微微泛起红晕，看得出文子已心力交瘁。

那微红的脸色，反而使人感到她有些贫血。

菊治内疚地说：

“我想，你妈不知有多恨我呢。”

“恨您？瞧您说的。我妈她会恨您吗？”

“怎么不会？不是因为我，她才死的么？”

“那是她自己寻死。我一直这么认为。她死后，这一个星期里，我一个人就在琢磨这件事来着。”

“她过世了，你就一个人待在家里吗？”

“嗯。原先妈和我两个人，也一直这么过的。”

“你妈，是我害了她。”

“是她自己要死的嘛。要说是您害了她，倒还不如说我害了她。倘如我妈死了，非得恨什么人的话，那就得恨我才是。要旁人来受过，或是悔恨什么，我妈的死，就显得不正大光明，不纯正无疵了。让活着的人负疚或后悔，我觉得会给死者增添负累的。”

“也许确是这样。不过，要是我没遇上你母亲……”

菊治说不下去了。

“我想，死去的人要能得到宽恕，那就如愿以偿了。说不定我妈就是想以死来求您宽恕。您能原谅她么？”

说完，文子便站起身走开了。

听了文子的话，菊治觉得脑海里好似撤除了一层帷幕。

心里忖道，人死了，负累也能减轻么？

难道因死人而烦恼，就等于诅咒死者，就是浅薄，就是错上加错不成？其实，死就死了，哪儿还会用道德强制活着的人？

菊治的目光又转向夫人的照片。

二

这时，文子端着茶盘进来。

盘里放着两只直筒的状茶碗，一只是赤乐[1]，一只是黑乐。

黑釉的那只，放在菊治面前。

沏的是粗茶。

菊治端起茶碗，一边打量碗底的款识，一边莽撞地问了一句：

“谁烧的？”

“我想是了人。”

“红的也是？”

“嗯。”

“原来是一对呀！”

说着，菊治把那只红的打量了一眼。

红的一只放在文子的膝前，还没碰过。

这对直筒茶碗，用来喝茶正合适。可是菊治脑海里倏地浮起一个恼人的幻象。

文子的父亲死后，菊治的父亲还在世，每次来找文子母亲，两人不就是把这对乐家茶碗当普通茶碗用的么？给菊治的父亲用黑的，文子的母亲用那只红的，岂不是一对夫妻碗么？

真是了人瓷，倒也不算辱没了它，或许还是他们旅行幽会用的茶碗也难说。

果真如此的话，文子又明明知道个中情形，还给菊治拿出这对茶碗来，那就未免太捉弄人了。

可是菊治既未感到含沙射影的讥刺，也未觉出别有用心的企图。

他认为这纯粹是一种少女的感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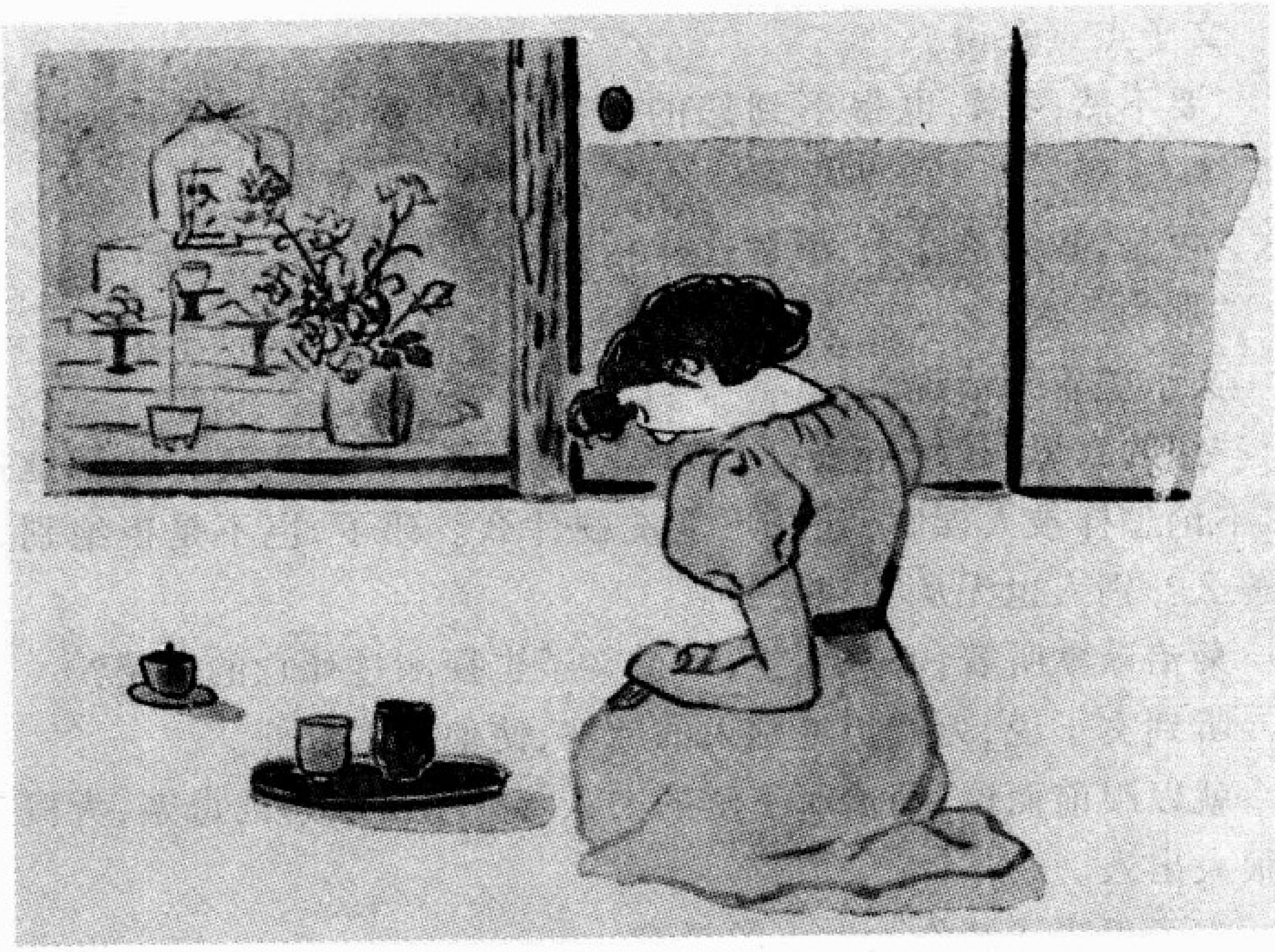
而且，连菊治自己也给牵惹得感伤起来。

也许是太田夫人的死，把文子和菊治都给缠住了，无力抗拒这种别样情调的感伤。然而，这对乐家茶碗，使菊治与文子陷入同样的悲伤，同样的深沉。

菊治的父亲和文子的母亲之间，母亲与菊治之间，以及母亲的

---

① 日本陶瓷之一种。京都人长次郎(1512—1592)，得茶道名家千利休亲授，烧制成的茶具为丰臣秀吉所喜，赐以“乐”印，遂用为家号。“乐家茶碗”按釉色分为白、黑、红三种，多有名品传世。下文的“了人”，为乐家第九代陶匠。



这时,文子端着茶盘进来。

盘里放着两只直筒状的茶碗,一只是赤乐,一只是黑乐。

PDG

死，一切的一切，文子全都清楚。

文子母亲自杀的事给遮掩过去，也是他们二人同谋的。

文子沏茶时好像哭过，眼睛有些发红。

“我觉得今天还是来了的好。”

菊治说。

“照你方才的话，可以理解为，死人与活人之间，不论原谅不原谅，已经没有什么意义了。那么，我现在能不能够认为，已经得到你母亲的宽恕了呢？”

文子点点头说：

“要不然，我妈也得不到您的宽恕呀，尽管她始终不能原谅自己。”

“可是，我到这儿来，跟你这样相对而坐，不是有点过分吗？”

“那为什么？”

文子望着菊治说。

“您的意思，是她不该死么？母亲刚死那两天，我真有些替她抱屈，不论怎样被人误解，死总不能洗刷什么。死了，岂不是拒绝别人谅解么？别人也无从宽恕她呀。”

菊治默默听着，心里在想，难道文子也探测过死亡的奥秘？

听到文子说，死是拒绝别人的谅解，使他颇感意外。

就以眼前而论，菊治所了解的夫人与文子所了解的母亲，大概就有很大出入。

文子无法了解作为女人的母亲。

在菊治来说，宽恕别人也罢，被人宽恕也罢，只发生在对女人肉体那种如梦如痴的陶醉之中。

这对一黑一红的乐家茶碗，似又使菊治悠然神游那如梦如痴的境界。

文子就不会了解乃母的这一面。

从娘胎里生出来的孩子，却不了解母亲的肉体，似乎不无微妙；可是母亲的体态，竟传给了女儿，倒也微妙得很。

从方才文子在门口接他开始，菊治便感觉到一种脉脉的温情，那也是因为从文子温柔的圆脸上，看到了她母亲的面影。

倘如夫人从菊治身上，看到了他父亲的面影而再度失足，那么，菊治觉得文子酷似乃母，便是令人颤栗，大可诅咒的事。但是，菊治却又乖乖地受其诱惑。

只要看一眼文子那微翘的下唇，小巧而干燥的嘴唇，菊治便觉得无法同她争辩。

该怎么才能使她表示一下反抗呢？

菊治心里不禁生起这样一个念头。

"你妈人太温顺了，以至于活不下去。"他说，"而我，对你妈未免又太狠心了点儿。有时不免把自己道德上的内疚，以那种形式，强加于她。因为我这人既胆小，又卑鄙……"

"是我妈不好。她这人太糟糕了。不论同令尊的事，或是同您的事，我觉得这虽说不是她本性……"

文子欲言又止，脸上一片飞红。血色比方才强多了。

她稍稍扭过脸去，低垂了头，仿佛要躲开菊治的目光似的。

"不过，我妈死的第二天，我就渐渐觉得她美。倒不是我想象出来的，而是她自然而然显得美好起来。"

"对死去的人来说，不管怎么着，恐怕都一样吧。"

"我妈也许是因为对自己的秽行隐忍不了，才死的……"

"我看不是这样。"

"再说，她伤心也伤够了。"

文子眼里涌出泪水。大概想把母亲对菊治的深情吐露出来。

"死去的人已长留在我们心里，就好好珍惜吧。"

菊治又说：

"只是他们都死得太早了一点。"

文子大概也明白，菊治是指他跟文子两人的父母。

"你我都是独生子女。"

菊治接着说道。

可是说完这句话，他才想到，要是太田夫人没有文子这个女儿，他与夫人的事，说不定自己更要胡思乱想，叫那些阴暗怪诞的念头给缠住。

"据说你待我爸也很亲切。这还是听你妈说的。"

这句话他终于说了出来。以为说得很自然。

他认为，父亲和太田夫人相好，出入她家的事，也不妨同文子聊聊。

可是，没料到文子当即手扶在席子上说：

“请您原谅。我妈也可怜……打那时起，她就随时准备死来着。”

说完，便趴在那里，一动不动哭了起来，肩膀也像松了劲儿。

她没防菊治会来，连袜子也来不及穿上。她缩起身子，仿佛要把脚心藏在身下。

披散在席子上的头发，差点碰到那只直筒赤乐碗。

哭着哭着，两手捂着脸，走了出去。

过了半晌还不见出来，菊治便说：

“那么我今天就此告辞了。”

说完，菊治走到门口。

这时，文子捧着一个包袱出来。

“这个包，请您带回去吧。”

“哦？”

“志野罐。”

将花取出，把水倒掉，擦干，装盒，然后包好，对她手脚麻利，菊治真是十分惊讶。

“今天就让我带回去？不是还要插花吗？”

“甭客气，只管拿着好了。”

菊治心里想，文子大概是因为浸沉在悲哀中，出手反而更加麻利了，嘴上一面说：

“那么，我就收下了。”

“我亲自送到府上，固然周到，可是，有所不便。”

“那为什么？”

文子没有回答。

“好吧，请多保重。”

菊治刚要跨出门，文子说：

“谢谢您了。我妈的事，请不要介意，还是早些结婚吧。”

“你说什么？”

菊治回过脸去，文子却没有抬起头来。

三

志野瓷水罐带回来后，菊治也想该插上白玫瑰和浅色的石竹花。

直到太田夫人死后，菊治好像才爱上她，常常为之情思缠绵。

而且，他的感情，还是经她女儿文子点破之后，才了悟过来的。

星期天，他试着给文子打了个电话。

"你家里仍旧只有你一个人么？"

"是呀，我也已经觉得寂寞了。"

"一个人住，总归不行的。"

"可不是。"

"你家里这么静，电话里都好像能感觉到。"

文子吃吃地笑了起来。

"请朋友来住住不好吗？"

"可我总觉得，要是别人一来，我妈的事就会给人知道了去似的……"

菊治无言以对。

"就你一个人，恐怕不便出门吧？"

"那倒不至于。可以锁上门出去。"

"那就请你来玩玩吧。"

"谢谢你，改日吧。"

"你身体怎么样？"

"瘦了点。"

"睡得好吗？"

"夜里几乎睡不着。"

"那怎么行呢？"

"最近也许把这儿的房子处理掉，到朋友那里租间房子住。"

"你说最近，是几时呢？"

"我想等这儿卖掉，就搬。"

"卖房子么？"

"嗯。"

"你打算卖掉?"

"嗳。您认为卖掉不好?"

"唔,倒不是。我这座房子也想卖掉呢。"

文子没有做声。

"喂喂,这些事,电话里也谈不清。星期天我在家,能不能劳驾来一趟?"

"好吧。"

"你送的志野罐,我插上西洋花了。你要是来,可以当水罐用一次……"

"是点茶么……"

"倒也不是。这件志野瓷,要不当水罐用一次,未免委屈了它,是不是? 何况,茶具本来就该配别的茶具用,才能相得益彰;要不然,货真价实的美就显不出来。"

"可是,今天我这副样子,比上次见面的时候更加难看。我不来了。"

"没有别的客人,怕什么呢?"

"不想来了……"

"是吗?"

"那么再见。"

"请多保重。好像有人来了,再说吧。"

来客原来是栗本千花子。

菊治神色有些惊惶,担心方才的电话,会不会被她听去。

"实在闷得慌,也好久没碰上这样的好天儿,所以,我就来了。"

千花子嘴上打着招呼,眼睛早已看见那件志野水罐。

"这往后入了夏,茶道就该闲一阵了,我想来这儿的茶室坐坐……"

千花子将带来的礼品,点心和一把扇子,拿了出来。

"这茶室,怕又要泛潮发霉了吧?"

"也许吧。"

"那是太田家的水罐吧? 让我看看。"

千花子若无其事地说着,身子朝花那边挪过去。

当她手扶在席上，往下一低头，那骨骼粗大的肩膀，就怒突出来，样子就像在喷吐毒气。

“买的？”

“不，送的。”

“送你这个？这礼物很贵重啊。是作纪念的吧？”

千花子一抬起头，便转过身子说：

“这么名贵的东西，你不会向她买么？让人家小姐送，倒叫人有些不放心。”

“好吧，容我再考虑考虑。”

“就这么着吧。太田家的茶具，也弄来了不少，可都是你父亲买下来的。即使在照顾太田太太以后，也没白要过……”

“这些事，我不愿听你提。”

“好了好了，不提就是了。”

说着，忽然轻快地站起身来，走了出去。

只听见她在那边跟女佣说话。过了一会儿，系着围裙出来。

“太田太太是自杀的吧？”

千花子出其不意地问道。

“不是。”

“不是？我一听就知道了。她那个人，身上总有股妖气。”

千花子望着菊治说。

“你父亲也说过，这个女人叫人捉摸不透。当然，我们女人家，看法又不同些。反正她总是装得天真烂漫的样儿，跟我一点儿都合不来。黏黏糊糊的……”

“人死了，你不要再说她坏话好不好？”

“话是这么说。可是死人，不是还在破坏你的亲事吗？连你父亲也叫她折腾苦了。”

菊治心里想，觉得苦的，怕是你千花子吧。

父亲跟千花子相好，也只是逢场作戏，为时很短，虽然原因不在太田夫人，但是，父亲到死，跟太田夫人倒一直相好，千花子简直把她恨之入骨。

“她那种女人，像你这样的年青后生，是不会了解的。她死了倒

好。我这是老实话。”

菊治扭过脸去没理她。

“连你的婚事,她都要从中作梗,谁受得了哇? 她准是觉得太作孽,又收不了那份邪心,才死的。像她那种人,还以为死了能跟你父亲阴间相会哩。”

菊治不由得打了一个寒噤。

千花子走到院子里,说道:

“我也要上茶室去静静心。”

菊治坐在那里看着花,半晌没动。

粉白和浅红的花色,与志野瓷上的釉彩,朦朦胧胧,混成一片。

这时,文子独自在家掩面痛哭的身影,忽然掠过脑际。

母亲的口红

一

菊治刷完牙,回到卧室的时候,女佣正把牵牛花插进挂在墙上的葫芦花瓶里。

“今天我要起来了。”

菊治嘴上这么说,身子又钻进了被窝。

他仰卧着,在枕头上歪着脖子,望着挂在壁龛角上的花朵。

“有一朵已经开了。”

女佣说着,便退到隔壁房里。

“今天还请假吧?”

“嗯,再休息一天。不过,我要起来。”

菊治因为伤风头痛,有四五天没去公司上班。

“这牵牛花,从什么地方摘来的?”

“在院子边上,缠在蘘荷上,都开了一朵了。”

大概是自生自长的吧? 是那种常见的靛蓝色,纤细的藤蔓上,花和叶都挺小。

可是,插在古旧发黑的红漆葫芦花瓶里,绿叶蓝花倒垂下来,颇

觉清新雅致。

父亲在世时,这女佣就一直在家里帮忙,这类事不用吩咐自己会做。

花瓶上红漆褪色的地方,还看得见花押。古色古香的盒子上,写着“宗旦”两字。如果确是真品,那只葫芦便是上三百年的东西了。

菊治不懂茶道插花的规矩,女佣自然也不清楚。不过,早上点茶,插牵牛花似乎也行。

在传世三百年的葫芦里,插着一个早晨便会凋谢的牵牛花,想到这里,菊治不禁凝目看了一会儿。

这跟同样是三百年前的志野瓷水罐里插满西洋花相比,兴许还更合适些?

可是,养在水里,牵牛花究竟能保持多久呢?心里不免有些嘀咕。

女佣侍候他吃早饭时,菊治说:

“那牵牛花,我以为眼看就会枯萎呢,倒也不见得。”

“是么?”

菊治想了起来,文子权当她母亲的纪念品送他的志野水罐,他曾打算插一次牡丹花来着。

水罐拿回来时,牡丹花的花期已过,可是当时,也许什么地方还会有开的。

“我都忘了家里还有这样一只葫芦,难为你给找了出来。”

“是的。”

“你见过老爷在葫芦里插牵牛花吗?”

“倒没见过。牵牛花和葫芦都是蔓生的,所以,我想插插看。”

“唔?蔓生……”

菊治笑了笑,愣在那里。

看报纸的时候,头开始发沉,便躺在起居室里说:

“被盖还没收拾吧?”

女佣正在洗东西,听见问,便擦着湿手进来说:

“那我去拾掇一下吧。”

菊治随即到卧室去,一看,壁龛里的牵牛花不见了。

葫芦花瓶也没挂在原处。

"哦。"

大概花要枯了,不愿让菊治看见的缘故吧?

女佣说,牵牛花和葫芦都是"蔓生的",菊治无端笑了出来。是的,父亲当年的一些规矩,依然保留在女佣的某些做法里。

然而,志野水罐仍摆在壁龛正中的地方,没有收走。

倘若文子走来看到了,准会以为不知爱惜呢。

这只水罐刚从文子那里拿来,菊治就赶紧插上粉白的玫瑰和浅色的石竹。

因为文子在母亲灵位前,就是这样插的。而那束白玫瑰和石竹花,就是文子母亲头七那天,菊治送的。

菊治抱着水罐回家的路上,到隔天送文子家花的那爿花店里,买了同样的花回来。

后来,光是摸摸那只水罐,菊治就会怦然心跳,便没再插什么花。

在路上,有时看到中年妇女的背影,他竟能给迷住,及至回过念来,便神情黯然,喃喃自语:

"简直是在犯罪。"

等他收束心神,再一端详,那背影并不像太田夫人。

只不过身腰丰满,形相略似而已。

倏地,菊治浑身一哆嗦,感到一种渴望,但同时,陶醉与疑惧交并,使他在即将犯罪的一刹那顷,当即醒悟过来。

"使我发生邪念的,究竟是什么呢?"

菊治即便这么说,想甩掉什么,可是代替回答的,竟是越发想与夫人相会的欲念。

与死者的神交,那种感触有时竟会活灵活现的。菊治也想过,若不能从中摆脱出来,自己便不可救药了。

有时菊治也认为,这或许是因为道德上的自责,引起官能上的病态。

菊治把志野水罐收进盒里,然后钻进被窝。

他转眼去看院子时,打起雷来了。

雷声虽远,却很响,而且越响越近。

电光开始掠过院里的树木。
骤雨已至。雷声倒像离得远了。
地上溅起了水花，雨势很猛。
菊治爬起来，去给文子打电话。
“太田小姐已经搬走了……”
对方说。
“啊？”
菊治禁不住心头一跳。
“对不起。那么……”
心想，文子已经把房子卖掉了。
“您知道搬到哪里吗？”
“啊，请稍等一下。”
接电话的似乎是女用人。
马上又回到电话机旁，好像在照字条念，把地址告诉菊治。
说是房东姓户崎，也有电话。
菊治把电话又拨到那家。
只听见文子声音爽朗地说：
“让您久等了。我是文子。”
“文子小姐吗？我是三谷。我刚给你家打过电话。”
“真对不起。”
她声音压低之下，很像她母亲。
“几时搬的？”
“哦，是……”
“怎么不告诉我呢？”
“这些日子一直在朋友这里叨扰。房子已经卖掉了。”
“哦。”
“我总拿不定主意，不知要不要告诉您。起初没打算告诉您，也决定不告诉您。可近来，心里又后悔没告诉您。”
“那可不是么。”
“哟，您也这么认为？”
说话的工夫，菊治仿佛洗了一个澡，神气为之一爽。电话难道也

会有这种效验？

“那个志野水罐，你送给我的，每次看到，就特别想见你。”

“是么？家里还有另外一件志野瓷，是只直筒形的小茶盅。上次我想跟水罐一起送给您来着。可是，因为我妈用来喝过茶，碗边上还染上了口红印儿……”

“唔？”

“那是我妈的说法。”

“瓷器上沾着你妈的口红印，会不掉吗？”

“不是没掉。那件志野瓷，本来就带点浅红，我妈说，口红一沾在碗口上，就怎么也擦不掉。妈死后，我看那茶盅，碗口上真有一处，像似隐隐地发红。”

文子说这话，果真那么若无其事么？

菊治听不下去了，便转个话头：

“这里阵雨下得很大，你那里呢？”

“也是倾盆大雨呀。我怕打雷，都缩成一团了。”

“这场雨后，想必会凉爽一些。我在家休息了四五天，今天还在家里。高兴的话，过来玩玩吧。”

“谢谢。要拜访的话，也得等找到事以后。我想出去做点事。”

没等菊治回答，文子又说：

“接到您的电话，我挺高兴，就来一趟吧。虽然我觉得似乎不该再看您……”

菊治等阵雨过去，让女佣收起铺盖。

菊治自己也很奇怪，打电话的结果，居然把文子给请了来。

他尤其没有料到，同太田夫人之间那种罪孽的阴影，竟因听了她女儿的声音而变得无影无踪。

难道是女儿的声音，使他觉得她母亲虽死犹生么？

菊治刮胡子时，把刮下的胡子带肥皂沫，一齐甩在院里的树叶上，让雨水给冲掉。

刚过中午，还以为文子来了，菊治到门口一看，原来是栗本千花子。

“哦，是你！”

“天儿热起来了。好久没来了，今儿来看看你！”

“我身体不大舒服。”

“可别病了。脸色也不怎么好。”

千花子紧蹙额角，看着菊治。

菊治思量着，自己认为文子会穿西服来的，怎么听见木屐声，就错当文子来了呢？真是怪事。嘴里同时说道：

“新镶了牙吧？好像年轻多了。”

“趁黄梅天，有闲功夫才去镶的……就是太白了点儿。反正很快就变色，管它呢。”

千花子走到菊治的卧室，看了看壁龛。

“什么都没有，这回可干净利索了吧？”

菊治说。

“是呀，都是这黄梅天嘛。不过，至少得摆点花儿什么的……”

接着，回过身子说：

“太田家的那件志野罐，后来怎么着了？”

菊治没作声。

“还掉不好么？”

“那是我的事。”

“也不见得吧？”

“至少，用不着你来指手画脚。”

“倒也未必吧？”

千花子露出雪白的假牙笑着说：

“今儿个来，就是为了要噜嗦几句。”

说着，陡然双手一挥，好像要赶掉什么似的。

“我非把那股妖气，从这个家里赶走不可……”

“你别吓唬人好不好？”

“不过，我这个媒人，今儿个倒要提几个条件出来。”

“假如还是稻村小姐的事，那么谢谢你的好意，我不能接受。”

“哟！哟！因为不中意我这个媒人，竟连中意的亲事也要毁掉，岂非气量太小。媒人搭桥，你只管在上面走道，你父亲当年还不是满不在乎，照样利用我。”

菊治沉下脸来。

千花子说得越起劲，肩膀就越爱耸起来。

“那也难怪。我跟太田太太不一样，心直口快。即便这种事，也不想藏在心里，总想有朝一日还是说说的好。遗憾的是，在你父亲那些相好的当中，我竟算不上数。短暂得很，一下子就吹了……”

说完，便低下头去。

“不过，我倒不恨他。打那以后，只要对他有用，他就随意利用我……你们男人家，利用有过关系的女人，顶牢靠了。我呢，也托你父亲的福，学到一些处世之道，大有用处。”

“哼。”

“所以，你就利用一下我这处世之道，也大有用处。”

她这番话，菊治不知不觉倒也听了进去，认为有点道理。

千花子从和服腰带里抽出一把扇子。

“一个人要太像个男人，或太像个女人，就学不来这种有用的处世之道。”

“是吗？那么这种处世之道，就该是男不男女不女的喽？”

“别奚落人，好吗？要能变得男不男女不女的，倒正好能把男人和女人的心思一齐看透。你想过没有？太田太太娘儿俩相依为命。她居然舍得丢下女儿，自蹈死路！依我看，她说不定别有用意，以为她死了，你可以替她照顾女儿……”

“什么话！”

“我细细琢磨了一番，恍然解开这个疑团。我总觉得，她是拿死，来毁掉你这次亲事。她的死，非同寻常，必有道理。”

“是你自己胡思乱想罢了。”

菊治一面这样说，一面感到千花子的胡言乱语真是刺心。

仿佛是电光一闪。

“菊治，你是不是把稻村小姐的事，告诉过太田太太？”

菊治记了起来，但又装作不知。

“打电话告诉太田太太，说我的婚事已经定了的，不是你吗？”

“是的，我告诉过她。叫她别捣乱。就在那天晚上，她死了。”

顿时默然。

"可是,我打电话,你怎么知道呢?是她来向你哭诉的吧?"

菊治冷不防挨了一下。

"是不是?怪不得她在电话里就'哎呀'叫了一声呐。"

"这么说,不等于你害了她么?"

"你以为这么想,就可以脱掉干系,轻松自如了是吧?反正我也演惯反派了。你父亲就是这样,用得着的时候,便叫我替他做恶人,对他用处大着呢。倒并不是为了报答他,今儿我就再来演一回反派。"

在菊治听来,千花子似乎是把那根深蒂固的嫉妒和憎恶一吐为快。

"算啦,这些个内幕,就佯作不知吧……"

千花子的眼神,仿佛在谛视自己的鼻子尖似的,接下去说道:

"你要是讨厌我,以为我多管闲事,尽管皱眉头好了……总有一天,我要把这个狐狸精赶跑,帮你缔结良缘。"

"缔结良缘这类话,请你不要再提,行不行?"

"行,行。我也不愿把太田太太的事搅进来。"

千花子把声音放柔和地说:

"当然,太田太太也算不上是坏人……自己死了,不言不语的,便把闺女许给你,这不过是她的痴心妄想,所以……"

"又胡说八道开了!"

"就是这么回事嘛。她在世的时候,你真以为,她从来都没想过要把闺女嫁给你吗?要真这样以为,你也太糊涂了。她那个人,不管睡着醒着,只顾想你父亲,像着了魔似的,要说是痴情,倒也真是痴情。糊里糊涂的,把闺女也给卷了进来,末了,连命都搭上了……在旁人看来,不是恶报,就是天谴。简直是天网恢恢。"

说到这里,菊治和千花子彼此面面相觑。

千花子把两只小眼睛,向上翻起,那目光定定然直瞧着菊治,菊治只得侧过脸去。

菊治之所以畏首畏尾,让千花子絮絮不休说道半天,是因为原本自己就有弱点,尤其因为千花子的奇谈怪论,把他怔住了。

死去的太田夫人,果真想叫女儿文子跟菊治订终身么?菊治连

想都没想过，也不信这话。

恐怕又是千花子在发妒火吧？

正像千花子胸脯上长的那块令人嫌恶的黑痣一样，也许是一种瞎猜疑？

然而，这番奇谈怪论，在菊治听来，不啻是一道闪电。

菊治感到十分惶恐。

难道自己真的就没有抱过这种希望么？

母亲亡故之后，移情于女儿，这在世上并不是没有先例。可是，当一个人还恋恋于母亲的拥抱，却又不知不觉倾心于其女儿，竟至自己都未察觉，岂不真是入了魔障？

现在想来，自从与太田夫人相会以来，他觉得自己的性格全变了。

总好像麻木了一样。

“太田小姐来了。她说，要是有客人，就改天再来……”

女佣进来通报。

“嗳呀。她回去了吗？”

菊治起身走了出去。

二

“方才太失礼了……”

文子伸着白净而修长的脖颈，抬头望着菊治。

从喉咙连接前胸的凹陷处，蒙着一层淡黄的阴影。

不知是光线的缘故，抑或是形容的憔悴，看到那淡淡的阴影，菊治顿感安然。

“是栗本来了。”

菊治直言以告。出来的时候虽有些拘谨，但一见到文子，反而轻松起来。

文子点点头说：

“我瞧见师傅的阳伞了……”

“哦，是这把伞吗？”

一把长柄灰伞，在门口靠墙竖着。

"要不然,请你先上厢房那儿的茶室待一会儿?栗本那老婆子就要回去的。"

菊治嘴上说着,心里不免埋怨自己,明知文子要来,为什么没把千花子打发走呢?

"我倒没什么……"

"是吗?那么请。"

文子仿佛对千花子的敌意茫无所知,进客厅时,还向她寒暄致意。

同时,对她来给母亲吊丧,也道谢了一番。

千花子像授徒传艺时的样子,耸起左肩,挺着胸脯说:

"你妈也是位性气平和的好心人,在这好人活不下去的世道里,她像最后一朵花似的凋谢了。"

"我妈可没那么好。"

"撇下你一个人,你妈心里准牵挂得很。"

文子垂下目光。

微微翘起的下唇,抿得紧紧的。

"一个人也怪冷清的,不如来学学茶道……"

"哦,我已经……"

"可以解解闷儿。"

"我不够资格。"

"瞧你说的。"

千花子把叠放在腿上的手左右一分,说道:

"其实呀,我是看这黄梅天快完了,想来给他们家茶室通通风,所以,今儿个才来的。"

说完,瞅了菊治一眼。

"正好文子小姐也来了,你看行不行?"

"什么?"

"让我用用你妈的纪念品,那个志野水罐……"

文子抬头看了看千花子。

"也好借此说说你妈的往事。"

"要是在茶室里哭了起来,那多不好。"

"嗨,那就哭呗。怕什么的。赶明儿菊治少爷娶了亲,这茶室也就不能随便来了,尽管这儿的茶室是值得我回忆的地方……"

千花子笑了笑,然后敛容正色道:

"我是指跟稻村小姐的亲事,要是成了的话。"

文子点点头,不露一点声色。

可是,和母亲相似的小圆脸上,看得出憔悴的颜色。

菊治说:

"提这些没成的事,不是难为人吗?"

"我说的,就是'要是成了的话'。"

千花子把菊治顶了回去,又说:

"好事总是多磨。事情没成之前,文子小姐全当没听见这话吧。"

"哎。"

文子又点了点头。

千花子招呼女佣,自己起身打扫茶室去了。

"这儿的树阴,叶子还湿着呐,当心点呀。"

院子里传来千花子的声音。

三

"早上的电话里,差不多听得见这儿的雨声吧?"

菊治说。

"电话里也能听见雨声么?我倒没留意。这儿院子里的雨声,电话里也能听见?"

文子朝院子望去。

隔着树丛,传来千花子打扫茶室的声音。

菊治也望着院子说:

"你那边的下雨声,电话里听不听得见,我也不记得了,可是过后,却有种感觉。刚才风雨骤至,声势真大呀。"

"可不。那雷声才怕人呢……"

"对了,对了,电话里你也说过。"

"连这些无聊的小事,我都像我妈。小时候,每次打雷,我妈就用和服袖子蒙住我的头。夏天,要是上街去,我妈常说,今儿个会不会

打雷，总要先看看天色。即使到了现在，只要一打雷，我就吓得甚至拿袖子捂住脸。”

文子说着，从肩膀到胸口，隐约露出一股娇羞之态。

“那只志野茶盅，我带来了。”

说着便站起身走了出去。

回到客厅里，她把原封包好的茶盅，放到菊治的膝前。

见菊治还在游移，便把包拉到自己面前，从盒里取出茶盅。

“那只乐家直筒碗，你妈好像也当茶杯用的，是了入烧的瓷吧？”

菊治问。

“是的。可她说，不管黑乐还是赤乐，那两只碗跟粗茶或是煮的茶，颜色不配，所以她常用这只志野小茶盅。”

“不错，黑乐显不出粗茶的颜色……”

看到菊治仍旧无意把摆在面前的志野直筒茶盅拿起展玩，文子便提起话头：

“这虽然不是什么上好的志野瓷……”

“哪里。”

可是，菊治终究觉得不好贸贸然就伸手去碰。

正像早晨文子说的，这只志野瓷的白釉上，隐隐的带点红。仔细打量之下，那红色仿佛能从白釉中渗出来似的。

并且，碗口上略微带点浅茶色，有一处，浅茶色看似更浓一些。

那儿该是唇吻的地方吧？

看来好像是沾的茶锈。也许是嘴唇碰脏的缘故。

再一看，那浅茶色中仍旧透出一丝红意。

今晨文子在电话里也说到过，这难道真是她母亲的口红染在上面的？

经他这一琢磨，再看釉上的纹路，确是显出茶、红两色来。

那色调好似褪色的口红，又像萎蔫的玫瑰红——同时也像沾在什么东西上的血渍发了旧一样。想到这里，菊治心里好不奇怪。

他既感到龌龊，觉得恶心，同时又感到一种诱惑，心驰神往。

茶碗面上，黑里透青，画了几枚宽叶草。叶子中间，透出一丝锈红色。

那些草，画得纯朴刚健，仿佛要唤醒菊治那病态的官能。

碗的形状，端庄凝重。

“相当好哇。”

说着，菊治便伸手拿了起来。

“我不大懂瓷器，可是我妈喜欢，拿来当茶杯用。”

“给女人当茶杯用，倒是满合适的。”

菊治从自己的话里，又一次活灵活现地感知文子母亲这个女人。

尽管如此，沾上乃母口红的这只志野茶盅，文子为什么要拿来给他看呢？

是天真？抑或是迟钝？菊治简直弄不明白。

只不过，文子那种毫无抵牾的情绪，好像也传给了他。

菊治一面把茶盅放在腿上转来转去的看着，一面尽量避免手指挨到嘴唇碰过的那块地方。

“请收起来吧。要是叫栗本那老婆子看见，又该噜嗦讨厌了。”

“好吧。”

文子把茶盅放进盒里，重新包好。

她带来是打算送给菊治的，似乎没有机会表示。也许是怕菊治不中意这东西。

文子站起来，把包又放回门口去了。

千花子弯着身子从院子里走了上来。

“把太田家的那个水罐子拿出来呀？”

“就用我们家的好不好？太田小姐现又在这儿……”

“瞧你这话说的？不就因为文子小姐在这儿，才用一用吗？我们正要借志野瓷这件遗物，来谈谈她妈的往事嘛。”

“你不是恨太田太太吗？”

菊治说。

“我恨她干什么？我们不过是脾气合不来罢了。再说，人死了，要恨也没法儿恨了。不过，就因为脾气合不来，对她才无从了解，另外一方面，有些地方，也把她给看透了。”

“把人看透，好像成了你的癖性。”

“能不叫我看透才好呢。”

这时，文子从走廊上过来，靠门边坐下。

千花子耸起左肩，回过头来说：

"我说，文子小姐。咱们用用你妈的志野水罐，行吗？"

"哎，请用吧。"

文子回答。

菊治把刚刚放进壁橱里的志野水罐又拿出来。

千花子嗖地将扇子往腰带里一插，捧着水罐到茶室去了。

菊治也走到门边，问道：

"今早晨在电话里，听说你搬走了，我都一愣。房子这些事，都是你一个人办的？"

"当然。不过，是熟人买下的，所以也还不算麻烦。那位熟人暂住在大矶，听说房子很小，提出可以和我对换。可是，不管房子多小，我一个人也不能住在那儿呀。而且，要上班的话，还是租房子便当。这样，我暂时就搬到朋友家去了。"

"工作定了吗？"

"没有。真要找事做，也不那么容易。我又身无一技之长……"

文子转而含笑说：

"我本来打算，等事情定了，再来拜访。要不然我无家无业，漂泊无着，在这种情况下来看您，岂不可悲。"

菊治本来想说，在这种情况下更好，但是，文子那表情，原以为孤苦伶仃的，现在看上去倒也并不显得凄凉。

"这座房子，我也想卖掉，可是一直拖拖拉拉的。因为心里总惦着要脱手，结果落水管要修的也没修，席子也坏成这样，面子都没换一换。"

"您不是要在这房里结婚么？等那时候再……"

文子开门见山地说。

菊治盯着文子的脸说：

"你是指栗本的话么？你想想，我现在能结婚吗？"

"是为了我妈的事么？她既然叫您这么伤心，她的事，我看就让它过去算了……"

四

茶道这一套，对千花子真是驾轻就熟了，所以，茶室很快就准备停当。

"跟水罐子这么配，你看好不好？"

千花子问菊治，菊治也不懂。

见菊治没回答，文子也就没做声。两个人都盯着志野水罐。

本来在太田夫人灵位前，权当花瓶用的，今天，又恢复其本色，作水罐来用了。

这曾经是太田夫人手上的东西，现在却任由千花子摆弄。太田夫人死后，传到女儿文子手里，再由文子转给菊治。

这水罐的际遇真是不可思议，也许所有茶具大抵如此。

早在太田夫人之前，这只水罐自制作出来以后，历三四百年，迭相传承，几易其主，这些主人的命运究竟如何呢？

"这只志野水罐，放到茶炉或茶釜这类铁器旁边，看着越发像个美人儿了。"

菊治对文子说：

"而且，它那遒劲的姿致，绝不亚于铁器。"

这件志野瓷，白釉里透着润泽，闪出光华。

菊治在电话里，曾告诉文子说，看见这件志野水罐，便切望一睹芳容。但是，她母亲那白皙的肌肤里，难道也深蕴着女性的强毅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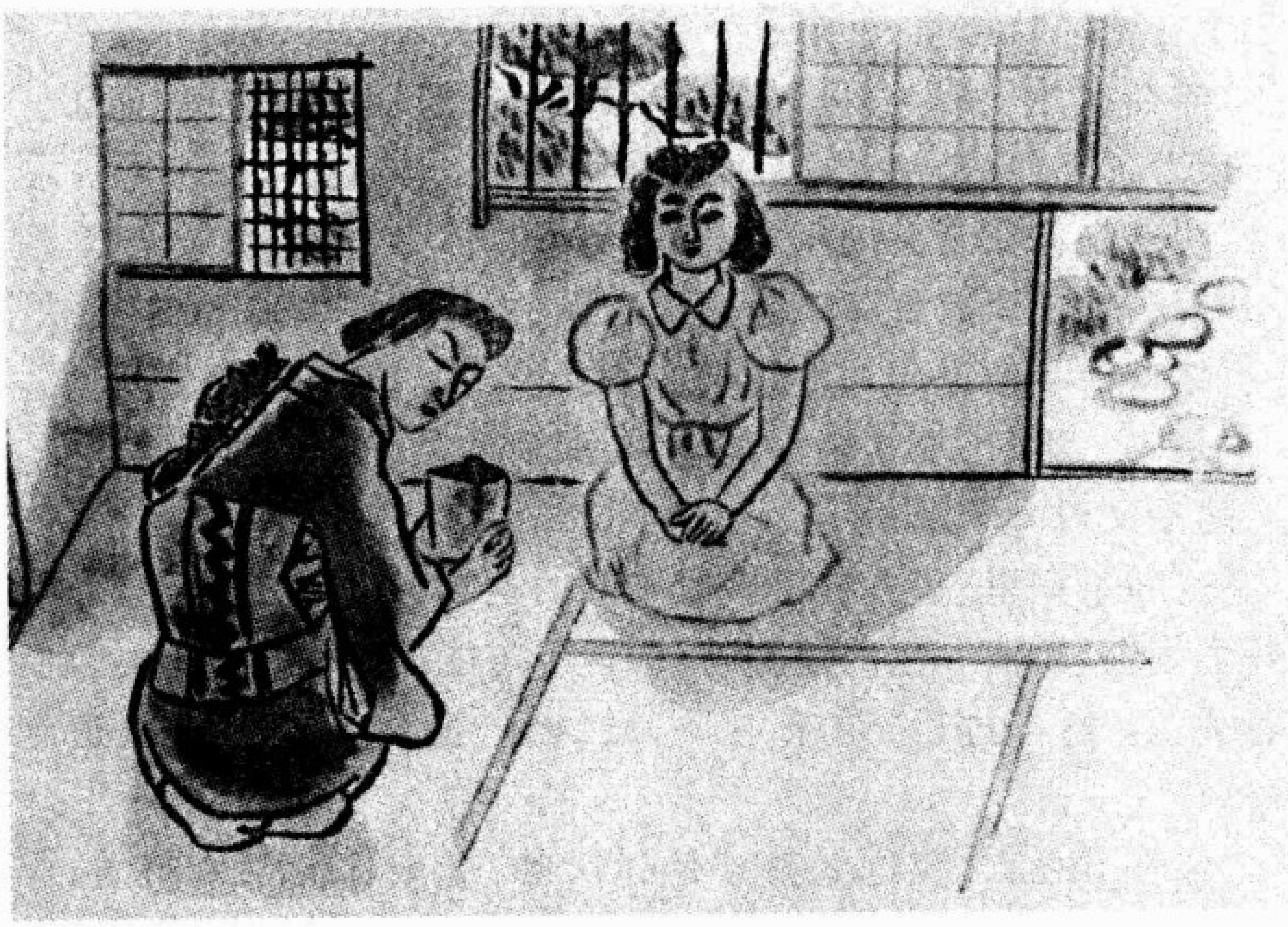
因为天热，菊治把茶室的纸格子门拉了开来。

文子身后的窗外，枫树一片青翠。枫叶茂密，投下的影子，正落在文子的秀发上。

文子那略长的颈项，上部正照着从窗子射进来的亮光里；短袖衣衫，仿佛初次上身，手臂看着有点白里透青。人不显太胖，却肩膀丰腴，手臂滚圆。

千花子也在瞅着水罐。

"水罐要是不用在茶道上，就显不出灵气。仅仅插几枝西洋花，简直是糟蹋东西。"



千花子也在瞅着水罐。

“水罐要是不用在茶道上，就显不出灵气。仅仅插几枝西洋花，简直是糟蹋东西。”

“我妈那时也插花来着。”

文子说。

“你妈留下来的水罐，居然跑到这儿来，真跟做梦似的，叫人意想不到。不过，你妈在天之灵，也一定会挺高兴的。”

千花子话中带刺，想挖苦她几句。

可是，文子却若无其事地说：

“一来，这个水罐我妈当过花瓶用；二来，茶道我也不想学了。”

“你千万别这么说。”

千花子环视茶室，又说：

“能在这儿坐着，心里再踏实不过了。虽说我到处都跑遍了。”

接着，又看着菊治说：

“明年是你父亲五周年忌辰，等到忌日那天，办一次茶会吧。”

“行啊。把所有冒牌茶具全摆出来，再请些客人来，倒也痛快。”

“你这话从何说起。你父亲的茶具里，就没有一件假货。”

“是吗？不过，要是全都是假货，那个茶会准会有趣得多。”

菊治又对文子说：

“这间茶室里，我总觉得有股难闻的霉味，好像充满毒气似的，要是开个茶会，用清一色的冒牌茶具，说不定能冲冲这股毒气。就算是追荐先父，追荐过后，与茶道一刀二断。虽然我早就跟茶道绝了缘……”

“你言下之意，我这老婆子怪讨厌的，老来你们茶室待着，是不是？”

千花子急速地搅着茶刷。

“就算是吧。”

“不许你这么胡说。不过，要结新缘，旧缘断了倒也好。”

千花子示意茶已经得了，把茶放到菊治面前。

“文子小姐，听了菊治少爷的气话，你妈的这件遗物，似乎找错了归宿。我一看见这只志野罐，就觉得你妈的面孔，好像映在那上面似的。”

菊治喝完茶，放下碗，转而又看起水罐来。

也许是千花子的身影，正映在那黑漆的盖子上。

文子坐在一旁发怔。

菊治无从知道,文子究竟是尽量不去触犯千花子呢,抑或根本就没把她放在眼里?

文子的神色没有不高兴的表示,跟千花子并坐在茶室里,也真是怪事。

千花子提到菊治的亲事,文子也没有显出不快的样子。

千花子历来就恨文子母女,句句话都在羞辱文子,可是文子了无反应。

难道文子因为深自悲哀,便什么都淡然处之,全不计较了么?

还是因为母亲去世的打击,使她超乎这一切之上了呢?

要不然便是乃母的禀性传给了她,一向俯仰随人,是个纯洁无邪的少女?

然而,菊治任千花子一味憎恶侮慢文子,尽量不显出有意袒护文子。

但当他发觉这情形后,心里不禁想道:倒是自己有点古怪呢。

而且,他看着千花子点好最后一杯茶,举杯自饮的样子,也觉得好不奇怪。

千花子从腰带里掏出表来,看了一眼说:

"这种小表,老眼昏花,看起来真吃力……把你父亲的怀表,送给我好吗?"

"他哪里来的怀表?"

菊治把她顶了回去。

"有的嘛。他常带在身上。上文子小姐家的时候,不是也带过吗?"

千花子故作吃惊地说。

文子垂下目光。

"是两点十分吗?两根针挨在一起,看着模模糊糊的。"

千花子又恢复她那勤快的劲道。

"稻村家的小姐给我招来一伙人,今儿个下午三点钟要学茶道。去她家之前,先到你这儿来弯一下,想讨个回话,心里好有个底儿。"

"那你就直截了当,向稻村家给我回掉吧。"

听菊治这么说，千花子便随口敷衍：

“好，好，咱就直截了当……”

笑着掩饰了过去。

“真想让那伙人，早一天到这间茶室来学茶道。”

“好办，就请稻村家把这座房子买下好了。反正我最近就打算卖掉。”

“文子小姐，咱们一道走吧？”

千花子没去理会菊治，冲着文子说。

“好的。”

“那我就赶紧把这儿收拾收拾。”

“我来帮您收拾。”

“你帮我？”

可是，千花子不等文子，径自朝水房匆忙走去。

传来哗哗的水声。

“文子小姐，我看算了吧，甭跟她一道回去。”

菊治放低声音说。

文子摇摇头：

“我怕她。”

“有什么好怕的。”

“我真怕她。”

“那么，你就跟她走一段，然后再甩开她。”

文子仍旧摇摇头，站起身来，把腿弯那里的皱折拉拉平。

菊治险些从下面伸过手去。

他以为文子摇摇晃晃会倒下来，弄得文子满脸通红。

方才千花子提到怀表的事，把她羞得连眼角都红了，现在则是满脸飞红，如一朵盛开的红花。

文子抱起志野水罐朝水房走去。

“哟，敢情你倒只管把你妈的东西拿了来？”

从里面传来千花子沙哑的声音。

双 重 星

一

栗本千花子到菊治家来说，文子和稻村小姐都已经结婚了。

夏天傍晚八点半的时分，天色还亮。菊治吃过晚饭，躺在廊子上，瞧着女佣买来的萤火虫笼子。萤火清白的光，不知什么工夫，已幻成橙黄色，这时，天也暗了下来。可是，菊治仍旧懒得起来点灯。

菊治向公司请了四五天假，到野尻湖——朋友的别墅那儿去避暑，今天刚回来。

朋友已经结婚，而且有了孩子。菊治对婴儿毫无经验，生下来有多久，究竟长得大还是小，一点也看不出，不知该说些什么才好，只得说上一句：

“这孩子发育得很不错嘛。”

“哪儿呀，生下来才小得可怜呐。最近总算长了点个儿。”

朋友的妻子回答说。

菊治在婴儿眼前晃晃手说：

“还不会眨眼睛呢。”

“东西倒能看见，眨眼睛还得过些日子。”

菊治以为婴儿有好几个月大了，其实才刚一百天。难怪那年轻的妻子，头发稀疏，脸色青黄，显然还带着产后的憔悴。

朋友夫妇的生活，一切以婴儿为中心，只管看顾婴儿，菊治觉得自己实在多余。但是，当他乘上回家的火车，朋友妻子那瘦弱的身影，始终萦绕在他脑际，久久不能离去。她看来很老实，面容憔悴，毫无生气，只是呆呆地抱着婴儿。朋友本来和父母兄弟住在一起，这头一个孩子生后不久，便暂时住到湖畔的别墅里。朋友的妻子恐怕过惯了这种小两口生活，过分的闲适泰然，竟至有些发呆。

菊治回到家里，躺在廊子上，仍在寻思朋友妻子那副模样，而这种怀念之情，圣洁之中带点悲凉的意味。

正在这时，千花子来了。

她冒冒失失地走进屋子说：

"哎哟！怎么摸黑躺在这儿呀？"

于是便坐在菊治脚横头的廊子上。

"单身汉真怪可怜的。躺在这儿，连个灯都没人给点。"

菊治蜷起腿来，待了一会儿，又不大高兴地坐了起来。

"甭见外，只管躺着好了。"

千花子右手做了个手势，让菊治躺下去。然后，又郑重其事地寒暄了一通。说她去了趟京都，回来时还顺便在箱根停了停。在京都她师傅家，遇到茶具店的大泉老板。

"我们好久没见面了，便跟他聊起你父亲的事，真说了个痛快。他说要告诉我你父亲外出幽会的那家旅馆，便把我带去看木屋町的一家小旅馆。那里，你父亲大概同太田太太去的吧。大泉老板还叫我住在那儿。这人真没脑子。一想到你父亲跟太田太太两个全作了古，不论我胆多大，睡到半夜里，没准也会害怕起来，你说是不是？"

菊治没有做声，心里想，你千花子说这些，才真的没脑子呢。

"你也到野尻湖去了一趟吧？"

千花子是明知故问。一进门，就问过女佣，而且，不经通报，便闯了进来，她历来就是这种作风。

"我刚回来。"

菊治回答的口气，显得老大不高兴。

"我回来了三四天了。"

说着，千花子又煞有介事，耸起左肩说：

"可是，回来一看，出了件事，真叫人遗憾。开头我大吃一惊。都怪我太大意，简直没脸来见你。"

据千花子说，稻村家的小姐已经结婚了。

菊治也吃了一惊，幸好廊子上很暗，看不清表情。他曼声应了一句：

"是么？几时？"

"你倒满不在乎，像没事人似的。"

千花子挖苦说。

"本来嘛，雪子小姐的事，我不是向你回绝过几次了吗？"

“那也是口头上说说罢咧。恐怕是对我，才摆出这副面孔来。什么一开头就不情愿啦，偏是我这多嘴多舌的老婆子，好管闲事，纠缠不休，招人讨厌。你心里却在想，这小姐倒挺不错的，是不是？”

“你胡说些什么！”

菊治忍不住笑了出来。

“那小姐你挺中意的吧？”

“小姐人倒的确不错。”

“你的心思，我早就看透了。”

“说小姐好，不一定就想到结婚呀。”

然而，听说稻村小姐已然结了婚，菊治心里立时一阵翻腾，渴想回忆起小姐的面影来。

菊治只见过雪子两面。

在圆觉寺的茶会上，千花子为了让菊治端详雪子，特意叫她点茶。雪子点茶，手法朴素，流品高雅，新叶的影子映在纸格子门上，她穿一身长袖和服，肩膀和衣袖，甚至连头发，辉映之下，都显得光亮起来，这印象都还珍藏在菊治心底。可是，雪子的容貌，菊治却怎么都记不起来。当时她用的小红茶巾，以及去寺庙后院茶室的路上，手上拿着的那只桃红绉绸上印着千只白鹤的包袱等等，此刻又全都鲜明地兜上他的意识。

后来一次，雪子到菊治家的那天，是千花子点的茶。直到第二天，菊治还觉得茶室里小姐的余香依然。她身上那条绘有石菖蒲花的腰带，历历如在目前，只是小姐的身姿，却难以把握。

就说故世才三四年的父母，菊治连他们的面貌也都记不大清。一看到照片，才若有所悟，连连点头。也许越是亲越是爱的人，就越是记不住；而越是丑类恶物，越是牢记不忘。

雪子的眼神和面颊，光艳照人，在菊治的记忆里却是抽象的。可是，千花子长在乳房和心窝间的那块痣，却像癞蛤蟆一样，记忆之中十分真切。

此刻廊子上虽则很暗，菊治也知道，千花子大概穿的是那件白麻绉的和服长衬衣，她胸口上的那块痣，即便在亮处，也不会透过衣服看出的，但是，在菊治脑海中，却看得很分明。唯其因为暗得看不见，

倒反能看得见似的。

“既然觉得小姐好，就不该错过机会呀。要知道稻村雪子，这世上就只这么一个。你哪怕找上一辈子，也甭想再找到第二个。这么简单的道理，还不明白？”

于是，千花子数落起菊治来：

“你经事不多，眼界倒挺高。这一来可好，把你和雪子小姐两人的命运，全给改变了。人家小姐本来对你挺有意思，现在嫁给别人，万一不幸，可不能说你没责任。”

菊治没有吭声。

“小姐的模样，你总归仔细看过了吧？难道你就忍心，让她以后悔不当初早几年没嫁给你，心里老想念你么？”

千花子的语调，有点刻毒。

倘若雪子已经结婚，千花子何苦跑来说这些废话呢？

“这是萤火虫笼子么？现在还有这个？”

千花子伸过头去说：

“转眼又到挂秋虫笼子的季节了。这早晚还有萤火虫？看着像鬼火似的。”

“大概是女用人买来的。”

“女用人那就难怪了。你要是学学茶道，就不会这样啦。在日本，做什么事，都要讲个季节。”

经千花子这么一说，萤火虫看着倒真像鬼火似的。菊治想起野尻湖畔，秋虫唧唧。这些萤火虫能活到今天，真是不可思议。

“要是有了太太，你准不会这么冷冷清清，什么事都脱了班过了时。”

说着，千花子忽作恳切状，低声说：

“我给你介绍稻村小姐，也是替你父亲出力呀。”

“出力？”

“是啊。你只顾躺在这暗处，瞧着萤火虫出神，这不，连太田家的文子小姐也出嫁了。”

“几时？”

菊治心里老大吃惊，比方才听到雪子结婚还要意外，就像给人绊

了一跤似的，甚至都来不及掩饰他的惊愕。千花子或许也看出了菊治这种狐疑的神情。

“我也是，从京都回来一看，简直都愣住了。两个人就像约好了一样，一下子全出嫁了，年轻人做事，就这么轻率。”

千花子又往下说：

“我还以为，既然文子小姐嫁了人，就没人再来作梗了，不料稻村小姐这时也出阁了。稻村家那方面，弄得我也丢尽了脸，全怪你优柔寡断。”

然而，文子结婚的事，菊治仍旧不大相信。

“太田太太一直到死，都在跟你捣乱，现在，文子这一结婚，她的妖气在这个家里就该散掉了吧！”

千花子把目光转向院子。

“这样倒也痛快，一了百了。你该把院里的树木修整修整了。即使这么暗，不看也知道，树叶长得太密太乱，阴乎乎的闷死人了。”

父亲死了四年，菊治从没叫花匠来修剪过。的确，院里的树木恣意疯长，白天的余热，这时散发出来，光凭感觉也能知道。

“女用人恐怕连水也不浇吧？这些事，你可以吩咐她做嘛。”

“甭来多管闲事。”

千花子的话，句句都会教菊治皱眉头，可是，他仍旧任其说东道西。每次见到千花子，都是这么个形景。

虽说千花子的话令人生厌，她却是想讨好菊治的，同时也想试探试探他的意向。她这套伎俩，菊治早就习以为常了。有时，他嘴上反唇相讥，暗中也不无提防。千花子自然也心里透亮，可大抵装聋作哑，偶尔露点颜色，借以表示心中有数。

她的话虽然讨厌，可很少有菊治未曾想过的。而且专爱挑使菊治厌恶自己，内心嘀咕的一些事，来触他霉头。

今晚，千花子跑来告诉他，雪子和文子都出嫁了，大概就想窥探一下菊治的反应。她究竟是什么用意呢？菊治不敢掉以轻心。千花子本来想把雪子介绍给菊治，使他以此疏远文子，现在两位小姐既已另结良缘，剩下菊治作何感想，也不关她的事，可她还总是钉住菊治，想摸清底细。

菊治很想起来去开客厅和廊子上的电灯。这样摸黑跟千花子说话,想想怪不合适的。论交情,他们也没亲密到这种程度。她虽然连整理院里树木这种事也插嘴要管,这是她的脾气,菊治根本没当回事;可是,仅仅为了开一下灯,他又有点懒得起来。

千花子刚才一进屋只管嚷嚷叫黑,却也不想动弹。按她的脾气,对这类事一向很勤快,这也是职业使然。但是眼下,她似乎挺不愿替菊治出什么力。也许是因为年纪不饶人,要不就是当了茶道师傅,爱摆点架子的缘故。

“京都大泉老板托我带个口信。他说,万一你这儿有茶具要出手,希望能授权给他来处理。”

接着,千花子沉稳地说:“稻村小姐这桩事也给逃掉了,你该振作一下,改弦易辙,换一种新生活。说不定这些茶具便没什么用了。虽然打你父亲那时起,就用不着我了,我也挺寒心的,可是,你们家的茶室,倒是只有我来了,才打开门窗通通风,是不是?”

啊哈,原来如此!菊治这才回过味来。

千花子的目的十分露骨。她大概见菊治和雪子结不成婚,便死了心,于是,就跟茶具店的老板勾结起来,想挖走菊治家的茶具。准是在京都和大泉老板合计好了来的。

菊治与其说是生气,倒不如说松快了起来。

“我正打算连房子都卖掉呢,到时候或许要借重他。”

“毕竟是你父辈的熟人靠得住,不管什么事,你尽可以放心。”

千花子又加上一句。

菊治心里想,家里的茶具,千花子可能比自己还清楚。说不定她早就盘算过了。

菊治朝茶室那边望过去。茶室前那棵大夹竹桃,开满白花,远看只是朦胧一片白。夜色深沉,天树之分,已难于辨别了。

二

临下班,菊治刚要走出办公室,又被电话叫了回去。

“我是文子。”

电话里声音很小。

“喂，我是三谷……”

“我是文子。”

“嗯，知道。”

“真对不起，打电话麻烦您，可是，这件事要不打电话向您道歉，就晚了。”

“哦？”

“昨天我给您寄了一封信，好像忘记贴邮票了。”

“是么？我还没收到——”

“我在邮局买了十张邮票，信发出后，回家一看，整整还是十张。真是糊涂。我一直寻思，怎么才能在信到之前，向您表示歉意……”

“这点小事，不必介意……”

菊治一面答话，一面在想，这封信难道是通知她结婚的事么？

“是报喜的信吗？”

“您说什么？一向都是打电话的，给您写信，这还是头一回，当时挺犹豫，要不要寄出去，结果把邮票给忘了贴了。”

“你现在在哪儿？”

“是公用电话，在东京站……外面还有人在等着打电话呢。”

“是公用电话？”

菊治不懂她为什么要打公用电话，却还是说了一句：

“恭喜你啦。”

“什么呀……那是托您的福，好不容易……可是，您怎么知道的？”

“是栗本告诉我的。”

“栗本师傅？她怎么知道的？真是神通广大，这个人！”

“反正你也不会再见到她了。上一次，电话里还听到下阵雨的声音，是不？”

“嗯，您那么说过。那次也是，我搬到朋友家住，不知要不要通知您，一直拿不定主意。这次又是这样。”

“还是告诉我的好。我也是听栗本说了，正犹疑该不该给你道喜？”

“要真是从此各自东西的话，就太说不过去了。”

她的声音低到欲无，很像她母亲。

菊治顿时语塞。

“也许我该销声匿迹……”

隔了一会又说：

“那间房间有六张席大小，也不算太干净，是跟工作同时找到的。”

“唔？”

“大热天出来上班，够我累的。”

“可不是，再说又刚结了婚。”

“什么？结婚？您说的是结婚？”

“恭喜，恭喜。”

“怎么？我结婚……？真讨厌！”

“你结婚了吧？”

“您说的什么呀？我结婚……？”

“你不是结婚了吗？”

“哪儿呀。我现在还有心思结婚吗？我妈刚那样去世没多久……”

“唔。”

“是栗本师傅说的吗？”

“是呀。”

“那是为什么呢？真不懂。您听了之后，就信以为真了？”

文子好像在对自己说话似的。

菊治忽然声音清朗地说：

“电话里说不清，见一下面好不？”

“好吧。”

“我到东京站来，你就在那儿等我吧。”

“可是……”

“要不，就在别处碰头也好。”

“我不愿在外面跟人约会，还是我去府上吧。”

“那么，我们一起回去吧。”

“一起回去，不又等于约会了吗？”

"要不要先上我公司来?"

"不。我一个人直接去。"

"好吧。我也马上回去。要是你先到,就请进屋坐吧。"

文子从东京站乘电车,可能会比菊治早到。但是,菊治总觉得能和她乘在一辆车上,所以在车站上一边走,一边在人群里寻她。

结果还是文子先到家。

听女佣说,文子在院子里,菊治便从大门旁边走进院子。文子正坐在白夹竹桃树阴下的一块石头上。

打千花子来过之后,四五天来,女佣天天趁菊治回家之前把花木浇好。院子里的那个旧水龙头还能用。

文子坐着的那块石头,底部看上去还湿乎乎的。倘若那株盛开的夹竹桃,绿叶茂密,衬着红花,就会像是炎夏的花木,可是,开的是白花,便显得十分凉爽。朵朵鲜花轻轻款摆,笼罩着文子的身影。恰巧她穿的是一件白布上衣,翻领和袋口都用蓝布滚上一道细边。

夕阳从文子身后的夹竹桃,一直照到菊治的面前。

"你来了。"

菊治亲切地走上前去。

文子在菊治说话之前,张口似要说什么,结果只说了句:

"方才电话里……"

说着,两肩一缩,转身站了起来。她大概以为要不这样,菊治就会走过来,说不定会来拉她的手。

"因为您电话里那么说,我才来的。来打消……"

"结婚的事么?我听了都大吃一惊。"

"嫁给谁呢……?"

说罢,文子垂下目光。

"这倒没听说。反正,听说你结婚,和听你说没结婚,两次都叫我很吃惊。"

"两次?"

"那可不是!"

菊治顺着石步,向屋子走去,说道:

"从这里上来吧。你方才可以进房等我嘛。"

说着，便在廊子上坐了下来。

“前几天我旅行刚回来，正躺在这里休息，栗本跑了来。是个晚上。”

这时，女佣在屋里招呼菊治。大概是他离开公司前，打电话叫的晚饭送来了。菊治起身走进去，顺便换了一件白色细麻纱衣服出来。

文子似乎也重新匀了一下脸。等菊治坐下，便问道：

“栗本师傅她怎么说？”

“她只告诉我，听说文子小姐也结婚了……”

“您就当真了么？”

“我没想到她会撒这个谎……”

“一点都不疑心？”

文子那双漆黑的眸子，转眼之间湿润起来。

“我现在能结婚么？您想想看，我能那么做么？妈和我吃了那么多苦，伤透了心，到现在还余痛在心……”

在菊治听来，仿佛她母亲还没有离开人世似的。

“妈和我生性轻信，相信人家总会了解我们的。难道这是梦想不成？这种事，只有自己知道……”

文子止不住掩泣起来。

菊治沉默有顷，说：

“你以为我现在能结婚吗？上次我对你说过，就是下阵雨那天……”

“打雷那天么？”

“是的。今天倒反过来由你说了。”

“不对，那是……”

“你不也常常说我，快结婚了吧？”

“哪儿呀，您跟我可完全不同。”

文子眼泪汪汪，瞧着菊治说。

“您跟我不一样。”

“怎么不一样？”

“身份也不同……”

“身份？”

"是啊，身份不同，如果身份这词儿不恰当，那么，能不能说，是身世不光彩？"

"就说是罪孽深重吧……那恐怕是我吧？"

"不！"

文子使劲摇了摇头，泪水夺眶而出。有一滴眼泪竟顺左眼角流到耳边。

"要说罪孽，早叫我妈背着带进坟墓去了。不过，我倒不认为是罪孽。那只是我妈的悲哀。"

菊治低头不语。

"罪孽也许不会消失，悲哀是会过去的。"

"然而，如果说成是你身世不光彩，岂不是令堂的死，也显得不那么光明磊落了吗？"

"那么，还是说成悲哀之深切的好。"

"悲哀之深切……"

菊治想说，也是因为爱得深切，——但没有说出口来。

"除了这些，你又在和雪子小姐议婚，这也跟我不一样呀。"

文子似乎把话题拉了回来，接着说道：

"栗本师傅一直认为，是我妈碍了你们的事。她说我结婚了，也是因为把我也看成是绊脚石。我看只能这么认为。"

"可是她说，稻村小姐也结婚了。"

文子顿时神情沮丧，却又说：

"骗人……她骗人！她一定又在骗人！"

接着又用力摇了摇头问道：

"那是几时的事？"

"稻村小姐结婚么？大概是最近的事吧？"

"她一定又在说谎。"

"她告诉我，你们两个全结婚了，我更相信你或许真的结婚了。"

菊治低声说着：

"不过，雪子小姐倒真有可能结婚……"

"她胡说！哪有大热天结婚的。单穿薄薄一层衣裳，还汗流浃背呐。"

“这倒是。不过，难道夏天就没人举行婚礼么？”

“嗯，差不多……当然，也不是绝对没有，一般婚礼总拖到秋天，或是别的时候……”

不知因缘何事，文子眼里又重新涌出泪水，滴落到腿上，她凝眸望着泪痕。

“可是，栗本师傅说这种谎，究竟为什么呢？”

“还真叫她骗着了。”

菊治也说。

然而，这件事为什么偏偏会勾出文子的眼泪呢？

至少，说文子结婚，现在已经证实是谎话。

至于雪子，也许当真结婚了，而千花子为了让菊治疏远文子，便连带说文子也结婚了。这种怀疑又兜上菊治的心头。

他心里总不大信服。甚至觉得，雪子结婚似乎也是子虚乌有的事。

“总之，雪子小姐结婚的事，究竟是真是假还没弄清之前，无法知道栗本是不是在恶作剧。”

“恶作剧？”

“就当她是恶作剧好了。”

“可是，今儿个我要不打电话，还不叫人以为结婚了吗？这个恶作剧，可太过分了点儿。”

女用人又来叫菊治。

不大会儿，菊治拿了一封信，从里面走出来。

“你那封信到了。没贴邮票……”

说着，便神情轻松地想要拆信。

“别拆了。不必再看了……”

“为什么？”

“不愿叫你看嘛，还给我吧。”

说着，文子跪着蹭过去，想从菊治手里抢过信来。

“还给我嘛！”

菊治倏地把手藏在背后。

正在这工夫，文子的左手一下按在菊治的腿上，右手伸着想去夺

信。两手动作一乱，身体几乎失去平衡。看来快要倒在菊治身上，她用左手向后一撑，右手仍伸前去够菊治身后的信。这时，她身子往右歪了一歪，险些倒向前去，一边脸快碰到菊治的腹部。可她竟一机灵，躲闪开了。连她按在菊治腿上的左手，也只是轻轻地碰一下而已。这样一双柔软的手，怎能撑得住那向右歪，又往前倒的上半身呢？

菊治看到文子危岌岌要斜着倒下来的样子，顿时浑身紧张。却没料到她体态那么轻盈，差点儿失声叫了出来。他感到她是十足的女人，也不由得感觉出她的母亲——太田夫人。

文子是在什么工夫闪开的身子？又是在哪一瞬间露出娇柔无力的样子的呢？那简直是不胜温柔。似乎是女性本能的一种奥秘。菊治还以为文子会重重撞过来，谁知她只是挨近前来，好似一阵温馨的香气扑面而过。

那香气好芳冽啊。夏日里，从早到晚出门工作的妇女，身上的气味总是很浓的，菊治嗅到文子的气味，好像也嗅到了太田夫人的气味。仿佛就是与太田夫人拥抱时的气味。

"哎呀，你还我吧！"

菊治顺从地给了她。

"撕掉算了。"

文子转向一旁，把自己的信撕得粉碎。脖子和露出的手臂都汗津津的。

刚才文子怕倒下去，身子一闪，脸色发青，等她坐正以后，才慌得满面飞红，大概就在那时出的汗。

三

附近馆子叫来的晚饭，都是千篇一律，毫无味道。

菊治面前，摆着那只志野瓷的直筒茶碗，是女用人照平时习惯，拿出来放在那里的。

菊治才刚发现，而文子一眼就看见了。

"哟，那只茶盅您都用上了？"

"嗯。"

"真糟糕。"

文子的声音,似乎还不像菊治那样难为情。

"送您这件东西,真有点后悔。这事,我那封信上还提了一笔呐。"

"说些什么?"

"也没什么,不过是表示一下歉意,送了这么一件微不足道的东西……"

"这可不是什么微不足道的东西。"

"并不是什么太好的志野瓷,连我妈平时也一直当茶杯用。"

"这我不懂,不过,这件志野瓷不是蛮好的吗?"

说着,菊治把直筒碗拿在手里打量。

"可是,比这更好的志野瓷,多得很呐。您用这只茶盅,就会想起别的茶碗来,会觉得别的志野瓷更好……"

"我们家的志野瓷里,好像没有这种小茶盅。"

"府上没有,别处能看到呀。所以,您用这只茶盅,要是想起别的碗来,觉得那种志野瓷更好,妈和我都会伤心的。"

菊治喉咙里哼了一声,咽了口气,可嘴上却说:

"我跟茶道的缘分,差不多是断了,不会再看见什么茶碗了。"

"可是,难保您会在什么场合碰到呢?再说,好些的志野瓷,以前也总该见到过呀!"

"照你这么说,送人只能送最好的东西喽?"

"本来嘛。"

说完,文子索性仰起脸来,眼睛盯住菊治说:

"我是这么认为。在信上我还请您把它摔碎扔掉了事。"

"摔碎?把这只碗?"

文子逼视菊治,菊治只好支支吾吾地说:

"这件是志野古窑烧的。大概有三四百年历史了。当初也许是酒席上的用具,既不是饭碗也不是茶杯。后来当小茶盅用,恐怕也年深月久了。所以,古人才这么珍重,传了下来。说不定还有人出门时,放在茶箱里,带到远处去过。这么一件东西,你怎么能由着性子,便摔了呢!"

而且，据说碗口上还染有文子母亲的口红。

听文子说，她母亲告诉过她，口红沾在碗口边，擦也擦不掉。菊治拿到这只志野碗后也发现，碗口上有一处显得略脏，洗刷不去。当然，那颜色并不像口红，是浅茶色的，隐约带点红，要说是口红褪了色，也未尝不可。但也可能是志野瓷本身就隐隐发红。再说，当茶碗使，嘴唇挨到的，常是老地方，所以，说不定文子母亲前面的物主，嘴印还留在上面。不过，太田夫人平时一直当茶杯使，恐怕还是她用得最多。

菊治寻思过，当茶杯使，难道只是太田夫人自己的想法么？会不会是他父亲出的主意，让夫人这么用用看呢？

他还疑心，了入的那对黑红圆筒形茶碗，太田夫人似乎就用来代替茶杯，当成跟菊治父亲共用的夫妻碗。

让她把志野瓷水罐当做花瓶，用来插玫瑰和石竹，拿志野瓷的圆筒碗当做茶杯，等等，从这些情节看来，父亲恐怕把太田夫人看作是美的化身了吧？

他们两人去世以后，水罐和圆筒碗，都转到菊治手里，现在文子也来了。

“这倒不是我逞着性儿，真的，您摔掉吧。”

文子说。

“送您水罐时，看您欣然收下，便想起另外还有一件志野瓷，就顺便送给您当茶杯用，可是，事后又觉得怪不好意思的。”

“这件志野瓷，恐怕不该当茶杯用，否则太可惜了……”

“但是，好东西还多得很呐。要是您用了这个，又惦着别的，那我会难过的。”

“你的意思是，只有最好的东西，才能送人，是吗？”

“那也要分谁，看什么场合。”

菊治心里极为感动。

难道文子的想法，是在太田夫人的遗物中，凡是能使菊治忆及夫人和文子，或者使他能更亲切地感知她们的东西，都堪成为珍品么？

文子深自期许，只有那无上的精品，才够资格作她母亲的纪念品；她这意思，菊治想必也能领会。

那除了表明文子最高贵的感情，还能是什么呢？眼前这个水罐，便是明证。

志野瓷那温馨冷艳的表面，使菊治联想到太田夫人的肌肤。可是，那上面却毫无罪孽的阴影和丑恶。难道因为水罐是珍品的缘故？

望着这高贵的遗物，菊治深感，太田夫人在脂粉队里是最高贵的妇女。而那无上的精品是没有一点瑕疵的。

下骤雨那天，菊治打电话给文子说，看到那水罐，便很想见她。因为是在电话里，他才敢这么说。因为听他这么讲，文子才说还有一件志野瓷，于是便把这只圆筒碗给他送到家里来。

不错，这只圆筒碗大概不如水罐那么名贵。

"家父好像有一只出门用的茶具箱……"

菊治想了起来，说道：

"那里面的东西，准比这件志野瓷要差。"

"是什么样的碗？"

"那我倒没看见过。"

"能叫我看看么？一定是令尊的那个好。"

文子说。

"要是比令尊的那个差，这件志野瓷就可以摔碎了吧？"

"很难说。"

饭后吃西瓜时，文子一面灵巧地剔瓜子，一面催促菊治，要看那只茶碗。

菊治吩咐女佣去打开茶室，然后走到院子里，打算去找茶具箱，可是文子也跟了来。

"究竟放在哪儿，我还不知道。栗本倒比我清楚……"

菊治转过头来说。那株夹竹桃白花吐艳，文子正站在盛开的花荫之下，只看到树根那里，露出她那双穿了袜子、套着木屐的脚。

茶具箱放在水房里的横搁板上。

菊治搬进茶室，放在文子面前。文子以为菊治会替她打开包，便端端正正坐等在那里，过了一会儿才伸出手去。

"那么我就打开了。"

"积了这么多灰尘。"

文子刚解开外面的包装，菊治便站起来，拎到廊子上，把灰尘掸到院子里。

“水房的架子上，有只死知了，都长了蛆了。”

“这间茶室倒挺干净。”

“是么？前几天，栗本刚来打扫过。她那天来，就是为了告诉我，你和稻村小姐都结婚了。因为是晚上，可能连知了也给关进了屋里。”

文子从箱子里取出一个茶碗包，弯着腰，解碗袋上的带子，手指还微微发颤。

菊治从侧面看过去，她那浑圆的肩膀，向前耸着，颈项修长，尤其显眼。

微微翘起的下唇，抿得紧紧的，连同毫无装饰的耳垂，显得楚楚可怜。

“这是唐津瓷呀。”

文子仰起脸来，望着菊治说。

菊治也坐到了跟前。

文子把碗置于席上，说：

“这碗可真好。”

这是一只直筒形的唐津瓷小茶盅，也可以当普通茶碗用。

“又敦实，又气派。比那件志野瓷好多了。”

“拿志野瓷和唐津瓷相比，恐怕不合适吧？”

“可是，摆在一起，一看就知道的呀。”

菊治也给唐津瓷的魅力吸引住了，便放在腿上打量着。

“那就把那件志野瓷拿来比比看？”

“我去拿。”

说着，文子便站起来，走了出去。

她把志野瓷和唐津瓷两只碗并排摆好，两人不由得对看了一眼。

随后，视线又同时转向茶碗。

菊治慌忙说：

“这里，一只是男茶碗，一只是女茶碗嘛。这么并排一看……”

文子似乎说不出话来，只点了点头。

菊治也觉得，自己的话有点离奇。

唐津瓷上没有花纹，完全是素色的，黄里透绿，还带点绛紫。型制刚健有力。

"出远门也带着，可见令尊喜爱的程度；这只碗简直好比是令尊本人呢。"

文子说了句危险的话，可是自己并没有意识到。

然而，对那只志野瓷，菊治却不能说好比是文子的母亲。因为，摆在那里的两只碗，就如同菊治父亲和文子母亲的两颗心。

三四百年前的茶碗，形态朴质纯正，不会引起人作病态的遐想。但却充满生命力，甚至还带点官能的刺激。

把自己的父亲和文子的母亲看成两只茶碗，在菊治的意念中，摆在面前的两只茶碗，仿佛就是两颗优美的灵魂。

茶碗本身是现实的，而现实中自己与文子围着茶碗，相对而坐，使人觉得也是纯洁无瑕的。

太田夫人头七后的第二天，菊治曾对文子说过，两个人这样相对而坐，说不定有点过分，但是，纯洁无瑕的碗面，难道能打消对罪恶的恐惧么？

"真美呀。"

菊治一人在自言自语。

"我父亲并非雅人，却爱摆弄茶碗之类东西，或许就是为了麻痹他那罪恶意识吧？"

"看您说的。"

"不过，看着这只碗，却不会想到原来物主的坏处。人寿几何，先父的寿命竟只有这件传世茶碗的几分之一……"

"死亡就在我们脚下。真可怕！虽然我们脚下就是死神，却又不能总是这样，叫我妈的亡魂把自己给缠住，我也曾想法要解脱来着。"

"可不是嘛，要是叫死人给缠住了，自己就会觉得好像也不是这世上的人似的。"

菊治接口说。

这时，女佣把铁壶之类拿了进来。

她大概以为，菊治他们在茶室待了这么久，准是要用开水点

茶了。

菊治劝文子就用眼前这对唐津碗和志野碗，照旅行方式点一下茶。

文子柔顺地点点头说：

"为了惜别，在摔碎我妈这件志野瓷之前，就当做茶碗用一次吧。"

于是，从茶具箱里拿出茶刷，到水房那里去洗干净。

夏日尚未向晚。

"权当是旅行好了……"

文子在小茶盅里，一面搅小茶刷，一面说。

"旅行的话，是住在什么旅馆里吗？"

"不一定非住旅馆嘛，或者在河畔，或者在山巅。咱们好比用山谷里的溪水点茶，对了，方才要是用冷水，也许更好……"

文子从茶盅里拿出茶刷，抬起漆黑的眸子，瞟了菊治一眼，这时手上正在转动那只唐津碗，目光立即收了回来，看着手上。

接着，把茶碗挪过去，眼波也移到菊治的膝盖前。

菊治觉得，文子人仿佛也跟着流了过来。

这回文子把母亲的志野碗放在自己面前，茶刷子碰在碗边上窸窸作响，于是便住手说：

"真难弄。"

"碗太小，不好搅吧？"

菊治虽这么宽慰她，文子的手依旧在哆嗦。

手一停，茶刷便在小茶盅里搅不开了。

文子凝视着自己发紧的手腕，垂下头一动也不动。

"我妈不让我点茶呢。"

"噢？"

菊治霍地站了起来，好似扶起一个被咒语定住的人似的，抓住文子的肩膀。

文子没有撑拒。

四

菊治不能入睡，等到挡雨板的缝隙里，露出一线曙光时，便向茶室走去。

院子里洗手的石钵前，地上还留着志野瓷的碎片。

拿四块大的碎片在手上对起来，刚好成茶碗形，只是碗边上有个缺口，有拇指那么大小。

他想，残片可能还在，便在石头当中找起来。可是，立即便停住了。

抬眼望去，东边的树林中间，有一颗很大的星星在熠熠发光。

启明的晨星，菊治已有几年没看到了。一面思忖，一面站起来，看到一片浮云正遮住天空。

星光从云中灿然四射，那颗星显得格外大。晨星的边缘，好似水汽淋淋的。

晨星如此清新明丽，自己却在捡茶碗的碎片，往一起对拢，菊治不由得自怜自叹起来。

于是，把手中的碎片又随手丢在那里。

昨天晚上，菊治来不及拦阻，文子便把茶碗朝石钵上摔去，顿时碎成几片。

菊治当时没有留意，文子悄悄走出茶室时，手上拿着茶碗。

"啊！"

菊治失声叫了起来。

茶碗的碎片散在黑糊糊的石缝中，菊治顾不得去捡，径自跑去扶住文子的肩膀。因为文子蹲在那里，把碗摔碎后，身子便向石钵倒了过去。

"会有更好的志野瓷的！"

文子喃喃地说。

难道菊治拿更好的志野瓷作比较，伤了她的心么？

后来，菊治辗转难眠的时候，愈来愈觉得文子这句话，充满清幽哀怨的韵味。

等到院子里现出曙色，他便出去看那摔碎的茶碗。

可是，因为看见了星星，便把刚拾起的碎片又扔掉了。

于是，他又抬眼望去。

“啊！”

菊治叫了出来。

星星不见了。他瞅了瞅扔掉的碎片，就在这一瞬间，启明星躲到云彩里去了。

菊治怅然若失，向东边天际，凝望了半天。

云层看着并不太厚，却找不到星星的踪影。天边被云彩遮断，挨着市街的屋顶上，淡淡的一道红，愈来愈深了起来。

“扔在这儿也不行。”

菊治一个人自言自语，把志野瓷的破碗片又捡了起来，揣进睡衣的怀里。

要是这样扔掉不管，未免令人心疼。而且，也怕栗本千花子来了兴师问罪。

文子大概经过深思熟虑，才下决心摔的，所以，这些碎片，菊治也不打算保留，准备埋在石钵旁边。临了，他又把碎片包在纸里，放进壁橱，然后，钻进被窝里又躺了下来。

文子究竟怕菊治拿什么东西同这件志野瓷比较呢？

她这份担心是怎么来的呢？菊治有些纳闷。

何况，昨夜今晨，他压根儿就没想过，要将什么人同文子比较。

对菊治说来，文子已是无可比拟、至高无上的存在，是他命运的主宰。

以前，菊治无时无刻不记着，文子是太田夫人的女儿。而现在，他似乎忘了这些。

母亲的身体妙不可言地转生在女儿身上，菊治曾神魂颠倒做过不少梦，如今反倒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很久以来，菊治一直给罩在一道又黑暗又丑恶的帷幕里，现在他终于钻了出来。

难道是文子那纯洁的苦痛，超度了菊治？

文子没有撑拒，只是纯洁本身在抵抗。

这正可以看作，文子沉入咒语和麻痹的深渊之中，而菊治正相

反，反倒从咒语和麻痹中解脱了出来。正好比一个中毒的人，最后服了极量的毒药，反而出奇制胜，以毒攻毒。

菊治一上班，就给文子挂了个电话。听说她在神田那里的一家呢绒批发店做事。

文子还没来上班。菊治因睡不着觉，老早就出门了，文子难道一大早还在睡懒觉不成？菊治想，她或许是害羞，今天就待在家里不出来了？

下午又打了一个电话，文子仍然没有上班。菊治便向她店里的人打听她的住址。

她昨天的信里，该是写有搬家后的新住址。可是文子连信封一起撕掉，塞进衣袋里了。吃晚饭的时候，谈到她的工作，菊治这才记住呢绒批发店的店名。可是却忘记问她的住址了。因为文子的住处似乎已经移到菊治的心里了。

菊治下班后，找到文子租赁的那间房子，在上野公园的后面。

然而，文子不在家。

一个十二三岁的女孩，好像刚放学回家，穿着水兵服，走出门来，又进屋问了一下，才出来说：

"太田小姐今早说，要跟朋友出去旅行，不在家。"

"去旅行？"

菊治反问了一句。

"已经出门旅行去了？今天早晨几点走的？她说到什么地方去？"

女孩子又折回屋里，这回离得远一些，回答说：

"不大清楚。因为我妈不在家……"

回话时，一副害怕菊治的样子。这是个眉毛很稀的女孩子。

菊治走出大门，回头看了一眼，却猜不出哪间是文子的房间。这是栋不大的二层楼，还有一方很小的院子。

"死神就在我们脚下，"想起文子这句话，菊治的腿都软了。

他掏出手帕来擦脸。每擦一把，就好像擦去一层血色，可他还是使劲地擦。手帕擦得又脏又湿。背上陡然出了一身冷汗。

"她不会去死的。"

菊治对自己说。

文子给了菊治重新生活的勇气，当不至于自蹈死地。

然而文子昨天的一切，不正表示她一心想死么？

或者说，她怕自己跟母亲一样，是个罪孽深重的女人？

“就让栗本一个人活在世上好了……”

菊治仿佛对着假想的敌人，出了一口恶气似的狠狠说道，然后朝公园的林荫深处急步走去。

（一九四九——一九五一年）

古　都

春 之 花

千重子发现枫树的老干上，紫花地丁含苞吐蕊了。

“哦，今年又开花了。”千重子感到了春的温馨。

在市内这方狭小的庭院里，这棵枫树显得特别大，树干比千重子的身腰还粗。树皮又老又糙，长满青苔，当然同千重子那婀娜的腰肢无可比拟……

枫树的树干，齐千重子腰际的地方，略向右弯，到她头顶上面，愈发弯了过去。而后，枝叶扶疏，遮满庭院。长长的枝梢，沉沉地低垂。

在树干曲屈处的稍下方，似乎有两个小洼，紫花地丁就长在两个洼眼里。而且，逢春必开。自千重子记事时起，树上便有这两株紫花地丁了。

上面一株，下面一株，相距一尺来远。正当妙龄的千重子常常寻思：

“上面的紫花地丁同下面的紫花地丁，能相逢不？这两枝花彼此是否有知呢？”说紫花地丁“相逢”咧，“有知”咧，究竟是怎么回事呢？

每年春天花开不过三五朵。可是，到了春天，就会在树上的小洼眼里抽芽开花。千重子在廊下凝望，或从树根向上看去，时而为这紫花地丁的“生命力”深自感动，时而又泛起一阵“孤寂之感”。

“长在这么个地方，居然还能活下去……”

到店里来的顾客，有赞赏枫树长得美的，却几乎无人留意紫花地丁开花。苍劲粗实的树干上，青苔一直长到老高的地方，显得格外端庄古雅。而寄生其上的紫花地丁，自然不会博得别人的青睐。

然而，蝴蝶有知。千重子发现紫花地丁开花时，双双对对的小白蝴蝶，低掠过庭院，径直飞近枫树干上的紫花地丁。枫树枝头也正在抽芽，带点儿红，只有一丁点儿大，把翩翩飞舞的白蝴蝶衬映得光鲜夺目。两株紫花地丁的枝叶和花朵，在枫树干新长的青苔上，投下疏淡的影子。

这正是花开微阴，暖风和煦的春日。

直到白蝴蝶一只只飞去，千重子仍坐在廊下凝望枫树干上的紫花地丁。

“今年又在老地方开花，真不容易呀。”她独自喃喃，几乎脱口说出声来。

紫花地丁的下面，枫树根旁竖了一盏旧的石灯笼。灯笼柱上雕了一个人像。记得有一次，父亲告诉千重子说，那是基督。

“不是圣母玛丽亚么？”千重子当时问道。“有座大的和北野神社里供的天神像极了。”

“据说是基督。”父亲肯定地说。“手里没抱婴儿么。”

“哦，当真……”千重子点了点头。接着又问，“咱家祖上有人信教么？”

“没有。这盏灯大概是设计庭园的师傅，要么是石匠搬来安在这儿的。灯也没什么希罕。”

这盏基督雕像灯笼，想必是从前禁教时期造的。石头的质地很粗糙，易脆，上面的浮雕人像，经过几百年的风吹雨打，已经毁损残破，只有头脚和身子依稀看出个形影来。恐怕当初的雕工也很简陋。长袖几乎拖到下摆处。双手似乎合十，手腕那里略微凸了出来，辨不出是什么形状。印象之间，与菩萨和地藏王是截然不同的。

这盏基督雕像灯笼，不知从前是为了表示信仰，抑或是用来当做摆饰，标榜异国情调？如今因其古色古香，才搬到千重子家店铺的院子里，摆在那棵老枫树脚下。倘使哪个来客发现了，父亲便说“那是基督像”。至于店里的顾客，难得有人留心大枫树下的旧灯笼。即或有人注意到，院子里竖上一二盏灯，本是司空见惯的事，谁也不会去看个仔细。

千重子的目光从树上的紫花地丁向下移，看着基督像。千重子上的不是教会学校，但她喜欢英语，常出入教会，读新旧约全书。可是，给这盏灯笼供花点烛，却似乎有点不伦不类。灯笼上哪儿都没雕十字架。

基督像上面的紫花地丁，令人联想起圣母玛丽亚的心。于是，千重子从基督雕像灯笼抬起眼睛，又望着紫花地丁。——蓦地，她想起养在旧丹波[①] 瓷壶里的金钟儿来。

千重子养金钟儿，比她最初发现紫花地丁在老树上含苞吐蕊要晚得多，也就这四五年的事。在一个高中同学家的客厅里，她听见金钟儿叫个不停，便讨了几只回来。

“养在壶里，多可怜呀！”千重子说。可是那位同学却说，总比养在笼子里白白死掉强。据说有些寺庙养了好多，还专门出售金钟儿的子。看来有不少同好者呢。

千重子养的金钟儿如今也多起来了，一共养了两只旧丹波壶。每年不迟不早，准在七月初一前后孵出幼虫，八月中开始鸣叫。

只不过它们出生、鸣叫、产卵、死亡，全在又小又暗的壶里。但是壶里可以传种，也许真比养在笼子里只活短暂的一代强。而壶中讨生活，亦别有天地。

千重子也知道，“壶中别有天地”是中国古代的一个故事。说是壶中有琼楼玉宇，珍馐美酒，完全是脱离尘世的化外仙境。是许多神仙传奇中的一个。

然而，金钟儿却并非因为厌弃红尘才住进壶里的。虽然置身壶中，却不知所处何地，就那么苟延残喘下去。

顶叫千重子惊讶的，是要不时往壶里放入新的雄虫，否则同是一个壶里的金钟儿，繁衍的幼虫又弱又小。因为一再近亲相交的缘故。所以，为了避免这情形，一般养金钟儿的人，彼此经常交换雄虫。

眼下正是春天，不是金钟儿引吭的秋天。可是，千重子从紫花地

---

① 旧地名，现大部分属于京都，出产瓷器。

丁今年又在枫树干的洼眼里开花，联想到壶里的金钟儿，倒并不是毫不相干的两件事。

金钟儿是千重子给放进壶里的，而紫花地丁又为什么会长在这样一个局促的地方呢？紫花地丁业已开花，金钟儿想必年来也会繁殖鸣叫的吧？

"难道是自然赐予的生命么……"

千重子将春风拂乱的鬓发掠到耳后。心里一面同紫花地丁和金钟儿相比较："那么我自己呢……"

在这万物勃兴的春光里，瞧着这小小的紫花地丁的，怕也只有千重子了。

听见店里有动静，大概正在开午饭。

千重子应邀要去赏樱花，也该去梳洗打扮一下了。

昨天，水木真一打电话给千重子，邀她上平安神宫去赏樱花。真一有个同学打工，半个月来，天天在神宫门口查票。真一听他说，眼下正是花事最盛的时节。

"好像派人专门守望在那儿似的，这消息最确实不过了。"说着，真一低声笑了起来。真一低低的笑声，声音很美。

"恐怕他会瞧见我们的。"千重子说。

"他是把门的呀。谁都得从把门的跟前过嘛。"真一又笑了两声。"你若觉得这样不合适，咱们就分头进去，到院子里的樱花下碰头好了。那儿的花，即便一个人赏，也看不厌的。"

"那你就一个人去赏花，岂不更好？"

"好固然好，万一今晚下了大雨，花事凋零，我可不敢保。"

"那就看落花的风情罢。"

"雨打泥污的落花，难道还有什么风情可言？这就是你所谓的落花……"

"你真坏！"

"到底谁坏……"

千重子穿了件素净的和服，走出家门。

平安神宫以“时代祭”① 而著称，明治二十八年(一八九五年)，为纪念一千多年前桓武天皇奠都京都修建的，所以殿堂不太陈旧。据说大门和前殿是模仿当年平安京② 的应天门和太极殿。右有橘林，左有樱花。迁都东京之前的孝明天皇(1846—1866)，从一九三八年起，也同历代天皇一起在这里祭祀。在神前举行婚礼的人为数不少。

最美的，莫过于一簇簇红垂樱，装点着神苑。如今真可谓“除了此地樱花，无以代表京洛的春天”。

千重子走进神苑的入口，便见樱花满枝，姹紫嫣红，觉得赏心悦目。“啊，今年又看到京都的春天了。”她伫立着凝视樱花。

然而，真一在哪儿等她呢？难道还没来不成？千重子打算找到真一后再看花，便从花丛中走下缓坡。

真一正躺在下面的草地上闭目养神，两手交叉枕在头下。

千重子万没想到，真一会躺在那儿。真讨厌。居然躺着等年轻姑娘。倒不是千重子觉得受了羞辱，或者是真一没有礼貌，而是他那么躺着就不顺眼。在千重子的生活里，难得见到睡着的男人，所以有点看不惯。

在大学校园里，大概真一也常和同学一起在草坪上，或支肘侧卧，或仰天而躺，谈笑风生。他此刻的样子，不过是一种习惯姿势罢了。

真一的身旁，坐着四五个老婆婆，摊开提盒，在谈天说地。想必真一感到她们仁厚和蔼，就坐在一旁，而后才躺了下去。

这么想着，千重子微微笑了，但是面颊上也跟着飞起一片红晕。她不去惊动真一，只一味站在那里。终于，抬脚从真一身旁走开了……千重子确实从未见过男人的睡相。

---

① 时代祭：为纪念桓武天皇奠都京都，自一八九五年平安神宫建成以来，每年十月二十二日举行祭祀活动，在神舆前，游行者身着各时代服饰，展示平安朝至明治年间的风俗变迁。

② 即现在的京都。

真一的学生服穿得整整齐齐，头发梳得光光溜溜。长长的睫毛合在一起，看来依然像个少年。可是，千重子正眼也没瞧他一下。

"千重子！"真一叫住她，站了起来。千重子陡然着恼起来。

"睡在那儿，多不雅观！过路人都看着你呢。"

"我没睡呀。我知道你来了。"

"你真坏。"

"我想，要是不喊你，看你怎样。"

"你看见我，还装睡，是么？"

"我心里在想，进来的这位小姐多幸福啊！不觉感到有些悲哀。而且，还有些头痛……"

"我？我幸福？……"

"……"

"你头痛么？"

"不，已经不痛了。"

"脸色看着不大好。"

"不，没什么。"

"简直像把宝刀似的。"

真一不大听人说，自己的脸"像把宝刀"。千重子这么说，却还是头一次听到。

每逢别人这么说他，正是一股激情涨满他的胸臆之时。

"放心，宝刀不伤人。而且，这儿又是樱花树下。"真一笑着说。

千重子登上缓坡，往回走到回廊的口上。真一也离开草坪，跟了过来。

"这些花真想全看一遍。"千重子说。

站在回廊西口，望着一簇簇红垂樱，顿时使人感到春意盎然。这才是名副其实的春天呀！连纤细低垂的枝头，也开满了嫣红的重瓣樱花。樱花丛中，与其说是花开树上，看起来倒像枝丫托着繁花朵朵。

"这儿的樱花，我最喜欢这棵树上的。"千重子说着，带真一走到回廊另外一个拐弯处。那儿有棵樱花树，格外显得花繁叶茂。真一

也站在一旁,望着那棵樱花。

“仔细看上去,颇有些女性的风韵,”真一说,“纤细低垂的枝丫,以及枝丫上的花朵,那么柔媚又那么丰满……”

重瓣樱花,朵朵都红中带紫。

“我从未想到,樱花竟这么富有女性风度。无论是色调,姿态,抑或是娇艳的风韵。”真一又说了一句。

两人离开这棵花树,向池边走去。窄窄的小径旁,摆着坐榻,上面铺着大红毡子。游客坐在那里喝茶品茗。

“千重子! 千重子!”有人喊道。

幽阴的树丛里,有座叫“澄心亭”的茶室。真砂子穿着长袖和服,从里面走出来。

“千重子,来帮个忙吧。我都累死了。我正帮师傅点茶呢。”

“我这一身,只配洗洗茶杯什么的。”千重子说。

“不要紧,洗茶杯也成……反正我端出去。”

“我还有个伴儿呢。”

真砂子这才发现真一,便咬着千重子耳朵问:

“是未婚夫么?”

千重子微微摇了摇头。

“男朋友?”

又摇了摇头。

真一转身走开了。

“那么,你们就一起到茶会上来吧……这会儿正空。”真砂子这么邀请,千重子谢绝了,回头追上真一说:

“是和我一起学茶道的。人很漂亮吧?”

“平平而已。”

“瞧你,不怕人家听见。”

真砂子站在那里目送他们。千重子向她点头致意。

穿出茶室下面的小径,便是池塘。岸边那片菖蒲叶子,绿意迎人,竞相争翠。水面上浮着睡莲的叶子。

池塘的四周,没有樱花。

千重子和真一沿着池塘，向一条林荫小路走去。嫩叶的清香和着湿土的气息，溢满空中。这条林荫路又窄又短。走到尽头，豁然开朗，呈现一片池水，比方才的池塘还大。池边的红垂樱，映在水中，照人眼明。外国游客对着樱花纷纷拍照。

池对岸的树丛里，马醉木开出朴素淡白的小花。——千重子想起了奈良。有不少松树，虽然谈不上古木参天，却婆娑多姿。倘若没有樱花，苍翠的松树也足以使人注目观赏的吧？想必不错。眼下，高洁的青松，澄明的池水，把朵朵的红垂樱衬映得格外妍媚。

真一走在前面，踩着池中的石步。这叫做“渡水”。一块块石步，圆圆的，仿佛是从牌楼柱子上截下来的。有的地方，千重子须略微撩起和服的下摆。真一扭过头来说：

“真想背你过来呢。”

“你背个试试。算我佩服你。”

这些石步，连老太婆都能踱得过的。

石步旁边，也飘浮着睡莲的叶子。快到对岸时，石旁的水面上映着小松树的倒影。

“这些石步，排列的形状，很有点像抽象派。”真一说。

“日本的庭园，不是全有点像抽象派么？醍醐寺院的杉形藓，大家也都说什么抽象抽象的，听着叫人反感……”

“诚然，那里的杉形藓，确很抽象。醍醐寺里的五重塔，已经修缮完毕，就要举行竣工典礼了。去看看好吗？”

“那五重塔，也会跟新金阁寺① 一样么？”

“想必也会焕然一新，庄严堂皇吧。尽管塔没烧掉……也是拆掉后，照原样重盖的。竣工典礼正赶上樱花盛开的时候，恐怕会人山人海。”

“要讲赏花，看了这里的红垂樱，别处的就不会再想看了。”

两人说着，走完了最后几块石步。

---

① 即京都北山上的鹿苑寺，寺内有三层的舍利殿一座，柱子和墙壁均饰以金箔，故名金阁。一九五〇年焚毁，后重建。

走完石步，池边是片松林。再走不多远，便上了“桥殿”。“桥殿”也者，实则为桥，因造型像座宫殿，故名曰泰平阁。两侧的桥栏，有如带矮靠背的长凳，游人可以坐在上面休憩，隔池眺望园景，不，应说眺望带池塘的庭园。

坐在桥边的人，吃的吃，喝的喝，也有小孩子在桥心跑来跑去。

“真一，真一，这儿……”千重子先坐了下来，右手给真一占了个座位。

“我站着好了，”真一说，“蹲在千重子小姐脚下也行……”

“不理你。”千重子倏地站起，让真一坐下。“我去买些鲤鱼饵来。”

千重子买回鱼饵，撒到池里，鲤鱼一群群聚拢来，有的跳出水面。涟漪一圈圈漾了开来。松阴樱影，摇曳流荡。

剩下的鱼饵，千重子问真一：“给你吧？”真一默不作声。

“头还痛么？”

“不痛。”

两人在桥上坐了很久。真一脸色发青，兀自凝睇望着水面。

“想什么呢？”千重子问。

“哦，想什么？有时会什么都不想，却觉得挺幸福！”

“在这樱花烂漫的春日……”

“不，在幸福的小姐身旁……或许也沾到点幸福？那么温婉可人而又富有朝气。”

“你说我幸福？……”千重子反问了一句，眼里忽然蒙上一层忧郁的阴影。她低垂着头，池水仿佛映上她的眼帘。

千重子站了起来。

“桥对面有棵樱花，我最喜欢。”

“这里也看得见，是那棵吧？”

那株红垂樱，极其俏丽。尽人皆知，是棵名花。花枝有如弱柳低垂，疏密有致。走在花下，轻风微拂，花瓣飘落在千重子的肩上，脚下。

树下也有点点落花。间或也散在水面上。不过，算来怕只有七八朵的样子……

有的垂枝虽撑以竹竿，但树梢纤纤，仍一味下垂，几乎拂到地面。

繁花如锦，透过隙缝，隔池犹可望见东岸树丛之上嫩叶覆盖的一发青山。

"是东山的余脉吧？"真一问。

"是大文字山。"千重子答。

"哦，是大文字山？怎么看着那么高？"

"恐怕是站在花丛里看的缘故。"然而，千重子自己也是在花树丛中的。

两人都有些流连难舍。

那棵樱花四周的地面上，铺满了白色的粗砂。右边，松林高耸，在这座园子里可谓挺拔优雅，接着便是神苑的出口。

走出应天门，千重子说：

"我想去清水寺看看。"

"清水寺？"真一脸上的表情，仿佛是说，去这么个不足道哉的地方。

"我想从清水寺那儿看看京城的黄昏。还想看看西山上落日的霞空。"听千重子一再这么说，真一便也点头同意。

"好，那就去吧。"

"走着去好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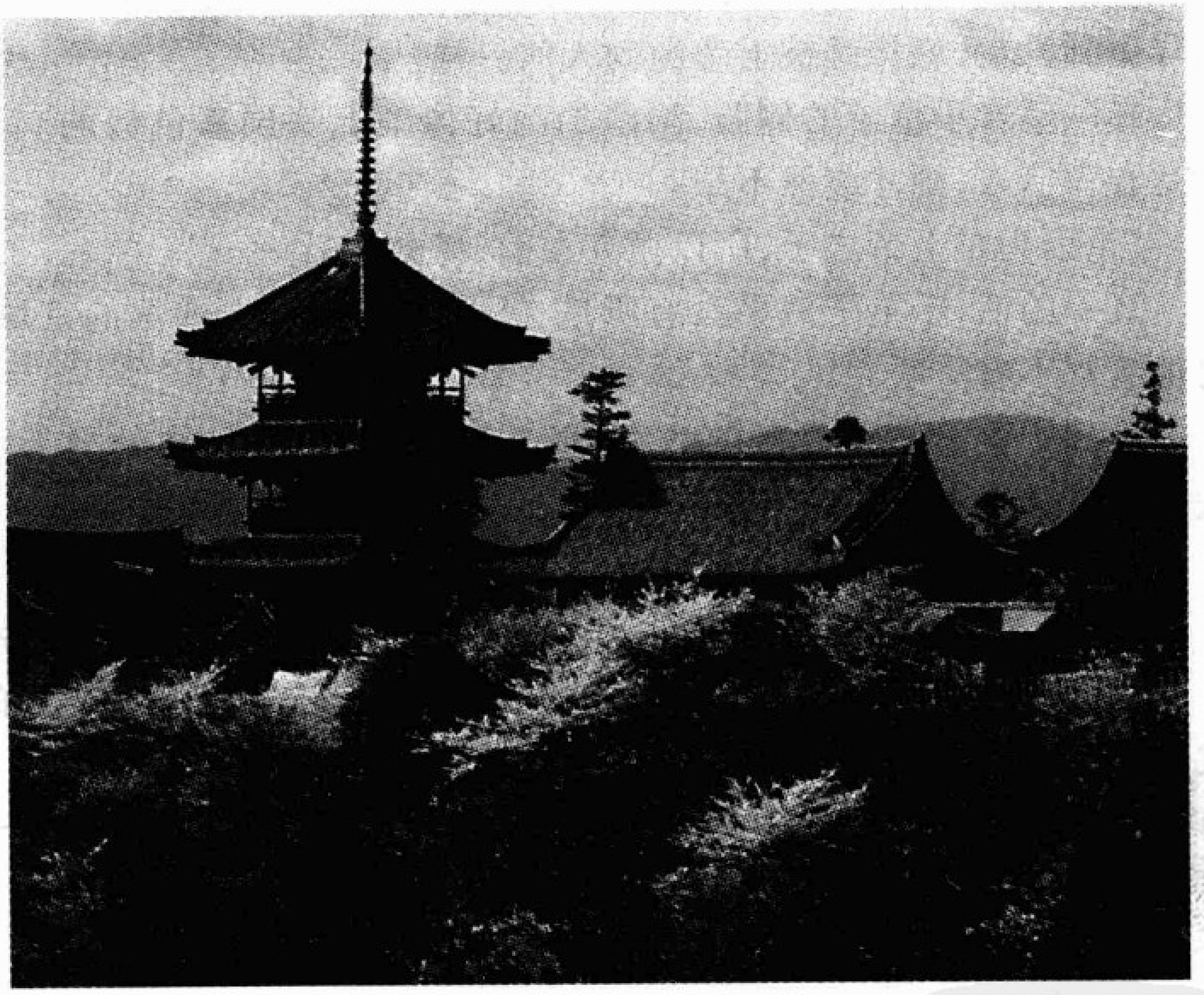
路相当远。他们避开电车路，绕道南禅寺，出知恩院后门，穿过圆山公园，踏上一条羊肠古道，便来到清水寺前面。这时已是春日向晚，暮霭沉沉了。

清水寺的舞台上，游人只剩三四个女学生，她们的面容已经看不甚真切了。

这正是千重子最喜欢的时刻。漆黑的正殿里已点上明灯。千重子停也不停，径直走过正殿的舞台，从阿弥陀佛殿前面走进里院。

里院也有座"舞台"，是筑在悬崖峭壁上的。屋顶葺以桧树皮，檐角轻飏，舞台小巧玲珑。但这舞台是面西而坐的，朝着京城，对着西山。

市里已经灯火点点，夜色微茫。



“我想从清水寺那儿看看京城的黄昏。还想看看西山上落日的霞空。”听千重子一再这么说，真一便也点头同意。

千重子靠着舞台的栏杆，仰望西天，仿佛忘了同来的真一。真一走到她身旁。

“真一，我是个弃儿。”千重子突兀地说。

“弃儿？”

“嗯，弃儿。”

这“弃儿”二字，难道是别有用意？真一颇感迷惑不解。

“弃儿？”真一喃喃地说。“你怎么胡思乱想自己是个弃儿！你算弃儿，那我更是弃儿了，那种精神上的……也许人人都是弃儿。一个人降生到世上，就像是被上帝抛到人间一样。”

真一望着千重子的侧脸，隐隐约约好像染上一层暮色似的。也许是春宵恼人，她才凄然不乐？

“正因为是上帝之子，所以抛弃在前，拯救在后……”

真一的话，千重子似乎没有听进去，只管俯瞰灯光灿然的京城，对他看都不看一眼。

看到千重子这种莫名的悲哀，真一不觉抬起手来，往她肩上放去。千重子把身子一闪，说道：

“别碰我这个弃儿。”

“明明是上帝之子，却说是弃儿……”真一的声音提高了一点说。

“别说得那么玄……我才不是什么上帝的弃儿，实在是为人间的父母所遗弃的孩子。”

“……”

“是个扔在铺子外面格子门前的弃儿。”

“你胡说什么呀！”

“是真的。虽说这事告诉你也没用……”

“……”

“从清水寺这儿，望着暮色中广漠的京城，我心里想，自己果真是出生在京城的么？”

“看你说的。简直是发神经……”

“我干嘛要瞎说呢？”

“你难道不是批发商的掌上明珠么？独生女就爱想入非非。”

“当然，他们疼我。如今弃儿不弃儿也没什么要紧，可是……”

“你说是弃儿，有什么根据么？”

“根据？铺子外的格子门就是根据。古老的格子门，知道得最清楚。”千重子的声音愈发清朗悦耳，“记得上中学时，母亲把我叫去，告诉我说：‘千重子，你不是我亲生的。我看到一个可爱的婴儿，就抱了乘上车，一溜烟逃回了家。’不过，在什么地方偷抱的，父亲和母亲有时不留神，说法互有出入。一个说在祇园[①]的夜樱下，一个说在鸭川边上……要是照实说，我是给扔在店门前的弃儿，他们准是觉得我太可怜，才这么说的……”

“哦，那你不知道生身父母是谁么？”

“现在的父母很疼我，我也就无意再去打听了。也许他们早已成为仇野墓场里的孤魂野鬼了。石冢已经陈旧不堪……”

春日的溶溶暮色，宛如一片淡红的云霞，从西山一路笼罩过去，遮蔽京都的半边天空。

真一简直难以置信，千重子会是一个弃儿，更不消说是偷来的孩子。她家在古老的批发商大街上，到附近一打听就能知道。当然，眼下真一还没打算要去查个明白。他感到迷惘，并想知道的是，千重子为什么要在此时此地告诉他这些话。

难道说，约他真一到清水寺来，就是为了说这事的？千重子的声音更加清越明澈了。语调优美，透出刚毅的韵味。看来并非是向真一诉苦。

千重子隐隐约约知道，真一在爱他。莫非千重子的告白，是为了叫所爱的人知道自己的身世不成？真一听着又不像。不如说，正相反，言外之意是她压根儿就拒绝他的爱。然而，即便“弃儿”一说是千重子编造的也罢……

真一心里寻思，在平安神宫里，他几次说千重子“幸福”，千重子的话要是用来反驳他的，那就好了。真一想试探一下。

“你知道自己的身世以后，感到失望没有？伤心了么？”

“不，一点都不失望，也没伤心。”

---

① 祇园为京都八坂神社的旧名，也指附近一带地名。

"……"

"只是我提出要上大学的时候,父亲说,一个要继承家业的女孩儿,上什么大学!反倒误事。还不如好好学做生意实惠。当时听了父亲这话,我才有些……"

"是前年的事吧?"

"是啊。"

"你对父母总百依百顺吗?"

"嗯,百依百顺。"

"婚姻大事也如此?"

"嗯,目前还是这么打算。"千重子毫不犹豫地答道。

"难道就不考虑你自己,不考虑个人的感情么?"真一问。

"考虑得简直过分,为此都苦恼不堪。"

"你想压制自己,扼杀自己的感情么?"

"不,没的话。"

"你尽说谜一样的话。"真一轻轻一笑,声音有些颤抖。他把身子探出栏外,想窥探千重子的脸色。"我要看看这个谜一样的弃儿的尊容。"

"恐怕太暗了。"千重子这才把脸转向真一,目光闪闪。

"怪吓人的……"千重子抬眼望着正殿的屋顶,上面的桧树皮茸得厚厚的,显得又重又暗,逼仄过来,阴森可怖。

尼姑庵与格子门

千重子的父亲佐田太吉郎,三四天前来到嵯峨[1] 躲进一座尼姑庵里。

庵主已经六十五岁开外。这座小尼姑庵,虽然地处古都,又是名胜,但是庵门隐没在竹林深处,几乎无人观光,如今颇为萧条冷清。厢房里难得举行什么茶会,也称不上是有名的茶室。庵主常常外出

---

① 京都市西北角的名胜地,隔大堰川与岚山相对,有清凉寺、天龙寺、大觉寺等著名古刹。

传授插花之道。

佐田太吉郎在尼姑庵租了一间屋子,他这一向的境遇,恐怕也跟这座尼姑庵相似。

佐田好歹开了一爿绸缎批发店,坐落在京都的市中心。周围的店家大抵都成了股份公司,佐田的铺子形式上也是股份公司。不用说,太吉郎是老板,一应业务都托付掌柜(现时叫专务董事或常务董事)。店里还保留不少从前老店的规矩。

太吉郎年轻时就有一种名人派头,性情落落寡合。至于把自己染织的作品拿去举办个人展览什么的,他丝毫没有这类野心。即使展出,对时尚来说恐怕也过于新奇,难以售脱。

上代的太吉兵卫并不干预,由着太吉郎自己画去。要画趋附潮流的图案,店内有的是图案设计师,店外也不乏各类画家。可是,太吉郎没有多少天赋,设计也没有多大长进,只好借助麻药的药劲,在友禅绸上画些怪诞的花鸟图案。等到发现他这样我行我素的时候,才赶紧把他送进医院。

太吉郎这一代当令之后,他设计的花样已经没什么希罕的了。于是,他感到悲哀,独自躲进嵯峨的尼姑庵里,同时也为了能获得设计方面的灵感。

战后[①],和服的花样有显著变化。他想,当年靠麻药的药劲画出的花样,如今再拿出来,说不定既新鲜又抽象。然而,太吉郎已是年过半百的人了。

"干脆采用古典图案,也许行得通?"太吉郎有时自言自语地说,眼前不禁浮现出以往各种款式的精品。古代衣料和旧时和服的花样与色调,全在他的脑海里。当然,太吉郎有时也到有名的园林和山野去写生,以设计和服图案。

中午时分,女儿千重子来了。

"爸爸,您尝尝森嘉老店的烫豆腐吧。我给您买来了。"

"唔,好极了……有森嘉的烫豆腐可吃,当然高兴,可是千重子来了,我更高兴。索性待到傍晚再回去吧,让爸爸脑子也休息休息。说

---

① 指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

不定倒能想出好的图案来……”

当绸缎批发商本无须乎设计图案，再说，这样也耽误做生意。

可是，太吉郎的店里，面向竖着基督雕像灯笼的院子，靠近客厅的后窗下，摆了一张桌子，有时太吉郎一坐就是半天。桌子后面，两只古色古香的桐木衣柜里，放着中国和日本的古代衣料；衣柜旁边的书箱里，塞满了各国的纺织品图录。

后院的厢房当仓库用，二楼上存放相当多的能乐① 戏装和武士家妇女穿的礼服，保管得还很完好。南洋各国的印花布也不在少数。

有些衣料是太吉郎的父亲，甚至祖父收集来的，要是举办什么古代衣料展览，别人要太吉郎参展的话，他会毫不客气地拒绝说：

“先祖立下的规矩，舍下的藏品概不出门。”话说得很生硬。

房子是京都那种老格局，去厕所要经过太吉郎桌旁那条狭窄的走廊。他尽管皱皱眉头，也终于不说什么。一旦店堂那边人声嘈杂，他马上厉声喝道：

“不能静一点吗？”

于是掌柜进来，两手扶着席子说：

“是大阪来的客人。”

“他不买算了，批发店有的是嘛。”

“是从前的老主顾……”

“买衣料得凭眼力。光用嘴巴，岂不等于没长眼睛吗？行家一看就知道好坏。虽然咱们柜上便宜货很多。”

“是。”

太吉郎从桌下到坐垫下，铺着一条有点来历的外国毛毯。四周挂满南洋各国名贵的印花布幔帐。这还是千重子想的主意。挂上幔帐，多少可以挡一下铺子里嘈杂的声音。千重子常常换挂幔帐，每当更换之时，父亲心里深感女儿的体贴，同时解释说，这帐子是爪哇的咧，波斯的咧，某朝某代的咧，什么图案咧，等等。说得很详尽，可是有时千重子听了不甚了了。

① 日本的一种古典戏剧。

“用来做手提袋，太可惜；做点茶用的小绸巾，又太大了。要是做腰带，倒可以裁成好几条。”有一次千重子打量着幔帐说。

“去拿把剪刀来。”太吉郎说。

父亲果然手巧，竟将印花布幔帐剪成了几幅。

“来，给你做腰带，不错吧？”

千重子一怔，眼睛都湿润了。

“爸爸，这是怎么说的！”

“很好，很好。千重子要是系上这条腰带，爸爸也许能想出个新图样来。”

千重子到嵯峨的尼庵来，系的就是这条腰带。

不用说，女儿系着这条印花布腰带，太吉郎一眼就看见了，但却装作视而不见。父亲寻思，就印花布的图案来说，一朵朵大花很漂亮，颜色也浓淡有致。但给豆蔻年华的女儿做腰带用，究竟好不好呢？

千重子把半月形的食盒放在父亲面前说：

“这就吃么？那您等等，我先把烫豆腐预备好。”

“……”

千重子趁站起来的当口，回头瞥了一眼门外的竹林。

“已是竹叶枯黄的三月天了。”父亲说。“土墙也倒的倒塌的塌，光秃秃的，就跟我这个人似的。”

千重子听惯父亲这种说道，也不去安慰他，只是重复了一句：“竹叶枯黄的三月天……”

“来的路上樱花怎么样了？”父亲轻声问道。

“也落英缤纷了，有的花瓣飘在池子里。山上的绿树中间，还有一二棵没有凋谢，一路上走来，远看反而更美。”

“嗯。”

千重子走进里屋，太吉郎听见她切葱削木鱼。一会儿端着煮豆腐的家什“樽源”进来。——都是从家里带来的餐具。

她悉心伺候着。

“你也来尝尝，怎么样？”

“嗳，好的……”千重子答应着。

父亲打量着女儿，从肩头看到身上，说道：

“太素了。你尽穿我设计的和服了。也许只有千重子一个人才肯穿，穿这些店里卖不掉的东西……”

“我喜欢，您就让我穿好了。”

“实在太素了。”

“素倒是素……”

“年轻姑娘穿素点倒也不坏。”父亲的口气忽然严正起来。

“看见我这么穿，人家都夸说好看呢。”

父亲默不作声。

设计图案，现在成了太吉郎的兴趣和爱好之所在。尽管是批发店，现在也搞些零售，太吉郎画的花样，掌柜还是看老板的面子，才印上二三块。其中一块，一向是千重子自动做来穿的。料子倒很考究。

“不要尽穿我设计的，”太吉郎说，“也别尽穿店里的……不必顾这个情面。”

“情面？”千重子一怔，“我可不是为了顾什么情面。”

“千重子要是穿着漂亮起来，那准是有了意中人了。”父亲高声笑道，脸上却没什么表情。

千重子侍候父亲吃烫豆腐时，自然会看见父亲的大桌子。桌上，供印染用的画稿之类一件都没有。

桌子的一角，只摆着江户① 产的描金文房四宝盒，和二本高野帖临摹本。

千重子寻思，父亲住到尼庵里来，难道是为了忘记店里的生意么？

“我算是活到老学到老了。”太吉郎自我解嘲般的说道，“不过，藤原体的假名②，线条流利，用于画花样并非无益。”

“……”

---

① 东京的旧名。

② 日文字母称为假名。

“说来可叹，手开始发抖了。”

“要是写大一点呢？”

“是写得挺大的……”

“文具盒上的那串旧念珠，是哪儿来的？”

“哦，那个么？我无意中和庵主提了一句，便送给我了。”

“爸爸戴上可以拜佛了。”

“用现在的话来说，可算是 mascot[①] 了，有时真恨不得把珠子放嘴里咬碎。”

“哟，那多脏呀。长年的手垢，还不脏吗？”

“脏什么！传了二三代尼姑，一片虔诚，哪里会脏。”

千重子觉得触到了父亲的隐痛，便默不作声，低头收拾吃烫豆腐的家什，搬到厨房去。

“庵主呢？”千重子从里屋出来问。

“已经回来了吧。你打算做什么呢？”

“想去嵯峨走走。这个季节，岚山人太多。我喜欢野野宫，二尊院的幽径，还有仇野[②] 这些地方。”

“你年纪轻轻，就喜欢这等地方，日后真叫人不放心。千万别像我似的。”

“女人跟男人能一样么？”

父亲站在廊檐下，目送千重子出去。

不久，老尼姑回来了，随即动手打扫院子。

太吉郎坐在桌前，脑海里浮现出宗达和光琳[③] 两位画家画的蕨菜和春天的花草，心里想着刚走的千重子。

一走上乡间小路，父亲遁迹的尼庵便完全给遮蔽在竹林里了。

---

① 英文：吉祥物，如意儿。

② 野野宫，在嵯峨，为日本中古时期，未婚的内亲王或皇族女子斋戒期间寄寓的宫殿；二尊院位于京都右京区，为一所天台宗寺院；仇野为爱宕山下的墓地，在嵯峨深处。

③ 宗达（生年不详）为日本江户（1600—1867）初期的画家，光琳（1658—1716）为江户中期的画家。

千重子打算去仇野的念佛寺，便登上古旧的石头台阶，一口气走到左面悬崖上的那两尊石佛前。听到上面人声嘈杂，她便收住脚步。

几百座倾圮的石冢，通称无缘佛[1]。这一向，常举行摄影会之类，让一些遍体轻罗薄纱、奇装异服的女人，站在这些低矮的石冢之间拍照。想必今天又在弄这些名堂？

千重子便在石佛这里转身下了石阶，想起方才父亲的一席话。

即使为了规避岚山的春游客，跑到仇野和野野宫这种地方来，确也不像年轻姑娘的做法。这比穿父亲设计的素色和服更加过分……

“爸爸在尼庵里似乎什么也没做。”千重子心里感到一阵凄凉。“他嘴里咬着有手垢的旧念珠，心里在想什么呢？”

千重子知道，父亲有时恨不得把念珠咬碎的心情，以前在店里是强压着的。

“还不如咬自己的手指呢……”千重子喃喃说道，摇了摇头。想把心思转到和母亲一起到念佛寺撞钟的往事。

那口钟是新铸的。母亲身材矮小，怎么撞也不大响。

“妈，您先吸口气。”说着千重子把手掌和母亲的合起来，一起敲钟，钟声轰鸣。

“真的。能响多久呢？”母亲高兴地说。

“您瞧，和尚敲惯了，同他们不一样吧？”千重子笑着说。

千重子心里一面想着这些往事，一面从小路朝野野宫方向走去。这条小路，不久前竖了块牌子，上写：“通向竹林深处”。原先颇为幽阴僻静，现在也豁亮起来了。宫门前的小卖店里，人声喧哗。

但是，野野宫依旧不改其简朴幽静。《源氏物语》一书里也写到，官居伊势神宫[2] 的斋宫内亲王，以清净无垢之身，在此斋戒三年，所以，这儿是神宫古迹。牌楼是用带树皮的黑木做的，篱笆低矮，野野宫即以此而知名。

从野野宫往前走，出了荒村野径，地势豁然平阔，便到了岚山一带。

---

① 死后无人祭祀的荒冢。

② 位于三重县伊势市，为皇室的宗庙。

在渡月桥前，松荫夹岸，千重子乘上公共汽车。

“爸爸的事，回去怎么说好呢……虽然妈心里透亮……”

明治维新前，京都市中心的市房，在一七八八年和一八六四年那两次大火中，给烧掉了许多。太吉郎家的店房也未能幸免。

所以，尽管这一带的店铺还保留格子门和二楼小木格窗这些京都古风，实际上都还不到一百年。——太吉郎家后面的仓库，据说未遭大火……

太吉郎家的铺面，格局至今原封未动，没去赶时髦，这或许同主人的人品有关，但也可能因为批发生意不大兴隆的缘故。

千重子回来，打开格子门，里面便一览无余。

母亲繁子正坐在父亲一向坐的那张书桌前抽烟。左手支颔，微弯着背，仿佛在看书写字，可是桌子上什么也没有。

“我回来了。”千重子走到母亲身旁说。

“噢，你回来了。累了吧?”母亲瞿然一惊，回思过来，说道：“你爸他好吗?”

“嗯。”

千重子在回答之前先说道：

“我给他买了豆腐。”

“是森嘉的么？你爸该高兴了吧？做烫豆腐了?”

千重子点了点头。

“岚山怎么样?”母亲问。

“人多极了……”

“没叫你爸陪你去岚山么?”

“没有。那会儿庵主不在家……”

隔了一会儿，千重子才回答说：

“爸爸好像在练毛笔字。”

“练字?”母亲并未显得意外。“练字可以涵养身心。我也想练呢。”

千重子望着母亲白皙端正的面孔，看不出她内心有什么波动。

“千重子。”母亲平静地叫她，“千重子，你要是不愿继承这份家业

也成……”

“……”

“想嫁人就嫁人。”

“……”

“你听见没有?”

“您干嘛说这些呀?”

“三言两语也说不清,反正妈也过五十了,想到了,便跟你说说。”

“咱们要是把铺子索性关了呢?”千重子俊美的眼睛噙满了泪水。

“你一下子想到那儿去了……”母亲微微一笑。

“千重子,你说把生意歇了,心里真这么想吗?”

声调不高,母亲庄容问道。——千重子刚才看到母亲微微一笑,难道看错了?

“真是这么想的。”千重子回答,心中觉得一阵悲酸。

“又没生气,别那么哭丧着脸。你说这话的年轻人,和我听这话的上年岁的人,两人之间,真不知究竟谁该伤心。”

“妈,您原谅我吧。”

“什么原谅不原谅的……”这回母亲真的微笑了。“妈方才和你说的,也不大合适……”

“我懵懵懂懂的,自己也不知说了些什么。”

“做人——女人也一样,说话不能见风转舵。”

“妈。”

“在嵯峨跟你爸也说这些了么?”

“没有,跟爸爸什么都没说……”

“是么? 跟你爸可以说说。你就跟他说吧……他一个男人家,听了面子上要发火,可心里准高兴。”母亲支着前额又说,“我坐在你爸这张桌子跟前,就是在想他的事来着。”

“妈,那您全知道?”

“什么?”

母女两人默然有顷,千重子忍不住问:

“该准备晚饭了,我到锦家菜场去看看,买些菜吧?”

"那敢情好,你就去一趟吧。"

千重子站起身,朝店堂走去,下了地。这块泥地,本来又细又长,直通到里面。朝店堂的一面墙边,安了几个黝黑的炉灶,那儿是厨房。

这些炉灶如今已经不用了。都改装成煤气灶,地上铺了地板。倘若像原先那样的灰泥地,四处通风,到了十冬腊月,京都的严寒,也是砭人肌骨,令人难耐的。

不过,炉灶一般都没拆毁。很多人家还都留着。大概是因为信奉司火的灶王爷的人,相当普遍。炉灶的后面,供着镇火的神符,摆着七幅神之——大肚子布袋神。每年二月的头一个午日,去伏见的稻荷神社逛庙会时,总要请回一尊布袋神,直到请回七尊为止。逢到家有丧事,便又从第一尊起,重新再请全。

千重子家的店里七尊都供上了。因为全家只有父母和女儿三口人,最近十年八年里又没有死过人。

这排灶神的旁边,放着一只白瓷花瓶,隔上二三天,母亲便换一次水,把佛龛擦得干干净净。

千重子提着菜篮刚出门,前后只差一步路的工夫,见一个年轻男子走进自家的格子门。

"银行里来的人。"

对方似乎没看到千重子。

千重子觉得,这个年轻的银行职员常来,不必那么担心。但是,她的脚步却颇为沉重。她挨着店前的木格子,一边走,一边用指尖轻轻在木格上一格一格滑过去。

走到木格子尽头,千重子回头看了看店铺,再仰起头来望过去。

她看见二楼小格子窗前那块旧招牌。招牌上面有个小小的檐子。似乎是老字号的标志,也像是一种装饰。

春日和煦,斜阳射在招牌陈旧的金字上,有种凝重之感,显得很凄凉。门外挂的厚布招帘,也已经发白,露出了粗粗的线脚。

"唉,即使是平安神宫里的红垂樱,以我这样的心情看去,恐怕也会是落寞萧索的吧。"千重子加快了脚步。

锦家菜场照例是熙熙攘攘。

回来时，快到店门前，看到卖花女站在那里，千重子先打招呼说：

“顺便到我家坐坐吧？”

“哦，谢谢您了。小姐，您回来了？真碰巧……”姑娘说。“您上哪儿去了？”

“去锦家菜场了。”

“那您辛苦了。”

“啊，供佛的花……”

“哦，每次都承您照顾……拣您中意的挑吧。”

说是花，其实是杨桐。说是杨桐，不过是嫩叶。

每逢初一十五，卖花女总送些花来。

“今儿个小姐在，真是太好了。”卖花女说。

千重子挑有绿叶的嫩枝，感到满心欢喜。手上拿着杨桐枝，进门便喊：

“妈，我回来了。”千重子的声音听着很开朗。

千重子又把格子门打开一半，朝街上望了望，见卖花女依旧站在那里，便招呼说：

“进来歇会儿再走，喝杯茶。”

“嗳，那可谢谢了。您待人总这么和气……”姑娘点头答道，进了门，递上一束野花。“这点野花，也没什么好看……”

“谢谢，我就喜欢野花，难为你还记得……”千重子打量着山上采来的野花。

走进厨房，灶前有口古井，盖着竹编的盖子。千重子把花束和杨桐枝放在竹盖上。

“我去拿剪刀。对了，杨桐枝的叶子得洗净才行……”

“剪刀我这儿有。”卖花女说着拿剪刀空剪了几下。“府上的灶神总那么干净，我们卖花的可真得谢谢您。”

“是妈妈的习惯……”

“我以为是小姐您……”

“……”

“近来很多人家家里，灶君、花瓶和水井，都积满灰尘，脏得很。卖花的见了，心里总不好受。到了府上，就觉得宽心，挺高兴。”

“……”

然而，最要紧的，是生意日渐萧条，这情况自然不便跟卖花女说。

母亲依然坐在父亲那张桌子前。

千重子把母亲喊到厨房，把买来的菜拿给她看。母亲看女儿从菜篮里一样一样拿出来放好，心里一面思忖，这孩子也变得俭省起来了。也许是因为父亲住到嵯峨的尼庵里不在家的缘故……

“我也帮帮你吧。”说着母亲也留在厨房里。“方才来的，是平时那个卖花的么？”

“是呀。”

“你送给爸爸的画册，在嵯峨的尼庵里不在？”母亲问。

“这我倒没留意……”

“爸爸只带你送他的那些书走的。”

那全是保罗·格雷①、马蒂斯②、夏加尔③，以及当代的抽象画集。千重子想，这些画也许能唤起新的感受，便给父亲买了来。

“咱们这店，你爸什么都不画也不要紧。外面染织什么，我们就卖什么也行。可你爸他……”母亲说道。

“不过，千重子，你尽穿花样全是你爸画的衣裳，妈得谢谢你呐。”母亲接着说。

“谢什么呀……是喜欢才穿的。”

“你爸爸见女儿穿这衣裳，系这腰带，说不定心里会难过。”

“妈，衣裳虽然素一点，但细看之下，就会觉得趣味高雅，还有人夸奖哩……”

---

① 保罗·格雷（Paul Klee，1879—1940），画家，生于瑞士，画风抽象，具有独特的抒情格调，对抽象派艺术、超现实主义均有影响。

② 马蒂斯（Henri Matisse，1869—1954），法国画家，野兽派的代表人物。

③ 马克·夏加尔（Marc Chagall，1887—1985），法籍俄国画家。超现实主义先驱，画风富于幻想，色彩绚丽，具有巴黎画派的特色。代表作有：《维杰布斯克风光》、《有七个指头的自画像》、《巴黎歌剧院天顶画》、《节日乡村》等。

千重子想起，这话今天跟父亲也说过。

“女孩子长得俊，有时穿素倒更合适，不过……”母亲揭开锅盖，用筷子翻了翻菜，往下说道：

“那种花哨的时兴花样，也不知怎的，你爸爸他现在竟画不出来了。”

“……”

“不过，从前他画的花样倒挺鲜艳，挺别致的……”

千重子点了点头，然后问：

“妈怎么不穿爸爸画的和服？”

“妈已经上了年纪……”

“上年纪，上年纪，您才多大岁数呀！”

“是上了年纪了……”母亲只说了这么一句。

“那位小宫先生，好像是叫无形文化财产（人才国宝）吧，他画的江户小碎花，年轻人穿着倒挺相称，蛮醒目的。过路人都要回头去瞧瞧。”

“小宫先生本事多大呀，你爸哪能跟人家比。”

“爸爸的精神气质……”

“越说越玄了。”母亲白皙而具有京都风韵的脸为之一动。“不过，千重子，你爸也说过，他要设计一件又鲜艳又华丽的和服，给你结婚时穿……妈早就盼着那一天呢……”

“我的婚事？”

千重子神色有些黯然，沉默了半晌。

“妈，您这一生里，什么事最叫您神魂颠倒？”

“以前也许告诉过你，就是跟你爸结婚的时候还有同他一起把你偷回来那次，当时你还是个可爱的小宝宝。也就是偷了你，乘车逃回家那会儿。虽然已经时隔二十年，可是至今想起来，心里还怦怦直跳。千重子，你摸摸妈的心口看。”

“妈，我是给人家抛弃的孩子吧？”

“不是，不是。”母亲用力摇着头说。

“人一辈子里不免会做上一二件坏事。”母亲接着说道，“偷小囡，

比偷钱偷什么都罪孽深重。说不定比杀人还坏。”

“……”

“你的生身父母准会伤心得发疯。一想到这儿，恨不得马上把你送回去。可是，送也送不回去了。即便你想找自己的父母，现在也没法子了……真要那样，说不定我这个母亲会死的。”

“妈，您别说这些了……千重子的母亲，只有您一个，我从小到大，心里一直这么想的……”

“我知道。可是这就越发加重我们的罪孽了……我和你爸两个，早打算好了，准备下地狱。下地狱算什么，怎能抵得上眼前这么可爱的女儿。”

母亲情辞激切，一看已是泪流满面。千重子也泪眼模糊地说：

“妈，告诉我真话。我是弃儿吧？”

“不是，我说过不是嘛……”母亲又摇了摇头，“你为什么总以为自己是弃儿呢？”

“爸和妈两人会偷孩子，我想不通。”

“方才我不是说过么，人一辈子里难免会神魂颠倒，干上一二件坏事的。”

“那您是在哪儿捡到我的？”

“晚上在祇园的樱花下面。”母亲一口气往下说，“原先也许告诉过你。樱花树下的凳子上，躺着一个可爱的小宝宝，看见我们两人走来，便笑得像朵花儿似的。我禁不住抱了起来，心里猛然揪紧，简直受不住了。贴着她的小脸蛋，看了你爸爸一眼。他说，繁子，把这孩子偷走吧。我一愣。他又说，繁子，逃吧，赶紧走。后来就糊里糊涂抱着走了。记得是在卖山药烧鳕鱼的平野居那儿乘的车……”

“……”

“小囡的妈大概刚走开，就趁了这工夫。”

母亲的话未必不合情理。

“这也是命……打那之后，千重子就成了我们的孩子了，说话也有二十个年头了。对你说来，不知算是好事还是坏事。即便是好事，我良心上也过不去，总在恳求你原谅。你爸也准是这样想的。”

“是好事，妈，我认为是好事。”千重子双手捂着眼睛。

捡来的孩子也罢，偷来的孩子也罢，在户籍上千重子的的确确是佐田家的嫡亲女儿。

第一次听到父母告诉她，说她不是他们的亲生女儿，千重子丝毫也不当真。那时千重子正在念中学，甚至怀疑自己有什么地方不讨父母喜欢，他们才故意这么说的。

恐怕是父母担心邻居会把这事传给千重子听，便先说在头里？要不然是看到千重子孝顺懂事的缘故？

千重子当时的确吃了一惊，但并没怎么伤心。即或后来到了青春期，也没有为这事多所烦恼。对太吉郎和繁子，依然孝顺，照旧亲近。这并非她故作洒脱才这样的，或许是天性使然吧。

但是，既然千重子不是他们的亲生女儿，那么，她的生身父母总该在一个地方吧。说不定还有兄弟姐妹。

“倒不是想见他们，说不定……”千重子寻思道，“生活会比这儿苦……”

究竟如何，千重子当然不得而知。倒是身居这格子门后的深宅大院，父母的隐忧反而更让千重子揪心。

在厨房里，千重子捂住眼睛也为的是这个。

“千重子！”母亲扳着女儿的肩头，摇了摇说，“从前的事就别再打听了。人生在世，不知何时何地，说不定会落下一颗珍珠宝贝来。”

“要说珍珠，真是颗大珍珠，要能给妈打个大戒指多好……”说着，千重子又麻利地做起活来。

晚饭后归置好，母女两人上了后楼。

临街有小格子窗的楼上，天花板很低，房间比较简陋，伙计们便睡在那里。中间天井旁边有一条廊子直通后楼，从前面店堂里也可走过去。来的大主顾，多半在后楼设宴款待或留宿。一般的主顾，如今则在朝天井的客厅里洽谈生意。客厅与店堂相连，一直通到里面。客厅里，两侧的架上堆满了绸缎。开间又深又阔，便于摊开衣料仔细打量。屋里常年铺着藤席。

后楼的天花板较高，有两间六张席的房间，作父母和千重子的起坐间及卧室。千重子坐在镜台前解开头发，把娟秀的长发梳理得齐

齐整整的。

"妈!"千重子隔着纸拉门喊母亲,声音里透着复杂的感情。

和　服　街

京都作为一个大都会,可谓树木青翠,秀色可餐。

且不说修学院离宫和皇宫内的松林、古寺庭园里的树木,即便是木屋街和高濑川畔,以及五条和堀川等地夹岸的垂柳,虽在市内,游人也会立即给吸引住的。那是真正的垂柳。绿枝低垂,几欲拂地,十分娇柔。北山圆陀陀的,连绵起伏,山上的红松也都郁郁葱葱。

尤其眼下时值春天,东山上的嫩叶青翠欲滴。晴空朗日,望得见睿山上的新叶,绿意油油。

树青叶绿,大概是因为城市清洁,而城市清洁,想必是打扫彻底的缘故。走入祇园深处的小巷,尽管房舍低矮,古旧阴暗,道路却干干净净。

专做和服的西阵那一带也如此。小商店鳞次栉比,看起来很寒酸,路面倒也不脏。门窗上的格子很小,没有什么灰尘。植物园里也是这样,地上没有果皮和纸屑。

美军在植物园盖了房屋,当然不准日本人入内,等军队一撤出,便又恢复了原样。

植物园里有条林荫路,西阵的大友宗助很喜欢。路两旁全是樟树。樟树不大,路也不长,他常在这条路上散步。尤其当樟树抽芽的时节……

"那些樟树不知长得怎么样了?"听着织机的轧轧声,心里有时这么想。占领军未必会砍掉吧?

宗助在盼植物园重新开放的一天。

出了植物园,再到鸭川的堤岸上走走——这是宗助散步时惯走的路。有时也去眺望北山的风光。大抵都是独自一个人去。

到植物园和鸭川走一转,宗助至多用上一个小时。这样的散步真叫他怀念。此刻,他正这么思量着,"佐田先生来电话了,"妻子喊道,"好像是从嵯峨打来的。"

“佐田先生？从嵯峨打来的?”宗助朝帐房走去。

织锦匠大友宗助和批发商佐田太吉郎两人,——宗助小四五岁,除了生意上的交谊外,彼此性情颇相投合。年轻时,他们就是“老交情”了。可是近来,多少有些疏远。

“我是大友,好久不见了……”宗助接电话说。

“啊,大友先生,”太吉郎的声音少有地透着兴奋。

“你上嵯峨了?”宗助问。

“一个人悄悄躲在嵯峨一座冷清的尼姑庵里。”

“那太令人不解了。”宗助的措辞故示客套,“尼姑庵也有各种各样的呢……”

“哪里,这儿是真正的尼姑庵……只有一个上年纪的庵主……”

“那好哇。只有一个庵主,你就可以和年轻姑娘……”

“别信口雌黄。”太吉郎笑着说,“今天有件事想求你。”

“唔,唔。”

“我马上到府上来,你看方便不方便?”

“方便,方便,”宗助疑惑地说,“我这儿走不开。机器声,想来你电话里也听得见。”

“不错,是机器声。叫人怪想念的。”

“瞧你说的。机器要是停掉,那我怎么办呢。同你到尼庵觅静,可大不一样呀。”

不到半小时,佐田太吉郎便乘车到了宗助的店里。目光熠熠,赶紧解开包袱。

“这个想拜托你一下……”说着打开画好的图样。

“唔?”宗助望着太吉郎说,“是腰带呀。这在你,真够新颖华丽的了。哼,是给藏在尼庵里的人儿的吧……”

“又来了……”太吉郎笑着说,“是给女儿的。”

“哼,织出来,要不叫令爱大吃一惊才怪。首先,她肯系这条带子么?”

“其实是千重子送了我二三本格雷的大画册。”

“什么格雷格雷的……”



树青叶绿，大概是因为城市清洁，而城市清洁，想必是打扫彻底的缘故。走入祇园深处的小巷，尽管房舍低矮，古旧阴暗，道路却干干净净。

专做和服的西阵那一带也如此。

PDG

“是个画家，听说是什么抽象派的先驱。都说他的画典雅，格调高，带种梦幻色彩。与我这个日本老人的心境倒很相通。在尼庵里，我一再揣摩，结果设想出这么个图案来。恐怕完全脱离了日本古代衣料设计的路子。”

“恐怕是这么回事。”

“不知织出来是什么样子。想麻烦你给织一下。”太吉郎依然兴冲冲地说。

太吉郎的图样，宗助看了一会儿说：

“嗯，不错，色彩也很调和……很好。这么新颖的图案，你还从来没设计过。不过，色调雅致了一点。织起来怕不容易。让我用心织织看吧。也许能表现出令爱的孝心，和为父的慈爱。”

“承你夸奖……近来一谈起来，便是什么 idea① 啦，sense② 的。甚至连色彩都要用西洋流行的叫法。”

“那并不见得高明。”

“我顶讨厌话里夹洋文。我们日本，远从贵族王朝时代起，谈到色彩，有说不出的优雅。”

“正是，光是黑色一词，就有种种说法……”宗助点头赞同着说。“虽然如此，今天我还想过，我们腰带纺织业中，也有像伊豆藏店那样的……盖起四层洋楼，俨然是现代工业了。西阵这一带迟早也会变成那个样子。一天能织五百条带子之多，不久连伙计也要参加经营，听说平均年龄才二十几岁。像我们这种手工业家庭作坊，过个二三十年，还不给淘汰以尽？”

“胡说些什么……”

“即使能苟延残喘，唉，也够不上‘国宝’。”

“……”

“像你，还能揣摩格雷什么的。”

“他叫保罗·格雷。我躲在尼庵里日思夜想，也有十天半月了。

---

① 英文，意为设想。

② 英文，意为感觉等。

这带子的花样和颜色，依你看，不大和谐吧？"

"哪里，很和谐。而且，也不乏日本的风雅，"宗助忙说道，"不愧是佐田先生的手笔。就交给我吧，织出一条漂亮的腰带来。尽快做出板样，再好好织。对了，与其我织，是不是叫秀男来织更好？他是我大儿子，你见过吧？"

"见过。"

"秀男的手艺比我强……"宗助说。

"行啊，你看着办吧。我们虽然是批发店，大多是拿到地方上去。"

"看你说的。"

"这条带子不是夏天用的，是秋季用品。希望能早些织好。"

"嗯，这我有数。配这条带子的和服呢？"

"我先只考虑带子……"

"你们是批发店，尽可拣好的挑……反正这好办，不过，你这是不是给令爱置办嫁妆啦？"

"哪里，哪里，"好像说自己似的，太吉郎脸红了。

都说西阵的手工纺织，难得三代相传。因为手工纺织，属于工艺一类。父辈是出色的匠人，手艺高超，未必能传给儿子。即或儿子靠父亲的手艺，既不偷懒，又肯下功夫，也不见得能学到手。

但也有这种情形：孩子到了四五岁，就先叫他学纺线，到了十一二岁，学织机；不久，便可租机子代客加工。所以，子女多，反而能帮大人兴家立业。有的上六七十岁的老婆婆，还能在家纺线。有些人家，祖母和孙女常相对纺线。

大友宗助家里，他的老妻便一个人在缠织带用的线。低头一直坐在那里，沉默寡言，长得比年纪显老。

他们有三个儿子，都在高机上织腰带。家里拥有三台高机算是上好的了，有的人家只有一台，更有租别人的。

长子秀男的手艺，正如宗助所说，比老子强，在同行和批发商中间，还小有名气。

"秀男，秀男！"宗助喊了两声，似乎没听见。和机械织机不同，这

三台手工机器是木造的，噪音倒不厉害，而宗助的喊声又很响，可是，秀男的织机最靠院子，正在织一条难织的夹腰带，大概太专心了，没有听见父亲的喊声。

“老婆子，你叫秀男过来一下。”宗助对妻子说。

“嗳。”妻子掸了掸腿，下了地。一边用拳头捶腰，一边朝秀男的织机走去。

秀男停下机杼，望了过来，没有马上站起来。也许是累了，也许是知道有客人，不便伸胳膊伸懒腰。他擦了擦脸上的汗水，走了过来。

“您来了，这地方很脏，”沉着脸同太吉郎打招呼。工作的劳累，已经在他脸上和身上显了出来。

“佐田先生画了一幅腰带的花样，让咱们给织一下。”父亲说。

“是吗？”秀男依旧无精打采的样子。

“这条带子可要紧呐，与其我动手，不如你来织的好。”

“是千重子小姐的带子吧？”秀男这才抬起白皙的面孔，看了佐田一眼。

身为京都人，见儿子这么冷淡，父亲宗助不得不打圆场说：

“秀男从一清早干到现在，累了……”

“……”秀男依然没做声。

“要不那么专心，干不好活……”倒是太吉郎来安慰他。

“虽然织的是蹩脚的夹腰带，脑子却还得琢磨着，请原谅。”秀男说着，点了点头。

“没什么。手艺人嘛，不这样不行。”太吉郎点了两下头。

“尽管东西本身不怎么样，人家可认定是我们织的，就更叫人劳心。”说着，秀男又低下头去。

“秀男！”父亲的声音变了，“佐田先生的话，和别人的可不一样。这是佐田先生躲进嵯峨的尼庵里，画出来的花样，不是为了卖钱的。”

“是吗？哦，在嵯峨的尼庵里……”

“你先看看吧。”

“唔。”

秀男语言之间，气势压人，太吉郎走进大友店的那股劲头，已不复存在。他把花样摊给秀男看。

“……”

“你看行吗？”太吉郎怯生生地问。

“……”秀男默默地看着。

“不行吧？”

“……”

“秀男！”见儿子死不开腔，宗助不得不发话道，“你倒是说话呀！这太没礼貌了。”

“是。”秀男仍没抬起头来，“因为我也是手艺人，所以佐田先生的图案，才叫我看的。这毕竟不比平常的活儿，是千重子小姐的腰带吧？”

“不错，”父亲点头应道，觉得秀男有点反常，感到奇怪。

“是不是不行？”太吉郎又叮问一声，语气有点粗厉起来。

“挺好，”秀男平静地说，“我没说不行。”

“嘴上没说，你心里……你眼睛在说。”

“是吗？”

“什么话！”太吉郎跳起来，打了他一嘴巴。秀男没有躲闪。

“您尽管打好了，我可压根儿没认为图案不好。”

秀男的面颊也许因为挨了打，反显得容光焕发的。

秀男挨打之后，双手扶在席上道歉。也没去摸摸发红的半个脸。

“佐田先生，请您原谅。”

“……”

“虽然惹您生气，这条带子还是让我来织吧。”

“唔？本来就是求你们才来的。”

太吉郎竭力使心情平静下来。“我还得请你原谅。上了年纪，这才真的不成话。打人打的手生痛…”

“把我的手借给你打就好了。织工的手皮厚。”

两人笑了。

但太吉郎心里仍存着一丝芥蒂。

“不记得有多少年没动手打人了……这回，只要你能原谅，就算了。只是我想问问，你看见我这条带子的图案时，脸上的表情好不古怪，究竟是什么道理？老实告诉我行吗？”

“哦，”秀男的脸色又一沉，“我年纪太轻，只是个手艺人，说不大清楚。您不是说，这是在嵯峨的尼庵里画的么？”

“不错。今天我还得回尼庵去。说来刚半个月光景……”

“不要去了，”秀男坚执地说，“您搬回家吧。”

“家里心静不下来。”

“就拿这条带子说吧，华丽，鲜艳，十分新颖。我感到惊奇，心想，佐田先生究竟是怎么画出来的？于是，再仔细一瞧……”

“……”

“猛一眼看上去，觉得很精彩，但是缺少内在的和谐，不够柔和，略嫌火暴，带点病态……”

太吉郎脸色发白，嘴唇哆嗦着，说不出话来。

“当然，不论尼庵有多荒凉，总不至于有狐狸、黄鼠狼什么的，附在佐田先生身上……”

“唔。”太吉郎把画稿拉到自己跟前，凝神审视着。

“嗯……说得有道理。年纪不大，倒很有见地。谢谢你……我再仔细琢磨琢磨，重画一张试试。”太吉郎连忙卷起画稿，揣进怀里。

“不用重画，这样就很好，织出来效果会不同的。再说画笔和丝线的颜色也……”

“多谢多谢。秀男，这张图样，你难道能织成暖色的，用以表示对我女儿的爱吗？”太吉郎慌慌张张，便告辞走出大门。

门口便是一条小溪，地道的京都式的小溪，岸边的草也古风依然，蘸着水面。溪边的白墙大概是大友家的。

太吉郎在怀里把腰带的画稿揉成一团，掏出来扔进溪水里。

繁子突然接到丈夫从嵯峨打来的电话，要她带女儿去御室[①]赏花，一时竟不知所措。她从未和丈夫一起去赏过花。

---

① 又名仁和寺，在京都市内，为观赏樱花的胜地。

“千重子！千重子！”繁子求救似的叫女儿。“你爸来的电话，快来接一下……”

千重子过来，搂着母亲的肩膀，接过听筒。

“好的，叫妈也来。您就在仁和寺前的茶馆等我们好了。好的，我们尽快赶去……”

千重子放下听筒，看着母亲笑道：

“不就是叫咱们赏花去么，妈，您可真是的。”

“何苦把我也叫去！”

“御室的樱花，这几天开的正盛……”

千重子催促三心二意的母亲，一起走出店门。母亲仍然满腹狐疑。

城里的樱花，数御室的有明樱和八重樱开得迟。算是同京都的樱花最后惜别吧。

一进仁和寺的山门，左手的樱花林（或叫樱花园），已是花开满枝，把枝条压得弯弯的。

然而，太吉郎却说：“哎呀，这可叫人受不了。”

樱花林中的路旁，摆着几张大桌子，饮酒的唱歌的，吵吵嚷嚷，乱成一片。有的乡下老婆子高兴得手舞足蹈，男人们喝得酩酊大醉，鼾声如雷，有的甚至从椅子上滚落到地下。

“太煞风景了，”太吉郎不无惋惜地站在那里。三个人没有朝樱花林走去。说来，御室的樱花，他们早就看得很熟了。

从林深处，在烧游客扔下的垃圾，烟雾升腾。

“咱们找个清静的地方，好吗，繁子？”太吉郎说。

临走的时候，樱花林对面高高的松树下，坐榻旁边有六七个朝鲜妇女，穿着朝鲜衣裙，敲着朝鲜长鼓，正翩翩起舞。倒是她们别具风韵。从绿松丛中望去，还可见山樱一角。

千重子停住脚步，看着朝鲜舞说：

“爸爸，还是地方清静些好，植物园怎么样？”

“哦，也许好些。御室的樱花看上一眼，也就算送走了春光。”

太吉郎一家出了山门，乘上汽车。

植物园在今年四月份，重行开放。京都站前，新辟一条开往植物园去的电车线路，车进车出，往来不断。

"要是植物园的人也多，就到加茂河边走走吧。"太吉郎对繁子说。

汽车行驶在新绿覆盖的城内。比起新建的房屋来，古色古香的老房子屋顶上的嫩叶，就显得更加欣欣向荣。

植物园门前是条林荫路，朝前走去，土地平阔，豁然开朗。左手便是加茂川的堤岸。

繁子把门票塞到腰带里。一无遮蔽的景致，使人心胸为之廓然。住在批发店街，只望得见远山一角，更何况繁子难得走出店门外。

进了植物园，迎面便是喷水池，四周开满了郁金香。

"这儿的景色，跟京都的不一样。到底是美国人，在这儿盖上了房子。"繁子说。

"你瞧，那里面好像就是。"太吉郎附和着说。

走近喷水池，春风微拂，飞沫四溅。喷水池的左面，盖了一座很大的圆顶温室，全部是用钢筋和玻璃造的。三人没有进去，只隔着玻璃看了看里面的热带植物。他们逛了一小会儿。路的右侧，高大的喜马拉雅杉已经抽芽，底下的树枝铺展在地面之上。虽然是针叶树，可是那新芽娇柔嫩绿，叫人无从想象出"针"的样子来。喜马拉雅杉与唐松不同，不是落叶植物，倘若也落叶的话，难道也会像梦幻一般发出新芽么？

"我叫大友家的儿子奚落了一顿。"太吉郎没头没脑地说，"手艺比他老子好，眼光很尖，一直能看到你心里。"

太吉郎自说自话，繁子和千重子不免有点莫名其妙。

"您见到秀男了？"千重子问。

"听说是个很不错的手艺人。"繁子只说了这么一句。平时太吉郎最不喜欢别人问这问那的。

朝喷水池右面走去，走到尽头，又向左拐，像是儿童游乐场。只听见叽叽喳喳的声音，草地上堆了不少小衣物。

太吉郎一家三口顺着树荫向右拐。出乎意外，竟走到郁金香花

圃了。花开似锦，千重子简直惊喜得赞叹不已。大朵的鲜花，有红，有黄，有白，还有像黑山茶一样的深紫色，开满了一园。

“嗯，新和服上倒可用郁金香做花样，就是有点俗气……”太吉郎感叹地说。

喜马拉雅杉下部刚抽芽的枝丫，铺展开来，倘若比作孔雀开屏的话，那么，五色斑斓、满目芳非的郁金香又该作何比较呢？太吉郎凝视着这些花朵。经花色一衬映，天空为之增色，人心为之陶醉。

繁子离开丈夫几步，总靠近女儿。千重子心里好笑，脸上却没露出来。

“妈，白郁金香花圃前那些人，好像在相亲。”千重子低声对母亲说。

“嗯，可不是。”

“妈，别尽瞧着人家。”女儿拉了拉母亲的袖子。

郁金香花圃前有个喷水池，池内养着鲤鱼。

太吉郎从椅上站起身来，走近郁金香花圃，细细观赏。他弯下腰，向花丛看去，然后走回母女两人身旁。

“西洋花虽然艳丽，看两眼也就够了。我看还是竹林那里好。”

繁子和千重子都站了起来。

郁金香花圃是块洼地，周围树木环抱。

“千重子，植物园的格局，像不像西洋庭园？”父亲问女儿道。

“这我也不大清楚，也许有点像。”千重子答道。接着又说：“为照顾妈妈，咱们再待会儿吧？”

太吉郎不得已又在花圃间徉徜，只听有人喊道：

“是佐田先生吧？……果然是佐田先生！”

“啊，大友先生，秀男也来啦？”太吉郎说，“想不到会在这里……”

“是呀，我就更想不到了……”宗助深深鞠了一躬。

“我喜欢这里的樟树林荫道，尽盼着园子能再开放。这些樟树，有五六十个年头了，我们刚从树荫下慢慢踱过来。”宗助又低头致意说，“日前我儿子真是太失礼了……”

“年轻人嘛，没什么。”

"从嵯峨来的吗?"

"嗯,从嵯峨来的,不过繁子和千重子是从家里……"

宗助这才过去同繁子和千重子寒暄。

"秀男,这些郁金香你觉得怎么样?"太吉郎的问话带点生硬。

"花倒是生意盎然。"秀男唐突地答道。

"生意盎然? 嗯,不错,生意盎然。不过,我看得有点发腻。花太密了……"太吉郎说着便转过身去。

花倒是生意盎然。寿命虽短,确实是生意盎然。而且来年还会含苞待放。——正同自然界的万物一样,生机勃勃……

太吉郎觉得仿佛又挨了秀男的讥讽似的。

"我缺乏眼光。衣料上或带子上,我不喜欢画郁金香这类图案,但是,要是一个大画家来画,哪怕画的是郁金香,那幅画恐怕就有了永恒的生命。"太吉郎仍看着一旁说,"古代的衣料,就是如此。没有比这座京城还古老的。它的美,是谁也造不出来的,唯有描摹而已。"

"……"

"就以活着的树而论,也没有比这座京城还古老的,你说是不是?"

"这种议论太深奥,我说不来。每天忙着织布,这类高尚的事,没有想过。"秀男低了低头,"但是,假如说,千重子小姐站在中宫寺和广隆寺的弥勒佛前,真不知小姐有多美呢。"

"千重子要是听见了,该有多高兴。这么比,真是过奖了……可是秀男,我女儿很快就会变老太婆的。你看,人生好比白驹过隙。"太吉郎说。

"正因为如此,我才说郁金香一片生意盎然,"秀男加重语气说,"花期虽短,不是尽其全部生命在怒放吗? 现在是正当其时。"

"这倒是的。"太吉郎转向秀男。

"我并不存奢望,妄想织出的腰带子孙后代也会系。现在……我只求织好的腰带,别人能够称心,当上一件东西,系上一年半载。"

"好,有志气。"太吉郎点头说。

"有什么办法。我和龙村先生他们不一样。"

"……"

"我之所以说郁金香花一片生意盎然,也是出于这种心情。眼下虽在盛开,有的恐怕也凋落二三片花瓣了。"

"不错。"

"谈到落花,要数樱花落英缤纷,最有雅趣。郁金香就不知怎么样了。"

"花瓣凋零……"太吉郎说,"不过,郁金香太密了,我有些发腻。颜色也过于艳丽,缺少韵致……人老了。"

"走吧,"秀男催促太吉郎说,"送到店里来的郁金香纸样,没有一株是生意盎然的。看了这里的花,真一醒耳目。"

太吉郎一行五人,从低洼的郁金香花圃走上石梯。

石梯的一侧,栽了一排雾岛种的杜鹃花,与其说是一道篱笆,其实更像条长堤,花苞累累。虽然花期未到,细小茂密的嫩叶,把盛开的郁金香衬映得格外娇艳。

上了石梯,右面一大片是牡丹园和芍药园。还没开花。也许是新种不久,这里的花圃不大为人所知。

东面,比睿山在望。

植物园内,随处都能望见睿山、东山和北山。芍药园东面是睿山,像是在正面。

"比睿山上也许云霞过于浓重,山显得很低。"宗助对太吉郎说。

"正因这春天的云霞,才显得春山柔媚……"太吉郎望了半晌说,"我说大友先生,看着那云霞,你有没有想到春光将逝?"

"是啊。"

"那么浓重,倒叫人……春光将逝矣。"

"可不,"宗助说,"快得很哩。我还没怎么赏过花呢。"

"也没什么稀罕的。"

两人默默走着。过了一会儿,太吉郎开口道:

"大友先生,咱们从你喜欢的那条樟树林荫路往回走吧?"

"哦,那敢情好。只要能在那条林荫路上走走,我就心满意足了。来的时候,就是打那里过来的……"宗助回头冲着千重子说,"小姐也

随我们一道走走吧。”

樟树林荫路上，左右两侧，枝柯相交。树梢上的新叶，还很嫩，带点红。没有一丝风，有时却在轻轻摇摆。

五个人几乎谁都没有说话，在树荫下，慢慢走着，各想各的。秀男方才把奈良和京都最美的佛像同女儿比，说千重子更胜一筹，这几句话一直萦绕在太吉郎脑际。秀男对千重子，竟钟情得一至于此么？

“可是……”

倘使千重子嫁给秀男，在大友的作坊里，哪儿是她的立足之地呢？难道像秀男娘，终日缠丝绕线不成？

太吉郎回头看了一眼，千重子只顾听秀男说话，不时地点头。

即使结婚，千重子未必非去大友家。把秀男招赘到家里又何尝不可呢。太吉郎心里这么思忖着。

千重子是独养女儿。嫁出去了，母亲繁子该多难过。

而秀男，是大友家的长子。他父亲说，手艺比他还强。不过大友终究还有老二老三。

再说，太记老店，尽管生意清淡，旧章未改，毕竟是京都市中心的批发商，终非只有三台手工织机的作坊可比。没有一个雇工，只靠一家几口亲自劳作，也是明摆着的事。这从秀男娘朝子的身上，简陋的厨房，也能看得出来。秀男尽管是长子，只要能谈妥，不是照样可以做千重子的上门女婿么？

“你们秀男很有志气。”太吉郎向宗助试探道，“年纪轻轻，却很老成持重。这是真话……”

“过奖了。”宗助无心地说，“干活固然肯用心出力，但一到人前，说话只会得罪人……真叫人担忧。”

“那很好嘛。从那次起，我总挨他的呲。”太吉郎乐呵呵地说。

“真得请你多包涵了。他就是那么个脾气。”宗助轻轻点了点头说，“娘老子的话，他要是听不进去，也是理都不理的。”

“那好哇。”太吉郎点头赞同，“今天你怎么只带秀男一个人出来？”

“要是把他弟弟也带来，机器不就该停了么？再说他过于争强好胜，带他出来，在樟树林里走走，或许能陶冶一下性情，变得随和

些……"

"这条林荫路真不错。说实话，大友先生，我带繁子和千重子来逛植物园，也是听了秀男的劝告。"

"唔?"宗助狐疑地盯着太吉郎的面孔，"恐怕是想看看令爱吧?"

"哪里哪里。"太吉郎慌忙否认。

宗助回头看去。秀男和千重子稍微落后几步，繁子又落在他们后面。

出了植物园大门，太吉郎向宗助提议：

"就坐我们这辆车回去吧，西阵离这里又近。这中间，我们要到加茂川河堤上走走，然后才用车……"

见宗助还在犹豫，秀男便说：

"那就承情了。"让父亲先上了车。

佐田一家站在路旁望着汽车，宗助在座位上欠一欠身子致意，秀男有没有点头也看不清。

"这孩子，真有意思。"太吉郎不由得想起打秀男耳光的事，忍着笑说，"千重子，你同秀男倒很谈得来。你一个年轻女孩儿，不好应付吧?"

千重子眉眼含羞地说："是在樟树林荫路上吧? 我只是听他讲。也不知他怎么同我说那么多话? 那么起劲……"

"啧，还不是因为喜欢你吗? 这还不清楚? 他说，中宫寺和广隆寺的弥勒，还没你好看呢……我听了也愣住了，这个怪小子，倒挺会说的。"

"……"千重子也吃了一惊，连脖子都红了。

"都说了些什么呢?"父亲问。

"说他们西阵手工机器的命运来着。"

"命运? 咦?"

见父亲沉思起来，女儿便回答说：

"命运，这话说来深奥。唉，命运……"

走出植物园，右面是加茂川的河堤，松树夹道。太吉郎走在头里，从松树中间走下河畔。河畔是一长溜草地，绿草如茵。流水拍打

着堤堰，水声骤然可闻。

草地上，有坐着吃饭盒的老人，也有双双散步的情侣。

对岸的公路下面，是一处游乐场。隔着稀疏的樱花树影，看得见中间是爱宕山，与西山一脉相连。河上游的北山，仿佛离得很近。这一带是风景区。

"坐一会儿吧？"繁子说。

从北大路桥下望出去，可以望见河畔草地上晾着一幅幅友禅绸①。

"哦，春天了。"繁子朝四周打量了一下说。

"繁子，你看秀男人怎么样？"太吉郎问妻子。

"什么怎么样？"

"做咱们的女婿……"

"什么？ 怎么忽然提起这事来？"

"人很靠得住。"

"这倒是。可是，也得先问问千重子的意思。"

"先前千重子说过，要听从父母之命嘛。"太吉郎看着千重子，"对吧？ 千重子。"

"这种事可决不能勉强。"繁子看着千重子说。

千重子低着头。眼前浮现出水木真一的面影。是真一扮成童子的样子。那时，他还小，描着眉，涂着唇，化了妆，一身王朝时代的装束，乘在祇园会的彩车上。——当然，那时千重子也很小。

北 山 杉

远自平安王朝② 起，在京都恐怕只要提起山，便是指比睿山，讲到祭日，便是指加茂的庙会。

五月十五的葵花祭已经过去了。

---

① 一种染有花鸟、草木、山水花样的绸子。

② 平安为京都别称。从公元七九四年桓武天皇奠都京都起，至一一八五年镰仓幕府建立止，史书上称平安时代为王朝时代。

一九五六年以后，葵花祭奉行的仪式中，在敕使的行列里，加进斋王① 一行。退居斋院之前，先要在加茂川净身，这是复活古老的典仪。斋王要穿十二件和服，乘牛车渡河。前有命妇，身着便服，坐在轿上；后随女官童女，杂以伶人奏乐。不仅装束可观，斋王年纪与女大学生相仿，所以，既风雅又透着华贵。

千重子的同学中，有个姑娘曾被选去扮斋王。千重子和同学们还赶到加茂川河堤上去看热闹。

京都有众多的古庙、神社，大大小小的庙会，几乎无日无之。翻翻皇历，五月里就有好几桩。

祭神献茶，开茶会，野外点茶，总有地方会架上茶釜，简直多得转不过来。

今年五月，千重子连葵花祭也没去看。一来因为多雨，二来也许小时候各处都领她去看过的缘故。

花固然喜欢 ，但看看嫩绿的新叶，千重子也是乐意的。高雄一带枫树的嫩叶自不必说，若王子那里的，她也很喜欢。

人家从宇治寄来一些新茶，千重子沏好后说：

“妈，今年连采茶都忘了去看了。”

“恐怕还在采吧。”母亲说。

“也许。”

那次植物园的樟树刚刚发芽，美如花树，大概在那之后不久，千重子的朋友真砂子打来了电话。

“千重子，去不去高雄看嫩枫叶？”她约千重子说，“比看红叶时人少……”

“时令不晚么？”

“那儿气候比城里冷，我想不会晚。”

“嗯——”千重子沉吟了一下，“当初看过平安神宫的樱花，再去看周山的樱花就好了。可惜压根儿给忘了。那棵古树……看樱花反正过时了，我倒很想去看北山杉，高雄离那儿不是挺近么？看见又直

① 天皇即位之初，侍奉于三重县伊势神宫或京都茂贺神社的未婚的内亲王或公主，此时称之为斋王。

又美的北山杉，我心里觉得格外痛快。顺道再去看杉树好吗？与其看枫叶，我宁愿看北山杉呢。”

既然到了这里，结果千重子和真砂子还是决定到高雄的神护寺、槙尾的西明寺、栂尾的高山寺，观赏枫树的绿叶。

神护寺和高山寺都坐落在陡坡上。真砂子倒没什么，已经换了夏装，是一身轻便的西服裙，穿着平跟皮鞋。而千重子穿的是和服，真砂子怕她吃不消，便向她瞟了几眼。可是千重子毫不吃力的样子，竟问道：

“干嘛尽看着我呀？”

“真美呀。”

“真美呀。”千重子站住，俯视着清泷川说，“我还以为已经是郁郁葱葱的深绿色了呢。多凉快呀。”

“我方才……”真砂子忍住笑说，“千重子，我说的是你呀。”

“……”

“造物怎么生下这么美的人儿呀。”

“别讨嫌。”

“一身淡雅的和服，站在万绿丛中，显得格外俏丽，要是穿着华丽，当然也一样漂亮。”

千重子穿了一件绛紫色的和服。腰带是父亲毫不可惜剪下来的那条印花布。

千重子上了石头台阶。想起神护寺里有平重盛[①] 和源赖朝[②]的画像。安德烈·马尔罗[③] 认为可列为世界名画。平重盛那幅，面颊上隐约留下一点红。正想到这里，真砂子便跟她说起这话来。同样的话，真砂子以前也告诉过她几次。

在高山寺，千重子喜欢站在石水院宽阔的廊下，眺望对面的山

① 平重盛(1138—1179)，平安朝末期的武将。

② 源赖朝(1147—1199)，为镰仓幕府(1192—1333)的第一代将军，武士政权的创始人。

③ 安德烈·马尔罗(1901—1976)，法国现代著名作家、艺术评论家。

色，也喜欢高山寺的开山祖师明惠上人在树上坐禅的那幅画。壁龛的侧面挂着轴画《鸟兽嬉戏图》的复制品。两人在廊下还受到清茶款待。

高山寺再往里，真砂子就没进去过。一般游客大抵到此为止。

千重子想起那次随父亲上周山赏花，采了许多又粗又长的笔头菜回家。后来每次到高雄，哪怕一个人也要顺路去一下遍植北山杉的村里——现在，那儿已经划为市区，街名叫北区中川北山町，大约有一百二三十户人家，其实叫作村倒更恰当。

"我走路走惯了，咱们走着去吧？"千重子说，"路又这么好。"

清泷川边，山势陡峭逼仄。不一会儿，美丽的杉林便已在望。杉树挺拔而齐整，一看便知是经过人工经心修剪的。北山圆杉木，是名贵木材，只有这个村子才出产。

也许是到了三点钟休息的时刻，再不然就是割草回来，一群女人从杉山上走下来。

真砂子呆呆地站着，一动不动，盯住其中一个姑娘。

"千重子，那个人真像你。简直跟你一模一样。"

姑娘穿了件藏青碎白花的窄袖上衣，系着吊袖带子，下面是扎脚裤，围着围裙，手背上戴着护背套，头上包着手巾。围裙一直围到后腰，两边开衩；只有吊袖带子和扎脚裤下面露出的细带子是红颜色。装束与别的姑娘一般无异。

这些女孩子的打扮，和卖柴女或卖花女大致一样，只不过不是进城卖东西，而是在山里干活罢了。大概也是日本妇女在田里和山间劳动时的穿着。

"真像。你不觉得奇怪么？千重子，你仔细瞧瞧。"真砂子唠唠叨叨的。

"是么？"千重子没怎么看，"你太冒失了。"

"不管我多冒失，可她人长得那么美……"

"美是美，不过……"

"就像是你的私生女一样。"

"你瞧，你多冒失呀！"

经千重子一说，真砂子自觉失言，说话太离谱，忙掩住笑声说：

“虽然人和人有长得像的，可你们俩简直像得吓人。”

那姑娘同女伴们，对千重子她们两人，几乎没留意，便走了过去。

她头上的手巾包得很严。前面的头发略能看到一些，可是脸庞给遮去了一半。哪能像真砂子说的，看得那么清楚，何况又不能对着脸看。

再说，这村子千重子来过几趟，看见男人家先把树皮剥个大概，再由妇女细心刮净；也看过她们用水或是热水，和上菩提瀑布的沙子，磨圆杉木的情景。她对这些姑娘的面孔，模模糊糊都有个印象。因为这项加工活全在道旁或屋外做。小小的山村，未必有那么多的姑娘。当然也不可能把每个姑娘的面孔一一看得那么仔细。

真砂子只顾望着那群姑娘的后影，稍微平静一些。

“多怪呀。”又说了一句，还侧着头重又端详了一会千重子的面孔。

“真的很像。”

“哪儿像？”千重子问。

“怎么说呢，也许是我的感觉？很难说究竟哪儿像。眉眼，鼻子……城里的小姐和山里的姑娘当然不能相提并论，你可别介意。”

“这有什么……”

“千重子，咱们跟着那姑娘，去她家看看好不好？”真砂子犹自恋恋不舍地说。

跟踪追迹，跑到那姑娘家去看个究竟，不论真砂子性情多么爽朗，毕竟也是说说而已。不过，千重子放慢了脚步，走走停停，要么抬头望着山上的杉树，要么看看堆在家家门口的圆杉木。

白白的圆杉木，粗细一样，磨得光光溜溜，很好看。

“像工艺品吧？”千重子说，“盖茶室似乎也用这种木材。甚至还行销到东京和九州那边……”

圆杉木在屋檐下整整齐齐，竖成一排。二楼上也竖了一排。有份人家在二楼竖的圆杉木前晾着衣服，真砂子看了觉得很希罕，便说：

“那家人竟住在木头堆里了。”

“你真是个冒失鬼呀，真砂子……”千重子笑着说，“挨着圆杉木旁边不就是座很像样的房子么？”

“噢，二楼上是晾的衣服……”

“说那姑娘像我，也是你这张嘴巴。”

“那是两码事。”真砂子一本正经地说，“说她像你，你竟那么不自在？”

“一点也不……”千重子说着，眼前倏然现出姑娘的眼睛。在她勤劳健美的身上，那一对漆黑、深邃的眼睛，显得沉郁而忧愁。

“这村里的女人家很能干。”千重子似乎要摆脱什么似的说道。

“女人和男人一样干活，有什么稀奇。乡下人么，都这样。卖菜的啦，卖鱼的啦，全如此……”真砂子轻松地说，“像你这样的千金小姐，才什么都大惊小怪的。”

“你才是呢。往后我也要去干活的。”

“哼，我可不愿做工。”真砂子老实承认说。

“要说做工，说说容易，我真想叫你看看村里姑娘是怎么干活的。”千重子又把目光移向山上的杉树，“大概已经开始剪枝了。”

“剪枝是怎么回事？”

“要叫树木长好，得把不需要的枝杈拿刀砍掉。有时爬梯子，但大都是像猴子似的，从这棵树悠到另一棵树……”

“那多危险！”

“有的人一清早爬上去，到吃午饭时也不下来……”

真砂子跟着抬头仰望山上的杉树。树干挺拔齐整，美到无可言喻。树梢头上，一簇簇的叶子，仿佛是装饰在上面的工艺品。

山不高，也不太深。杉树齐刷刷挺立在山巅上，几乎株株都看得很分明。这种杉树可以用来盖茶室，所以，林景好像也有一种茶室的风貌。

只有清泷川两岸，山势峭拔，形成一道窄长的峡谷。据说雨量多，日照少，宜于栽培圆杉木这种名材。当然也可以挡风。可是遇到狂风，幼树还不坚挺，有的便弯曲或变了形。

村落里，家家户户依山傍水，排成一行。

千重子和真砂子一直走到小村子的尽头，然后又踅了回来。

有户人家正在磨圆杉木。把浸在水里的杉树拿上来，女人家便用菩提沙细研细磨。沙子是红褐色的，看着就跟黏土差不多，听说是从菩提瀑布那里取来的。

"那种沙子，要是没有了，怎么办？"真砂子问。

"落了雨，会随瀑布冲下来，沉在河底。"一个上年纪的女人回答说。真砂子心想，她倒沉得住气。

正像千重子说的，女人家一个个都手脚不停地忙着。圆杉木有半尺多粗，想必是做柱子用的？

——据说磨好后，洗净，晾干，卷上纸，或裹上稻草，就可以运走了。

就连清泷川畔的河滩地上，有的地方也栽上了杉树。

真砂子望着山上一片片的杉林，和竖在屋檐下一株株的圆杉木，不由得联想起京都旧家洁无纤尘的格子门。

村口正好有个国营公共汽车站，叫菩提道。再往上去，大概就有瀑布了。

两人在那里乘上回城的公共汽车。沉默了半晌，真砂子突兀地说：

"女孩子家要是也能长得像杉树那么挺拔该多好。"

"……"

"只不过我们得不到那样细心的照顾就是了。"

千重子笑着问道：

"真砂子，跟他见面了？"

"嗯，见面了。坐在加茂川边的青草地上……"

"……"

"当时木屋町的凉台上顾客愈来愈多，已经点灯了。不过，我们是背朝着他们，所以凉台上的顾客认不出我们是谁。"

"今晚呢？"

"今晚约的是七点半。又是半明不暗的时分。"

真砂子交际上的这种自由，使千重子不胜艳羡。

千重子一家三口坐在朝天井的后客厅里吃晚饭。

“今儿个岛村先生送来不少竹叶鱼肉饭卷儿，是瓢正老铺的，我只烧了个汤，你将就些吧。”母亲对父亲说。

“是吗？”

父亲最喜欢吃加级鱼做的竹叶饭卷儿。

“关键是掌勺人回来晚了……”母亲在说千重子，“她又去看北山杉了，跟真砂子一起去的……”

“嗯。”

伊万里窑出品的碟子里，盛着竹叶鱼肉饭卷，剥开包成三角形的竹叶，米饭卷上便有一片薄薄的加级鱼片。汤里放了豆腐皮，还加了点香菇。

正像外面的格子门一样，太吉郎的铺子还保留着京式批发老店的旧规矩。不过现在也改成股份公司，掌柜和伙计都称为职员，大抵是早来晚走。只有从近江来的两三个小伙计还住在临街有密格子窗的二楼上。所以，吃晚饭时，后屋很静。

“千重子，你爱上北山杉的村里去，是不？”母亲问，“为什么？”

“那儿的杉树又直又好看，我想，人的心地要能长成那样该多好！”

“那，你不就是那样吗？”母亲说。

“不，我的心又别扭，又乖僻……”

“不错，”父亲插进来说，“不论多么直爽的人，也会有杂七杂八的念头。”

“……”

“那不是挺好吗？孩子长得像北山杉那样固然可爱，但往往不可得。即便有，说不定什么时候会遇上灾祸不幸。就说树吧，弯也好，曲也好，只要能长成大树就好，我是这么认为……你就看看咱们小院里的那棵老枫树吧。”

“对千重子这样好的孩子，还挑剔些什么！”母亲有些动气了。

“知道，知道。千重子是个正直的姑娘……”

千重子眼睛望着天井，沉默了一会儿说：

"要像那棵枫树一样坚韧,而我……"说着语带悲音,"就如同生在枫树干上坑洼里的紫花地丁那样。哎呀,紫花地丁不知什么时候已经谢了。"

"真的……到明年春天准还开。"母亲说。

千重子低着头,目光停在枫树旁那个基督像石灯上。靠屋里的灯光,那磨蚀损伤的圣像已看不太清,好像在做祷告。

"妈,我到底生在哪儿的?"

母亲跟父亲面面相觑。

"在祇园的樱花树下。"太吉郎言之凿凿。

生在祇园夜晚的樱花树下,岂不像神话传说《竹取物语》里,赫夜公主生在竹节里一样么?

正因为如此,父亲才说得那么肯定。

千重子忽然想开个玩笑,既然生在花下,说不定也会像赫夜公主那样,给接到月宫里去——可是,她嘴上没说出来。

捡来的也罢,偷来的也罢,千重子生在哪里,现在的父母是不会知道的。恐怕连千重子的生身父母在哪里,他们也不知道。

千重子后悔起来,觉得不该问这件事。但是,不道歉似乎更好些。既然如此,为什么会出其不意地发问呢?她自己也不明白。难道是模模糊糊想起真砂子说的,北山杉村里那个姑娘跟她长得一模一样的缘故?

千重子不知往哪里看好,便把目光停在大枫树的树梢上。莫非是月亮出来的缘故,抑或是街灯的辉映,夜空才微泛白光。

"夜空的颜色像地道的夏天了。"母亲繁子也抬头望着天空说,"呶,千重子,你就是生在这个家里的。尽管不是我生的,但确实是生在这个家里的。"

"嗯。"千重子应道。

——正像千重子在清水寺告诉真一那样,她不是繁子夫妇晚上从圆山的樱花树下抱来的,而是给扔在店门口的弃儿,是太吉郎把她抱进家的。

那是二十年前的事了,太吉郎那时三十刚出头,也曾荒唐过一阵

子。所以，妻子开头不肯相信他的话。

“说得怪好听的……兴许是跟哪个艺伎生的，弄到家里来了。”

“别胡说了！”太吉郎变色道，“你好好看看这孩子穿的衣服。这会是艺伎生的孩子吗？嗯？是艺伎生的孩子吗？”说着把婴儿递给妻子。

妻子接过来，把脸贴在婴儿冰凉的小脸上。

“这孩子，你打算怎么办呢？”

“到里面再慢慢商量。你怎么愣在这里？”

“还是刚生下来的呐。”

因为不知亲生父母是谁，所以不能收为养女。户籍上，写成太吉郎夫妇的嫡亲女儿，取名叫千重子。

俗语说，领来孩子招来弟。可是繁子自己并没生养。他们把千重子当做独生女一般抚养，疼爱。岁月悠悠，千重子究竟见弃于什么样的父母，太吉郎夫妇也不再放在心上了。至于千重子亲生父母的生死存亡，当然也就无从知道。

——当晚，吃完饭，收拾很简单。只须把竹叶和汤碗拾掇一下就行。千重子一个人在归置。

收拾完，她上二楼自己的卧室。翻着父亲曾带到嵯峨去的保罗·格雷和马克·夏加尔等人的画册。正欲蒙眬睡去，便叫了起来：

“啊——啊——”

给噩梦魇住了，她挣扎着醒来。

“千重子！千重子！”母亲在隔壁房里喊她。千重子还没应声，纸拉门拉开了。

“魇着了吧？”母亲进来说，“做梦了么？”

说着坐在千重子身旁，捻开枕边的台灯。

千重子坐在被窝里。

“哟，这么多汗！”母亲从梳妆台上拿来一条纱手帕，给千重子揩额上和胸口的汗。千重子由着母亲给擦。“多白净的胸脯啊！”母亲心里一边想，一边把手帕递给千重子：

“呶，擦擦胳肢窝……”

"谢谢,妈。"

"做噩梦了吧?"

"嗯。梦见从老高的地方掉下来……嗖地一下掉进一个绿得可怕的深渊里,没有底儿。"

"这种梦,谁都做过。"母亲说,"掉进一个无底的深渊里。"

"……"

"千重子,别着凉。换件睡衣吧?"

千重子点了点头。但还是心有余悸,想站起身,脚步却有些踉跄。

"好了好了,我来拿吧。"

千重子坐在床上,腼腆而灵巧地换上睡衣。正要折叠刚换下的那件,母亲说:

"甭叠了,反正要洗。"便拿着挂到角落里的衣架上,又走回来,坐在千重子的枕边说:

"做梦倒没什么……该不会是发烧吧?"说着把手放到女儿的额角上。冰凉的。

"嗯,准是上北山杉村里累着了。"

"……"

"瞧你这样,叫人不放心,妈过来陪你睡好不好?"说着便要过去取被子。

"不必了……已经好了。您就放心去睡吧。"

"是么?"母亲一边说,一边往千重子的被里钻。千重子把身子往边上挪了挪。

"千重子都长得这么大了,妈再也不能搂着你睡觉了。你说多奇怪。"

结果倒是母亲先安然睡去。千重子怕母亲肩膀着凉,用手摸了摸,然后把灯关掉。可是千重子怎么也睡不着。

千重子刚才做的梦很长,告诉母亲的,不过是个结尾。

起初,不像是梦,只是似睡非睡之际,挺高兴地想起白天和真砂子去北山杉村里的事。真砂子说的那个跟千重子很像的姑娘也在村里,而且奇怪的是,形象远比村子来得鲜明。

梦做到最后，才是她掉进一个绿色的深渊里。那绿色，也许就是印在她心上的杉山。

鞍马寺的伐竹会，是太吉郎喜欢的一种仪式。因为有地地道道的男子汉气概。

太吉郎年轻时看过多次，至今已不觉新鲜。但他想带女儿千重子去见识见识。何况今年要撙节用度，鞍马寺十月里的火节，据说不拟举办了。

太吉郎担心下雨。伐竹会在六月二十日，正是黄梅季节。

十九那天有梅雨，还很大。

“这么下法，明天停得了么？”太吉郎不时望着天空说。

“爸爸，下雨我也不在乎。”

“不在乎是不在乎，”父亲说，“天不好总归……”

二十日仍是腻答答地下着雨。

“把窗户和柜子门关紧，潮气很重，不然衣料会受潮的。”太吉郎吩咐伙计说。

“爸爸，不去鞍马寺啦？”千重子问父亲。

“明年还会有的，今年算了罢。鞍马山上云遮雾罩的……”

——参加伐竹表演的不是出家的僧众，大抵是些乡下人，称为法师。十八日先要做好伐竹准备。鞍马寺正殿的左右两侧先竖起圆杉木，然后用雌竹雄竹各四根做横梁，缚在圆杉木上。雄竹去根留叶，雌竹则是连根带叶。

对着正殿的，左为丹波座，右为近江座，自古以来便这么称呼。

领班的，身着历代相传的白绢素服，足登武士草鞋，肩系吊袖带，腰插二把刀，头包五幅袈裟做的僧巾，身饰南天竹叶。伐竹用的山刀收在锦囊里。由开路的人带领走向山门。

下午一点光景。

直裰打扮的僧人吹响法螺，伐竹会宣布开始。

二男童向主持长老齐声称贺：

“恭贺伐竹神事开始大吉。”

然后二男童分头走向左右两座道贺：

"近江之竹上好。"

"丹波之竹上好。"

伐竹时,将缚在圆杉木上粗大的雄竹砍断,理好。细的雌竹不砍。

于是男童向主持长老宣布:

"伐竹完毕。"

僧众一一步入大厅,开始诵经。抛撒夏菊,以代替莲花。

主持长老走下祭坛,打开丝柏扇子,上上下下连扇三次。

和着"嗬"的一声惊叹,近江和丹波两座各有二人将竹子砍成三截。

太吉郎原想带女儿去看伐竹会,只因天阴下雨,正在游移之际,秀男挟着小包走进格子门来。

"小姐的腰带好歹织得了。"秀男说。

"腰带?"太吉郎狐疑地问,"我女儿的带子?"

秀男踞退一步,毕恭毕敬扶着席子施了一礼。

"是郁金香花样的么……"太吉郎随口问了一句。

"不,是您在嵯峨尼庵里画的那条……"秀男郑重其事地说,"那天,我因年轻气盛,对佐田先生实在太失礼了。"

太吉郎不由得暗吃一惊。

"哪里,我只是兴之所至随便画画的。倒是你的高见点醒了我,我应当向你道谢才是。"

"承您看得起,那条带子我已经织好给您带来了。"

"是吗?"太吉郎不胜惊异,"那幅草图我已揉做一团,扔进你家旁边的小河里了。"

"扔掉了?是吗?"秀男毫不怯懦,镇静地说:"您不是让我看过吗?我已经记在脑子里了。"

"真不愧是手艺人呐。"说着,太吉郎额头又皱了起来。

"可是,秀男,图样我都扔进河里了,你为什么还要织呢?嗯?干吗还把它织出来?"太吉郎钉着问道,心里忽地一动,说不出是悲凉之感,抑或是愤激之情。

"缺乏内在的和谐,火暴,病态——这些评语难道不是你秀男说的吗?"

"……"

"因此,一走出你家门口,我便把图样扔进小河里了。"

"佐田先生,请您原谅。"秀男两手扶在席上,低头道歉,"我也是整天尽织些俗不可耐的东西,织得心都烦了。"

"彼此彼此,嵯峨的尼庵里,静虽然静,只有一个老庵主和一个白天来帮佣的老太婆,却也寂寞得很……再说,店里的生意日渐萧条,所以,你说的话,我觉得很有道理。何须我这个批发商设计什么图案呢!那种新颖别致的花样,就更……唉!"

"我也想得很多。在植物园遇到小姐之后,也想过。"

"……"

"这腰带,请您过目吧。要是不中意,您拿剪刀当场剪碎好了。"

"好吧。"太吉郎点头答应,又招呼女儿过来:"千重子!千重子!"

千重子正在帐房里,坐在掌柜旁边,这时起身走过来。

秀男一双浓眉下,紧抿着嘴巴,神情充满自信。但双手解包袱时,不免微微颤抖。

对太吉郎仿佛不便说什么,便转身向着千重子。

"小姐,请你鉴赏一下。这是令尊的图样。"说着把卷好的腰带递过去,显得很拘谨。

千重子把腰带刚展开一点,说:

"噢,爸爸,是受到格雷画册的启发,在嵯峨画的吧!"一直展到膝上,"嗳呀,真好!"

太吉郎苦着脸不做声。但心里对秀男能把图案完全记在脑里,实在感到惊奇。

"爸爸!"千重子的声音里透着率真的喜悦,"带子真好!"

"……"

她用手摸摸带子的质地,对秀男说:

"您的织工很精致。"

"嗳嗳。"秀男低下了头。

"我在这儿打开来看看好吗?"

"嗳嗳。"秀男应了一声。

千重子站起身来,在父亲和秀男面前把带子完全展开,一手搭在父亲肩上,站着打量道:

"爸爸,您看怎么样?"

"……"

"您不觉得好看吗?"

"真的好看?"

"嗯,谢谢爸爸。"

"你再仔细看看。"

"这是新花样,当然要看配什么衣裳……不过,这带子真的好。"

"是吗?嗯,既然你中意,就该谢谢秀男。"

"秀男先生,多谢了。"千重子说着,在父亲身后跪下来,低头道谢。

"千重子。"父亲叫她,"这带子和谐吗?意境和谐吗?"

"什么?和谐?"千重子猝然间给问住了,又打量了一下带子,"您问和不和谐,这要看什么衣裳,也因人而异……现在,那种故意打破和谐的衣裳倒很时兴……"

"嗯。"太吉郎点点头说,"其实呢,千重子,当初我把带子的图样给秀男看,他说不和谐。一气之下,我把图样扔进了他们作坊旁的小河里了。"

"……"

"可是,秀男竟织好拿来了,一看,跟爸爸扔掉的那张图样还不是完全一样么?尽管画笔的颜色和丝线的颜色,多少有些差别。"

"佐田先生,请多原谅。"秀男双手扶在席上致歉说。

"小姐,实在冒昧得很,能否请你把带子系在腰上试试?"

"就系在这件衣服上?……"说着,千重子站起身来,系上带子。顿时显得光艳照人。太吉郎的神色缓和下来。

"小姐,这不愧是令尊的杰作。"秀男的眼睛放着光辉。

祇 园 会

千重子提着大篮子，走出店门。她要往北经过御池大街，到麸屋町的汤波半老铺去。睿山至北山之间的天空，晚霞火样的红，千重子伫立在御池大街上，仰望了半晌。

夏天日长昼永，晚霞早出。天色颇不单调，一忽儿便染成一片火红。

"天空竟有这种样子，还是头一次见呢。"

千重子掏出小镜子，在霞光下，照着自己的面庞。

"我忘不了，一辈子也忘不了……人真是的，心情会左右一切。"

在晚霞的映照下，睿山和北山竟是一脉深蓝。

汤波半老铺里，豆腐皮、牡丹豆腐皮和八幡卷刚出锅。

"您来啦，小姐。一到祇园会，简直忙得不可开交，这还只是供应一些老主顾呢。凡事请多包涵呀。"

这家铺子，平日只接受订货。京都的点心行业中也有这样一类老店。

"是过节用的吧，一向承您照顾啦。"汤波半的老板娘一边说，一边把千重子的篮子装得满满的。

所谓八幡卷，就跟鳗鱼做的八幡卷一样，是豆腐皮裹上牛蒡卷成的。牡丹豆腐皮，则类似油炸豆腐什锦，在豆腐皮里包上白果馅。

这家汤波半，是一八六四年那场大火中幸存的一家老字号，已有二百多年历史。当然也多少有些改进……例如天窗上安了玻璃，做豆腐皮用的炉灶改用砖砌的。

"从前烧炭，添火时，炭灰要落到豆腐皮上，所以才改烧锯末。"

"……"

一排锅子，用四方的铜板隔开，等锅面上结成一层豆腐皮，就用竹筷巧妙地捞出来，晾在锅上面的细竹棍上。竹棍上下摆几层，豆腐皮干了就往上移。

千重子走进后面的作坊，用手扶着古老的柱子。陪母亲一起来时，母亲常抚摸这根年代久远的大黑柱子。

"什么木的?"千重子问。

"丝柏的。高得很,一直到顶上,笔直笔直的……"

千重子也摸了摸这根古色古香的柱子,然后走出这家老铺。

回家时,一路上只听到排练祇园会的鼓乐声,高亢嘹亮。

祇园会的日期,远道来看热闹的人常常以为是祭神彩车巡行的七月十七那天。所以,顶多在十六日夜里,才赶来看前夜祭。

不过,祇园会的法事,实际上七月里要做一个月。

七月一日,准备祭神彩车的各街道,先自"画吉符",奏乐打鼓。

彩车中,乘有童子、饰以长刀的那辆,年年照例走在仪仗队之前。为了决定其余彩车的先后次序,七月二日或三日那天,由市长亲自主持抽签。

七月十日,"洗御舆",也即祭祀的开始。彩车头一天要搭好,御舆在鸭川的四条大桥上洗;所谓"洗",不过是神官用杨桐枝蘸水,洒于车上而已。

十一日,童子参拜祇园神社。是乘在长刀彩车上的童子。他头戴京式乌纱帽,身着古代公卿礼服,骑着马,有侍从随后。童子前去领受五位之职,高于五位的,称为殿上人。

从前,彩车上还置有神像,所以,童子两侧的侍童要扮成观音菩萨和势至菩萨。童子从神庙领受职位,象征已与神道婚配成礼。

"干嘛那么怪模怪样啊?我是男孩子呀。"水木真一小时给扮成童子时,曾抱怨说。

再者,童子要"单开伙",饭食不能与家人共火同烧。这是为了洁净。如今,这个规矩已经从简。只是,童子吃的饭,要用火镰打两下。据说,家里人倘有疏忽,童子自己就会催促:"打火镰,打火镰。"

总而言之,童子不是巡行一天即告完事,远没有那么简单,还要去彩车街一一致意,全部祭典和童子的活动,总要一个月才能结束。

较之七月十七日彩车巡行,京都人宁愿领略十六日晚上前夜祭的情趣。

祇园会的正日,即将来临。

千重子家的店铺，外面的格子门已经卸下，正忙于准备。

京都姑娘千重子，家里是批发商，靠近四条，祖上入祀于八坂神社，所以对年年举办的祇园会，也就不觉得稀罕了。这是京都炎夏的庙会。

最令人怀念的，便是乘在彩车上由真一装扮的童子。每逢庙会，或闻鼓乐声喧，或见彩车四周灯火辉煌，真一的样子，便历历如在眼前。那时真一和千重子都还只有七八岁光景。

"即便女孩子里，那么俊的也少见。"

真一到祇园神社领受五位少将之职时，千重子也跟随趋入，彩车巡行街衢的时候，她也一直跟在后面转。扮成童子的真一，还带着侍童两人，到千重子家登门致谢。

"千重子，千重子。"千重子给喊得脸色绯红，只顾瞧他。真一化了妆，涂了口红，而千重子却是一张给阳光晒得发红的素脸。身上穿了一件单和服，系一条三尺长的红花纹腰带，挨着格子门，将坐榻放倒，正在同邻居的孩子放花火玩。

今宵，在鼓乐声中，在彩车灯下，千重子依稀还见到当年童子打扮的真一。

"千重子，今儿晚上，你不去逛逛前夜祭吗？"晚饭后母亲问千重子。

"妈您呢？"

"有客人来，妈走不开。"

千重子一出家门，便加快了脚步。四条上人山人海，简直走不动。

四条上哪些彩车在什么地方，哪个胡同有什么彩车，千重子最清楚不过了。她各处都转了转。果然热闹非常。彩车上的鼓乐之声处处可闻。

千重子走到神舆前买了一枝蜡烛，点了供在神前。庙会期间，八坂神社的神道都迎到神舆那里。出了新京极，过四条，路南便是神舆。

在神舆前面，千重子发现有个姑娘在拜七拜，虽然只见后影，但

一眼便知她做什么。所谓拜七拜，是在离开神舆几步的地方，走上前去拜一拜，退回原处，再走上前去拜一拜，这样往返拜七次。这中间倘遇见熟人，也不开口打招呼。

"咦？"千重子觉得那姑娘很面熟，不禁也随着拜了起来。

姑娘往西走几步，再踅回神舆前。千重子正相反，是东向往还。但姑娘比千重子虔诚，祷告得更久。

姑娘拜完七次，千重子每次离开神舆不像姑娘那么远，所以大致同时拜完。

姑娘凝眸望着千重子。

"你祈求什么呢？"千重子开口问道。

"你看见了？"姑娘的声音颤抖了，"我想知道姐姐的下落……你就是我的姐姐。神佛保佑，让我们相逢。"姑娘泪水盈盈。

不错，正是北山杉村里的那个姑娘。

神舆前挂满了灯笼，来朝拜的还点了蜡烛，所以神像前灯火通明。可是姑娘满脸泪痕，也不怕亮光，脸上映现出灯火闪闪。

千重子凭着意志，强自忍住泪水。

"我是独生女儿，没有姐妹。"说完脸色刷白。

北山杉姑娘哽咽着说：

"我知道，小姐，请原谅。原谅我吧。"她反复说道，"因为从小便一直惦着姐姐、姐姐的，所以认错了人……"

"……"

"听说是双胞胎，也不知究竟是姐姐、还是妹妹……"

"人和人也有长得很像的。"

姑娘点点头，泪水顺着脸颊往下淌。她掏出手帕，边擦边说："小姐生在哪儿的？"

"就在附近，批发商大街。"

"是么？小姐求神保佑什么呢？"

"保佑父母福寿双全。"

"……"

"你父亲呢？"千重子问了一句。

“早就不在了……一次给北山杉剪枝，从这棵树跳到另一棵树上，一失足，掉下来摔坏了……这是村里人告诉我的。那时，我刚出生，什么也不知道……”

千重子感到一阵揪心。

——我时常想去那村子，想看挺秀的北山杉，焉知不是父亲的阴魂在召唤我？

这个山村姑娘，说她有孪生姐妹。我的亲爹会不会在树上想起我千重子这个被弃的女儿，想出了神，不意中从树上摔下来的呢？准是这样。

千重子的额角沁出了冷汗。四条大街上杂沓的脚步声，祇园会的鼓乐声，仿佛都消失在远处。眼前一片昏黑。

山村姑娘扶着千重子的肩头，用手帕给她擦额角。

“谢谢你。”千重子接过手帕，擦了擦脸，不知不觉随手掖进自己衣袋里。

“你母亲呢？”千重子小声问。

“母亲也……”姑娘迟疑了一下，“我生在母亲的娘家，那儿是个深山坳，比杉树村还要僻远。母亲也不在了……”

千重子没有再问下去。

北山杉村来的姑娘，不用说，是高兴得流出了眼泪。一旦收住泪水，脸上转而光彩照人。

相比之下，倒是千重子凝然不动，两腿发颤，心思纷乱已极，一时里平静不下来。能够扶持慰藉她的，只有姑娘那健美的身躯。千重子不像山村姑娘高兴得那么率真，目光慢慢显出幽忧的神色。

千重子正在犹豫下一步不知该怎么办，这时姑娘招呼她说：

“小姐！”同时伸出右手。千重子握住姑娘的手。皮很厚，手很粗，不同于千重子的纤纤素手。可是，姑娘似乎并不在意，紧握着说：

“小姐，再见。”

“怎么？”

“啊，真高兴……”

“你叫什么名字？”

"苗子。"

"苗子？我叫千重子。"

"我现在在做工。村子不大，一提苗子，谁都知道。"

千重子点了点头。

"小姐，你挺福气的。"

"嗯。"

"我发誓，今晚咱们见面的事，谁也不告诉。只有这祇园神知。"

虽说是孪生姊妹，但身份殊隔，苗子大概意识到这一点。千重子思念及此，便什么话也说不出来了。但是，被抛弃的，难道不正是自己么？

"再见，小姐。"苗子又说了一句，"趁别人还没看见……"

千重子一阵心酸。

"我家的店就在附近，苗子哪怕就从门前走过去也好，至少去一趟吧，好吗？"

苗子摇了摇头，却又问道："府上有几个人？"

"家里人么？只有父亲和母亲……"

"也不知怎的，我也觉得该是这样。你是父母的心肝宝贝，娇生惯养的。"

千重子拉着苗子的衣袖说：

"在这儿站得太久了……"

"真的。"

说着，苗子重新朝神舆诚心诚意地拜了拜。千重子也赶忙随苗子拜起来。

"再见。"苗子第三次说。

"再见。"千重子也说。

"真有好多话要说。什么时候，到村里来吧。在杉林里，谁都看不见的。"

"谢谢。"

两人挤出人群，无意中朝四条大桥走去。

属于八坂神社一脉流传下来的后裔很多。前夜祭和十七日正日

祭神彩车巡行过后,赶庙会的人依旧络绎不绝。家家店铺门户洞开,摆上屏风什么的。早先有的屏风,画的是初期浮世绘,狩野派,大和绘,或是宗达的绘画。在浮世绘的原画中,有的属南蛮屏风,在古雅的京都风俗中,描绘异国人物。画面大多表现京都当年商业兴盛,市面繁荣。

现在,这种风俗的余绪还保留在祭神的彩车上。车上饰以中国织锦,法国葛布兰式花壁毯,毛织品,金线织花锦缎,仿织锦刺绣等。绚丽多彩的桃山① 风格中,还显示出对外贸易的发达,具有一种异国情调之美。

彩车内则挂有当时的名家绘画。车的顶端看着像根柱子,据说有的是用来表示朱印船② 的桅杆。

祇园会敲打的鼓乐,节奏很简单,通常是“咚咚呛咚咚呛”。实际上有二十六套,有人说类似壬生寺演假面哑剧的音乐伴奏,有的则说近乎雅乐。

前夜祭时,彩车上挂起一串串灯笼,鼓乐喧阗,高亢嘹亮。

四条大桥东头虽然没有彩车,可是去八坂神社的这一路上,仍是热闹非常。

千重子刚上大桥,就被人流推来挤去,比苗子落后几步。

苗子说了三次“再见”,可是千重子委决不下,不知是在这儿分手好,还是走过太记老店,甚至走到店门附近,让她知道店在什么地方好?对苗子,油然而生一缕亲情。

“小姐,千重子小姐!”苗子刚要过大桥,跟她打招呼走到她跟前的,是秀男。秀男把苗子错认为千重子了。“您来逛前夜祭?就一个人……”

苗子感到很为难,但她不能回头去看千重子。

千重子倏地躲入人群。

---

① 织田信长、丰臣秀吉掌权时代(1573—1600),美术史上称为安土桃山时期。这时期的城郭、宫殿、寺院,建筑豪华,布局宏伟,室内装饰壁画之风颇盛,表现市民生活的风俗画、陶瓷、漆器、染织等工艺也甚发达。

② 明治维新前的江户时代,凡领有红色官印执照的船只,始可与外国通商贸易。

“今儿晚上好天气……”秀男对苗子说,“明儿个,天也会好。星星那么亮……”

苗子抬头望着夜空。她不知如何回答是好。当然,苗子不可能认识秀男。

“上一次对令尊十分无礼,那条带子花样真好……”秀男对苗子说。

“哎。”

“令尊后来生气了没有?”

“哎。”苗子莫名其妙,无从回答。

不过,她并没拿目光去寻千重子。

苗子感到迷惑。要是千重子愿意见这个年轻男子,她就会走过来。

这个男子,头略大,肩很阔,目光沉静。苗子觉得不像是坏人。从他提起腰带的事看来,可能是西阵那边的织工。在高高的织机上,几年坐下来,体形多少总会变成这个样子。

“怪我年轻不懂事,对令尊的图样,说了几句废话,一宿没睡,想来想去还是决定把它织出来。”秀男说。

“……”

“您系过一次没有?”

“哎。”苗子含糊其辞地应了一声。

“怎么样?”

桥上不如马路上那么亮,人群熙攘,把他们隔了开来。尽管如此,秀男居然认错人,苗子仍感到不解。

双胞胎生在一份人家,一视同仁,同样抚养,自是不易分辨。但是,千重子和苗子长在不同地方,生活境遇截然不同。苗子甚至以为,眼前这个人或许是近视也难说。

“小姐,我打算自己设计,为您精心织一条锦带,作为您二十岁的纪念,不知行不行?”

“哎,谢谢了。”苗子期期艾艾地说。

“祇园会的前夕,能见到小姐,神佛一定会保佑我织好锦带。”

“……”

苗子心里想，我们是孪生姊妹，千重子准是不愿叫这人知道，所以才不过来。

"再见了。"苗子对秀男说。秀男有点意外。

"哦，再见。"秀男应了一声，又说，"您同意我织，那太好了。我一定赶在看红叶之前织出来……"秀男把意思又说了一遍，这才走开。

苗子用目光搜寻了一下，没有看见千重子。

方才那个男子以及腰带的事，对苗子来说，横竖无所谓，可是，在神舆前同千重子相逢，仿佛是神佛的呵护，她只觉得高兴。手扶着桥栏杆，凝望着水上的灯影。

苗子沿着桥边，缓缓走着，打算走到四条的尽头，去参拜八坂神社。

走到大桥中央，发现千重子和两个年轻男子站着说话。

"啊！"苗子不觉低声叫了出来，但没有走过去。

她是无意之间看见他们三个的。

千重子本来在思忖，苗子究竟同秀男站在那里说些什么。显然，秀男错把苗子当成自己了。苗子怎么应付秀男呢？真难为她。

千重子想，也许该走到他们跟前去。可是不行。非但没过去，当她听见秀男喊苗子为"千重子"的刹那间，竟抽身躲进了人群。

为什么呢？

神舆前与苗子邂逅，就内心的震动而论，千重子要比苗子强烈得多。苗子早就知道，自己是孪生，始终在寻找那不知是姐姐还是妹妹的另一个。然而，在千重子却是万万没有想到的。实在过于突然，她没法像苗子发现千重子时那么兴高采烈，她也顾不上高兴。

并且，父亲从杉树上摔下来，母亲产后早死，是方才听苗子说才知道的。她心里感到刺痛。

过去，她只是听见邻居们私下传说，才认为自己是个弃儿，可是她竭力不去想自己是被什么样的父母抛弃的，他们又在哪里。即或想了，也无济于事。何况太吉郎和繁子对自己十分钟爱，无须再想。

今晚，在前夜祭上，苗子告诉的这些事，在千重子听来，未必是什么幸事。然而，她对苗子这样一个姐妹，已产生一种温暖的手足

之情。

"她的心地比我纯洁，又能干活，身体好像也挺好。"千重子喃喃自语，"有朝一日，说不定还能依靠她呢……"

她茫茫然走在四条大桥上，这时，听到：

"千重子！千重子！"真一喊住了她，"一个人走路想什么呢？都出了神了。脸色也不大好。"

"哦，是真一。"千重子回思过来，"真一，那年你扮作童子，乘在插着长刀的彩车上，多好玩呀。"

"当时可难受极了。现在想想怪好玩的。"

真一有个同伴。

"是我哥哥，在大学研究院读书。"

哥哥长得很像弟弟，莽撞地向千重子点了点头。

"真一小时候性格懦弱得可爱，长得又细气，像个女孩子，所以把他扮成童子。真傻。"哥哥大声笑着说。

走到桥心，千重子在哥哥那张英武的脸上看了一眼。

"千重子，你今晚脸色苍白，像是很伤心似的。"真一说。

"也许是桥中央灯光照着的缘故？"千重子说着，用脚使劲踩着地下，"再说，这个前夜祭，人头攒动，个个兴高采烈的，孤零零一个女孩子，看着就显得伤心似的，这又有什么？"

"那可不行。"说着真一把千重子推向桥栏杆旁边，"稍微靠一会儿吧。"

"谢谢。"

"河上没什么风……"

千重子手扶额角，闭起眼睛。

"真一，你扮童子，乘在插长刀的彩车里，那时几岁？"

"嗯……算起来不到七岁吧？记得是上小学的前一年……"

千重子点了点头，默不作声。她想擦擦额角和头颈上的冷汗，手伸进怀里，摸到的是苗子的手帕。

"啊！"

手帕上沾着苗子的泪痕，千重子捏在手里，犹豫着要不要掏出

来。她把手帕捏成一团，擦着额角，泪水几乎涌了出来。

真一很诧异。他知道，把手帕团成一团，塞进衣袋，这不是千重子的习惯。

"千重子，你觉得热吗？还是发冷？要是热伤风，可不容易好，赶快回去吧……我们送你。好吗，哥哥？"

真一的哥哥点点头。他一直目不转睛，盯着千重子。

"很近，不必送了……"

"很近，就更得送了。"真一的哥哥说得很干脆。

三个人从桥心往回走。

"真一，你扮童子乘彩车巡行时，我始终跟在后面，你知道不？"千重子问。

"记得，记得。"真一回答。

"那时还挺小的。"

"可不是。当童子不好东张西望，可是我心里想，那么小的女孩，难为她跟着走。累得很吧？人又挤……"

"再也不能变得那么小了。"

"你尽说的什么呀？"真一一面闪烁其词，一面心里疑惑，千重子今晚是怎么了？

送千重子到了家，真一的哥哥同她父母恭恭敬敬寒暄一番，真一则躲在哥哥身后。

太吉郎在后房，同一位客人喝过节酒。太吉郎倒没怎么喝，他不过是陪着罢了。繁子在旁侍候，一忽儿站起来，一忽儿坐下去。

"我回来了。"千重子说。

"你回来啦？这么快！"说着察看女儿的神色。

千重子对客人毕恭毕敬行过礼，然后说：

"妈，我回来太晚了，也没能帮您的忙……"

"没什么，没什么。"繁子示意千重子一起到厨房去。叫她来端烫好的酒，顺便说：

"千重子，大概是看你这么伤心的样子，他们才送你回来的吧？"

"嗯，真一和他哥哥一定要送……"

"我看也是。脸色也不好,摇摇晃晃的……"繁子摸了摸千重子的前额,"倒不发烧。瞧你这伤心的样儿。今儿晚上有客人,就跟妈一起睡吧。"说着,慈爱地搂着千重子的肩膀。

一包眼泪几乎要滚出来,千重子拼命忍着。

"你就上楼先睡吧。"

"是,妈……"见母亲如此慈怜温蔼,千重子心头顿时释然。

"你爸爸也是,客人少,闷得慌。吃晚饭那阵工夫,倒有五六个人来着……"

千重子端酒壶进去。

"已经酒足饭饱了。这些足矣。"

千重子斟酒的手发颤,左手也扶着酒壶,仍是微微颤动。

今晚,天井里那盏基督雕像灯也点亮了。大枫树洼儿里的两株紫花地丁,隐约可见。

花已凋落。上下两株细小的紫花地丁,不就是千重子和苗子么?两株花似乎各据一方,可是今晚不就相逢了么?千重子望着薄明微暗中的两株紫花地丁,不禁又酸泪欲滴。

太吉郎也发现,千重子似乎有心事,时不时地望着她。

千重子轻轻站了起来,走上二楼。她的卧室已铺上客人的铺盖。便从壁橱里拿出自己的枕头,到母亲房里睡下。

她恣情一恸,因怕人听见,便把脸埋进枕头里,两手抓住枕头的两边。

繁子走进来,看见千重子的枕头湿了一片,便说:

"来,换一只,我回头就来。"说着给她拿来一只新枕头,随即又下楼去了。在楼梯口停了一停,回头望了一眼,什么也没说。

铺盖只铺了二副,倒不是铺不下三副。一副是千重子的,母亲大概打算和千重子一起睡。

在脚横头,叠着两条夏天盖的麻绉被,一条是母亲的,一条是千重子的。

繁子没铺自己的被,只铺了女儿的。这本算不得一回事,千重子却能体会到母亲的一番心意。

于是，千重子止住了泪水，心情平静下来。

"我就是这个家里的孩子。"

千重子和苗子突然邂逅之后，心绪纷乱已极，一时难以克制，这是很自然的。

她站到镜台前，打量自己的面孔。想搽粉遮掩一下，又作罢。便去拿香水，在被上洒了几滴。然后把身上的窄腰带重新系好。

当然，她一时还无法入睡。

"刚才对苗子是不是太冷淡了？"

一闭上眼睛，便看见中川村(町)那秀丽的杉山。

从苗子的话里，千重子对自己的亲生父母，也大体上有所了解了。

"这件事，是告诉爸爸妈妈好呢，还是不告诉的好？"

恐怕这批发店的老夫妇，既不知道千重子生在哪里，也不知道她亲生父母的下落如何。

"亲爹亲娘已经不在人世了……"想到这里，千重子倒也没有流泪。

街上传来了鼓乐声。

楼下的客人，好像是近江长滨那一带的绉绸店老板。已经醉意朦胧，嗓音也高起来，千重子睡在后楼上，不时也能听见一言半语。

客人絮絮不休，在讲祭神彩车队经过的路线，从四条出来，经过颇为现代化的河原町，拐到单行道御池大街，市政府前甚至搭了观礼台，说是为了"观光"。

以前，车队行经京都狭窄的街道，有时会损坏一些房屋。别有情趣的是，从前可向楼上的人讨粽子，现在则是撒粽子。

四条还算好的，一旦拐进窄小的街道，彩车的脚便看不到。这倒更好。

太吉郎心平气和地分辩说，在宽阔的大街上，整辆彩车一览无余，那才美不胜收呢。

千重子此刻躺在被窝里，恍如听见彩车的大木轮，辗过十字路口的声音。

客人今晚似乎要在隔壁房里留宿。所以,见到苗子的前后经过,千重子打算明天再告诉父母。

听说北山杉的村里,都是私人经营。并不是每份人家都有山有林的。有山的,只是少数几家。千重子心想,她的亲生父母大概是人家的雇工。

"我在做工……"苗子自己也这么说。

二十年前,父母生下双胞胎,或许有点不好意思。又听说双胞胎难养,而且,也考虑到生活的艰难,才把千重子给扔了也难说。

——有三件事,千重子忘了问苗子了。弃婴还在襁褓中,为什么抛弃的不是苗子而是千重子?父亲从树上摔下来又是什么时候?苗子倒说过,在她"刚出生"的时候……此外,苗子说,她"生在母亲的娘家,那儿是个深山坳,比杉树村还要偏远"。那地方叫什么名字呢?

苗子似乎觉得同被抛弃的千重子"身份殊隔",她是决不会自己来找千重子的。倘如千重子想同苗子说什么,那就非去她干活的地方找她不可。

然而,千重子不能瞒着父母去找苗子。

大佛次郎的名篇《京都的魅力》,千重子读过多遍。脑海里忽然想起其中的一段:

> 北山上做圆杉木用的杉林,树梢青翠,重重叠叠,宛如云层;而红松,树干纤细,色调鲜明,丛立山间。林涛细响,恰似音乐一般……

层山叠嶂,那圆陀的山峰,起伏的音乐,林涛的细响,这一切远远盖过庙会的鼓乐和人声,在千重子心头奔凑而来。仿佛冲破北山上的彩虹,听得见那音乐和细响……

千重子的悲哀淡薄了。也许那根本就不是悲哀。说不定是突然遇到苗子而感到的惊愕、迷惘和困惑。多半是女孩儿天生爱流泪的缘故。

千重子翻了个身,闭着眼睛,倾听那山之歌。

"苗子高兴得什么似的,可我呢?"

过了一会儿,客人同父母上楼来了。

"请好好休息吧。"父亲对客人说。

母亲叠好客人脱下的衣服,走到这间屋子,正要叠父亲脱下的衣服,千重子说:

"妈,我来吧。"

"还没睡着?"母亲让千重子叠,躺了下来。

"好香。到底是年轻人。"母亲爽朗地说。

近江客人喝了酒的缘故,隔着纸拉门,鼾声当即可闻。

"繁子。"太吉郎喊了一声睡在旁边铺上的妻子,"有田先生不是说,要把儿子送到柜上来吗?"

"是当店员……职员吗?"

"是做上门女婿,千重子的……"

"别说了,千重子还没睡着呢。"繁子拦住丈夫说。

"我知道。千重子听听也好。"

"……"

"是他家老二。曾经打发他来过几次。"

"我可不大喜欢有田这个人。"繁子声音虽低,语气却很坚决。

萦绕在千重子心头的山林的乐声消失了。

"是不,千重子?"母亲转身朝向女儿。千重子睁着眼睛没有做声。静默了半晌,千重子交叉着两脚,一动不动。

"有田先生看中的,大概是咱们的铺子吧。我这么猜。"太吉郎说,"再说,他也知道,千重子既漂亮又可爱……虽然是咱们的主顾,可是对柜上的情况,倒全都清楚。想必是哪个伙计透露给他的。"

"……"

"不过,不论千重子长得怎么俊,也不能为了生意叫她出嫁,这事我想都没想过。繁子,你说是不是?这么做也对不起神灵。"

"可不是。"繁子说。

"我这人的禀性,不适于做生意。"

"爸爸,我让您把保罗·格雷之类的画册带到嵯峨的尼庵去,真是不应该。"千重子撑起身子向父亲道歉。

"哪里,这也是爸爸的乐趣和消遣。这样,生活才有点意义嘛。"

父亲轻轻点了点头，“我又没有能耐，设计那种图案……”

“爸爸！”

“千重子，要不咱们把店盘出去，到幽静的南禅寺或冈崎租间小房子，哪怕西阵也行，咱们父女俩一块儿设计和服，画腰带的花样，你看好不好？不过，你受得了穷吗？”

“穷怕什么！我一点也不在乎……”

“真的？”父亲说完，过一忽儿就睡熟了。千重子却辗转难眠。

可是第二天，她一清早便醒了，打扫店前的街道，擦拭格子门和坐榻。

祇园会仍在进行。

十八日是入山伐木节；二十三日是节后祭和屏风会；二十四日彩车上山巡行，然后祭神演出狂言①；二十八日洗御舆，回八坂神社；二十九日是上奏神事已毕的奉告祭。

好些彩车都经过寺町。

千重子是杂事烦心，不得清静，庙会差不多前后忙了一个月。

秋　色

明治初年倡导“文明开化”，保留下来的唯一陈迹，便是沿着崛川行驶的北野线电车，现在也终于决定取消了。这条线路是日本最早的电车。

这足以让人了解，千年古都很早即已取法西洋，吸收新事物。京都人居然也有这样一面。

然而，这辆“叮叮当当”的老爷电车，还能开到今日，或许正可以看出“古都”的特色。车身很小，对面对座，几乎彼此能碰到膝盖。

可是一旦取消，又不免感到惋惜。所以，便把这辆车缀以假花，装饰成“花电车”，让一些人按照明治时的风俗装扮起来，乘在车上。这消息在市民中盛传一时。或者也可以说是一个“节日”吧。

几天来，这辆旧电车天天客满，没事的人也要上去乘一乘。正当

① 日本一种古典喜剧。

七月伏天，有人还撑着阳伞。

京都的夏天，比东京晒得厉害，东京现在已经看不到打阳伞走路的人了。

太吉郎在京都站前正要上那辆花电车，有个中年女人忍着笑，故意藏在他身后。说起来，太吉郎也算得上是明治时期的老资格。

上了电车，太吉郎才发现这个女人，不大好意思地说：

“是你呀！你还不够明治时期的资格哩。”

“反正离明治也不远了。再说我家就在北野线上。”

“哦，可不是吗？”太吉郎说。

“什么可不是吗，您这人真薄情寡义……您倒是想起来了没有？”

“还带了个可爱的孩子……藏在什么地方了？”

“甭装糊涂……您明明知道不是我的孩子。”

“啧啧，我哪儿知道。你们女人家……”

“瞧您说的，你们男人家才这样呢。”

女人带的那个女孩儿，长得白白净净，姿容曼妙、约摸有十四五了。单和服的外面，系着一条窄的红腰带。女孩儿忸忸怩怩躲着太吉郎，挨着女人坐下来，抿起嘴一声不响。

太吉郎轻轻拉了一下女人的袖子。

“小千代，往中间坐坐。”女人说。

三个人沉默了好一会儿。女人隔着女孩子的头，附耳对太吉郎说：

“我常想，要是叫这孩子到祇园当舞伎，准能红。”

“谁家的孩子？”

“附近茶馆老板的。”

“嗯。”

“有人居然认为是先生您同我的孩子。”女人声音低到欲无地说。

“什么话！”

女人是上七轩一家茶馆的老板娘。

“我们要去北野神社。这孩子非拉上我不可……”

太吉郎知道老板娘在开玩笑，便问少女说，“你几岁啦？”

“中学一年级。”

“嗯。”太吉郎一面端详女孩子，一面对老板娘说，“唉，到来生转世，再拜托你吧。”

女孩子生在花街柳巷，似乎也懂一些风情，太吉郎的俏皮话自然听懂了。

“有什么事非让这孩子拉上你去北野神社不可？难道她是天神下凡不成？”太吉郎揶揄老板娘说。

“正是正是。”

“天神可是男身噢……”

“是他转世托生成女的了。”老板娘故作正经地说，“要是生成男的，就得发配，受罪。”

太吉郎噗哧一声笑了出来：“要是女的呢？”

“要是女的，对啦，要是女的，就有个如意郎君，备受疼爱。”

“嗯。”

这女孩儿模样俊俏，无可挑剔。梳的刘海头，又黑又亮。双眼皮，大眼睛，顾盼撩人，美极了。

“是独生女吗？”太吉郎问。

“不是，还有两个姐姐。大姐明年春天中学毕业，也许要下海。”

“也像这孩子那么漂亮？”

“像是像，可没她这么俊。”

“……”

现在上七轩连一个舞伎都没有。当舞伎，也非中学毕业不可。

所谓上七轩，顾名思义，大概原来有七家茶馆。太吉郎好像在哪儿听说，现在已增加到二十几家了。

从前，也并不很久，太吉郎常陪西阵的织工或是外地的老主顾，到上七轩一带冶游。眼前不禁浮现出当时的女人的面影。那时，太吉郎店里的生意还很兴隆。

“你兴致倒好，居然还来乘乘这辆电车……”太吉郎说。

“人顶要紧的就是念旧。”老板娘说，“吃我们这碗饭的，就不能把老主顾给忘了……”

“……”

“偏巧今儿个送客上火车，回去乘这辆电车又是顺路……倒是佐

田先生好不奇怪，孤家寡人，一个人乘这辆车……”

“可不，唉，其实光看看也就够了。”太吉郎侧着头沉吟了一下，“也不知是过去令人怀念呢，还是现在太寂寞了。”

“要说寂寞，您还不到那个年纪。咱们一起走吧。哪怕就看看年轻姑娘也好……”

太吉郎竟然要给带往上七轩去。

老板娘径直朝北野神社的神前走去，太吉郎跟随于后。老板娘恭恭敬敬告祷了好久。少女也低着头。

老板娘回到太吉郎身边时说：

“该叫小千代回去了，您包涵着点。”

“唔。”

“小千代，回去吧。”

“对不起。”女孩儿向二人道过别便走了。渐去渐远，走路的姿势也越来越像个地道的中学生了。

“您好像挺中意这孩子的。”老板娘说，“再过二三年就下海了，您就耐着性子等着吧……现在她人就很懂事。长得是真够俊的。”

太吉郎没有回答。既然到了这里，索性在园子里逛逛吧。可是酷热难当。

“到你们柜上休息一下好不好？我有些累。”

“敢情好。方才我就这么打算来着。您可是老没来了。”老板娘说。

进了那片古旧的茶馆，老板娘便郑重其事地招呼说：

“您来了，可真是久违了。一向都好哇？倒是常念叨您呐。”又说，“您躺躺吧，我去拿个枕头来。哦，您方才说寂寞得慌，叫个老实的主儿来解解闷如何？”

“要是从前见过的姑娘，那就免了吧。”

太吉郎刚要入睡，走进一个年轻艺伎。她安安生生坐了片刻。见是个生客，心里暗想，大概挺难伺候。太吉郎一直睡意蒙眬，压根儿打不起精神来说话。艺伎或许是为了逗逗客人，说她下海两年来，喜欢过四十七个客人。

“正好同赤穗义士[①] 一样多。有的也四五十岁了。现在想想蛮滑稽的……尽惹人笑话，说一个个该闹单相思了。”

太吉郎这才完全清醒过来。

“那么现在呢？”

“现在只有一个人。”

这当口老板娘正走进客厅。

这艺伎不过二十来岁，同泛泛之交的男人相好竟有“四十七”人之多，太吉郎真有点疑心她记的确实不确实。

她刚下海三天，领一个讨厌的客人去厕所，猛不防被那人抱住亲了一下。结果把客人的舌头给咬了。

“出血了吗？”

“可不，出血了。客人大发雷霆，叫赔治疗费，我呢就哭，折腾了半天。那也是他自作自受。现在连他叫什么名字，我都忘了。”

“嗯。”太吉郎盯着这个艺伎的面孔。当时她也不过十八九岁光景。这么一个细腰身、削肩膀，性格温柔的京都美人儿，居然会使劲咬人。

“让我看看你的牙。”太吉郎对年轻的艺伎说。

“牙？我的牙么？说话的时候，您不就瞧见了么？”

“我再仔细看看，不碍事的。”

“不嘛，怪难为情的。”艺伎抿着嘴说，“您多坏呀，叫人没法开口说话了不是？”

艺伎的樱桃小口里，露出一排细小洁白的牙齿。太吉郎嘲弄说：

“莫不是咬断了，镶的假牙吧？”

“舌头多软呀。”艺伎一不留神，说走了嘴，“真是的，我不说了……”说着把脸藏在老板娘的背后。

---

① 一七〇三年一月三十日夜，赤穗地方的四十七名武士起事，为其主公复仇，后人称之为赤穗义士。戏曲小说常取材于此，著名歌舞伎《忠臣藏》描写的便是这段史实。

过了片刻，太吉郎对老板娘说：

“既然到了这里，顺便到中里去看看吧。”

“哦……那他们会高兴的。我陪您去好吗？”说罢，老板娘站起身来，走到镜台前，大概要坐下匀匀脸。

中里家的门面依旧是老样子，客厅却布置一新。

又叫了一个艺伎来，太吉郎在中里家一直待到晚饭后。

——秀男到太吉郎店里，正是他不在家的时候。说要见小姐，千重子便走到前面店堂里。

“祇园会那晚，您答应过我给您设计腰带，现在已经画好了，我拿来请您过过目。”秀男说。

“千重子！”母亲招呼说，“请让进里屋来吧。”

“嗳。”

在朝天井的那间屋里，秀男打开图案给千重子看。一共有两幅。一幅画的是菊花配着绿叶，叶子几乎看不出来，形状很别致。另一幅是红叶。

“好极了。”千重子看得人迷了。

“只要小姐中意，我比什么都高兴……”秀男说，“那么就请小姐定一下织哪一幅吧。”

“这个么，要是菊花，长年都可以系。”

“那就织菊花这幅吧，好吗？”

“……”

千重子垂着头，神情抑郁。

“两副都很好，不过……”她吞吞吐吐地说，“不能织成山上的青杉和红松么？”

“山上的青杉和红松？看来不大容易，我想想看吧。”秀男诧异地看着千重子。

“秀男先生，这还得请您原谅。”

“哪里谈得到原谅……”

“这个……”千重子不知怎么说才好，“前夜祭那晚，在四条大桥上，您说要给我织腰带，其实，那人不是我。您认错人了。”

秀男说不出话来。他简直不能相信，顿时神情沮丧。正是为了千重子，他才呕心沥血设计图案的。难道千重子这是表示婉拒的意思么？

但是，不论如何，千重子的措辞，她的态度，令人有点费解。秀男多少恢复一些他刚强的个性。

“那么说，我见到的竟是小姐的幻影了？是跟千重子小姐的幻影说的话？难道说祇园会上居然出现了幻影？”不过，秀男还没有说成是他“意中人”的幻影。

千重子庄容说道：

“秀男先生，当时同你说话的，是我妹妹。”

“……”

“是我妹妹。”

“……”

“我也是那晚头一次遇见她。”

“……”

“关于妹妹的事，我连父母都还没告诉。”

“什么？”秀男吃了一惊。他简直闹糊涂了。

“那个出北山圆杉木的村子，您知道吧？她就在那儿干活。”

“唔？”

他惊讶得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中川町您知道吧？”千重子问。

“嗯，乘公共汽车曾经从那儿经过……”

“请您给她织一条带子吧。”

“哎。”

“给她织吧？”

“哎。”秀男不无怀疑地点头答应，“所以，您方才说要红松和青杉的图案？”

千重子点点头。

“好吧，不过，是不是跟她的生活太切近了些？”

“那要看您设计得如何了。”

“……”

“她一辈子都会当件宝贝的。妹妹名叫苗子,不是有山有地人家的姑娘,所以很能干。比我坚强得多……”

秀男仍有些迷惑不解,但还是说:

“因为是小姐您要我织,我一定把它织好。”

“我再啰嗦一遍,是给苗子姑娘的。”

“知道了。可是,她怎么同千重子小姐那么相像呢?”

“我们是姐妹么。”

“即便是姐妹也……”

千重子还不便告诉秀男,说她们是孪生姐妹。

夏天的庙会上,衣衫本来轻便,再加灯光下,秀男把苗子错看成千重子,未必就是看花了眼的缘故。

古色古香的木格窗外,还围着一道木格栅栏,中间摆着坐榻,店堂开间很深——这种格局现在看来,或许是从前遗留下来的,但毕竟是堂堂京式老字号的绸缎批发商。作为这样一家批发商的小姐,同一个在北山杉村里做工的姑娘,怎么会是姐妹呢?秀男感到不可思议。然而,这事他又不便深问。

“带子织好后,是送到府上来吗?”秀男问。

“这个……”千重子沉吟了一下,“能不能请您直接送给苗子呢?”

“当然可以。”

“那就这么办吧。”千重子的嘱托里,似乎另有深意。“就是路远一些……”

“哦,远不到哪儿。”

“真不知苗子会多高兴。”

“她肯收下吧?”秀男的疑虑也不无道理。苗子大概会感到意外的。

“我先跟苗子说好。”

“是吗?那好吧……我一定送去。家住在哪里?”

千重子也不知道。“是苗子住的地方么?”

“嗯。”

“我先打电话或写信告诉她。”

“是吗?”秀男说,“虽说有两位千重子小姐,我还是作为小姐您的带子用心去织,然后亲自送去。”

“太多谢了。”千重子低头致谢,“那就拜托了。您觉得奇怪吗?”

“……”

“秀男先生,腰带不是给我织的,是请您给苗子织的。”

“嗯,我知道了。”

过了一会儿,秀男走出店门,仍是百思不得其解。不过脑子里未尝不在琢磨腰带的图案。假如画山上的青杉和红松而不大胆创新,拿给千重子用,恐怕太素净了。秀男的心里,仍当它是千重子的腰带。换句话说,倘若看作是苗子姑娘的腰带,那万万不能同她的劳动生活太切近。方才对千重子也这么说过。

在四条的大桥上,自己遇到的不知是叫“千重子的苗子”,抑或是叫“苗子的千重子”? 他想到桥上走走,两脚便朝那里走去。白日里阳光灼热。秀男站在桥上,凭栏闭目,竭力不去理会人群的嘈杂和电车的轰鸣,他想倾听那低到欲无的淙淙流水。

千重子今年没有去看大字篝火[①]。母亲难得随父亲一起去看热闹,千重子便一个人留下来看家。

父亲他们和附近二三家相熟的批发店,在木屋町二条南的一家茶楼包了一个凉台。

八月十六日的大字篝火,是在盂兰盆会最后一天为超度祖先亡灵而点的。从前的风俗,是那天夜里把松明火把抛到空中,表示送游魂回归冥府。山上烧篝火,据说就是沿袭这一风俗而来的。

实际上点篝火的有五座山,东山如意峰上点的才叫“大字篝火”。靠近金阁寺的大北山上的,叫“左大字篝火”;松崎山上的是“妙法篝火”;西贺茂的明见山,是“船形篝火”;上嵯峨山那里叫“牌楼篝火”,共是五山篝火。当晚要依次点燃起来,大约烧四十分钟光景。这期间,市内的霓虹灯和广告灯全都熄灭。

---

① 每年八月十六日晚,在京都东山如意峰山腰上遍燃篝火,远看成一“大”字,故名大字篝火。

篝火点起来后，从那一片山色和夜色中，千重子感到了秋色。

比大字篝火早半个月，立秋的前夜，下鸭神社里有越夏神事。

以前为了看“左大字篝火”什么的，千重子常约几个朋友登上加茂川的堤堰。

大字篝火之类，她从小就已经看惯了。但是心里仍惦记着：

“今年的大字篝火也……”正当妙龄，更加多愁善感。

千重子走到店外，同邻居的孩子围着坐榻玩。小孩子对大字篝火似乎不大在意，觉得放烟火才更有趣。

可是，今年夏天的盂兰盆会，千重子新添一桩伤心的事。因为祇园会上遇见苗子，苗子把亲生父母早就过世的事告诉了她。

“对了，明天去看看苗子吧。”千重子思量着，“秀男织腰带的事，也得同她说好……”

翌日下午，千重子换上一身素净衣服出门。——大白天里，千重子还没有见过苗子呢。

她在菩提瀑布那一站，下了公共汽车。

北山町眼下正是繁忙的季节。男人家已经开始剥杉树皮，树皮堆得老高，四处还摊了一片。

千重子正在游移，刚走了几步，只见苗子一阵风似的跑了过来。

“小姐，你来得可太好了。真的真的，来得太好了……”

千重子见苗子一身干活打扮，便问：

“不要紧么？”

“不要紧，我今儿个告了假。因为我看见你来了……”苗子气喘吁吁地说，“咱们上山到杉林里说说话去吧。谁也看不见咱们。”说着便拉着千重子的袖子。

苗子兴冲冲地赶忙解下围裙，铺在地上。丹波土布做的围裙，能围到腰后，大小足够两个人并排坐着。

“请坐吧。”苗子说。

“谢谢。”

苗子摘下包头巾，用手拢了拢头发说：

“真的，你来了，可太好了。我真高兴极了……”目光亮晶晶的，

看着千重子。

泥土的气息和着杉树的清香，杉山一片芳馨，浓烈袭人。

"到了这儿，下面就看不到我们了。"苗子说。

"我喜欢这美丽的杉林，偶尔也上这儿来过。可是钻进杉树林里，这还是头一次呐。"千重子放眼向四周望去。杉树差不多一般粗细，笔直地矗立在两人的周围。

"这些都是人工培植的。"苗子说。

"是么？"

"这些树大概上四十年了。可以伐下来做柱子什么的。要是老这么长下去，不晓得能不能长到上千年，老粗老高的？有时我就这么想。不过，我更喜欢原始森林。可村里却像种花那么侍弄着……"

"……？"

"世界上要是没有人，就不会有京都这座城，到处都会是一片原始森林或是杂草丛生的荒原。这一带就该成了麋鹿和野猪的天下，你说是不？这世上怎么会有人的呢？人哪，真是可怕呀……"

"苗子，你常想这些事么？"千重子感到惊愕。

"嗯，偶尔这么想想……"

"你讨厌人么？"

"我顶喜欢人……"苗子回答，"没有什么能像人那么叫我喜欢的了。要是世上没有人，那该成什么样子呢？有时躺在山上打过一阵瞌睡，我会突然这么想……"

"这不正是藏在你心里的厌世念头么？"

"我顶不喜欢厌世什么的。每天我都快快活活地干活……不过，人毕竟……"

"……"

两个姑娘所在的杉林，骤然间幽暗下来。

"下阵雨了。"苗子说。雨水积在杉树梢头，变成很大的水珠，从叶子上落下来。

随之而来的，是一阵轰隆隆的雷鸣。

"好怕人！"千重子脸色发青，抓住苗子的手说。

"千重子，你把腿蜷起来，缩得小一点。"说着，苗子伏在千重子身

上，几乎把千重子整个儿给遮住了。

雷声愈来愈令人惊怖，电闪雷鸣一阵紧似一阵。那声响大有山崩地裂之势。

而且，近在咫尺，宛如就在两个姑娘的头上。

雨点刷啦啦地打在杉树梢上，闪电的光把大地照得雪亮，也照在两个姑娘周围的杉树干上。美丽挺拔的树干刹那间显得幽阴可怖。猝不及防，又是一阵雷鸣。

“苗子，雷好像要劈下来了。”千重子把身子缩作一团。

“也许会劈下来。不过，劈不到咱们头上。”苗子用力地说，“怎么会劈下来呢！”

于是用身子把千重子遮得更严了。

“小姐，你头发湿了一点。”说着用手巾把千重子脑后的头发揩了揩，然后叠成两折，盖在千重子的头上。

“雨点也许会淋透，可是雷是决不会劈到小姐头上或是身旁的。”

性情刚毅的千重子，听了苗子镇定自若的声音，才稍稍放下心来。

“谢谢……真得谢谢你。”千重子说，“你遮着我，自己却给淋湿了。”

“干活穿的衣裳，不要紧。”苗子说，“我高兴极了。”

“你腰上发亮的，是什么呀？”千重子问。

“嗳呀，我真大意。是镰刀。刚才在路边刮杉树皮，一看到你就奔过来，竟把镰刀也带来了。”苗子发现腰上的镰刀后说。“好险！”说着把镰刀扔到远处。是一把没有木柄的小镰刀。

“回去时再拣吧。可我真不想回去……”

雷声从两人的头上响了过去。

千重子完全想象得出，苗子用身体庇护自己的姿态。

纵然是夏天，山里下过阵雨，连指尖都是冰凉的。可是苗子从头到脚遮着千重子，把体温也传给了千重子，一直暖到她心上，有种说不出的亲密和温暖。千重子感到幸福，闭起眼睛半晌没动。

“苗子，太谢谢你了。”千重子又说，“在娘胎里，大概你也是这么

护着我的。”

“我想准是你推我，我踢你的。”

“可不是。”千重子笑了起来，笑声充满了手足之情。

雷声停了，阵雨也随着过去了。

“苗子，多谢你了……雨停了吧？”千重子在苗子身下动了动，想站起来。

“停了。不过先别动，再这么待一忽儿。树叶上还在滴水呢……”苗子仍旧遮着千重子。千重子用手摸了摸苗子的后背。

“看你都湿透了，不冷么？”

“我已经惯了，不碍事的。”苗子说，“你来了，我太高兴了，浑身直发热。你也淋湿了一点。”

“苗子，爸爸从杉树上摔下来，是在这一带么？”千重子问。

“不知道。那时我还是小毛头呢。”

“妈妈的老家在哪儿？外公外婆身体都好么？”

“也不知道。”苗子回答说。

“你不是那儿长大的么？”

“小姐，干嘛要打听这些事呢？”经苗子这一诘问，千重子倒噤住了。

“你没有这些亲戚。”

“……”

“只要你认我这个妹妹，我就千恩万谢了。祇园会上我真不该多这个嘴。”

“不，我很高兴。”

“我也是……可是，苗子不会到小姐家的店里去的。”

“你来吧，我要好好招待你。还要告诉爸爸妈妈……”

“千万别说。”苗子强调地说，“倘若小姐像今天这样遇到什么难处，我就是豁出命来也要保护你……你该明白我的意思啦。”

“……”千重子的眼睛一热，说道：

“我说，苗子，前夜祭那晚，人家把你当成我，让你为难了吧？”

“哦，是说什么腰带的那个人吧？”

"那个年轻人是西阵那儿织腰带的。人很靠得住……他说要给你织条腰带,是吧?"

"因为他把我当成你了。"

"最近他把那带子的图样拿来给我看了,我就告诉他,那不是我,是我妹妹。"

"什么?"

"我便求他给我妹妹苗子也织一条。"

"给我?"

"你不是答应过他么?"

"那是他认错人的缘故。"

"我请他给我织一条,也给你织一条。作为咱们姐妹一场的纪念……"

"我……"苗子感到十分意外。

"倒不是因为祇园会上你答应的缘故。"千重子温柔地说。

苗子的身子方才还护着千重子,现在忽然有些发僵,一动不动。

"小姐,要是你碰到什么难处,我会心甘情愿什么都替你做的。可是要我替你接受别人的礼物,那我可不愿意。"苗子干脆地说,"那太难堪了。"

"不是替我。"

"是替你。"

千重子在想,怎么才能劝苗子同意。

"难道我送你,你也不收?"

"……"

"是我要送你,才叫他织的。"

"恐怕不是这么回事。前夜祭那晚,人家认错了人,说是要送你一条腰带。"停了一下苗子转了话题说,"那个织带子的,那个织匠,可是非常地爱慕你呀。我好歹也是个女孩儿,所以我知道。"

千重子顾不得害羞,说道:

"要是那样的话,你就不肯收?"

"……"

"我说了,你是我妹妹,特意请他织的……"

"那我就收下吧,小姐。"苗子终于让步答应了,"尽说些废话,请别见怪。"

"带子由他送到你家里,你住在哪儿呢?"

"住在村濑家。"苗子说,"带子一定会是上好的,像我这种人,有机会系么?"

"苗子,一个人的将来谁能料得定呢。"

"可不,这倒是。"苗子点点头说,"我倒不想有什么出头之日……这带子即使没有机会系,我也要当做宝贝珍藏起来。"

"我们柜上不卖腰带,回头我可以挑一套和秀男织的腰带相配的和服送你。"

"……"

"爸爸人很古怪,最近生意上的事,越发提不起精神去管。像我们这种批发店,往后也不能尽卖高档货。现在市面上化纤织品和毛料什么的,也慢慢多起来了……"

苗子抬头看了看树梢,从千重子背上直起身子。

"还有点水滴落下来……可你这么窝着太不舒服了。"

"没什么。多亏你……"

"生意上的事,你不好帮着照管一下么?"

"我?"千重子像触着了痛处,站起身来。

苗子的衣服淋得精湿,贴在身上。

苗子没有送千重子到车站。不是因为衣服湿,大概是怕引起别人注意。

千重子回到店里,母亲正在过道里头给伙计准备下午的茶点。

"回来了?"

"回来了,妈。今儿个回来得晚了……爸爸呢?"

"进了挂幔帐那间屋,不知在想什么。"母亲凝视着千重子说,"你到哪儿去了?衣裳也湿了,都打皱了,去换换吧。"

"哎。"千重子上了后楼慢慢换着,又坐了片刻。下楼时,母亲已经把下午三点钟吃的茶点给伙计送过去了。

“妈。”千重子的声音微微发颤，“有件事我想先告诉妈一个人……”

繁子点点头：“到后楼上去吧。”

这一来千重子反而不大自然起来，便问：

“这儿下过阵雨么？”

“阵雨？没下过。你要告诉我的，怕不是下阵雨的事吧？”

“妈，我上北山杉的村里去了。那儿有我一个姐妹……也不知道是姐姐还是妹妹，跟我是双胞胎。今年祇园会上头一次遇见。听她说，父母他们早就去世了。”

当然事出繁子的意外。她只是盯着千重子的面孔，“北山杉的村里……哦？”

“这事我不能瞒着妈。祇园会那次连今天，我们一共只见过两次面……”

“还是个女孩儿呐？现在在干什么呢？”

“在村里帮工，干活。挺好的一个姑娘。她不肯到咱家来。”

“嗯。”繁子沉吟了一下，“知道了这事也好。那么，千重子你……”

“妈，千重子是妈的孩子。还像过去一样，让我做你们的孩子吧。”她神情恳切地说。

“这还用说。千重子就是我的孩子，都已经二十年了。”

“妈……”千重子把脸伏在繁子的腿上。

“其实呢，打祇园会以来，就见你时常发愣，以为你喜欢上什么人了，妈还想问你来着。”

“……”

“领那姑娘到家里来一次好吗？等伙计下了班，晚上的时候。”

千重子在母亲腿上轻轻摇了摇头说：

“她不肯来。还管我叫小姐……”

“是吗？”繁子摸着千重子的头发说，“还是告诉妈好。长得和你很像么？”

丹波壶里的金钟儿，开始叫起来了。

松林苍翠

太吉郎听人说,南禅寺附近有座合适的房子出售。便想趁秋高气爽,出去散散步,顺便再看看房子,于是带上妻子女儿同去。

"你打算买下来吗?"繁子问。

"看了再说。"太吉郎蓦地发火说,"价码挺便宜,听说房子不大。"

"……"

"就是光散散步也好嘛。"

"好是好……"

繁子心里很不安。买下那座房子,往后家里店里要天天来回跑么?——中京的批发商大街,近来也像东京的银座或是日本桥那样,老板另外住,每天去店里上班的也多起来了。要是那样倒也好,太记老店生意虽然日渐萧条,另外买座小房子,这点余裕总还有的。

但是,太吉郎的心思,该不会是把店盘掉,从此"隐居"在那座小房子里吧?趁手头还宽裕,赶早打主意也许更好。可是,住在南禅寺的小房子里,丈夫何以为生呢?人已经年过半百,也该让他过两天称心如意的日子才是。把店盘掉,数目会很可观。要是坐吃利息,不免有种恐慌之感。倘使能请人拿这笔钱好好周转,自能安乐度日。然而,在繁子心目中,一时之间还想不出有这样的人来。

母亲这里心事重重,虽未形之于口,女儿千重子早已察觉到了。千重子还太年轻,看着母亲的目光,流露出一缕怜恤之情。

与此相反,太吉郎却没事似的,高高兴兴,快快活活的。

"爸爸,既然到那一带散步,咱们从青莲院那儿绕一下好吗?"千重子在车上央求说,"只在门口经过一下就行……"

"哦,樟树,你想看看樟树吧?"

"嗯,"父亲这么机敏,千重子很惊讶,"是看樟树。"

"去,去。"太吉郎说,"爸爸年轻时,常会同三朋四友,在那儿的大樟树下谈天说地。——现在是故旧星散,一个都不在京都了。"

"……"

"到了那儿,处处叫人回首往事啊。"

千重子任凭父亲追怀他的青春年华，隔了一会儿说：

"我从学校毕业后，白天还没看过那儿的樟树呢。"接着又说，"爸爸，您知道晚上游览车的路线么？参观寺庙，青莲院算一座，汽车一开进山门，就有几个和尚提着灯笼出来迎接。"

长长一段甬路，直通庙门，僧众几人提灯引路，要说情趣，仅此而已。

照导游指南的介绍，青莲院的僧尼会奉淡茶待客。可是千重子笑着说，到了大厅以后，"茶倒有，好些僧尼端着一张大木托盘，上面摆了许多粗瓷茶碗，放下就赶紧走开了。"千重子接着又说：

"也许还有尼姑夹在里面，可是，快得简直叫人来不及看上一眼……真扫兴，茶也是半冷不热的。"

"那有什么办法。要是客客气气，岂不是要耽搁工夫吗？"父亲说。

"嗯，这还算好。宽敞的大院里，四面八方打着照明灯，居然有和尚站在院当中，长篇大论地演说，虽说是介绍青莲院，真也是口若悬河。"

"……"

"走进庙堂，各处都能听见古琴悠扬，我和同学说，不知是有人在弹奏，还是放的留声机……"

"嗯。"

"后来我们还去祇园看舞伎来着。在歌舞排练场上给跳了两三段舞。哎呀，舞伎叫什么来着？"

"叫什么？"

"腰带倒是垂下来的，衣裳可挺寒酸的。"

"唔？"

"接着又从祇园上岛原的角屋去看花魁。花魁穿的衣裳什么的，大概货色很地道，使女也打扮成那样。在粗大的蜡烛的光下，表演了一下喝酒的样子，那叫交杯酒吧？然后在门口的泥地上，还按照花魁的步法走了几步给我们看。"

"唔？能看到这些，就很不简单了。"太吉郎说。

"可不是么。要说有趣，就数青莲院的和尚提灯给客人引路，再就是岛原的角屋。"千重子说，"我记得以前好像告诉过你们……"

"什么时候带妈也去看一次。角屋啦，花魁啦，我还从来没见过呐。"母亲说话的工夫，车已经到了青莲院前。

千重子怎么会想到要去看樟树的呢？是因为上一次在植物园樟木林荫道上散过步？还是因为北山杉是所谓人工栽培的，所以她才更加喜欢天然成趣的大树呢？

青莲院入口处的石墙上，只长了四棵樟树。其中，眼前的一棵似乎是棵古稀老树了。

千重子一家三口对着那棵樟树，默默地眺望着，大樟树虬枝横空，盘缠纠结，形状古怪。目不转睛地看着看着，觉得似乎蕴有一股可怕的力量。

"行了吧？走吧！"太吉郎说着便朝着南禅寺走去。

太吉郎从怀里掏出钱夹，找出一张画着去空房的路线图。一面看一面说：

"我说千重子，这樟树，我不大清楚，是不是宜于长在温暖的南国？热海和九州那边就挺多。这里的虽然是老树，你不觉得像个大盆景吗？"

"京都又何尝不如此呢？山也罢，河也罢，人也罢……"千重子说。

"唔，是吗？"父亲点了点头，又说，"未必人人都如此吧？"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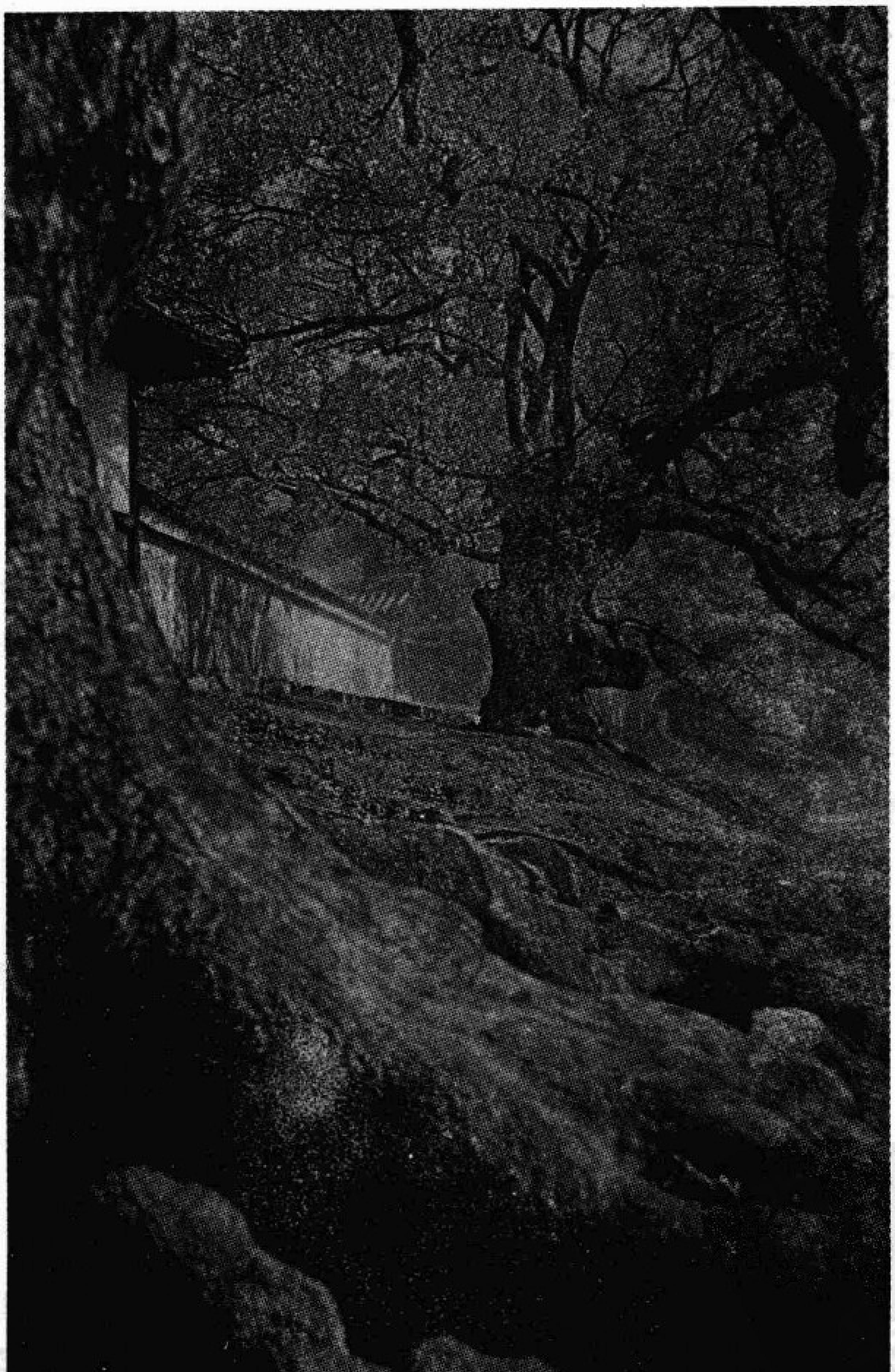
"无论是今人还是历史上的古人……"

"倒也是。"

"照你这么说，日本这个国家不也如此吗？"

"……"千重子思忖着，父亲的话从大处看，确乎如此。她便说，"但是，爸爸，仔细看一下那樟树干，那横空伸张的枝桠，您难道不觉得有股强劲的生命力，令人望而生畏么？"

"这话很对。你一个年轻女孩子家，怎么竟想这种事？"父亲回头看了一眼樟树，然后凝目望着女儿说："的确像你说的。正如千重子



千重子一家三口对着那棵樟树,默默地眺望着,大樟树虬枝横空,盘缠纠结,形状古怪。目不转睛地看着看着,觉得似乎蕴有一股可怕的力量。

又黑又亮的头发在长一样……爸爸已经变得迟钝了，老朽了。不过，你的话倒很有见地。”

“爸爸！”千重子深情地喊着。

站在南禅寺的山门口，朝院内望去，寥廓空寂，照例不见几个人影。

父亲看着去空房的路线图，朝左拐去。房子确实很小，围墙却很高，院子也深，走进窄小的院门，到房门口的小径两侧，长着长长一溜胡枝子花，正开着白花。

“呀，好美！”太吉郎伫立在门前，看那白胡枝子花，简直看迷了。可是，当他看见邻居家隔壁那座大房子，是家包饭的旅馆时，便已无意再看房子了。

然而，这一簇簇白胡枝子花，使他流连忘返。

太吉郎有一晌没来过这里，看到南禅寺前面的大街上，骤然之间许多人家变成旅馆，先已感到惊讶。其中有的经过重新翻修，改成接待团体旅客的大旅社，外省来的学生进进出出，闹闹哄哄的。

“房子好像挺好，可是不行。”太吉郎站在胡枝子花的那家门口，嘟哝着。

“看这势头；总有一天整个京都都要变成旅馆了，就像高台寺那一带似的……大阪和京都之间成了工业区，京西一带还有空地，虽然不大方便，却也不顾，附近不知要盖多么稀奇古怪、豪华时髦的房子……”太吉郎颓丧地说。

太吉郎也许依旧留恋那一簇簇的白胡枝子花，刚走了七八步，一个人又踅回去看。

繁子和千重子在路边上等他。

“开得真美啊！这其中难道有什么奥秘么？”太吉郎走回母女二人身旁时说，“要是用竹棍支起来就好了……倘若下雨，花叶要沾湿衣服，石径便走不得人了。”又说，“想必胡枝子花今年照旧盛开时，恐怕房主还无意于出售这座产业。到了非卖不可时，大概也就任其凋零败落了。”

母女二人默默无言。

“人就是这么回事。”父亲神情为之黯然。

“爸爸，您这么喜欢胡枝子花么？”千重子强作欢颜，“今年是来不及了，明年我给爸爸设计一件有小碎花的衣料，用胡枝子花做图案。”

“胡枝子花是女人家穿的花样。那是用来做女人单衣的。”

“我想试一下，既不是妇女穿的花样，也不是单衣花样。”

“唔？小碎花，做内衣么？”父亲看着女儿，笑着掩饰说，“爸爸设计一件樟树花样的和服或和服外褂给你穿，作为酬劳。穿上这种花样该像个怪物了……”

“……”

“正好是男女颠倒。”

“没有颠倒。”

“穿着樟树打底的和服，像怪物似的，你能上街么？”

“能，哪儿都能去。”

“嗯。”

父亲低头，似在沉思默想。

“千重子，我并非单单喜欢白胡枝子花。不论什么花，不论何时何地，看了总叫我动心。”

“这倒是。”千重子答道，“爸爸，龙村离这儿很近，既然到了这儿，我想顺路去看看……”

“哦，那家店是专门对外国人的……繁子，你看怎么样？”

“千重子想去就去吧。”繁子爽快地答应说。

“唔。那儿可不出售龙村的腰带……”

那附近的下河原町，是高等住宅区。

千重子一走进店里，就一一打量摆在右面的一卷卷丝绸女衣料，看得很经心。这些都不是龙村的出品，是金纺的。

繁子走过来问：“千重子也想穿西装么？”

“不，不是的，妈。我想知道一下外国人喜欢什么样的丝绸。”

母亲点了点头，站在女儿身后，不时伸手摸摸衣料。

正中的店堂和廊下，陈列一些仿古衣料，大部分仿的是正仓院藏品，有些是古代衣料。

这些都是龙村的出品。龙村曾举行过几次展出，收藏的古代衣料及其图录，太吉郎都看过，印象颇深，名称也全都知道，但仍情不自禁又细细地看起来。

“敝号想叫外国人见识见识，日本也能织出这样的精品。”一个认识太吉郎的店员说。

这话以前来的时候，也曾听说过，这次太吉郎听了仍是点了点头。看到仿唐代的丝绸制品，太吉郎说：

“古代真了不起啊……都上千年了吧？”

这里成匹的仿古衣料大概不会出售。——有织成女用腰带的，太吉郎很喜欢，曾给繁子和千重子买过几条，可是这家店看来是面向洋人，没有腰带出售。大件商品不外乎台布之类。

玻璃柜里摆着手提袋、钱包、烟盒、绸巾等一些小物件。

太吉郎买了两三条不像龙村出品的龙村领带和一只菊花绉钱包。“菊花绉”者，是把光悦[1] 在鹰峰发明的一种叫“大菊花绉”的造纸工艺，应用于绸料上；这种工艺方法，时行得还不太久。

“东北[2] 有个地方，现在还生产一种钱包，是用结实的日本纸造的，跟这个很相似。”太吉郎说。

“是，是。”店里的人回答说，“不过，同光悦有什么关系，我们还不大清楚……”

里面的玻璃柜，陈列着索尼出的小型收音机，太吉郎一家人看了十分惊讶。即便是为了“赚取外汇”，摆在这里寄售，也太不伦不类了……

他们三人给让进后面的会客室里用茶。店员说，这些椅子，有好几位外国来的所谓贵客都坐过。

窗外是一簇杉林，虽然不大却很稀罕。

“这是什么杉？”太吉郎问。

“不大清楚……好像叫 guǎng ye 杉。”

“哪几个字？”

---

① 全名为本阿弥光悦(1558—1637)，江户初期艺术家。

② 即福岛、宫城、岩手、青森、山形、秋田等六县的总称。

"花匠不识字,恐怕不准,大概是广叶杉三个字。据说本州南边才有这种树。"

"树干的颜色……"

"那是青苔。"

小收音机响了,回头一看,有个青年正在向三四个外国女客作介绍。

"啊,是真一的哥哥。"说着,千重子站了起来。

真一的哥哥龙助,也迎着千重子走过来,向坐在会客室椅子上的千重子的父母鞠了一躬。

"你给那几位太太作导游么?"千重子说。两个人走近之后,千重子觉得龙助同性情随和的真一不同,有种凌人之势,叫人说不出话来。

"谈不上是导游,因为我朋友给她们作翻译,他妹妹突然死了,我临时代三四天。"

"哦,他妹妹……"

"是的。比真一小两岁,是个可爱的姑娘……"

"……"

"真一英语不大灵,又腼腆。只好我来……这家商店也无须翻译……再说,客人到这里来也只买些小收音机什么的。这些美国太太都住在京城饭店。"

"是么?"

"京城饭店离这里很近,顺便进来看看的。好好看看龙村的纺织品也行,倒看起小收音机来了。"龙助低声笑笑说,"反正也无所谓。"

"这里陈列收音机,我也是头一次看到。"

"小收音机也罢,龙村丝绸也罢,一个美金就是一个美金,这没什么不同。"

"嗯。"

"方才在院子里,池里有各种颜色的金鱼,我心里正发愁,要是细究细问起来,我该怎么讲解才好。幸而她们只是一迭连声地嚷漂亮呀漂亮的,倒帮了我的大忙。对金鱼,我也不大懂。金鱼的颜色,英

文究竟怎么说才确切，也不知道。什么花斑金鱼啦，等等……"

"……"

"千重子小姐，出去看看金鱼好吗？"

"那几位女客怎么办？"

"让店员招呼她们好了，马上就到吃茶点的时间了，也该回饭店了。说是要会同她们的丈夫到奈良去。"

"那我跟父母说一声就来。"

"对了，我也向她们打个招呼去。"龙助回到女宾身边，不知说了些什么。她们一齐朝千重子看过来。千重子不禁脸颊飞红。

龙助随即过来，带千重子走到院里。

两人坐在池边，看着美丽的金鱼游来游去，默然有顷。

"千重子小姐，对于贵掌柜——就股分公司来说，应该称专务董事或常务董事，你要给他点厉害看看。你办得到吧？要我给你助阵也行……"

千重子感到愕然，心里不由得揪紧了。

从龙村回家的当晚，千重子做了一个梦。——她蹲在池边，各色各样的金鱼聚在她的脚下。金鱼一条挨一条，有的泼剌翻跳，有的探头出水。

就是这样一个梦。梦见的全是白天的事。千重子把手伸进池里，搅起一圈圈的涟漪，金鱼便游近来。千重子自己也吃惊，对鱼群感到有说不出的喜爱。

站在身旁的龙助，惊讶的程度更甚于千重子。

"千重子小姐的手，难道有什么香气——灵气么？"龙助说。

千重子听了有些赧然，站起身来说："大概金鱼很快便能和人相熟的缘故。"

龙助目不转睛地看着千重子的侧脸。

"东山就在那边呐。"千重子躲开龙助的目光说。

"哦，你不觉得山色有些不同么？已经带些秋意了……"龙助回答说。

千重子醒来后，不记得梦里龙助在不在身旁，半晌没能入睡。

第二天，千重子很踌躇，龙助劝她给掌柜点“厉害看看”。她感到难以开口。

店快打烊的时候，千重子坐到帐台前。帐台是用矮格子栅栏围起来的，很是古朴。植村掌柜感到千重子气色不同寻常。

“小姐，有事吗？”

“给我看一下，有我穿的和服料子没有。”

“小姐穿的吗？”植村松了口气，“您要咱们柜上的？现在挑，是要年下穿的？还是出门做客穿的？要长袖子和服？那好说。小姐一向不是在冈崎染织店或是万记领子店订购吗？”

“把柜上的友禅绸拿给我看看，不是年下穿的。”

“行，行。有多少都拿出来让小姐过过目。也许能中小姐的意。”植村起身招呼两个伙计，耳语几句，三个人捧出十多块料子，在店堂里熟练地一块块摊开来。

“这块就行。”千重子当即挑中，“请在五天或一个星期之内给做得。里子什么的，您就看着办吧。”

植村给镇住了。“一方面要得太紧，另外，咱们店是批发商，很少拿活出去订做，不过，这也没什么。”

两个伙计灵巧地卷起绸料。

“这是尺寸。”千重子放在植村的桌上，然而没有立即走开。

“植村掌柜，店里的生意我想一点点学起来，熟悉熟悉。还得请您多指教。”千重子轻声细语地说，略微低了低头。

“不敢当。”植村神情颇不自在。

千重子沉静地说：

“明天也行，请把帐拿给我看看。”

“帐？”植村苦笑着说，“小姐要查帐？”

“什么查帐呀，我可没那么不知天高地厚。我想看看帐，是因为不知柜上都做些什么生意。”

“是吗？要说帐，可多得很呐，还有专对税务局的。”

“柜上做了两本帐么？”

“瞧您说的，小姐！要干那弄虚作假的事，得请您小姐来。咱们

可完全是光明正大。”

“明天就拿给我看吧，植村掌柜。”千重子口气很干脆，说完便从植村面前走开了。

“小姐，您还没出世，我植村就管这爿店哩……”见千重子头也不回，植村低声又咕噜一句：“岂有此理！”然后啧啧两声，说：“腰好痛哇！”

千重子走到正在做晚饭的母亲身边，母亲简直给她吓住了。

“千重子，你跟掌柜说这些，可了不得。”

“哎。妈，您辛苦了。”

“年轻人看着老实，也够吓人的了。妈这儿听着都要打哆嗦了。”

“这也是别人出的主意。”

“哦？是谁呀？”

“真一的哥哥，上次在龙村……真一他们柜上，一方面他父亲用心经营，另一方面又有两个好掌柜。所以龙助说，要是植村掌柜辞职不干，他们可以拨一个掌柜来，他亲自来也行。”

“龙助他本人么？”

“嗯。他说反正将来得做生意，研究院那儿随时都可以退学……”

“是么？”繁子望着千重子那光艳照人的面庞，“植村掌柜辞职，倒不必担心……”

“后来还说，在种白胡枝子花的那家人家附近，要有合适的房子，就叫他爸爸买下来。”

“哦！”母亲顿时说不出话来，“都怪你爸爸有些厌世的缘故。”

“可他说，爸爸这样不蛮好吗？”

“这也是龙助说的么？”

“嗯。”

“……”

“妈，我求您件事。也许您都瞧见了，让我把柜上的和服送一套给杉树村那姑娘好吗？”

“好的，好的。外褂也送一件怎么样？”

千重子忙移开目光，泪水涌上了眼帘。

为什么叫高机呢？固然因为手工织机比较高，不过，安装机器的时候，还要把地面浅浅地挖去一层，埋在土里。据说，土里的潮气对生丝无损有益。原先人要坐在高机上。现在是把筐里放上大石头，吊在机器的横头。

有的染织房里，手工织机和机械织机两种都用。

秀男家只有三台手工机器。兄弟三人各织一台，父亲宗助偶尔也上机器。这在小作坊不少的西阵那一带来说，就算是蛮不错的了。

千重子要的腰带，愈接近完工，秀男心里愈感到喜悦。一来是他苦心孤诣快要织得了，二来在机杼来去之中，轧轧的机声里，有千重子的倩影在。

不，不是千重子，是苗子。不是千重子的腰带，而是苗子的。然而，秀男织着织着，把千重子与苗子变成一个人了。

父亲宗助立在身旁看了一会儿说：

"嗬，好漂亮的腰带！图案很新奇呀。"侧了头又问，"谁家的？"

"佐田家，千重子小姐的。"

"图案呢？"

"千重子小姐设计的。"

"唔？千重子小姐她？当真吗？哦！"父亲蓦地一怔。看了看，又用手摩挲一下机器上的腰带。"秀男，织得很密实，蛮好。"

"……"

"秀男，记得以前也跟你说过。佐田先生对咱们可是恩深义重呀。"

"听说过啦，爸爸。"

"哦，我说过啦？"宗助依旧喋喋不休地说，"我是织工出身，靠一个人白手起家。好不容易买了一台高机，而且一半是借的钱。织出一条腰带，就送到佐田先生柜上。光一条带子多寒伧呐，我就晚上偷偷送过去……"

"……"

"佐田先生从来没难为过我。现在机器有了三台，总算过得去了……"

“……”

“话虽如此，秀男，咱们的身份终究不比人家……”

“我知道，您说这些个干什么！”

“你好像看上了佐田先生家的千重子小姐……”

“这是怎么说的！”秀男说着又动手织起来。

腰带一织好，便赶紧上杉树村给苗子送去。

下午，北山那里先后出过几次彩虹。

秀男挟着苗子的腰带，一走到路上便看到了彩虹。彩虹虽宽，颜色却很淡，没有呈弯弓形。他停下脚步，仰望着，彩虹的颜色几乎淡到欲无。

公共汽车开进山峡之前，同样的彩虹秀男又看到两次。先后三道彩虹，形状都不完整，总有一处淡得很。虹本是司空见惯了的，可是……

“这虹不知是主吉还是主凶？”秀男今天心里不免有些惴惴。

天空并不见阴沉。进入峡谷时，那同样是淡淡的彩虹，仿佛又出现了，恰好被清泷川边的一座山遮住了，看不大清楚。

秀男在北山杉的村里下了车，苗子穿了一身劳动服，用围裙擦了擦湿手，赶紧走了过来。

苗子当时正拿菩提瀑布的沙子（毋宁说更像红褐色的黏土），在仔细搓洗圆杉木。

虽说刚刚十月，山水大概很凉了。在人工挖出的水沟里，圆杉木浮在上面，一头垒着简易炉灶，也许是热水外溢，热气升腾。

“劳您到这么一个山坳里来。”苗子弯腰行礼说。

“苗子小姐，您应许过的腰带，已经织得了，现在给您送来了。”

“是替千重子小姐许下的腰带吧？我不愿意再做别人的替身了。这么见一面就行了。”苗子说。

“这条带子您已经应许过，再说又是千重子小姐设计的图案。”

苗子低下头说：“其实，秀男先生，前天千重子小姐店里送来一套衣裳，从和服直到草屐，全有了。那么漂亮。也不知几时才能穿得上。”

"二十二日时代祭那天穿好吗？出得来不？"

"没什么，出得来。"苗子毫不犹豫地说，"站在这里太惹人注目了。"沉吟了一下说，"到河边碎石滩那儿去吧。"

总不至于像上次和千重子那样，跟秀男一起躲进杉林里去。

"您织的带子我会珍惜一辈子的。"

"不必这样，我还会给您织的。"

苗子没有做声。

千重子送她和服，苗子寄居的那份人家当然知道，所以把秀男领到家去也未尝不可。如今，对千重子的身分和店铺，苗子已经大致有所了解，可谓夙愿已偿。因而，也就不愿再为些许小事给千重子添什么麻烦。

尤其是苗子寄居的村濑这份人家，在当地有山有林，颇为富足；苗子也不辞辛苦，拼命干活。即便千重子家里知道了，也不碍事。较之一爿中等的绸缎批发店，有山有树，也许家道更为殷实。

然而，同千重子一再来往，情谊弥笃，苗子打算以后要谨慎从事。因为千重子对自己的一腔热爱，她已深有所感……

所以，她才把秀男带到河边的碎石滩上。这清泷川的碎石滩上，凡是能种树的地方，全种上了北山杉。

"这地方太委屈您了，请别见怪。"苗子说。到底是女孩儿家，对腰带总是先睹为快的。

"好秀丽的杉山！"秀男一面抬头望着杉山，一面打开布包袱皮，解开纸绳。

"我的意思，这里打成鼓型结，这个要系在前面……"

"嗳呀！"苗子摩挲着腰带说，"这给我太可惜了。"苗子眼睛放着光辉。

"一个初出茅庐的新手织的，有什么可惜！图案画的是红松和青杉，因为快到正月了，我只想到用红松打成鼓型结，而千重子小姐说要加杉树，来到这里一看，才恍然大悟。原先一听说杉树，便以为是什么大树、古木。但我故意画得纤巧一些，倒还画对了。红松的树干在色彩上也稍加渲染……"

当然，杉树干也不是按本色画的。形状和色彩都费了一番苦心。

“带子真好。太谢谢了……要是太花哨的，我这种人也没法系。”

“同千重子小姐送的和服相称吗？”

“我看挺相称的。”

“千重子小姐自幼便熟悉京式和服……这条带子还没给她看过。也不知怎么回事，有些难为情。”

“是千重子小姐设计的图案，怕什么的……我也该给她看看。”

“时代祭那天，就请穿来吧。”说着，秀男折起腰带放进衬纸里。

“请别客气，就收下吧。一方面是我愿织，同时也是千重子小姐的吩咐。您就把我当一个普通的织工好了。”秀男结完绳扣，对苗子说道，“不过，我可是真心真意给您织的啊。”

苗子默默无言地接过秀男递给她的腰带包，放在腿上。

“千重子小姐从小就长在和服堆里，这条腰带同她送您的和服，一定很相称，方才也说过……”

“……”

清泷川浅浅的溪水，从两人面前潺潺流过。秀男环视两岸的杉山说：“正如我意想的那样，杉树干像工艺品似的簇立在那里，顶端的枝叶很像朴素的花朵。”

苗子脸上蓦地现出凄然的神色。父亲准是在树上一面剪枝，一面心疼被抛弃的婴儿千重子，向另一棵树跳时，一失脚摔下来的。当时，苗子同千重子同样是个婴儿，蒙昧无知，直到长大后，村里人告诉她才知道的。

而且，千重子——实际上连千重子的名字，她是生是死，以及虽是双胞胎，千重子究竟是姐姐还是妹妹，苗子都无从知道。她只是想，哪怕一次也好，但得能够相逢，能够从旁看她一眼。

苗子那间贫寒的小屋，像个窝棚，至今还荒废在杉树村里。一个姑娘家不便单独住在那儿。所以长久以来，一对在杉山里干活的中年夫妇和他们上小学的女孩借住在那里，当然苗子拿不到什么房租，小屋也不值得收房租。

只是上小学的女孩极其喜欢花，房前有一株美丽的桂花。

“苗子姐姐！”女孩偶尔来找苗子，问怎么侍弄。

“甭管它就行。”苗子说。可是每次走过小屋门前，苗子觉得老远就能比别人先闻到桂花香。这反而使苗子更加抑郁惆怅。

——苗子腿上搁着秀男的带子，格外感到沉甸甸的。她想起了种种往事……

“秀男先生，千重子小姐的下落既然知道了，我就不打算再去找她了。和服和腰带，只有这次，我收下就是，衷心地谢谢了……想来您能明白我的意思。”苗子真挚地说。

“是的。”秀男说，“时代祭那天，就请来吧。让我看看腰带系在您身上是什么样子。千重子小姐我就不请了。祭祀的队伍从皇宫出发，我在西面蛤御门那里等您，这样好吗？”

苗子双颊微微红了起来，半天才深深点了点头。

对岸河边有棵小树，叶子红彤彤的，映在水中，轻摇款摆。秀男举头望去，问道：

“那边树叶红艳艳的，是棵什么树？”

“漆树。”苗子抬头看了看说。顺便又用微颤的手理一理头发，不知怎的，一头黑发竟散了开来，披到肩上。

“嗳呀！”

苗子红着脸，挽起头发，拢了上去，发卡咬在嘴里，一一别好，有的发卡掉在地上，不够用了。

秀男看着她的丰姿和举止，觉得有说不出的娟秀俊美。

“您留长头发？”

“嗯，千重子小姐也没剪短。她梳得好，叫你们看不出来……”说着苗子赶忙用手巾包上头发说：“让您见笑了。”

“……”

“在这儿我只顾得给杉树打扮，自己却从不化妆。”

不过，仍是淡淡地涂了一点口红。秀男真希望苗子能把头巾再摘下来，让长长的黑发披到肩上给他看看。可是他不能这么说。看见苗子慌忙拿手巾包头，便觉得没法开这个口。

溪谷狭窄，西面山头天色渐暗。

"苗子小姐,我该告辞了。"秀男说着站了起来。

"今儿的活马上就该收工了……天时短起来了。"

溪谷东面的山坡上,株株杉树亭亭玉立。秀男从树干之间,望着金色的晚霞。

"秀男先生,谢谢您。实在太谢谢了。"说着略微作个收下带子的姿势,站了起来。

"要道谢,请向千重子小姐道谢吧。"秀男说。给这位杉山姑娘织腰带的那份喜悦,在他心里已化作一缕柔情。

"再啰嗦一句,时代祭那天,请您务必来。在皇宫西门,也就是蛤御门那儿见。"

"嗳。"苗子深深颔首,"这样的和服和腰带,我还从来没有上过身,有点怪不好意思的……"

十月二十二日的时代祭,同上贺茂神社和下贺茂神社的葵花祭以及祇园会一样,在庙会繁多的京都说来,是三大庙会之一。虽然祭典在平安神宫举行,但游行队伍却是从京都皇宫出发的。

苗子从一清早便坐立不安,提前半小时便到了皇宫的西御门,在蛤御门的背阴处等候秀男。等待一个男子,在她还是生平头一次。

所幸天晴,长空一碧。

平安神宫是在京都奠都一千一百年之际,于明治二十八年才修建的,所以在三大庙会之中,不消说历史最短。由于庙会是为庆祝京都定为京城,所以列队着意于表现京城千年风俗的变迁。游行队伍里穿着各时代的装束,有的还扮成历史上的一些名人。

例如:和宫、莲月尼、吉野花魁、出云阿国、淀君、常盘夫人、横笛尼、巴夫人、静夫人、小野小町、紫式部、清少纳言等。

此外,还有卖柴女和巫女。

前面列举的是名姬贵妇,其中杂有倡优女贩。至于楠正成、织田信长、丰臣秀吉,以及王朝的公卿武将,更是不在话下。

游行队伍相当之长,宛如一幅京都风俗画卷。

女子加入游行队伍,据说始自一九五〇年,从而使得庙会更加绚丽多彩,锦上添花。

队伍的先头由明治维新时期的勤王队和丹波北桑田的山国队开路，压轴的是延历时代文官参朝的队伍。回到平安神宫后，要在凤辇前致祈祷文。

队伍从皇宫出发，所以在皇宫前的广场上看热闹最好。秀男约苗子到皇宫来正是出于这个考虑。

苗子在皇宫门后等着秀男。人群熙攘，谁也没有留意她。只有一个中年的老板娘，径直走过来说："小姐，这腰带真漂亮。是在哪儿买的？跟这身衣裳很配……对不起，"说着便想伸手摸一摸，"能不能让我看看你身后的鼓型结？"

苗子转过身去。

"咦？"经人这么一看，苗子心里倒反踏实下来。因为她有生以来，从未穿过这样的和服，系过这样的腰带。

"你久等了吧？"秀男来了。

靠近队伍出场的席位已被朝拜团体和旅游协会所占据，紧挨着他们的是观礼台。秀男和苗子便站在观礼台的后面。

苗子头一次站在这么好的位置上，不觉忘了秀男和新衣裳，专心看着游行。

她瞿然发觉，便问：

"秀男先生，您看什么呢？"

"看松林的苍翠。你看那队伍，给松林的苍翠一衬托，格外醒目。在皇宫宽阔的庭院里，有一片黑松吧，我最喜欢了。"

"……"

"有时也侧眼看你一眼，可你没发觉。"

"您真是的。"苗子低下了头。

深秋里的姐妹

在京都众多的庙会里，比起大字篝火，千重子更喜欢鞍马山的火祭。因为离得不远，所以苗子也去看过。那时，在火祭上，即便两人对面相逢，恐怕也不相识。

去鞍马山朝拜的路上，家家户户要树枝分隔，房檐上洒好水，在

半夜里点起大大小小的松明火把。

上山朝拜时，一路上齐声吆喝着"美哉，祭礼！"火焰熊熊，两乘神舆一抬出来，村（现在是镇）里的妇女全部出动，拉着神舆的绳子。最后献上大松明火把。仪式一直延续到天亮之前。

可是今年，这个有名的火祭取消了。说是为了节约。火祭不举行了，伐竹祭还照旧。

北野天神庙里的"芋茎祭"今年也不举行了。芋头收成不好，没有芋茎可做神舆。

京都鹿谷的安乐养寺有"南瓜供"，莲华寺有"黄瓜祭"，这些祭典多不胜数。这些既能展示古都的风貌，同时也可表现京都人的一个侧面。

近年来，重新恢复的仪式有：岚山河里龙舟上的极乐鸟；上贺茂神社庭院里的曲水之宴等。这些仪式都是当年王朝贵族的风流胜事。

所谓曲水之宴，是身着古装坐在溪边，在酒盏漂至之前，吟诗作画，或挥毫疾书，酒杯一经到了跟前，便举觞一饮而尽，然后再让杯盏漂走。这些事全由书童来服其劳。

这个仪式自去年开始举办，千重子曾去瞻礼过。坐在王朝公卿之前的，是诗人吉井勇（现已作古）。

因为是刚恢复的仪式，一般人还不太熟悉。

岚山的极乐鸟，千重子今年没有去看。觉得没有什么古趣可言。在京都，古趣盎然的仪式，简直多得看不胜看。

——母亲繁子一直亲自操持家务，也许是母亲教养的结果，也许是千重子天性如此，她也一向清早即起，揩拭门窗什么的。

"千重子，时代祭那天，你两个好快活呀！"早饭吃完刚收拾好，真一来了电话。看来，真一也认错人了，把苗子当成千重子。

"你也去了？打个招呼多好……"千重子缩了缩肩。

"我倒想来着，哥哥不让。"真一不存芥蒂地说。

千重子委决不下，要不要告诉他认错了人。从真一的电话来看，苗子大概穿上千重子送的和服，系上秀男织的腰带，去看时代祭了。

苗子的伴，准是秀男。陡然之间，颇出千重子的意料之外，一转念，心里感到一丝温暖，脸上不禁浮出笑容。

“千重子，千重子！”真一在电话里叫道，“你怎么不做声？”

“打电话的是你呀！”

“得了，得了。”真一笑了起来，“掌柜在吗？”

“不在，还没来……”

“你没感冒吧？”

“听出像感冒的声音么？我正在门外擦格子门呐。”

“是么？”真一好像摇了摇听筒。

千重子朗声笑了。

真一压低声音说：“电话是哥哥叫打的。现在他来接……”

和龙助说话，千重子不像同真一那么轻松。

“千重子小姐，掌柜那里，你试探了没有？”龙助劈头便问。

“试探了。”

“嗬，了不起！”龙助加重语气又说，“了不起！”

“母亲无意中也听见了，当时还挺提心吊胆的。”

“是吗？”

“我对掌柜说，我要了解一下柜上生意的情形，想一点点学起来，把帐本都拿给我看看。”

“嗯，说得好。哪怕光是这么说说，局面就会不一样。”

“后来，连保险柜里的存折、股票、债券这些东西，也一古脑儿全让他拿了出来。”

“好，了不起！千重子小姐，真了不起！”龙助忍不住说，“想不到你这样一个温柔的小姐……”

“全仗龙助先生的指点……”

“倒不是我指点，是附近同行之间有些风言风语。本来打算，要是千重子小姐谈不成功，家父或是我准备来一趟。但小姐这一手来得顶漂亮。掌柜的态度想必不同了吧？”

“是的，有那么一点。”

“我猜也是。”电话里，龙助沉默了好一会儿才又说，“这一手，来得漂亮。”

千重子感到，龙助在电话里好像为什么事正在迟疑。

“千重子小姐，今天中午我想来府上拜访，不知方便不方便？”又补充说，“真一也来……”

“这有什么不方便的，我又没什么大不了的事。”千重子说。

“年轻小姐嘛！”

“您真是的！”

“怎么样？”龙助笑着问，“趁掌柜也在，我过来一趟。我想来看一眼。不必担心，我就看看掌柜的态度如何。”

“啊？”千重子说不出话来了。

龙助家的生意，是室町这一带的大批发商，在同行里颇有势力。龙助虽然还在大学研究生院念书，店家的声势，自然也使他身上有种威严。

“现在正是吃元鱼的时令。我在北野的大市订了座，想请你赏光。若连令尊令堂一起请，未免太不自量，所以只请你一个人……我家的童子小哥也去。”

千重子慑于他的气势，只应了一声：

“哎。”

真一在祇园会上扮成童子，乘在插长刀的彩车上，已经是十多年前的事了。可是至今，哥哥龙助有时仍要半开玩笑地喊他为“童子小哥”。也许真一身上仍然保留着“童子”的那种温文尔雅和可爱的风度……

千重子告诉母亲说：“下午龙助和真一要来，刚才来电话了。”

“哦？”母亲有些惊讶。

下午，千重子到后楼上化妆，虽是淡妆素裹，却也花了一些心思。长长的秀发，仔细地梳理了一番。但头发的式样总梳得不那么称心。衣服也不知穿哪件好，左一件右一件，反倒拿不定主意。

等她下了楼，父亲已经外出，不在店里。

千重子到后面客厅，把炭火盆端整好，又四下里打量了一眼。看了看狭小的庭院：大枫树上的苔藓，依然青葱翠绿，可树上那两株紫花地丁，叶子已经有些发黄了。

基督雕像灯脚下的小山茶花，开着灼红的花朵。真红得娇艳妩媚，比那红玫瑰，还要使千重子销魂。

龙助和真一来了，先向千重子的母亲恭恭敬敬地行礼寒暄，随后，龙助一个人到帐房间去，端坐在掌柜面前。

掌柜植村慌忙走出帐台的矮格子栅栏，向龙助殷勤致意，一再寒暄。龙助虽然也应个一声半声，却始终板着面孔。他这种冷漠神情，植村当然也心里明白。

植村心里尽管寻思，一个学生家，拿个什么架子！但在龙助咄咄逼人的气势下，也无可奈何。

龙助等植村说完，沉着脸说：

"柜上生意兴隆，很好。"

"唔，谢谢，托您的福。"

"家父他们也说，佐田先生柜上幸好有植村先生这样一个掌柜。多年的经验，难得……"

"不敢当。水木先生柜上是大买卖，我们小可之比，实在微不足道。"

"哪里哪里。我们只是什么生意都做罢了。京式绸缎批发咧，这个那个的，简直就是家杂货店。我是不大喜欢那样的。像植村先生这么谨慎行事，踏实经营的老店，可一天少似一天喽……"

植村正要回答，龙助已经站了起来，朝千重子和真一待的客厅走去。植村苦着脸子，望着龙助的背影。千重子的要看帐本，跟龙助今天的这一举动，个中的机关，植村自是心知肚明。

龙助走进客厅，千重子盘问似的看着他的面孔。

"千重子小姐，掌柜那里我已经稍微点了他一下。是我劝你的，我有这个责任……"

"……"

千重子低头给龙助斟茶。

"哥哥，你看那枫树干上的紫花地丁！"真一指着树说，"有两株吧？几年之前，千重子小姐就把两株花看成是一对可爱的恋人……虽然近在咫尺，却永无团聚之日……"

"唔。"

"女孩子尽会想些可爱的念头。"

"你真是,多叫人难为情呀,真一!"千重子把斟好的茶杯放到龙助面前,手略微有些颤抖。

三人乘上龙助店里的汽车,驰向北野六条大市元鱼店。门面带些古风,是家老字号,连外地游客都知道这家老店。房屋陈旧,天棚很低。

叫了清炖元鱼火锅,外加烩什锦。

千重子身上热起来,似乎有些醉意了。

她连头颈都泛出了桃红色。头颈的肌理白净细腻,光滑柔嫩,添上一层红晕,越发明艳动人。眼风顾盼撩人,显得含情脉脉。她不时用手摸摸脸颊。

千重子滴酒未沾。可是火锅里的汤汁,大概有一半是酒。

外面虽有汽车等着,千重子仍怕脚下不稳。不过,她感到非常快活,话也多了起来。

"真一。"千重子对好说话的弟弟说,"时代祭那天,你在皇宫院子里看见的两个人,不是我,你认错人了。大概是远看的缘故。"

"别蒙人了。"真一笑着说。

"我一点不骗你。"

千重子踌躇了一下:"说真的,那姑娘是我妹妹。"

"什么?"真一满腹狐疑的神情。

在花事正浓的清水寺里,千重子曾告诉真一说,她是个弃儿。这话想必也会传到真一的哥哥龙助的耳朵里。即或真一没有告诉哥哥,两家的店离得很近,这类事私下里也会不胫而走。作如此想,或许更恰当。

"你在皇宫院子里看见的……"千重子游移地说,"我们是孪生,你看见的,是那另外一个。"

真一真是闻所未闻。

"……"

三人沉默有顷。

"我是给抛弃的……"

"……"

"要真是那样,当初扔在我家店门前该多好……真的,扔在我们家门前该多好。"龙助一往情深地说了两遍。

"哥哥,"真一笑着说,"那时的千重子小姐和现在可不一样。那时是个初生的婴儿。"

"婴儿不也好吗?"龙助说。

"你是因为看到现在的千重子才这么说的。"

"不是的。"

"人家是佐田先生锦衣玉食,当做掌上明珠来养大的。这样,千重子才成其为今日的千重子。"真一说,"那时,哥哥自己还是个娃娃呢。娃娃能抚养婴儿么?"

"能养。"龙助犟头倔脑地说。

"哼,哥哥总是这么自负,不肯认输。"

"也许是这样,不过,那我也愿意抚养千重子这个婴儿的。母亲一定肯帮我的。"

千重子酒醒了,脸色发白。

秋天里,北野的舞蹈会演,要跳上半个月。结束的前一天,佐田太吉郎一个人去了。茶馆给的入场券,当然不止一张,但太吉郎谁都不想请。看了舞蹈回来,再结伴去茶馆,他嫌麻烦。

太吉郎神情不悦,走进茶座时,舞蹈还没开始。今天坐在那里专司点茶的艺伎,也没有太吉郎所熟悉的。

在她旁边,站了七八位少女。可能是帮着递杯送盏的。一色都穿着粉色的长袖和服。

只有站在中间的一个少女,穿一身蓝。

"咦!"太吉郎几乎失声叫了出来。化妆得很漂亮。她不是由那个花街柳巷的老板娘带着,和太吉郎一起乘"叮叮当当老爷电车"的女孩么?唯独她一个人穿蓝,也许管点什么事呢。

这位蓝衣少女给太吉郎端来淡茶,样子矜持,笑都不笑一下。完全是按规矩行事。

太吉郎的心，顿感轻松起来。

舞蹈跳的是八场舞剧《虞美人草图》。是众所周知的中国那出霸王别姬的悲剧。不过，虞姬拿剑自刎后，被项羽抱在怀里，听着思乡的楚歌而死去，项羽也随即战死；下一场便转到日本，讲的是熊谷直实、平敦盛及玉织姬的故事。杀了敦盛之后，熊谷感到人生无常，遂出家为僧；在凭吊古战场之时，敦盛冢的周围，虞美人草盛开。这时笛韵悠扬，接着敦盛显灵，要求把青叶笛收藏在风谷寺里，玉织姬的阴魂则要求将她香冢前虞美人草开的朵朵红花供在佛前。

舞剧之后，又演出一出热闹的新编舞蹈，叫《北野风流》。

上七轩的舞蹈，与祇园的井上派不同，属于花柳派。

太吉郎走出北野会馆，顺路走进那家古色古香的茶馆。坐在那里出神。

"给您叫哪位姑娘呀？"茶馆老板娘问。

"嗯，咬舌头的那个姑娘吧，——其次么，穿蓝衣送茶的那个孩子如何？"

"乘叮叮当当电车的那个吗……好吧，光见个面也许行。"

艺伎没到之前，太吉郎喝了几盅，来了之后就故意站起来走出屋子。艺伎跟在身后，太吉郎问："现在还咬人吗？"

"您记得可真清楚，不要紧，您就伸出来试试看。"

"我可害怕。"

"真的，不要紧。"

太吉郎伸了出来，被吸进她那温润而柔软的嘴里。

太吉郎轻轻抚拍着女人的背说：

"你堕落了。"

"这就算堕落？"

太吉郎想漱口，可艺伎站在一旁，有所不便。

艺伎这种淘气法太大胆了。在她，恐怕也是不假思索，毫无意义的做做。太吉郎并不讨厌这个年轻的艺伎，也不觉得不洁净。

太吉郎要回客厅，艺伎抓住他：

"等一下。"

她掏出手帕，擦了擦太吉郎的嘴唇。手帕上沾着口红。艺伎又把脸凑近太吉郎的脸。一边看，一边说：

"嗯，这回行了。"

"谢谢……"太吉郎双手轻轻搭在艺伎的肩上。

艺伎为了擦唇膏，留在盥洗间的镜台前。

太吉郎踅回客厅，一个人也没有。像漱口似的呷了两三杯冷酒。

身上仍觉得什么地方沾了艺伎的气味，或是她的香水味。太吉郎隐约觉得身心仿佛年轻了些。

太吉郎自忖，即便是艺伎过于淘气也罢，自己未免也太冷淡了些。恐怕是自己长久没有和年轻女人胡调的缘故。

这艺伎刚二十出头，或许是个大有意趣的主。

老板娘领了少女进来。仍是那身蓝色长袖和服。

"您既然想看她，我就跟人家说，只来见见面。您瞧，年龄总归还小。"老板娘说。

太吉郎看着少女说："方才端茶……"

"是。"毕竟是茶馆店的孩子，一点都不忸怩，"我心里想，可不就是那位大爷么，便把茶端了过来。"

"唔，那就多谢了。你还记得我？"

"记得。"

艺伎这时也回到屋里。老板娘对她说：

"佐田先生对小千代，喜欢得不得了。"

"哦？"艺伎盯着太吉郎说，"您眼光可真高呀。还得等上三年呐。小千代明年春天要上先斗町去。"

"先斗町？为什么？"

"她想当舞伎。说她迷上了舞姬的风采，是吧？"

"唔？要当舞伎，祇园那里岂不更好？"

"小千代的伯母在先斗町，就图的这个。"

太吉郎一边瞧着这位少女，一边忖量，这孩子不管去哪儿，准能成为顶儿尖儿的舞伎。

西阵和服纺织工业公会作出一项前所未有的大胆决定：十一月

十二至十九日，八日之内全部织机一律停工。十二、十九两日本是星期天，实际上只停工六天。

原因颇多，概括成一句话，即是经济上的考虑。由于生产过剩，库存衣料达三十万件。为了打开销路，改善经营，才采取这一措施。此外，也因近来银根紧缩之故。

从去年秋天到今年春天，收购西阵衣料的商号相继倒闭。

停机八天，大约可少产八九万件，这个措施看来能奏效，估计会成功。

然而，西阵纺织街，尤其是小巷里，一目了然，很多零散的家庭作坊，也都服从这一决定。

一座座小房子，瓦顶陈旧，屋檐很宽，鳞次栉比，匍伏在地面上。即使有二层楼，仍很低矮。窄得像甬道似的小胡同，错综交杂，连织机的声音，听着都显得晦暗。这些大概不是自家的机器，而是租来的。

然而，提出申请，要求"破例不停机"的，统共只有三十多家。

秀男家不织衣料，光织腰带。有三台高机，白天也须点灯。不过，车间总算亮堂，屋后也有空地。可是，屋子之小令人不禁要想，简陋的厨房用具，家人的坐卧休息，究竟在什么地方呢？

秀男身体健壮，既有才干，又有事业心。但坐在高机窄窄的板条上，年深月久，屁股上说不定会坐出老茧来。

那天约苗子去看时代祭，皇宫大院里的青松，倒比穿各朝服装的游行队伍，更吸引他。这或许是得以从日常生活中暂时解脱出来的缘故吧？而面对狭窄的山谷，在山上劳作惯的苗子，倒并没有怎么留意……

不过，自从时代祭那天，苗子系了自己织的带子以后，秀男干起活来劲头更足了。

千重子和龙助、真一两兄弟去了大市回来，虽说不上是非常痛苦，有时总觉得一颗心仿佛失落在哪里似的，仔细一琢磨，还是因为苦恼的缘故。

十二月十三的"准备年事节"已经过去，京都的气候也进入了地道的冬天，极其多变。晌晴的天，会下起阵雨来，时而是雨夹雪。时

阴时晴，阴晴莫定。

按京都的风俗，从十二月十三的“准备年事节”那天起，便要准备过年，送年礼。

信守这些老规矩的，仍要数祇园那些花街柳巷。

艺伎和舞伎要给平素照应自己的茶馆、歌舞师傅和年长的艺伎家送镜饼[1]。

然后，舞伎四处拜谢。

见面要说“恭喜发财”，意思是这一年已平安过来，明年还请格外照应。

这一天，艺伎和舞伎打扮得比平时更加花枝招展，来来往往，提早到来的岁暮即景，把祇园一带点缀得花团锦簇。

千重子家所在的这一带，没那么热闹。

吃完早饭，她一个人上楼，随便打扮了一下。可她时时发怔，停下手来。

在北野的元鱼店里，龙助的话，情见乎辞，时时在她胸中起伏。要是婴儿时的千重子，给扔在他们龙助家门口该多好——话不是已经说得很明白了么？

龙助的弟弟真一，和千重子是从小就认识的，一直同学到高中，性情温和恭良。千重子知道真一很爱她，可他从来没像龙助那样说过使她动心的话。千重子可以不拘形迹，同他在一起玩。

千重子梳好长长的秀发，披在肩上，下楼来。

快吃完早饭时，北山杉村的苗子给千重子打来了电话。

“是小姐么？”苗子谨慎地问，“我想见见你，有件事要跟你商量一下。”

“苗子，真怪想你的……明天好么？”千重子回答说。

“什么时候都行……”

“你到店里来好么？”

“原谅我，店里我不能去。”

---

① 圆形的大年糕，上下两片对拢，系祭神供品。

“你的事我已经告诉妈了，爸爸也知道。”

“店里总有伙计什么的吧？”

“……”千重子沉吟了一下，“那么，我到村里来吧。”

“那太高兴了。可是大冷天……”

“顺便也想看看杉树……”

“是么？这儿不仅冷，说不定还会下阵雨，你要准备好了再来。尽管我可以点上几堆火。我在路边干活，你一来我准瞧得见。”苗子爽朗地说。

冬　之　花

千重子穿上长裤和厚毛衣，这是从来没有过的。脚上一双厚袜子很漂亮。

父亲太吉郎正在家里，千重子坐在父亲面前，同父亲打招呼。太吉郎不觉瞪大眼睛，望着千重子这身希罕的打扮，问：

“要去山里么？”

“是的……北山杉那姑娘说，有事要同我商量，想见见我……”

“是么？”太吉郎毫不犹豫地说，“千重子！”

“哎！”

“要是那姑娘有什么困苦和为难的事，就把她领回家来吧……我们可以收养她。”

千重子低下头。

“不错嘛。有两个姑娘，我和老婆子会觉得挺热闹的。”

“爸爸，谢谢您的好意。谢谢爸爸。”千重子俯下身去，热泪顺着脸颊流了下来。

“虽则你从吃奶的时候起，就由我们一手养大，我们一直把你当成心肝宝贝，可是对那姑娘，也一定尽量不分厚薄。她既然像你，准会是个好孩子。把她领家来吧。二十年前，双胞胎被人看不起，现在已经无所谓了。”父亲说。

“繁子，繁子！”招呼妻子。

“爸爸，我打心眼里谢谢您。可是，苗子那孩子决不肯到咱家来

的。"千重子说。

"那为什么?"

"她的心思,准是怕妨碍我的幸福。"

"那会妨碍什么呢?!"

"……"

"究竟会妨碍什么呢?"父亲侧着头又说了一遍。

"方才我说,爸爸妈妈都知道了,让她今天来店里,"千重子含着泪说,"她顾虑伙计和邻居……"

"伙计怕什么!"太吉郎大声嚷道。

"我知道爸爸的意思,不过,今儿个还是我先去看看再说。"

"也好,"父亲点头说,"路上当心些……那么,你就把方才爸爸的话告诉苗子那孩子吧。"

"是。"

千重子在雨衣上加了风帽,换了一双雨鞋。

清晨,京都市区的天空晴朗无云,可是说阴就阴,北山那里或许要下阵雨。在市区就看得出这种天色。要是没有京都这些秀丽低矮的群山遮挡,也许会看到那里正是天阴欲雪的作雪天哩。

千重子乘上国营的公共汽车。

去北山杉的中川北山町,有国营和市营两路公共汽车。市营汽车只开到京都市(现已扩大)北郊尽头的山口那里便折回来。国营公共汽车则一直通到远在福井县的小滨。

小滨在小滨湾旁,进而又从若狭湾伸展到日本海。

大概是冬天天冷,车上乘客不多。

一个有人伴随的年轻男子,紧紧盯着千重子瞧。千重子给看得有些发毛,便戴上风帽。

"小姐,求求你,别戴上那玩意儿藏起来嘛!"那年轻人声音沙哑,跟年龄很不相称。

"喂,不许说话!"旁边的男人说。

向千重子说话的年轻人,手上戴着手铐。不知是什么罪犯,旁边的人,大概是个刑警。翻山越岭,要把他押送到什么地方去呢?

千重子又不能摘下风帽，露出脸给他看。

车到了高雄。

“这是在高雄什么地方？”有个乘客说。

未必像他说的那样看不出来。枫叶已经飘零殆尽，树枝梢头已有冬意。

栂尾山下的停车场上，简直就没有车辆。

苗子穿着劳动服，一直来到菩提瀑布车站，等着接千重子。

千重子的这身打扮，乍一看很难认出她来。苗子倒一眼就认了出来。

“小姐，你来了，可太好了。真的，跑到这深山里来，真太好了。”

“哪儿是什么深山呀。”千重子没来得及摘下手套，便握住苗子的两手说，“真高兴。从夏天以后，就没见过面。夏天在杉山上那次，多谢你了。”

“那算什么！”苗子说，“话又说回来，要是当时雷真劈到咱们头上，又会怎么样呢？不过，那我也高兴……”

“苗子，”千重子边走边说，“你电话打到家里，一定有什么万不得已的事。你先说说吧，不然也没心思说话儿。”

“……”苗子一身劳动服，头上包着手巾。

“什么事呢？”千重子又问了一句。

“就是秀男他向我求婚，所以……”苗子也不知是踉跄了一下还是怎的，一把抓住千重子。

千重子搂住摇摇晃晃的苗子。

苗子平日劳动，身体很结实。——夏天雷雨那次，千重子因为害怕，没留心。

苗子当即挺直身子，可是让千重子这么搂着，她心里很高兴。所以她宁愿这么靠着千重子走路，不想离开她。

千重子搂着苗子，不知不觉反倒靠在苗子身上。但两个姑娘谁都没注意到这一点。

千重子戴着风帽说：“那你是怎么答复秀男的呢？”

“答复？我当场怎么能马上就答复呢？”

"……"

"他把我当成你——现在当然不是认错人，可是你已经深深印在他心上了。"

"没有的事。"

"不，我很清楚，尽管没认错人，也是把我当做你的替身，他才求婚的。在我身上，恐怕秀男先生看到的，是你的幻影。这是……"苗子说。

千重子记起：春天里，郁金香盛开的季节，从植物园回来，走在加茂川河堤上，父亲曾和母亲商量，把秀男招赘给千重子做女婿的事。

"其次，秀男先生家是织腰带的，"苗子加重语气说，"要是这么一来，跟小姐家的店发生点瓜葛，给你添什么麻烦，或是周围的人用奇怪的眼光打量我们，我就是死了也对不起你。所以，我真想躲开，躲到老远老远的深山里去……"

"你为什么这么想？"千重子摇着苗子的肩膀说，"今儿个到这儿来，也是跟父亲说好了才出来的。母亲也都知道了。"

"……"

"你知道父亲说了什么？"千重子更加使劲摇着苗子的肩膀说，"要是苗子那姑娘有什么困苦和为难的事，就把她领回家来吧……我是作为嫡亲女儿入的户籍。可父亲说，对那孩子要尽量不分厚薄。又说，我一个人也太孤单了些。"

"……"苗子取下包头手巾说，"谢谢了。"把手巾捂在脸上，"打心里谢谢你了。"好半天说不出话来。"我，你知道，没有亲人，没有真正可依傍的人，虽然感到孤单，我尽量不去想，拼命干活。"

千重子故作轻松地说：

"关键问题是，秀男先生的事怎么样呢？"

"这事一时之间还答复不了。"苗子看着千重子，带着哭声说。

"手巾给我一下。"说着千重子接过苗子的手巾，"这么淌眼抹泪的就进村了？"于是给她擦眼睛，擦腮帮。

"不要紧。我虽然好强，干活不让人，就是爱哭。"

千重子刚给苗子擦好脸，苗子反倒伏在千重子胸口上，越发抽噎起来。

“这多不好！苗子，伤心了？别哭了！”千重子轻轻拍着苗子的背说。“你再这么哭，我可要回去了。”

“不，别回去！”苗子一惊，从千重子手里拿过自己的日本布手巾，使劲擦脸。

好在是冬天，看不出她哭过，只是眼白还有些发红。苗子用手巾把头包得严严的。

两人默默走了一会儿。

北山杉连一些小树杈都给修枝剪掉了，留在树梢的叶子，微呈圆形，青幽素雅，像冬天的花朵。

千重子觉得差不多了，便对苗子说：

“秀男画的带子，花样又好，织得也密，人是非常认真的。”

“是的，这我知道，”苗子回答说，“时代祭那天，他约我去来着。他当时与其说看身穿各朝服装的游行队伍，不如说在看游行队伍后面皇宫里的青松，和东山变幻的山色。”

“看时代祭游行，对他已经没什么希罕了。”

“不，不是那么回事。”苗子用力地说。

“……”

“队伍走完之后，他非要我去他家不可。”

“他家？秀男先生的家么？”

“嗯。”

千重子不免有些惊讶。

“他还有两个弟弟。领我到屋后的空地上，他说我们两人要是结婚，就在那儿盖间小屋子，尽可能只织些自己喜欢的腰带。”

“那还不好！”

“好？他是把我当成你的幻影，才向我求婚的。我一个女孩子家，这类事自然也懂。”苗子又提起话头。

千重子一边走，心里一边游移，不知如何回答才好。

狭窄的山谷旁，有一条小小的山涧，那些洗圆杉木的女人正围坐成一圈，烤着手脚，篝火的烟，冉冉上升。

苗子来到自家的小屋门前。说是小屋，还不如说是窝棚。年久失修的草屋顶已经倾圮，呈波纹状。因为是山里人家，有个小院子，滋生蔓长的南天竹，繁茂高大，枝头结着通红的果实。就这七八株南天竹，也是枝杈交错，缠绕不清。

这座荒凉的小屋，当初或许也是千重子的家。

从屋侧走过时，苗子的泪水已干。这就是当初的家。是告诉千重子好呢？还是不告诉的好？千重子是生在母亲的娘家，恐怕没在这屋住过。苗子还在襁褓中，父亲就去世了，后来又失去母亲，究竟在这小屋住没住过，连她自己也记不大清楚。

幸好千重子只顾抬头望着杉山和放好的一排排圆杉木，没有留意这座小屋，径自走了过去。苗子也就没提小屋的事。

树干笔直，树冠略圆，顶端留着叶子，一经看成是"冬天之花"，便果真像是冬天之花了。

一般人家都在屋檐下和二楼上晾了一排去皮洗净的圆杉木。白白的圆杉木，连根都收拾得干干净净的，竖了一排，煞是好看，也许比什么墙都美。

山上，杉树根旁的草已经枯黄。杉树的干，亭亭直立，一般粗细，显得很美。树皮带点圆斑，从树缝里，可以望见一角天空。

"你不觉得冬天美么？"千重子说。

"是么？天天看，看惯了，也就不觉得了。不过，冬天的杉树，叶子带点浅黄，是不？"

"就像花儿一样。"

"花儿？像花儿么？"苗子仿佛觉得有些意外，仰望着杉山。

又走了一阵，有一幢古雅的房屋。大概是份大山主家。矮墙的下半截是涂成赭红色的木板，上半截一刷白，墙头有葺瓦的滴水檐。

千重子停下脚步说："好漂亮的房子。"

"小姐，我就住在这份人家里。进去看看好么？"

"……"

"不要紧。我在这家已经住了快十年了。"苗子说。

千重子听苗子说过两三次，与其说秀男把她当成千重子的替身，不如说当成幻影，才向她求婚的。

说"替身"，还好懂。"幻影"究竟是什么呢？——尤其是提到结婚的时候……

"苗子，你总说幻影幻影的，到底幻影是什么呢？"千重子诘问说。

"……"

"幻影岂不是摸得着看不见的东西么？"千重子接着说。突然脸上飞起一片红晕。不仅面孔一模一样，恐怕任何一处都和自己相似的苗子，要为男人所猎有了。

"无形的幻影是这么个样的，"苗子回答说，"它存在于男人的心头上或胸怀里，也可能取别的形式。"

"……"

"哪怕我变成六十岁的老太婆，而幻想中的千重子，不依然是如今这么年轻么？"

这话千重子听着十分意外。

"你居然竟想到这种事？"

"一个美丽的幻影，是永远不会令人生厌的。"

"那倒也不见得。"千重子勉强说了这么一句。

"幻影，你不可能踏倒它，还不是自己为之神魂颠倒么？"

"嗯……"千重子觉得苗子带点妒忌心在说话，"其实，哪有什么幻影？"

"这儿就有……"苗子摇撼着千重子的前胸。

"我不是幻影。是苗子的孪生姐妹。"

"……"

"那么，你难道跟我的幽灵也做姐妹么？"

"看你说的。这是指你千重子呀。不过，那也只限于秀男先生……"

"你想得太多了。"千重子低头走了几步，又说，"要不，咱们三个人把事情摊开，好好谈一次好不？"

"谈什么——真心话有时可以谈，有时就不可以……"

"苗子，你那么爱多心么？"

“并不,但我也有一颗少女的心呀……”

“……”

“阵雨从周山那边移到北山这边来了。山上的杉树也……”

千重子抬眼望去。

“赶快回去吧。好像要下雨夹雪了。”

“我怕天下雨,带了雨具来的。”

千重子脱下一只手套给她看,说:“这只手,不像小姐的手吧?”

苗子一怔,两手握住千重子的手。

千重子还不知不觉,天就下起阵雨来了。连住在这村里的苗子,恐怕也没留心到。这雨,不同于小雨,也不像毛毛雨。

听苗子这么说,千重子放眼向四面山上望去。意态清寒,云气濛濛。山麓下丛立的杉树,一株株反而更加分明。

不大会儿,群山的山头,云雾凄迷,分不出界限。与春天的云霞不同,天色先就不一样。现在这天色,毋宁说更像是京都的。

低头一看脚下,地面已经有点潮了。

群山不着痕迹地抹上一层浅灰色,云雾缭绕。

过了片刻,云雾浓重,从山谷上飘下来,还夹着一点白的,成了雨夹雪。

“早些回去吧。”苗子这么说,是她忽然看见那点白的东西。说不上是雪。雨中有雪,雪又时有时无。

山谷里天时不同,已经薄暗微明,骤然冷了起来。

千重子总也是京都姑娘,对北山那种阵雨并不感到陌生。

“趁你还没有变成冰冷的幻影之前……”苗子说。

“又是幻影!”千重子笑了,“我带着雨具呐……冬天的京都,天气多变,下下就停了。”

苗子抬头看看天说:“现在就回去吧。”说着紧紧握着千重子没戴手套的那只手。

“苗子,真的,你想过结婚没有?”千重子问。

“偶尔想过……”苗子回答说,并且情意深长地给千重子戴上那只手套。

这时，千重子说：

“到我们柜上来一次吧。”

“……”

“来吧。”

“……”

“等伙计下班之后。”

“晚上么？”苗子吃了一惊。

“住过夜。你的事爸爸妈妈都知道。”

苗子的眼睛露出喜悦的神色，但又有些踌躇。

“哪怕咱们一起过一晚也好。”

苗子站在路边，转过身去，背着千重子潸然泪下。千重子当然不会不知道。

千重子回到室町店里时，城里只是阴天而已。

“千重子，你回来得正好，还没下雨，”母亲说，“你爸爸在里屋等你。”

父亲不等千重子招呼完，便探着身子问：

“千重子，那姑娘说什么了？”

“嗳。”

千重子不知怎样回答才好，三言两语也说不清。

“说什么了？”父亲又问了一句。

“嗳。”

千重子虽然懂得苗子的意思，但有的话也不甚了了。——秀男实际上意在千重子，由于难于如愿，只好死了这条心，转而向长得酷似千重子的苗子求婚。姑娘家心细如发，苗子当然很敏感。所以，便对千重子说起“幻影”这套怪论来。难道说秀男心里想要千重子，而拿苗子来移花接木吗？千重子觉得，这倒未必是自己自负。

但是，说不定事情并不仅止于此。

千重子不敢正面看父亲，羞得连头颈都红了。

“苗子那孩子是光想看看你吗？”父亲说。

“是的。”千重子决然抬起头来，“据说大友家的秀男向苗子求婚

了。"千重子的声音有些发颤。

"唔?"

父亲审视着千重子,沉默有顷,好像猜着了什么。不过,没说什么。

"是吗? 和秀男? 要是大友家的秀男,那倒不错。说实在的,各人有各人的缘分。恐怕这也是因为你的关系吧?"

"爸爸! 不过,我觉得苗子不会跟秀男好的。"

"噢,为什么?"

"……"

"为什么呢? 我觉得蛮好的……"

"倒不是好不好的事,爸爸,您还记得么? 您在植物园可是说过,把秀男招赘给千重子怎么样。那姑娘可是知道这层意思的呢。"

"哦,这是怎么回事?"

"而且,她好像还考虑到秀男的织带铺同咱们店多多少少有些交易。"

父亲把不住心跳了,默默无言。

"爸爸,求您件事。哪怕一个晚上也好,让那孩子来家里住一夜吧。"

"当然可以。这有什么……我不是说过吗? 收养她都行。"

"那她是决不肯的。就一个晚上……"

父亲不胜爱怜地看着千重子。

听见母亲在关窗上的挡雨板。

"爸爸,我去帮一下忙就来。"说着千重子站起身来。

阵雨悄没声儿滴落在檐头。父亲木然坐在那儿。

龙助和真一的父亲,请太吉郎到圆山公园的左阿弥吃晚饭。冬日天短,从高高的客厅俯瞰市街,已经是灯火点点了。天空灰蒙蒙的,没有晚霞。街市除了灯火,也是灰蒙蒙的。真是一派京都冬天的色彩。

龙助的父亲,是室町街上的大批发商,生意兴隆,为人可靠,可是今天说话却有些吞吞吐吐。一边踌躇,一边说些闲话来拖时间。

“其实呢……”他借着酒力终于点到了正题。而性情优柔寡断或者说日渐消沉的太吉郎，大约也猜到水木先生要说什么。

“其实呢……”水木期期艾艾地说，“大概您从令爱处也听到些关于龙助那个愣小子的事吧？”

“啊，我这人很不中用，所以令郎龙助少爷的好意，我十分领情。”

“是吗？”水木轻松起来，“这小子很像我年轻的时候。一旦打定主意，谁也劝不过来。实在没有办法……”

“我倒是非常感谢他。”

“真的吗？听您这么说，我总算放下心了。”水木当真按着胸口说，“那就请您多多包涵。”说着鞠躬如仪。

太吉郎的店尽管日渐萧条，但是要搬请同行中的后生来帮忙，总是近乎耻辱。要是说来见习，从两家店的规模来说，倒是应该反过来才对。

“对于小店来说，是求之不得，但是……”太吉郎说，“宝号少了龙助少爷，恐怕不大方便……”

“哪里哪里。生意上龙助只是道听途说一点皮毛，哪晓得多少。从我这做父亲的来看，怎么说呢？他人还是很踏实牢靠的……”

“是啊，到小店来，忽然板起面孔坐在掌柜面前，我都吃了一惊。”

“他就是那么个人。”说完，水木喝着闷酒。

“佐田先生。”

“哦？”

“倘能叫龙助到府上帮忙，即便不是天天去，他弟弟真一也会慢慢长点志气，这一来也帮了我的忙。真一性格温良，直到现在龙助还动不动就嘲笑他，叫他‘童子小哥’的，真是不像话……祇园会上真一曾经坐过彩车……”

“因为长得眉清目秀的。同我家千重子从小就是同学……”

“令爱千重子……”水木一时语塞。

“令爱千重子……”水木又重复说，口吻甚至有点怒意，“怎么出挑得那么漂亮，好一位出色的小姐。”

“这不是靠父母的力量，是孩子自己天生成的……”太吉郎率直

地回答道。

“想来佐田先生心里也明白，府上同我们可算是同行，龙助之所以要去府上帮忙，也为的是想在千重子小姐身旁，多待上一时半刻的。”

太吉郎点了点头。水木擦了一把额角，龙助的前额跟他很像。接着又说：“这小子虽然丑，但办事能干。我决不敢有任何勉强的意思，万一有朝一日，千重子小姐对龙助还觉得中意，我这实在是老着脸皮，能否请佐田先生招门纳婿？我可以废掉他作为长子的继承权……”说着，又低头一礼。

“废掉……”太吉郎简直吓住了，“偌大一个批发商的嗣子……”

“这并非就是一个人的幸福。最近看到龙助那样子，我便这么想。”

“承您厚爱，不过，这种事全要看两个年轻人将来是否情投意合。”太吉郎避开水木的锋芒说，“千重子是个捡来的孩子。”

“捡来的孩子又怎么样呢？”水木说，“我这些话，佐田先生心里知道就是了，龙助去府上帮忙，您看可以吧？”

“那好吧。”

“多谢多谢。”水木看来满心高兴，举杯饮酒的样子也自不同了。

第二天清晨，龙助早早来到太吉郎的店里，立即把掌柜和伙计招集拢来，开始盘货——漆染绸、白绸、绣花绉绸、单丝绉、绫葛、高级绉绸、棉绸、结婚礼服、长袖和服、中袖和服、普通和服、花锦缎、缎子、高级印花绸、会客礼服、织锦腰带、里子绸、和服饰物等等。

龙助只是一旁看着，什么也不说。自从上一次较量之后，掌柜在龙助面前赔着小心，不敢拿大作势。

虽经挽留，龙助仍赶在晚饭前回去了。

当晚，“笃笃笃”敲着格子门的，是苗子。那声音只有千重子听见。

“哟，苗子！从傍晚起就挺冷的，你来了可真好。”

“……”

“星星出来了。”

“听我说，千重子，见了父母，我该怎么招呼才好呢？”

"你的事他们都知道，见了就说'我是苗子'就行了。"千重子搂着苗子肩膀，走进屋，问道，"晚饭吃过了么？"

"我在那边吃过鱼肉饭卷来的，甭张罗了。"

苗子虽然有些拘束，但二老一看到这么相像的姑娘，简直瞠目结舌，几乎说不出话来。

"千重子，你们上楼去吧，两个人从从容容说说话儿。"还是母亲繁子乖觉。

千重子拉着苗子的手，走过窄窄的廊子，上了后楼，点上暖炉。

"苗子，来一下。"把她叫到穿衣镜前，凝视着两人的面庞。

"真像。"千重子浑身感到热乎乎的。两人又左右对换位置站着。"真是活脱儿像。咦？"

"孪生姐妹么。"苗子说。

"人要是尽生双胞胎，那会成什么样子呢？"

"准是老认错人，麻烦得很。"苗子退后一步，眼睛湿润了。"人的命运真不可思议呀。"

千重子也退到苗子身边，用力摇着苗子肩膀说：

"你就住下来不好么？爸爸妈妈都这么说……我一个人又很孤单……虽然杉山那里不知有多舒畅……"

苗子仿佛站不住似的，一歪身跪了下去。一边摇着头，眼泪滴在膝盖上。

"小姐，直到现在，咱们的生活境遇都不一样，教养也不同。室町这儿的生活，我未必过得惯。就让我到府上来这么一次，只要这么一次就行了。也是想穿上你送我的衣服，让你看看……再说，杉山你都去过两趟了。"

"……"

"而且，婴儿中，父亲抛弃的是小姐你呀！虽然我当时什么也不知道。"

"这些事我早就忘记了。"千重子毫不在意地说，"我现在也不去想，我还有过那样的父亲。"

"我想父母他们也许是受到报应了……尽管我那时还是个婴儿，

请你原谅吧。”

“这事有你什么责任和罪过?”

“倒不是这么说。先前我说过,我苗子决不妨碍小姐你的幸福。”苗子放低了声音说,“所以,还是销声匿迹的好。”

“不行,你这是怎么说的……”千重子用力说,“你这样可太不公平了……苗子,你觉得不幸么?”

“没有,但是感到孤独。”

“幸福是短暂的,孤独是长久的,你说是不?”千重子说,“咱们睡下去,再好好聊……”千重子从壁橱里拿出铺盖来。

苗子一面帮忙,一面说:“幸福大概也就是这么回事吧。”然后侧耳倾听屋檐上的声音。

千重子见苗子凝神细听,便问:

“阵雨么? 还是雨夹雪? 要么是阵雨里带雪花?”说着千重子也停下手来。

“谁知道呢,或许是小雪?”

“雪?”

“这么静! 这不是平常下的雪,实在是小极了的那种细雪。”

“哦。”

“山里常常下这种细雪,干活的时候,不知不觉间,杉树叶上铺了一层白,像花儿似的,连那些冬季落叶的枯树尖上,都变得雪白。”苗子说,“真是美极了。”

“……”

“有时下下就停了,有时变成雨夹雪或是阵雨……”

“要不要打开挡雨板看看? 看一眼就知道了。”说着千重子起身要过去,苗子拦住道:“甭开了。怪冷的,你会感到幻灭的。”

“幻呀幻的,你就爱说这个字。”

“幻影么?”

苗子姣好的面庞上,笑容可掬,但是隐约有一层凄婉的神情。

千重子刚要铺被褥,苗子忙说:

“千重子,就让我给你铺一次床吧。”

两个被窝并排挨着，千重子默默地钻进苗子的被窝。

“啊，苗子，好暖和。”

“干活毕竟不一样些。住的和……”

苗子紧紧搂着千重子。

“这样的夜晚，要冷的。”苗子压根儿不怕冷的样子，“细雪下下停停，停停下下……今儿晚上怕就是……”

“……”

父亲太吉郎和母亲繁子好像上楼走进隔壁房间。因为上了年纪，用电毯暖被窝。

苗子凑近千重子的耳边，悄声说：

“你的被窝已经暖和了，我挪过去睡啦。”

等到母亲把纸门拉开一条缝，看看两个姑娘的卧室时，已是后来的事了。

翌日清晨，苗子绝早起床，叫醒千重子说：“小姐，这大概是我一生中最幸福的一晚了。趁着还没人看见，我回去了。”

正如昨晚苗子说的，夜来果真细雪下下停停，此刻正是细雪霏霏，寒气袭人的清晓。

千重子起来说：“苗子，你没有雨具吧？等一下。”她把自己最好的天鹅绒外套和折叠伞、高底木屐拿给苗子。

“这是我送你的。以后还要来呀！”

苗子摇了摇头。千重子扶着格子门，一直目送她远去。苗子没有回头。千重子的额发上，飘洒下几点细雪，霎时便融化了。市街依旧在沉睡，大地一片岑寂。

（一九六一——一九六二年）